

股票简称：湖北能源

股票代码：00088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Energy Group Co., Ltd.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96 号)



湖北能源

Hubei Energy Group Co., Ltd.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
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二〇二三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国际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信用评级，并对跟踪评级做出了相应的安排。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国际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次发行的担保事项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详细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提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在外的稀释

性潜在普通股股数将相应增加；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是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预计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如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没有立即实现同步增长，则本次发行可能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影响。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对公司经营及本次发行可转债进行了相应风险提示，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及作出投资决定时，应全面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相关内容，并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投资风险：

（一）业绩波动及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241,389.68 万元、215,212.33 万元、99,337.98 万元及 26,214.3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27.47%、16.64%、13.80%及 15.67%，扣非后归母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60%、7.26%、3.25%和 0.85%，除 2023 年一季度外，2020-2022 年度总体下滑，主要原因是用作火电燃料的电煤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火电成本上升所致，此外 2022 年 6 月以来来水偏枯导致水电发电量下降，影响了 2022 年度、2023 年一季度业绩。

水电业绩主要受所在的清江等流域降水、上游来水、全球气候等不可抗力影响。火电业绩主要取决于电煤成本、上网电价等市场化和政策性因素影响。

如果未来煤价因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上涨，或因政策性原因导致火电成本消化不足、新能源补贴水平变化、新能源装机放缓，或因不可预测的气候因素导致水电来水继续维持偏枯状态，或发生洪涝、冰冻等自然灾害，可能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盈利能力下滑，出现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来水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水电业务是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报告期内水电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80%、20.56%、19.05%及 12.41%，占全部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57.10%、68.10%、64.25%及 26.51%。水电电价相对稳定，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量，受自然因素影响较大，一般而言，来水偏丰的年份发电量较多，来水偏枯的年份发电量较少。发行人主要的水电站均位于清江流域，清江流域年来水量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发行人的水电发电量与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022 年 6 月以来清江流域来水偏枯，影响水布垭、隔河岩、高坝洲发电量，导致 2022 年度公司水电毛利同比下滑 28.83%。

如果受季节、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的影响，水电业务表现不佳，将会对发行人整体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燃料供应的风险

火电业务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火电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72%、33.03%、40.49%及 53.80%，占全部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24.60%、-7.58%、-18.43%及 16.27%。发行人火电生产的主要燃煤为煤炭，火电业绩主要取决于电煤价格、上网电价。目前电煤价格跟随市场煤价波动，同时也受长协煤比例、长协煤限价区间等政策性因素影响。上网电价则受标杆电价、市场化交易比例、市场化交易上下浮动范围等政策性因素影响，通常可以部分抵消、但不能全部消化煤价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从而影响火电业绩。报告期内 2020-2022 年煤价持续上升，导致火电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甚至亏损。

近年来，煤炭价格有所上升，未来仍存在波动可能，如果未来煤炭价格上涨而电价没有相应调高，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

（四）投资收益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528,326.62 万元、535,958.28 万元、530,258.19 万元和 541,715.07 万元，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分别为 33,429.12 万元、36,792.11 万元、28,093.25 万元和 11,456.88 万元，占公司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60%、15.66%、24.17%和 36.88%，其中主要系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的

投资。如果联营企业业绩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抽水蓄能等电站和补充流动资金，该等项目的选择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

其中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总投资额为 930,987.2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0 万元，建设周期 64 个月（不含筹建期），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50%。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除募集资金外剩余资金缺口将通过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引入战略投资者资金等方式解决。项目投资效益来源于电量电价、容量电价，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以竞争性方式形成电量电价，容量电价则由国家发改委等核定，政策性较强。虽然公司拥有水电运营的相应经验，不排除因工程技术条件、政策变化而导致项目建设、运营不及预期的风险。

其他包括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等 8 个风电和光伏类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446,928.0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0 万元，项目数量较多，投资金额较大，也不排除因市场、技术、政策变化而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如果因工程技术等原因导致建设周期延长、市场利率上升等原因导致投资成本增加、抽水蓄能容量电价核定不及预期、风电和光伏组件成本变化，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上下游行业发生周期性变化等，则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可能不及预期，并进一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境外经营风险

发行人在秘鲁地区拥有对查格亚水电站的控制权，总装机容量为 45.6 万千瓦。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收入分别为 106,182.60 万元、101,636.64 万元、121,772.97 万元和 35,164.1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4%、4.49%、5.92%和 8.59%。如果秘鲁当地的政治环境、营商环境、宏观经济或国际政治经

济形势等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成本上升、业务中止、汇率损失、法律纠纷等，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本次发行的担保事项.....	2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2
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提示.....	2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3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0
一、一般词汇.....	10
二、专业词汇.....	1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3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4
四、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17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6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2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0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0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2
三、其他风险.....	3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39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0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46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48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4
六、发行人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64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4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1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05
十、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122
十一、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126
十二、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27
十三、发行人经营资质情况.....	130
十四、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1
十五、境外经营情况.....	132
十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133
十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137
十八、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138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39
一、审计意见.....	139
二、财务报表.....	139
三、主要财务指标.....	151
四、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154
五、财务状况分析.....	160
六、经营成果分析.....	206
七、资本性支出分析.....	219
八、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220
九、技术创新分析.....	222
十、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22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223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223

二、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	224
三、同业竞争情况.....	225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234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53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25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255
三、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明细、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278
四、本次募投项目已投资金额、资金来源、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情况.....	326
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327
六、本次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规模合理性.....	331
七、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	332
八、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352
九、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52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54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354
二、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354
第九节 声明.....	357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5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70
三、保荐人声明.....	37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75
五、为本次发行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77
六、为本次发行承担债券信用评级业务的机构声明.....	379
七、董事会声明.....	380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81
一、备查文件.....	381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时间.....	381
附表.....	383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词汇

发行人、湖北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北省国资委	指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湖北省发改委	指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电监会	指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华中监管局	指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三峡集团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湖北宏泰集团	指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集团	指	原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煤集团	指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荆门象河	指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清江公司	指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清江物业	指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发电	指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晋城煤业	指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省煤投公司	指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荆州煤港	指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公司	指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齐岳山风电	指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九宫山风电	指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发展公司	指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石首天然气	指	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东湖燃机	指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新疆楚星公司	指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能源公司	指	湖北能源综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瓦亚加公司	指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三峡物资招标	指	三峡物资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三峡财务	指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三财香港	指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三峡融资租赁	指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	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保荐人	指	华泰联合、长江保荐
大成、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系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的中介机构
大华、大华会计师、申报会计师、验资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系为发行人提供评级服务的中介机构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3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3月31日

二、专业词汇

千瓦	指	电功率的计量单位，以 kW 表示
千瓦时、度	指	电能的计量单位，以 kW·h 表示
利用小时数	指	一定期间发电设备的发电量折合到额定功率的运行小时数，该指标是用来反映发电设备按铭牌容量计算的设备利用程度的指标
标杆电价	指	以省为单位，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在本省区域内上网基准电价

调峰	指	为了跟踪负荷的峰谷变化及新能源出力变化，并网主体根据调度指令进行的发/用电功率调整或启停所提供的服务
调频	指	电力系统频率偏离目标频率时，并网主体通过调速系统、自动功率控制等方式，调整有功出力减少频率偏差所提供的服务
装机、装机容量	指	发电设备生产能力，以发电机组的铭牌容量计算，计算单位为“千瓦”（kW）
总装机容量	指	某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已运行电厂的装机容量的总和
发电量	指	在某一时段内所发出电量的总和
售电量	指	在某一时段内销售电量的总和
上网电量	指	在某一时段内发电厂生产的电量总数减去发电厂运行所消耗的电量，计算单位为“千瓦时”（kW·h）
调度	指	一个电力系统中所有发电机组的发电安排，通常时刻变动以使发电与电力需求相适应。调度一个发电厂指对该发电厂的运行下达命令
直供	指	发电厂直接向用户销售电力的供电方式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MW	指	代表“兆瓦”即“millionwat”的缩写。还有“kw”代表“千瓦”。其中的换算关系为：1MW=1000kw，1kw=1000W，1MW=1000000W，1MW=0.1万kw
GW	指	吉瓦是功率单位，符号为GW。1吉瓦=10亿瓦=1000兆瓦=1百万千瓦。
SCR	指	SelectiveCatalystReduction，选择性催化还原，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喷入还原剂将烟气中的氮氧化物还原为无害的氮气和水
PERC 电池	指	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ell，钝化发射器和后部接触”的太阳能电池

本募集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Energy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朱承军
注册资本	6,507,449,486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271750655H
成立日期	1993 年 3 月 9 日
上市日期	1998 年 5 月 19 日
股票代码	000883
股票简称	湖北能源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公司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96 号
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电话	86-27-86606100
公司传真	86-27-86606109
公司网址	hbny.com.cn
电子信箱	hbnyzq@hbny.com.cn
经营范围	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其他经营业务（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湖北能源于 2005 年 2 月由原湖北省清江水电投资公司和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合并组建而成，为国有独资企业。2007 年，公司通过引入长江电力战略投资，实现股权多元化。2008 年，公司实行股份制改造，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深交所主板实现整体上市（股票代码：000883）。2015 年年底，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湖北省国资委转变为三峡集团，实际控制人由湖北省国资委转变为国务院国资委。

作为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和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平台，公司已形成水电、火电、新能源发电、天然气管输与销售、煤炭贸易等业务板块，初步建成了鄂西水电和鄂东火电及覆盖全省的新能源场站，逐步构建起湖北省煤炭和

天然气供应保障网络和煤炭储配网络。

“十三五”期间，公司进一步明确“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平台”和“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战略发展定位和主责主业范围，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业务布局不断拓展，能源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经营业绩连创新高。“十四五”期间，公司延续“十三五”良好发展态势，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努力建成一流区域综合能源集团。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推动实现公司“十四五”规划目标，加快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进一步扩大新能源装机规模，湖北能源现拟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项目与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公司将通过优化资本结构，抢占市场份额，给予更加灵活的市场化运营机制，持续提高公司在区域电力领域的竞争能力，充分发挥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地位。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二）发行数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 万元（含），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证券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五）预计募集资金量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量为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即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七）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7,181.47	10,000.00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5,404.69	30,000.00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51,947.94	25,000.00
4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65,374.47	50,000.00
5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53,168.50	20,000.00
6	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77,752.96	10,000.00
7	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2,323.46	20,000.00
8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3,774.54	35,000.00
9	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930,987.29	300,000.00
1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477,915.32	600,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八）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与保荐人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九）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十）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
3	律师费用	【】
4	资信评级费	【】
5	发行手续费	【】
6	推介及媒体宣传费用	【】
合计		【】

（十一）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年【】月【】日	T-2	刊登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年【】月【】日	T-1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年【】月【】日	T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认购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
【】年【】月【】日	T+1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下优先配售认购资金验资，网下申购定金验资
【】年【】月【】日	T+2	确定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对应的网下配售比例及网上中签率； 网上申购配号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年【】月【】日	T+3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结果公告； 根据中签率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根据中签结果，网上结算登记和债权登记； 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网下申购定金如有不足， 不足部分需于该日补足
【】年【】月【】日	T+4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 确认认购数量； 解冻未中签的网上申购资金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二）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一）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二）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三）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四）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五）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六）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③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⑤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 遵守公司所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当期应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3）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5）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 （6）拟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8）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9）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债券受托管理人；
- （2）公司董事会；
- （3）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债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4）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七）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减资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

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九）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一)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减资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

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十三) 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

1、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公司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次债券到期，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 公司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

(3) 公司在其资产、财产上设定抵押/质押权利导致实质影响公司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或出售其重大资产导致实质影响公司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

(4) 除上述第(1)至(3)项所述的违约情形以外，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其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实质影响公司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者经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未偿还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合理期限仍未得到纠正；

(5) 公司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6)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7) 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或者监管部门作出任何规定，导致公司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变为不合法或者不合规；

(8)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针对公司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公司承诺按照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发行债券本金，若公司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或本次发行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

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其利率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3、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发行债券发生违约后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有关争议，则协议任一方有权向公司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华泰联合证券为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承军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96 号
董事会秘书	王军涛
联系电话	027-86606100
传真号码	027-86606109

（二）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江禹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

	镇 B7 栋 401
保荐代表人	柴奇志、吴思航
项目协办人	胡峻熙
项目组成员	怀佳玮、沈迪、姚扬帆、金放、骆毅平、梁天宇、张奇涵
联系电话	010-56839300
传真号码	010-56839500

（三）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初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保荐代表人	黄永安、张硕
项目协办人	刘标
项目组成员	蔡慧妍、左宇、陈凯强、何翔东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号码	021-61118973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袁华之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B 座 16-21 层
经办律师	赵伟昌、田夏洁、陈清艳
联系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号码	010-58137788

（五）审计机构、申报会计师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郝丽江、高世茂
联系电话	010-58350011
传真号码	010-58350006

（六）审计机构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谭小青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柴德平、张勇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号码	010-65547190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164

（八）收款银行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振华支行
开户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户号码	4000 0102 0920 0006 013

（九）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
经办评级人员	杨思艺、赵曰鹏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号码	010-66426100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2023年3月31日，发行人持有长江保荐之控股股东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58%的股份，持有长江保荐之控股股东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127005），投资金额6,313.70万元，持有比例1.26%，持有长江保荐之关联方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下设管理机构管理的基金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26.67%的份额。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通过持有

发行人 32.50%股份间接持有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1%股份，通过持有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5.78%股份间接持有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6%股份。长江保荐之控股股东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关联方湖北宏泰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27.35%股份。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机构类第 1 号》规定，发行人拟公开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股份合计超过 7%，或者发行人持有、控制保荐机构股份超过 7%的，保荐机构在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时，应联合 1 家无关联保荐机构共同履行保荐职责，且该无关联保荐机构为第一保荐机构。湖北能源聘请华泰联合为第一保荐机构，华泰联合与长江保荐共同履行此次可转债发行的保荐职责。根据上述规定，长江保荐担任湖北能源可转债保荐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除前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业绩波动及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241,389.68 万元、215,212.33 万元、99,337.98 万元及 26,214.3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27.47%、16.64%、13.80%及 15.67%，扣非后归母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60%、7.26%、3.25%和 0.85%，除 2023 年一季度外，2020-2022 年度总体下滑，主要原因是用作火电燃料的电煤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火电成本上升所致，此外 2022 年 6 月以来来水偏枯导致水电发电量下降，影响了 2022 年度、2023 年一季度业绩。

水电业绩主要受所在的清江等流域降水、上游来水、全球气候等不可抗力影响。火电业绩主要取决于电煤成本、上网电价等市场化和政策性因素影响。

如果未来煤价因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上涨，或因政策性原因导致火电成本消化不足、新能源补贴水平变化、新能源装机放缓，或因不可预测的气候因素导致水电来水继续维持偏枯状态，或发生洪涝、冰冻等自然灾害，可能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盈利能力下滑，出现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投资收益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528,326.62 万元、535,958.28 万元、530,258.19 万元和 541,715.07 万元，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分别为 33,429.12 万元、36,792.11 万元、28,093.25 万元和 11,456.88 万元，占公司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60%、15.66%、24.17%和 36.88%，其中主要系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的投资。如果联营企业业绩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政府补助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994.86 万元、15,747.13 万元、18,013.31 万元和 6,871.17 万元。公司能否持续获取政府补助具有不确定性，如未来政府部门对相关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有所减弱，或政府补助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将有所减少，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

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环保投入增加风险

火电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排放物，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环保投入分别为 26,655.57 万元、3,357.51 万元、22,374.80 万元和 5,970.07 万元。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以及节能减排等环保目标的提出，国家环保政策和法规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如果国家进一步提高污染物排放标准、收费标准或其他要求，将有可能进一步增加发电企业的生产成本，从而可能对公司火电业务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五）行政处罚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力行业，电力项目建设及运营受到土地、林业、规划、城管、环保等诸多政府部门的监管，由于公司建设项目多且所处地点分散，部分项目建设工期较短，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多起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之“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行政处罚事项。但如果未来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或生产经营中未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可能面临被行政机关处罚而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业绩的风险。

（六）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商誉原值为 91,673.57 万元，已计提商誉减值为 987.55 万元，账面价值为 90,686.02 万元。公司的商誉包括瓦亚加公司、省煤炭投资公司及其他境内水电小型水电站或光伏电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对省煤炭投资公司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6.07 万元、对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等四个新能源公司计提 881.4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其余公司经测试未发生商誉减值。

未来，如因外部行业竞争、国家产业政策，或自身市场拓展、内部管理等

方面受到不利因素影响，导致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盈利不及预期，将会面临业绩较以往年度大幅下滑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产生商誉减值的风险，对公司前景及未来盈利能力预期造成不利影响。

（七）境外经营风险

发行人在秘鲁地区拥有对查格亚水电站的控制权，总装机容量为 45.6 万千瓦。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收入分别为 106,182.60 万元、101,636.64 万元、121,772.97 万元和 35,164.1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4%、4.49%、5.92%和 8.59%。如果秘鲁当地的政治环境、营商环境、宏观经济或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成本上升、业务中止、汇率损失、法律纠纷等，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八）部分土地、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部分自有土地、房产存在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其中无证土地的面积占比约为 1%、无证房产的面积占比约为 17%，发行人正在积极推进相关权属证书的办理，但相关权属证书的办理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若发行人无法取得相关权属证书，或因此被主管部门处罚，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电力需求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属各电厂所生产的电力主要销售给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电量的最终消纳绝大部分在湖北省。湖北省经济委员会根据预测的湖北省当年电力供需情况确定各电厂的发电计划，各电厂据此与所属电网签订购售电合同销售电力。由于电力需求与国民经济发展之间存在较强的关联性，因此，如果湖北省内电力有效需求不足，将会使发行人发电机组利用率下降，生产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影响。

（二）来水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水电业务是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报告期内水电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80%、20.56%、19.05%及 12.41%，占全部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57.10%、

68.10%、64.25%及 26.51%。水电电价相对稳定，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量，受自然因素影响较大，一般而言，来水偏丰的年份发电量较多，来水偏枯的年份发电量较少。发行人主要的水电站均位于清江流域，清江流域年来水量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发行人的水电发电量与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022 年 6 月以来清江流域来水偏枯，影响水布垭、隔河岩、高坝洲发电量，导致 2022 年度公司水电毛利同比下滑 28.83%。

如果受季节、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的影响，水电业务表现不佳，将会对发行人整体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清洁能源发电的不确定性风险

水力发电受自然因素影响较大，发电量与水电站所处水域的来水量息息相关，一般而言，河水流量充沛的年份发电量较多，河水流量枯竭的年份发电量较少。发行人发电业务部分来源于水电，主要的水电站均位于清江流域，清江流域年来水量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发行人的水电发电量与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以风、光发电为主的新能源，不可控因素较大，机组发电情况时刻变化，这对电网形成较大冲击，使得需要其他常规电源为有功功率提供补偿调节，如果受季节、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的影响，清洁能源业务表现不佳，将会对发行人整体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燃料供应风险

火电业务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火电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72%、33.03%、40.49%及 53.80%，占全部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24.60%、-7.58%、-18.43%及 16.27%。发行人火电生产的主要燃煤为煤炭，火电业绩主要取决于电煤价格、上网电价。目前电煤价格跟随市场煤价波动，同时也受长协煤比例、长协煤限价区间等政策性因素影响。上网电价则受标杆电价、市场化交易比例、市场化交易上下浮动范围等政策性因素影响，通常可以部分抵消、但不能全部消化煤价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从而影响火电业绩。报告期内 2020-2022 年煤价持续上升，导致火电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甚至亏损。

近年来，煤炭价格有所上升，未来仍存在波动可能，如果未来煤炭价格上涨而电价没有相应调高，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

（五）供电区域和客户单一的风险

发行人生产的电力大部分销售给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百分比分别为 80.45%、69.23%、77.99%和 84.37%，其中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百分比分别为 64.30%、55.67%、63.48%和 69.86%。

发行人作为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供电区域相对集中。如果湖北省经济增长速度减缓，工业和居民用电量下降，电力市场供过于求，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煤炭供应商主要集中在山西、安徽、陕西等地，集中度较高。发行人主要煤炭采购商为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煤炭企业。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其总采购金额百分比分别为 56.89%、55.55%、50.53%和 66.90%。发行人作为湖北省内重要煤炭资源调入通道，一旦煤炭供应商出现煤炭短缺等现象，将对发行人的正常运营产生一定影响。

（七）新能源业务发展风险

发展新能源业务需要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能力与丰富的行业经验，对新进入者构成了较高的壁垒。发行人涉及的新能源产业主要是光伏发电与风力发电，以光伏发电项目选址工作为例，公司需要对众多影响因素进行深入的研究与分析，包括光照等气候条件、可施工性、运输条件、电场的规模及位置、光伏组件的选择、升压站等配套系统、并网条件、电网系统的容量等。近年来，光伏、风电等领域技术进步和产品迭代升级加快，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掌握技术发展的方向，将会影响新能源电站选址、建设和运营方面的竞争力，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电力产品的定价风险

发电企业的上网电价一般是根据电厂的单位发电成本，结合国家有关电价政策初步测算后，报省级物价部门和国家发改委核定，发行人缺少自主定价权。由于火电行业煤电联动机制已经取消，且目前新能源发电已全部执行平价上网

的政策，如果出现燃料价格上涨而电价没有及时相应调高的情况，或未来电力产品定价降低，将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新能源项目指标途径获取限制风险

发行人新能源项目获取方式主要来源于新建煤电项目配套、抽水蓄能项目配套、新型储能配套等，新能源指标来源存在一定的限制，如果未来公司无法持续投入进行新的发电项目建设，公司新能源项目获取将受到一定的限制，从而制约新能源业务的发展。

三、其他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抽水蓄能等电站和补充流动资金，该等项目的选择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

其中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总投资额为 930,987.2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0 万元，建设周期 64 个月（不含筹建期），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50%。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除募集资金外剩余资金缺口将通过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引入战略投资者资金等方式解决。项目投资效益来源于电量电价、容量电价，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以竞争性方式形成电量电价，容量电价则由国家发改委等核定，政策性较强。虽然公司拥有水电运营的相应经验，不排除因工程技术条件、政策变化而导致项目建设、运营不及预期的风险。

其他包括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等 8 个风电和光伏类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446,928.0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0 万元，项目数量较多，投资金额较大，也不排除因市场、技术、政策变化而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如果因工程技术等原因导致建设周期延长、市场利率上升等原因导致投资成本增加、抽水蓄能容量电价核定不及预期、风电和光伏组件成本变化，或宏

观经济形势波动、上下游行业发生周期性变化等，则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可能不及预期，并进一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资产规模将增加，各年折旧费用相应增加。募投项目建成达产后，全部新能源募投项目预计每年新增折旧 22,185.92 万元，占发行人前三年平均营业收入的 1.11%，平均利润总额的 8.13%，平坦原抽蓄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再新增折旧 25,889.00 万元，但平坦原抽蓄项目建设期较长，短期不会对发行人利润造成影响。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募投项目产生收入不及预期，则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业务有可能面临地震、洪水、山体滑坡等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风险。虽然发行人在电力项目建设决策过程中，国家有关部门已从地震、防洪、水文等多个方面对工程建设进行了论证，发行人的所属电站具备一定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如果在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地发生上述自然灾害，发行人的电力业务将遭受损失。

（四）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 6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2、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

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3、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4、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期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5、本次可转债转股的相关风险

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1）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2）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或者提出与投资者预期不同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未来触发转

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投资者将会面临转股价格无法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同时，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因此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未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每年将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可转债进行一次跟踪信用评级，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或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7、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有可能低于面值。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409,076	0.97%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319,44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3,089,636	0.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41,648	0.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747,988	0.94%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5、基金、理财产品等主体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05,563,910	99.03%
三、股份总数	6,568,972,986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6,568,972,986 股，其中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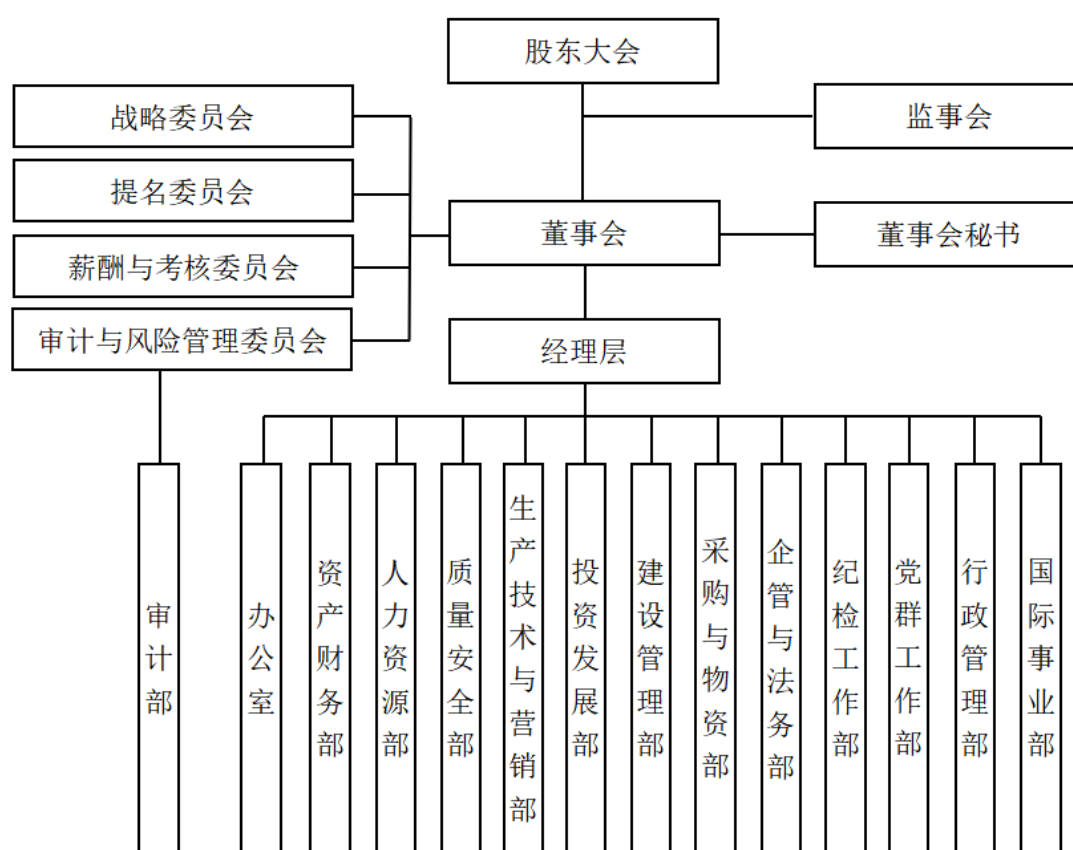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湖北宏泰集团	国有法人	27.35%	1,796,634,286	-
长江电力	国有法人	25.36%	1,665,818,593	-
三峡集团	国有法人	15.54%	1,021,097,405	-
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212,328,040	-
国电集团	国有法人	3.23%	212,074,260	-
陕煤集团	国有法人	3.09%	202,676,864	-
三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22%	80,390,536	-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	境内一般法人	0.76%	49,900,532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公司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0%	46,223,800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35,138,792	-
合计		81.01%	5,322,283,108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 13 家全资一级子公司，6 家控股一级子公司，48 家全资二级子公司，12 家控股二级子公司，9 家全资三级子公司，2 家控股三级子公司以及 24 家参股公司，其中重要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10%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重要子公司

（1）清江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9月26日			
注册资本	253,000万元			
实收资本	253,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100%			
主要业务	承担清江隔河岩、高坝洲、水布垭等水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宜昌市东山大道95号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1,012,554.83	459,939.87	13,133.05	-2,240.43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1,015,451.47	461,712.30	219,981.06	84,955.32

注：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发行人会计政策编制并包含在发行人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审计；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2）鄂州发电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12月22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60%			
主要业务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电能、热能的生产、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地	鄂州市葛店镇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939,508.85	433,002.23	197,705.55	3,811.93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918,793.55	428,123.83	734,809.04	-66,859.02

（3）东湖燃机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3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	21,250.00万元			
实收资本	21,25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有综合能源公司100%股权，后者持有东湖燃机100%股权			
主要业务	天然气发电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园四路1号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116,476.51	15,295.97	19,417.55	-1,415.99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122,345.14	16,495.21	87,178.76	-13,307.88

（4）新能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5月26日			
注册资本	554,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6,374.01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100%			
主要业务	风能及太阳能开发、投资和运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园四路1号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846,297.85	671,635.53	43.50	-7,488.78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861,213.09	679,125.00	243.69	61,976.50

（5）齐岳山风电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4月8日			
注册资本	18,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8,00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有新能源公司100%股权，后者持有齐岳山风电100%股权			
主要业务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			
注册地址	利川市南坪乡齐岳山南坪村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159,160.65	61,607.20	5,816.23	2,309.76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159,654.27	59,209.70	28,334.42	11,798.72

（6）荆门象河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	24,456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集持有新能源公司100%股权，后者持有荆门象河100%股权			
主要业务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发旺村三组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105,037.37	44,908.26	5,117.30	2,963.31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106,267.31	41,880.58	19,247.33	8,541.82

（7）天然气销售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5日			
注册资本	5,077.44万元			
实收资本	5,077.44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51%			
主要业务	天然气的采购与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126号川气东送管道工程武汉控制中心1-5层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43,572.47	18,171.68	60,644.86	943.79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48,151.97	17,227.89	278,096.57	5,122.85

（8）天然气发展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6月1日			
注册资本	105,343.76万元			
实收资本	105,343.76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 51%			
主要业务	天然气管道建设与运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三路 618 号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209,076.14	84,308.56	5,681.13	1,035.52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209,261.99	83,260.13	23,192.40	1,110.83

（9）省煤投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16日			
注册资本	18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80,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股 50%；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0%			
主要业务	煤炭的采购和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吴家湾联合国际大厦 17 层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270,420.69	172,609.56	48,792.30	368.21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225,837.83	172,241.35	454,094.84	3,371.46

（10）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月4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有省煤投公司 50% 股权，后者持有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主要业务	煤炭的采购和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五福路 78 号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563,625.16	30,032.76	1,159.25	728.63
2022 年 12 月末 /2022 年度	385,411.44	29,304.13	7,317.28	3,824.97

（11）荆州煤港

公司名称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13,8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13,800.00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有省煤投公司 50% 股权，后者持有荆州煤港 100% 股权			
主要业务	煤炭仓储、中转服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陵县楚江大道沿江产业园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325,774.36	150,314.21	6,436.42	1,639.81
2022 年 12 月末 /2022 年度	315,496.98	148,621.12	23,024.66	3,529.56

（12）瓦亚加公司

公司名称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6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399,769,500.00 索尔			
实收资本	1,399,769,500.00 索尔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40% 股权，后者持有瓦亚加公司 100% 股权			
主要业务	水力发电			
所在地区	秘鲁共和国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889,526.06	346,125.71	35,164.10	11,478.43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885,843.60	339,197.64	121,772.97	16,148.69
----------------------	------------	------------	------------	-----------

2、重要参股公司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7月24日			
注册资本	552,995.7479万元			
实收资本	552,995.761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58%			
主要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业务等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17,020,099.47	3,430,636.08	215,115.91	75,945.86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15,898,537.46	3,086,059.02	637,157.70	153,035.40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2023年3月31日，三峡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102,109.74万股，直接持股比例15.54%；三峡集团直接持有长江电力52.16%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长江电力3.72%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长江三峡集团实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长江电力1.92%股份，三峡集团直接和间接控制长江电力57.80%股份；长江电力直接持有公司25.36%股份，长江电力通过全资子公司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23%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76%的股份，长江电力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29.35%股份，三峡集团通过长江电力间接控制公司29.35%股份，三峡集团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44.89%股份。三峡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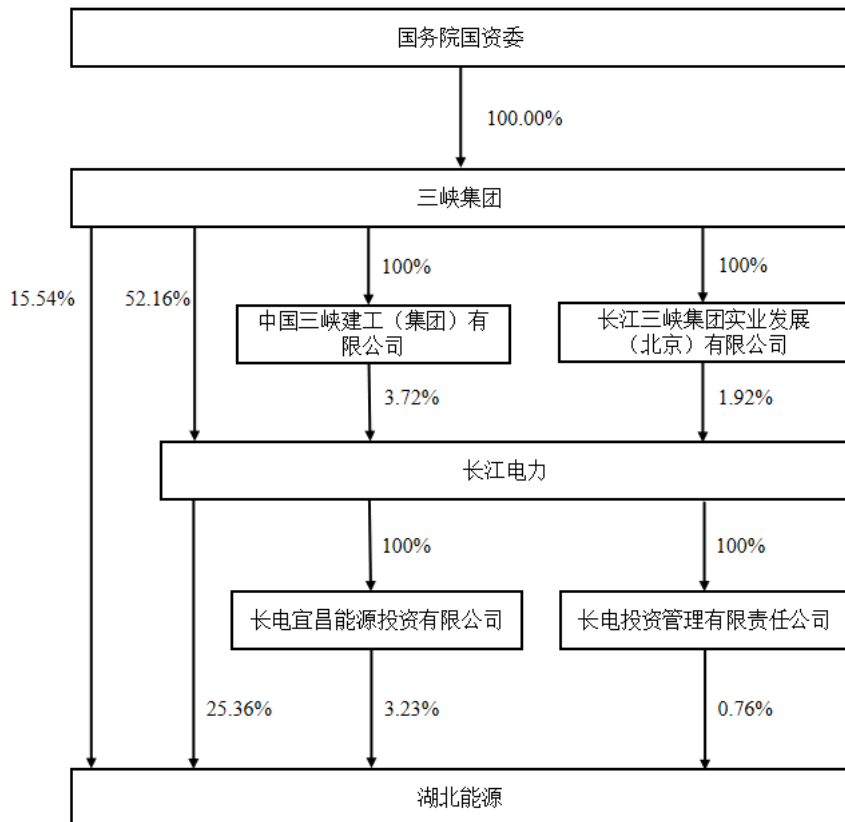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1993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	21,150,000万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三峡集团为总部管理机构，通过下属单位从事具体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竞争关系			
最近一年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亿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3月末 /2023年1-3月	5,062.30	3,036.63	0.04	68.76
2022年12月末 /2022年度	4,976.42	2,988.86	5.62	156.33

截至2023年3月31日，三峡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国务院国资委	法人	货币	21,150,000.00	100.00%
总计				21,150,00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3年3月31日，国务院国资委持有三峡集团100%股权，国务院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资委为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湖北宏泰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次股权划转前，湖北宏泰及其投资的主要企业与湖北能源不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规范和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湖北宏泰出具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在今后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湖北能源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湖北能源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会尽量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并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予湖北能源，保证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p> <p>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次股权划转前，湖北宏泰及其投资的主要企业与湖北能源不存在关联交易。</p>	2016年 01月04日	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
湖北省国资委；长江电力；国电集团	其他承诺	<p>湖北省国资委、长江电力、国电集团与公司前身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上市公司”）于2009年12月签署的《重组协议》约定“如果湖北能源及其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在交割日前的或有负债造成甲方（指“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乙方（指“湖北省国资委”）、丙方（指“长江电力”）、丁方（指“国电集团”）应赔偿该等经济损失，乙方、丙方、丁方各自的赔偿金额按其在</p>	2010年 10月31日	该承诺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甲方本次发行中认购股份的数额占甲方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确定”。			
长江电力；国电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电力、国电集团及该两方下属全资和控股企业应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长江电力、国电集团及该两方下属全资和控股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遵循公平、公允、合法的原则，依照有关规定进行，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2010年10月31日	该承诺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三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为了维护社会公众股东利益，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三峡集团已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能源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湖北能源将定位为三峡集团控制的区域性综合能源公司，从事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是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的唯一业务发展平台。3、三峡集团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将以湖北能源为主体实施，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不从事前述业务。同时，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地区未来不再从事装机容量在30万千瓦以下（含本数）的中小水电开发业务。4、三峡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如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地区装机容量在30万千瓦以下（含本数）的	2015年12月31日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中小水电、核电、新能源开发等领域获得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湖北能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湖北能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方式加以解决。5、未来电力市场化改革后，三峡集团将按公平、合理的原则处理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能源的各项关系，对于在同一市场内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存在的竞争，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权选择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解决。湖北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述承诺内容均在三峡集团控制范围内，具有充分的可实现性。”同时，三峡集团一致行动人已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能源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湖北能源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湖北能源或其控股子公司。若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方式加以解决。”</p>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就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三峡集团承诺如下："本公司将遵循或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通过与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获取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湖北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上述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三峡集团承诺在湖北能源合法有效存续期间且其作为湖北能源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长江电力和长电创投承诺在湖北能源合法有效存续期间且其作为湖北能源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

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不越权干预湖北能源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湖北能源的利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公司主要股东关于不进行短线交易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确认，在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2、本公司自该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承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3、本公司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本公司资金状况、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国有控股股东合理持股比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拟参与上市公司本

次可转债认购，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4、若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股票交易的要求，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亦不存在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5、本公司自愿作出本承诺函，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因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6、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公司股东长江电力、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人确认，在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承诺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2、承诺人自该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承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3、承诺人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承诺人资金状况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认参与上市公司本次可转债认购，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4、若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承诺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股票交易的要求，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承诺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亦不存在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5、承诺人自愿作出本承诺函，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承诺人因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6、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承诺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4、发行人出具的《关于申报后累计债券余额持续满足相关要求的承诺函》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占 2023 年 3 月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6.14%，未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 50%。

发行人出具为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持续符合相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净资产情况、资本结构、偿债能力、市场情况等因素，确保自申报后至发行完成每一期末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的要求。”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公司债及企业债计入累计债券余额。计入权益类科目的债券产品（如永续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除可转债外的其他债券产品及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以及具有资本补充属性的次级债、二级资本债及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债券，不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累计债券余额指合并口径的账面余额，净资产指合并口径净资产。”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基本情况

1、董事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共有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期间
1	朱承军	董事长	男	49	2020 年 11 月 03 日至今
2	陈志祥	副董事长	男	4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3	关杰林	董事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4	黄忠初	董事	男	54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5	李锡元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6	杨汉明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7	李银香	独立董事	女	53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朱承军，男，1974年3月出生，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副主任、企业管理部主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流域枢纽运行管理局（三峡枢纽建设运行管理局）党委书记、副局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流域枢纽运行管理中心（三峡枢纽建设运行管理中心）党委书记、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理事会理事，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湖北省电力企业联合会副理事长。

陈志祥，男，1973年8月出生，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关杰林，男，1964年3月出生，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溪洛渡电厂厂长、党委书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一级咨询，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黄忠初，男，1969年5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中国三峡武汉科创园副总经理。

李锡元，男，1962年7月出生，博士，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杨汉明，男，1963年10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银香，女，1969年11月出生，博士，高级会计师，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北工业大学会计专业教授，湖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有 5 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期间
1	李政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23 年 02 月 03 日至今
2	郭剑安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3	谢香芝	监事	女	46	2022 年 05 月 26 日至今
4	张泽玉	职工监事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5	何昌杨	职工监事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今

李政，男，1973 年 4 月出生，工学学士，华北电力大学（北京）管理工程专业毕业。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与物资管理部合同管理处处长、采购与物资管理部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副主任，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郭剑安，男，1964 年 9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咨询，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谢香芝，女，1977 年 5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武汉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毕业。历任湖北省宏泰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湖北宏泰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湖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省经贸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省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张泽玉，男，1963 年 7 月出生，硕士，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二级咨询。

何昌杨，男，1963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专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湖北省天然气发展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三级咨询。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有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期间
1	彭吉银	副总经理	男	58	2022 年 05 月 13 日至今
2	王军涛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男	46	2021 年 09 月 30 日至今
3	陈奎勇	副总经理	男	54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今
4	姜德政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 年 05 月 13 日至今
5	李海滨	副总经理	男	55	2023 年 03 月 03 日至今

彭吉银，男，1965 年 1 月出生，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能源研究会抽水蓄能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王军涛，男，1977 年 2 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发展部主任、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唯一董事，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党委委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监事，湖北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陈奎勇，男，1969 年 1 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新能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西北新能源公司执行董事，新能源发展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投资协会国有投资公司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湖北省新能源协会常务理事。

姜德政，男，1975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电厂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兼生产管理部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溪洛渡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兼安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湖北电力市场管理委员会委员，湖北省能源标准化技术

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水轮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李海滨，男，1968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电厂）副总经理（副厂长）、党委委员、湖南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西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能源研究会能源供给与绿色消费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非独立董事包括田泽新、瞿定远、谢峰、黄忠初、刘海淼，独立董事包括方国建、夏成才、刘惠好。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时间	变化情况
2020年6月19日	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田泽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文振富、陈志祥为副董事长，关杰林、黄忠初、钟儒耀为非独立董事，李锡元、杨汉明、李银香为独立董事。
2020年8月13日	钟儒耀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20年9月30日	田泽新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2020年11月3日	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朱承军、王志成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朱承军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2年3月30日	文振富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
2022年10月8日	王志成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监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包括刘承立、李绍平、袁宏亮、张堂容、王小君。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时间	变化情况
2020年6月17日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民主选举，推选张泽玉、何昌杨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6月19日	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贵芳、郭剑安、张堂容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贵芳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郭剑安为副主席。
2022年3月31日	张堂容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2022年5月26日	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谢香芝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

变动时间	变化情况
	事。
2022年9月16日	杨贵芳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2023年2月3日	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政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3年3月3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李政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包括李昌彩、孙贵平、金彪、周江。

报告期内，公司高管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时间	变化情况
2020年6月18日	孙贵平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0年6月19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文振富为公司总经理，李昌彩为常务副总经理，丁琦华、金彪、周江为副总经理。
2021年3月25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柯晓阳为副总经理。
2021年2月23日	周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和总法律顾问职务。
2021年9月30日	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王军涛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和总法律顾问。
2021年12月22日	金彪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聘任陈奎勇为副总经理。
2022年3月30日	文振富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2022年3月28日	李昌彩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柯晓阳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2年5月13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彭吉银、姜德政为副总经理。
2022年7月4日	丁琦华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3年3月3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聘任李海滨为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主要系工作正常调动、公司内部职务变动等，不构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任职人员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在兼职单位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情况
朱承军	董事长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理事会	理事	
		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	副会长	
		湖北省电力企业联合会	副理事长	
陈志祥	副董事长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股东单位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关杰林	董事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咨询	股东单位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黄忠初	董事	中国三峡武汉科创园	副总经理	
李锡元	独立董事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杨汉明	独立董事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银香	独立董事	湖北工业大学	教授	
		湖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政	监事会主席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中心副主任	股东单位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郭剑安	监事会副主席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咨询	股东单位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股东单位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任职人员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在兼职单位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情况
谢香芝	监事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	股东单位
		湖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湖北省经贸有限公司	董事	
		湖北省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彭吉银	副总经理	中国能源研究会抽水蓄能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王军涛	董事会秘书、 总会计师、 总法律顾问、 首席合规官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发行人参股企业
		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陈奎勇	副总经理	中国投资协会国有投资公司专业委员会	常务理事	
		湖北省新能源协会	常务理事	
姜德政	副总经理、 首席网络安全官	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建设领导小组	成员	
		湖北电力市场管理委员会	委员	
		湖北省能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全国水轮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委员	
李海滨	副总经理	中国能源研究会能源供给与绿色消费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2022年度，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从公司关联方获得报酬
朱承军	董事长	118.13	否
陈志祥	副董事长	-	是
关杰林	董事	-	是
黄忠初	董事	-	是
李锡元	独立董事	10.00	否
杨汉明	独立董事	10.00	否
李银香	独立董事	10.00	否
李政	监事会主席	-	是
郭剑安	监事会副主席	-	是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从公司关联方获得报酬
谢香芝	监事	-	是
张泽玉	职工监事	71.71	否
何昌杨	职工监事	63.86	否
彭吉银	副总经理	49.29	否
王军涛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78.79	否
陈奎勇	副总经理	70.20	否
姜德政	副总经理	48.83	否
李海滨	副总经理	-	否

注：李海滨于 2023 年 3 月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因此 2022 年未在发行人处领薪。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朱承军	董事长	53.65
彭吉银	副总经理	47.21
王军涛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47.21
陈奎勇	副总经理	41.85
姜德政	副总经理	47.21

（六）管理层激励情况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1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随后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22年2月21日，公司以2.39元/股的价格向196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6,230.14万股A股普通股在深交所上市。

鉴于公司4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不在公司任职，2022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22,100股。公司已于2022年7月15日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6,569,750,886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50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为2.24元/股加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回购总额为3,881,268.98元。

2022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批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150万股，其中本次预留授予94.42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14%。

2022年11月22日，公司以2.45元/股的价格向2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94.42万股A股普通股在深交所上市。

鉴于公司3名激励对象调离公司，1名激励对象去世，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442,200股。

鉴于公司2名激励对象退休或调离公司，且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目标，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退休或调离的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831,500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86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19,435,164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2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314,734股。

2、股权激励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相关人员的股权激励，旨在充分提高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团队凝聚力，保障公司长远稳定发展。同时，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为公司人才引进、技术研发、产业链拓展提供持续支持，保障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有序推进。上述股权激励前后，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亦无重大影响。

六、发行人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从事或投资的主要业务包括水电、火电、新能源发电、天然气管输与销售、煤炭贸易等业务。目前发行人已初步建成鄂西水电、鄂东火电及覆盖全省的新能源场站，逐步构建起湖北省天然气供应保障和煤炭储配网络，同时还投资参股长江证券、长源电力、长江财险等多家上市公司或金融企业。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

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三）经营模式”。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类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国民经济的多个领域，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及国家应急管理部，自律组织主要包括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中国风能协会及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等。

（1）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我国电力行业发展的整体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电价政策，起草电价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电价调整政策、制定电价调整的国家计划或确定全国性重大电力项目的电价，并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履行电力项目及电价的审批、核准职责。同时，国家发改委负责拟订清洁能源发展规划，推动清洁能源等高技术产业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

（2）国家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管理，主要职责包括：

1) 负责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送审稿和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2) 组织制定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煤制燃料和燃料乙醇的产业政策及相关标准。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

3) 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设备研发及其相关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

4) 负责核电管理，拟订核电发展规划、准入条件、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提出核电布局和重大项目审核意见，组织协调和指导核电科研工作，组织核电厂的核事故应急管理工作。

5) 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

6) 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订国家石油、天然气储备规划、政策并实施管理，监测国内外市场供求变化，提出国家石油、天然气储备订货、轮换和动用建议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或审核石油、天然气储备设施项目，监督管理商业石油、天然气储备。

7) 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监督检查有关电价，拟订各项

电力辅助服务价格，研究提出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建议并监督实施，负责电力行政执法。监管油气管网设施的公平开放。

8) 负责电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可靠性管理和电力应急工作，制定除核安全外的电力运行安全、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监督实施，组织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依法组织或参与电力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9) 组织推进能源国际合作，按分工同外国能源主管部门和国际能源组织谈判并签订协议，协调境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按规定权限核准或审核能源（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等）境外重大投资项目。

10) 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和进出口总量建议。

11) 承担国家能源委员会具体工作。负责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决策的综合协调和服务保障，推动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

12) 承办国务院、国家能源委员会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3) 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应用，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组织实施耕地保护制度，对电力项目占地是否符合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运用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等；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等。

(4) 生态环境部

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建设过程中环保“三同时”工作监管和阶段及竣工环保验收；组织拟订生态环境标准，制定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5) 国家应急管理部

国家应急管理部组织编制国家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应

对突发事件工作，同时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

（6）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是以全国电力企事业单位和电力行业性组织为主体，包括电力相关行业具有代表性的企业、行业组织自愿参加的、自律性的全国性行业协会组织，目前业务主管单位是国家能源局。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主要职能是深入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提出对电力行业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和立法建议，参与制定电力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和体制改革工作；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约规，建立行业自律机制，推动诚信建设、规范会员行为、协调会员关系、维护行业秩序；反映会员和行业企业的诉求，开展法律服务，维护会员和行业企业的合法权益；根据主管单位授权，接受政府部门和有关机构委托，负责行业统计，收集、综合、分析和发布行业信息，开展行业普法教育，开展电力标准化及电力建设定额制修订，负责行业可靠性管理等工作；完成主管单位交办的相关工作；受委托代行行业有关学协会组织；指导电力行业协会的发展建设。

（7）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于 2002 年设立，该委员会作为与政府部门、其它组织及协会、科研单位和企业之间沟通的桥梁，加强可再生能源行业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作为国内外可再生能源领域联系和交流的窗口，促进国际间交流，通过专委会加强国内可再生能源领域的企业与国际间的联系，及时获取信息，寻求国际机构的支持和各种投资机会；作为可再生能源领域企业间的纽带，加强企业间的联系，反映可再生能源行业的集体呼声。

（8）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成立于 1979 年，是国内可再生能源领域全国性、学术性和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下设光伏专委会、风能专委会等多个专业委员会，旨在成为科技工作者、企业和政府之间的桥梁，对外学术交流和技术合作的窗口，致力于促进我国可再生能源技术的进步，推动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发展。

（9）中国风能协会

中国风能协会成立于 1981 年，2001 年经科技部和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批准，以中国风能协会的名义加入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宗旨是作为对外学术交流和技术合作的窗口、政府和企事业单位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促进我国风能技术的进步，推动风能产业的发展，增加全社会新能源意识。主要职责有组织行业学术交流和科技成果展览展示活动，组织各类培训活动，跟踪并研究分析国内外风能技术和产业发展态势，开展技术经济政策研究及重大项目可行性研究，为政府部门制定风能发展规划及政策提供支持。

（10）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是由中国民政部批准成立、工信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于 2014 年 6 月成立。主要职责包括贯彻落实有关政策、法规，向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参与制定光伏行业的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推动产品认证、质量检测等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促进光伏行业内部及与其他行业在技术、经济、管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合作，广泛开展产业、技术、市场交流和学术交流活动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管理和规范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的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包括：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6 年 07 月 02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9 年 12 月 26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年6月27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年10月26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0年12月26日修订
《电力监管条例》	国务院	2005年5月1日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11年1月8日修订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国务院	2019年3月2日修订
《电网调度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1年1月8日修订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7年7月16日修订
《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	国务院	2011年7月实施
《电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5年2月17日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5年08月18日
《供电监管办法》	原电监会（已并入国家能源局）	2010年1月1日

（2）其他行业政策

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为促进和规范行业健康发展，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主要涉及电源建设、电量电价政策、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具体如下表所示：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具体内容
2023年3月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支持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规范用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国家能源局	《通知》指出，鼓励利用未利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发展光伏发电产业。在严格保护生态前提下，鼓励在沙漠、戈壁、荒漠等区域选址建设大型光伏基地；对于油田、气田以及难以复垦或修复的采煤沉陷区，推进其中的非耕地区域规划建设光伏基地；《通知》强调，新建、扩建光伏发电项目，一律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基本草原、I级保护林地和东北内蒙古重点国有林区。光伏方阵用地不得占用耕地，占用其他农用地的，应根据实际合理控制，节约集约用地，尽量避免对生态和农业生产造成影响。
2023年3月	《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3版）》	国家能源局	《通知》指出，根据近年来电力生产事故的经验教训，以及电力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已颁布的标准规范，对2014年印发的《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进行了修订，形成了新版本的《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以下简称《二十五项反措（2023版）》）；《通知》要求，各电力企业要加强领导，认真组织，确保《二十五项反措（2023版）》的有关要求在规划设计、安装调试、运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具体内容
			行维护、更新改造等阶段落实到位，有效防范电力生产事故的发生。各电力企业要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多种方式，做好宣传培训工作，确保各项要求入脑入心。
2022年11月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办法》	国家能源局	印发《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办法》，旨在规范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促进光伏发电行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相比上一版，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明确，光伏电站项目的备案容量原则上为交流侧容量、即逆变器额定输出功率之和；对光伏电站选址，提出要符合用地用海和河湖管理、生态环保等有关要求；提出给光伏电站建档立卡，生成唯一身份识别代码；新增光伏电站项目应在并网后六个月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的要求；要求电网保障光伏项目“能并尽并”，不附加不合理条件。
2022年6月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9部门	规划在明确指导方针和发展目标的同时，指出要大规模开发可再生能源、高比例利用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可再生能源、市场化发展可再生能源。规划从可再生能源总量、发电、消纳及非电利用四个方面提出了发展目标，促进可再生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市场化、高质量发展，有效支撑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建设；规划提出大规模发展可再生能源，风电和光伏发电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推进水风光综合基地一体化开发，明确了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的重要力量，为新能源发展注入动力；规划提出促进存储消纳，完善可再生能源市场化发展机制，抽水蓄能迎来发展点，可再生能源消纳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市场化的完善和价格机制的形成将给新能源和储能带来新的利润点
2022年6月	《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2年版）（征求意见稿）》	国家能源局	该要求中提出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不得选用三元锂电池、钠硫电池，不宜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时，应进行一致性筛选并结合溯源数据进行安全评估。
2022年4月	《关于2022年新建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的函》	国家发展改革委	明确为促进风电、光伏发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2022年，对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以下简称“新建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新建项目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以充分体现新能源的绿色电力价值。鼓励各地出台针对性扶持政策，支持风电、光伏发电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4月	《关于明确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	国家发展改革委	明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正当理由的，一般可视为哄抬价格行为：（1）经营者的煤炭中长期交易销售价格，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文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具体内容
	的公告》		件明确的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的； （2）经营者的煤炭现货交易销售价格，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文件明确的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 50% 的。
2022 年 2 月	《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	引导煤、电价格主要通过中长期交易形成。煤炭中长期交易价格在合理区间内运行时，燃煤发电企业可在现行机制下通过市场化方式充分传导燃料成本变化，鼓励在电力中长期交易合同中合理设置上网电价与煤炭中长期交易价格挂钩的条款，有效实现煤、电价格传导。
2022 年 1 月	《2022 年电力安全监管重点任务》	国家能源局	该“任务”明确，努力推动电力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维护电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杜绝重大以上电力人身伤亡责任事故、杜绝重大以上电力安全事故、杜绝大坝垮坝漫坝事故，确保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努力实现事故起数和伤亡人数双下降，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电力供应环境。
2022 年 1 月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壮大清洁能源产业，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促进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坚持全国一盘棋，科学有序推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不断提升绿色发展能力；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因地制宜开发水电，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因地制宜发展其他可再生能源；计划到 2025 年，常规水电装机容量达到 3.8 亿千瓦；核电运行装机容量达到 7000 万千瓦左右。
2021 年 12 月	《电力安全生产“十四五”行动计划》	国家能源局	该“计划”明确，着力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快构建科学量化的安全指标体系，全面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切实增强安全防范治理能力，有效遏制电力安全事故，坚决杜绝电力生产安全重特重大事故，为实施“双碳”重大战略决策、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坚强的电力安全保障。
2021 年 11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加快煤炭减量步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十四五”时期，严控煤炭消费增长，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 左右。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鼓励自备电厂转为公用电厂。坚持“增气减煤”同步，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
2021 年 10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	规定按照电力体制改革“管住中间、放开两头”总体要求，有序放开全部燃煤发电电量上网电价，扩大市场交易电价上下浮动范围，推动工商业用户都进入市场，取消工商业目录销售电价，保持居民、农业、公益性事业用电价格稳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具体内容
	（发改价格〔2021〕1439号）		定，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保障电力安全稳定供应，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2021年9月	《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国家能源局	到2025年，我国抽水蓄能投产总规模较“十三五”翻一番，达到6200万千瓦以上；到2030年，抽水蓄能投产总规模较“十四五”再翻一番，达到1.2亿千瓦左右。“十四五”期间将开工1.8亿千瓦，“十五五”期间开工8000万千瓦，“十六五”期间开工4000万千瓦。初步测算新增投资规模约18000亿元，其中“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期间分别约为9000亿元、6000亿元、3000亿元。其中，湖北省通山大幕山、罗田平坦原等38个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纳入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项目总装机达3900.5万千瓦，总投资约2700亿元。
2021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21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83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规定2021年起，对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和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新建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实行平价上网；2021年新建项目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鼓励各地出台针对性扶持政策，支持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海上风电、光热发电等新能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2021年4月	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2021〕63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明确了两部制电价的机制：1）容量电价方面，明确经营期内资本金内部收益率按6.5%核定；2）电量电价方面，以竞争方式形成电量电价；3）强化与电力市场建设发展的衔接：构建辅助服务和电量电价相关收益分享机制，收益的20%留存给抽水蓄能电站分享，80%在下一监管周期核定电站容量电价时相应扣减，推动抽水蓄能电站作为独立市场主体参与市场。
2015年4月	《光伏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规范》	国家能源局、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主要明确了光伏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项目，规定了光伏发电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组织机构和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信息报送和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绩效考评和持续改进等十三个方面的内容和要求。
2013年1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循环经济发展战略及近期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5号）	国务院	支持可再生能源发电和资源综合利用电厂建设；加强准入监管，优先支持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以及符合条件的煤层气、煤矸石、余热余压、垃圾等综合利用电厂并网发电；强化电力调度交易监管，推行节能发电调度，提高可再生能源和综合利用电厂发电量比例。

（三）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电力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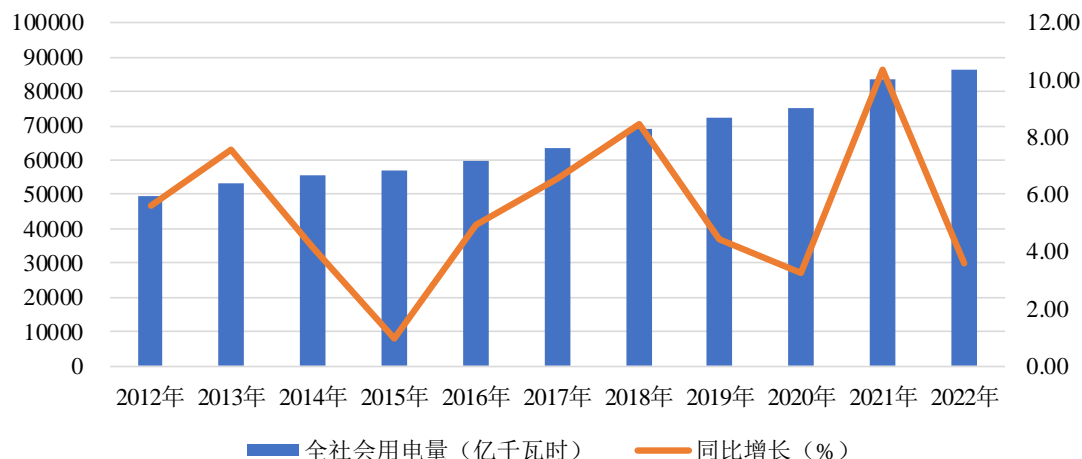
（1）电力行业整体情况

电力行业是现代经济发展的基础，为国民经济的发展提供能源供给和动力支持。工业生产和居民日常生活均离不开电力，电力行业作为关乎国计民生的重要支柱产业，是我国经济发展战略中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

1) 电力需求方面，新兴产业以及“两新一重”建设带来用电需求持续增加

2012年至2022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从49,657亿千瓦时增长到86,372亿千瓦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16%，增长主要原因一方面系我国经济稳步发展，另一方面系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下，以高技术装备制造业、信息传输和互联网服务业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带动了用电需求的增长。

2012-2022年全社会用电量及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随着经济从“高速发展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新兴产业的产值规模持续增加，以5G应用、充电桩、新能源汽车等在内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加强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即“两新一重”）将带来用电的持续需求。同时，半导体行业的蓬勃发展、钢铁行业的产能转型等都将在未来对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增长形成强有力的支撑与带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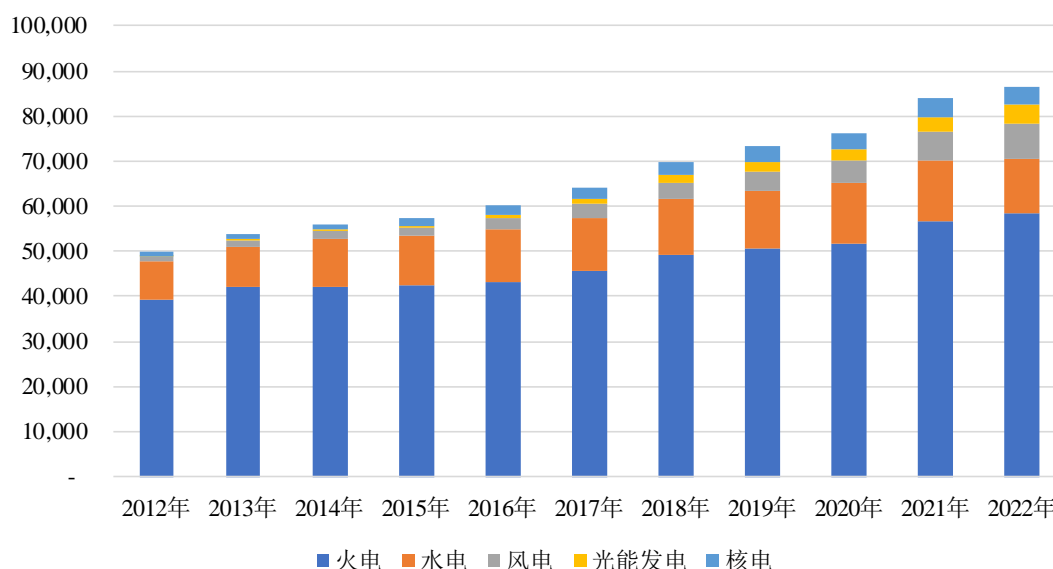
根据中电联预测，我国全社会用电量2025年预计为9.5万亿千瓦时，2030年为11.3万亿千瓦时，预计“十四五”、“十五五”期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

年均增速分别为 4.8%、3.6%。

2) 电力供给方面，“碳达峰、碳中和”驱动能源转型和电源结构持续优化

受气候变化影响，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在全球范围内得到了普遍认可，持续发展可再生能源电力已成为全世界未来能源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2022 年全国全口径发电量 86,62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18%。其中，火力发电占全国发电量的 67.57%；水电占全国发电量的 13.88%；风电、太阳能和核电发电量分别占比 8.80%、4.93%、4.82%。新能源发电占全国口径发电量的比例逐年上升，从 2012 年的 2.14% 增长到 2022 年的 13.73%。

2012-2022 我国各类型发电量情况（亿千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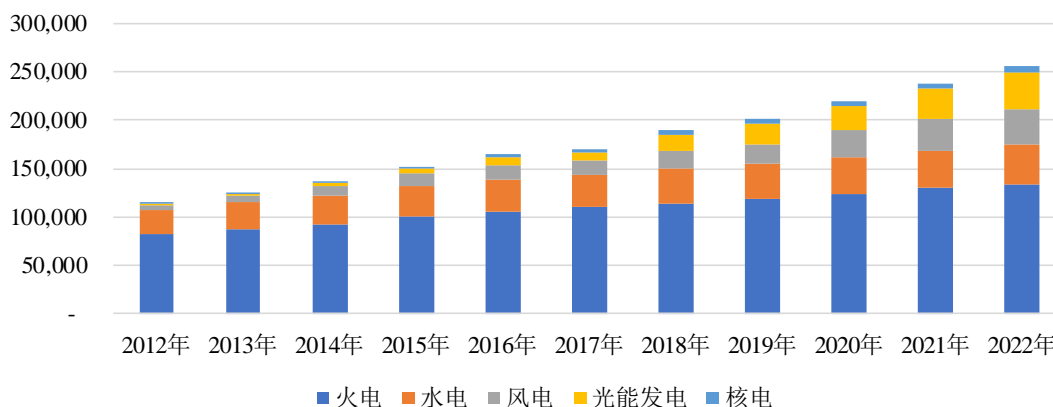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统计局

从装机容量来看，2012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为 11.47 亿千瓦，2022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增长至 25.64 亿千瓦，十年间翻了两番。其中新能源装机规模增长迅速，从 2012 年的 0.65 亿千瓦增长至 2022 年的 7.58 亿千瓦，十年增幅高达 12 倍；其占全国装机容量的比例也从 2012 年的 5.65% 大幅升至 2022 年的 29.62%。虽然我国目前以火电和水电为主，但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驱动下，新能源发电的发展突飞猛进。根据我国“双碳”目标，2060 年我国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预计将达到 80%，较 2021 年底的 16.52% 有飞跃式提高，新能源将成为能源供给的主力军。

从全球新能源发电市场来看，新能源发电保持快速发展，并逐渐取代燃煤机组成为主体发电电源。根据国际能源署（IEA）《世界能源展望 2021》，预计 2030 年、2040 年及 2050 年新能源装机容量分别为 4,153GW、6,873GW 及 9,158GW，2050 年全球新能源装机容量占比将达到 51%，发电量占比将达到 40%。

2012-2022年我国各类型累积装机容量情况（万千瓦）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3) 新型电力系统特点

新型电力系统需提供灵活调节能力，高效消纳新能源，保障能源和电力供应安全，五大基本特征是清洁低碳、安全可控、灵活高效、智能友好、开放互动。新型电力系统的“新”主要表现为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电源结构方面，由可控连续出力的煤电装机占主导，向强不确定性、弱可控性出力的新能源发电装机占主导转变；第二，负荷特性方面，由传统的刚性、纯消费性向柔性、生产与消费兼具型转变；第三，电网形态方面，传统电力系统是单向逐级输电为主，新型电力系统包括交直流混联大电网、微电网、局部直流电网和可调节负荷的能源互联网；第四，运行特性方面，传统电网是“源随荷动”的实时平衡模式、大电网一体化控制模式，新型电力系统是向“源网荷储”协同互动的非完全实时平衡模式、大电网与微电网协同控制模式转变。因此，新型电力系统实际上是我国传统电力系统在供给侧、用电侧、电网侧以及全系统的全面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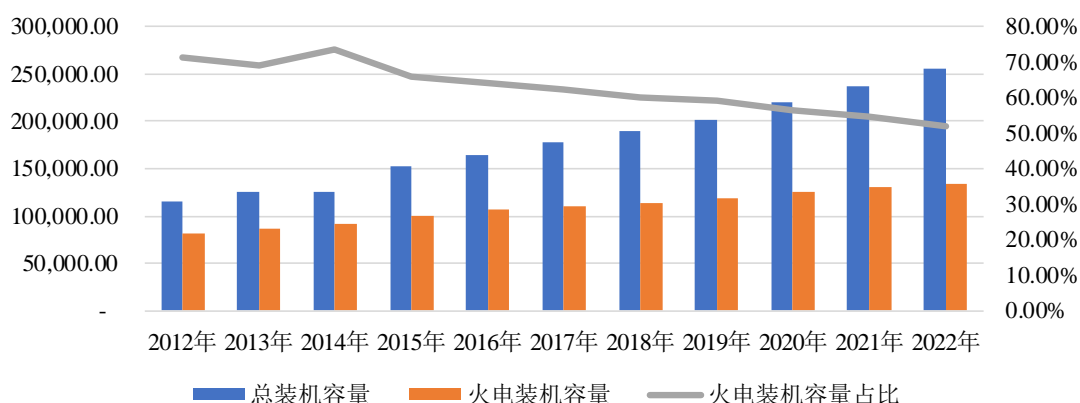
（2）火电行业

1）我国电源结构仍以火电为主

由于我国为“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结构，火力发电一直是我国电源的主力。2011年以来，随着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快速增长，火电装机容量在电力总装机容量中占比有所降低，但电源结构依然以火电为主，其地理条件要求低、技术成熟、发电稳定、可靠性高、可调性强等优势持续显现。

从装机容量看，截至2022年12月末，火电累计装机容量13.32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的比重为51.96%，装机规模在单一发电类型中居于首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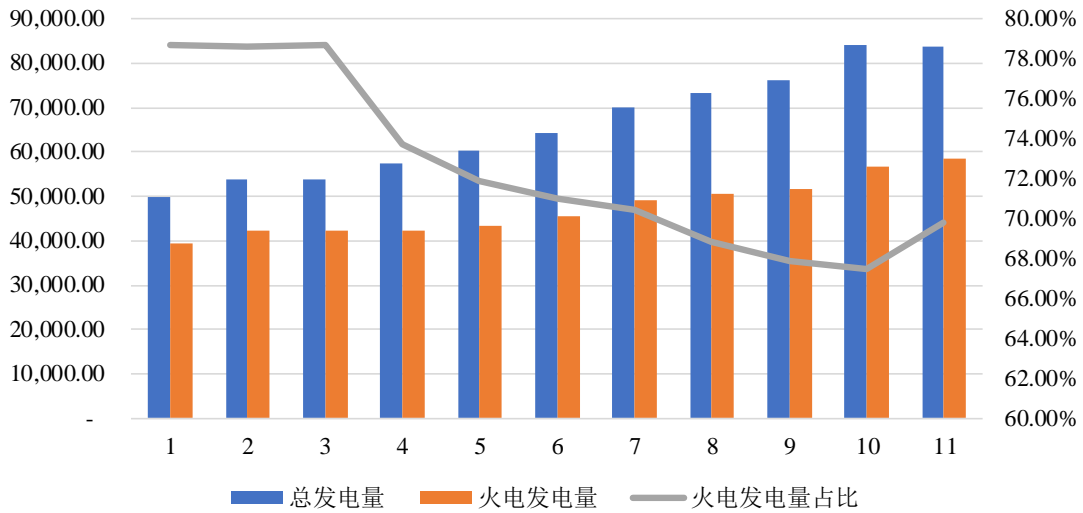
2012-2022年我国火电累积装机容量情况（万千瓦）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从发电量看，火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从2012年的78.72%下降至2022年的69.77%，但同比增长2.3个百分点。在相同装机容量情况下，火电的可用装机容量远大于新能源可用装机容量，因此火电虽然装机容量仅占总装机容量的51.96%，但发电量占比高达69.77%。

2012-2022年我国火电发电量情况（万千瓦时）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 国内发电侧电源供给以火电为主的态势将持续较长时间

新型电力系统构建需要各种要素之间互相协调配套，技术上还有诸多障碍需要突破，因此未来新型电力系统逐步由化石能源电源为主导的电力系统，转换成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将是一个调整适应的长期过程。火电具有地理条件要求低、技术成熟、发电稳定、可靠性高、可调性强等优势，能够应对极端天气、恶劣环境等特殊情况。因此，考虑到能源安全、经济性等方面因素，预计我国发电侧以火电为主的电源供给态势将持续较长时间。

(3) 水电行业

1) 我国水力资源分布特点

中国水力资源蕴藏量居世界第一位。印度洋板块与太平洋板块的激烈碰撞，形成了我国西高东低的地形走势，造就了众多大江大河、高山深壑，其中蕴含着巨大的水能资源。根据中国水电发展远景规划，到 2030 年水电装机容量约为 5.2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4.2 亿千瓦，抽水蓄能 1 亿千瓦，水电开发程度约 60%；到 2060 年，水电装机约为 7.0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5.0 亿千瓦，新增扩机和抽水蓄能 2.0 亿千瓦，水电开发程度 73%，届时基本达到西方国家的开发水平。中国水电仍有不小的发展空间。

2005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全国水力资源复查成果》显示，我国水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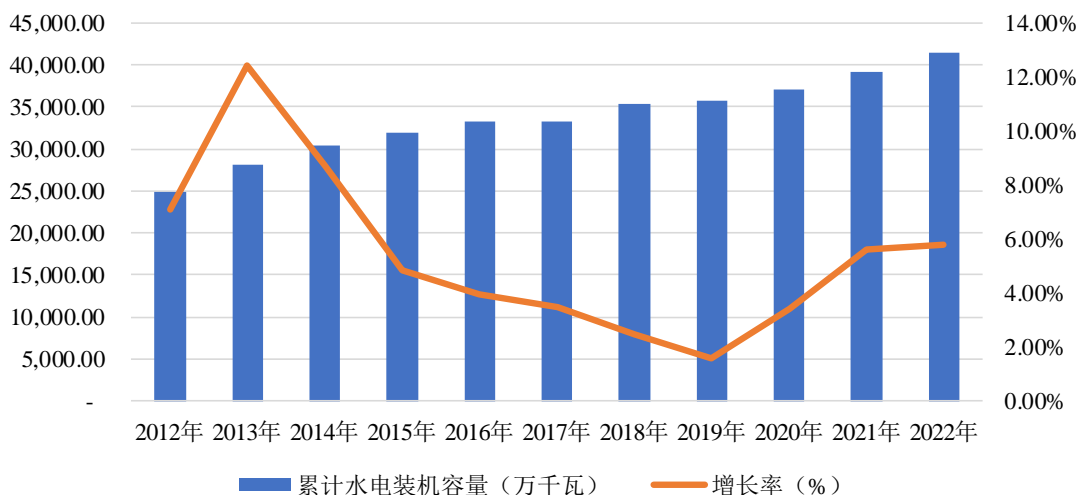
资源具有以下鲜明特点：

第一，水力资源在地域分布上极不平衡，水力资源相对集中在西南地区，而经济发达、能源需求量大的东部地区水力资源量极小。因此，西部水力资源开发除了满足西部电力市场自身需求外，还需考虑东部市场，实行水电的“西电东送”战略。第二，大多数河流年内、年际径流分布不均，丰、枯季节流量相差较大，需要建设调节性能好的水库，对径流进行调节，缓解水电供应的丰枯矛盾，提高水电的总体供电质量。第三，水力资源集中于大江大河，有利于集中开发和规模外送。我国水力资源主要富集于金沙江、雅砻江、大渡河、澜沧江、乌江、长江上游、南盘江红水河、黄河上游、湘西、闽浙赣、东北、黄河北干流以及怒江等水电基地，其总装机容量约占全国技术可开发量的 51%，占经济可开发量的 60%。

2) 水力发电发展现状

中电联统计数据显示，水电为装机占比第二大的电力种类。截至 2022 年末，中国发电总装机容量 25.64 亿千瓦，其中水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4.14 亿千瓦，同比增长 5.80%。

2012-2022年我国水电累积装机容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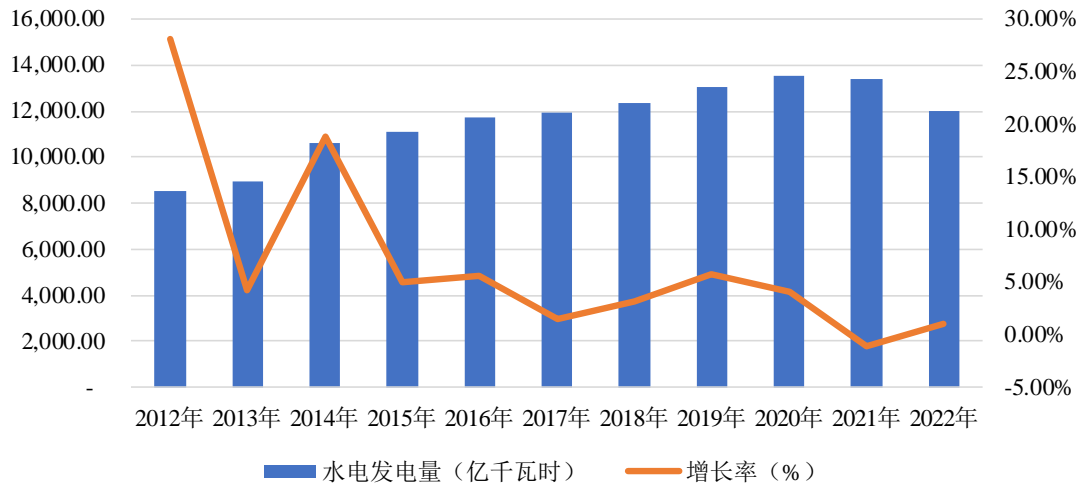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近十年，我国水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提高，市场消纳情况向好。随着水电装机容量的稳步上升及水电发电设备的利用小时数持续增长，水电发电量也基本保持增长态势。2012年，我国水电发电量为 8,555.52 亿千瓦时，2022年，我国

水电发电量达到 12,020.00 亿千瓦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4%。

2012-2022年我国水力发电量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3) 水电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全球能源供求关系的深刻变化，我国能源资源的开发约束力也日益加剧，生态环境问题突出，调整结构、提高能效和保障能源安全的压力进一步加大。水力发电不消耗矿物能源，开发水电有利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生态环境保护，有利于提高资源利用和经济社会的综合利益，发展前景长期向好。

一方面，抽水蓄能电站发展前景广阔。在碳达峰、碳中和“3060”目标驱动下，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逐步成为电力供给侧的增量主体。风电、光伏发电具有间歇性和波动性特征，规模化发展将为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带来巨大压力。抽水蓄能电站能够承担电力系统的调峰、调频、事故备用等功能，可以改善和平衡电力系统负荷，提高电力系统的供电质量和经济效益，是确保电网安全、经济、稳定运行的支柱，被喻为电网安全运行的“稳定器”、“调节器”、“平衡器”，具备超大容量、经济可靠、生态环保等显著优势。目前我国抽水蓄能装机容量远不能满足新能源快速发展的需要，未来抽水蓄能建设步伐还将进一步加快，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另一方面，“智慧水电站”逐渐普及，发电效能不断提升。智慧电站利用新的信息技术，以全面感知、全面数字、全面互联、全面智能为主攻方向，将云计算、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水电生产建设、经营管理等环节深度

融合，实现企业的智能生产、智慧管理。未来，水力发电企业将通过智慧工程、智慧大坝、智慧调度、智慧检修、智慧安全等工程建设，建设流域梯级电站群智慧化管控平台，实现企业“风险识别自动化、决策管理智能化、纠偏升级自主化”的柔性组织形态和智慧企业管理模式，提升企业管理能力和发电效能。

（4）风电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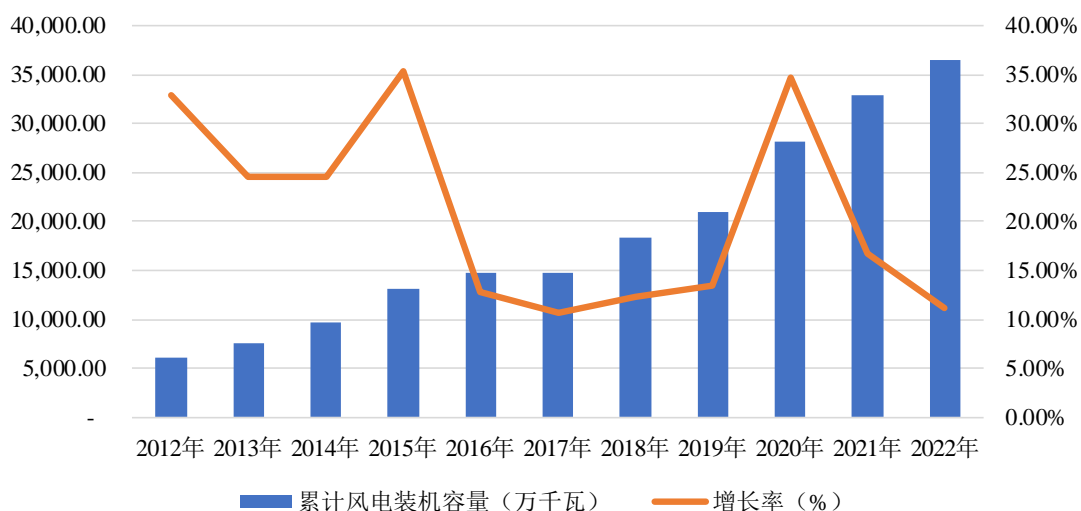
1) 我国风能资源储备丰富

我国幅员辽阔，海岸线长，陆疆总长达 2 万多公里，边缘还拥有海中岛屿 5,000 多个，拥有丰富的风能资源，具有巨大的风能发展潜力。根据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与国际能源署发布的《中国风电发展路线图 2050》（2022 版）显示，我国风能资源潜力在 20-34 亿千瓦，主要集中在“三北”地区，其中陆上风电 70m 高度的潜在开发量在 10-36 亿千瓦，海上（5-10m 水深）100m 高度的潜在开发量在 5 亿千瓦左右。

2) 风电装机与发电量规模持续增长

我国风电行业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自我国第一座并网运行的风电场于 1986 年在山东荣成建成后，风电场建设经历了探索、快速发展、调整及稳步增长各阶段。伴随着 2006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的实施以及《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等各项配套制度的不断完善，我国风电进入高速发展，到 2010 年我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超过 18.9GW，以占全球新增装机 48%的份额领跑全球风电市场，风电累计装机容量首次超过美国，跃居世界第一。经过几年的高速发展，我国风电行业开始出现明显弃风限电现象，以及行业恶性竞争加剧使得设备制造产能过剩。“十二五”期间，为引导风电行业可持续发展，我国政府发布了一系列政策，针对有效缓解风电并网、弃风限电、无序竞争等问题进行改革，2012 年开始，我国风电行业逐渐复苏，新增装机容量开始回升。截至 2022 年底，我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 3.6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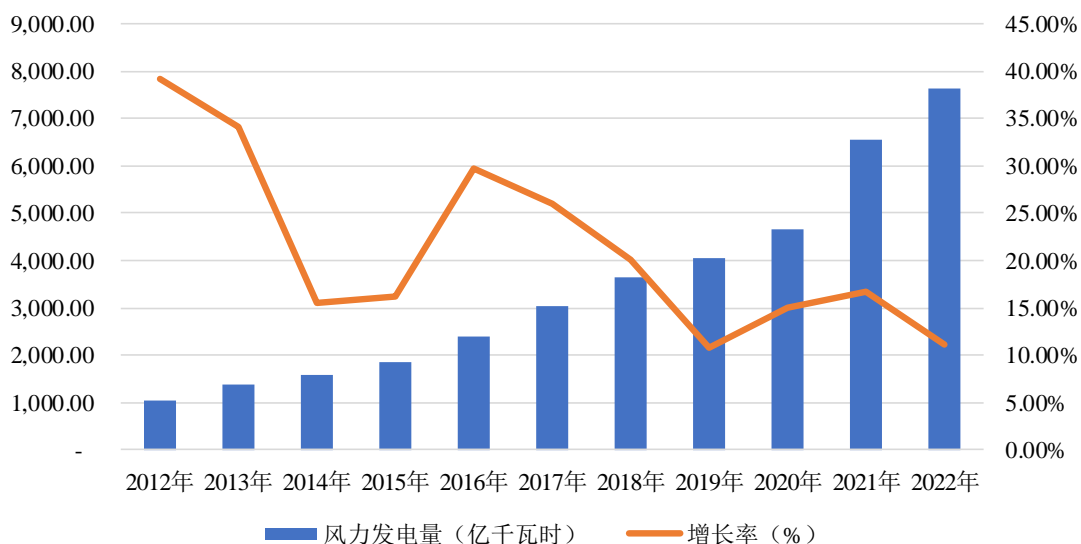
2012-2022中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及增长率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20年，我国风力发电量为4,66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8%；2021年，我国风力发电量为6,55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71%；2022年，受益于风电装机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弃风率的有效缓解，我国风力发电量进一步提升，达到7,62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20%。

2012-2022中国风力发电量及增长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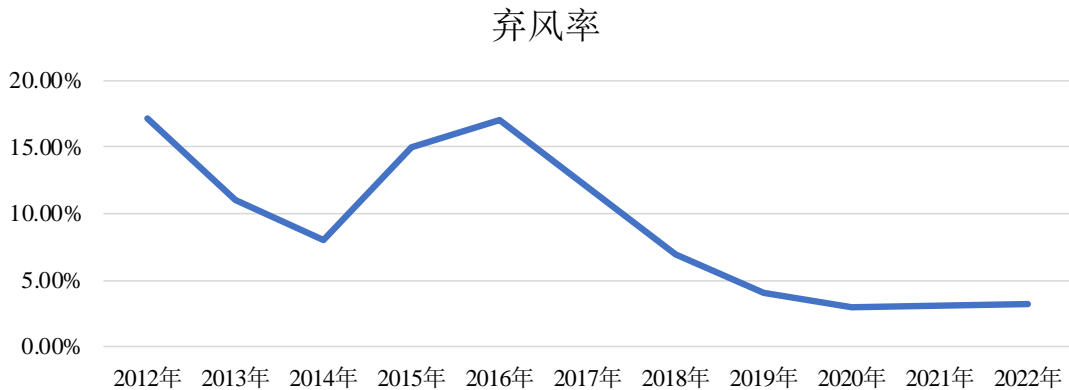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3) 弃风限电问题明显改善

“十三五”期间，在《关于建立监测预警机制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的通知》《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多项政策引导下，风电产业进入了持续稳定的发展阶段，弃风率持续降低，消纳持续向好，弃风率从2016年的17%下降到2022年的3.20%。



数据来源：全国新能源消纳监测预警中心

4) 技术进步推动风电装机成本持续下降，促使潜在开发规模提升

随着国民经济发展水平提高，风能作为典型的无污染、可再生的清洁能源，已经成为我国能源发展规划中的重要一环，风电装机规模逐渐扩大的同时，技术发展、供应链水平提高以及零部件环节优化共同推动风电整体成本下降。伴随风电开发进入大型机组时代，风轮直径和轮毂高度的提升使得风电机组在风速较低的地区获得更多动力，单个机组功率的增加可摊薄单位机组的其他各项成本（机位点、土地、线路、运维等），推动风电机组单位成本进一步下降。

（5）光伏发电行业

1) 我国太阳能资源储备丰富，三分之二以上的面积拥有良好的太阳能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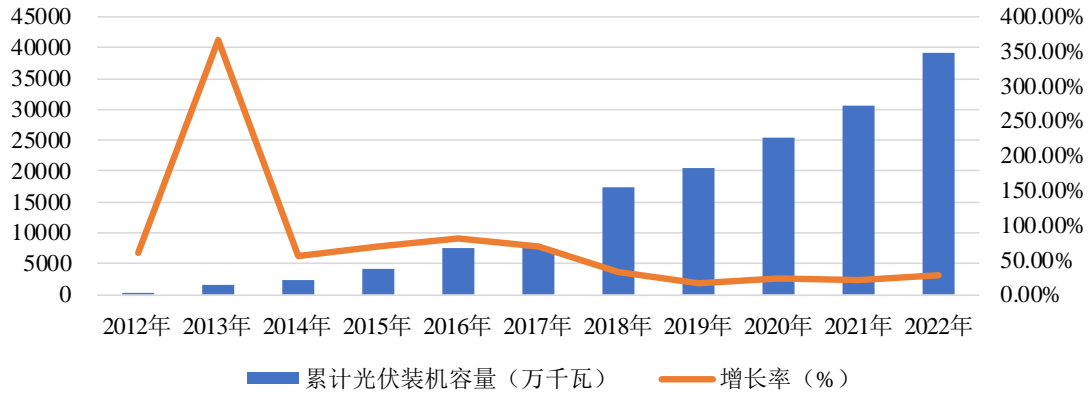
我国太阳能资源储备丰富，国家气象局风能太阳能评估中心发布的数据显示，中国陆地面积每年接收的太阳辐射总量为 $33 \times 10^3 - 84 \times 10^3$ 兆焦/平方米，相当于 24×10^4 亿吨标准煤的储量，全国太阳能技术可开发装机容量达到 156 亿千瓦。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光伏潜力分布图，我国总面积三分之二以上的地区拥有良好的太阳能资源，年日照时数大于 2,200 小时。

2) 光伏发电装机与发电量规模持续增长

我国光伏发电相较于欧美国家起步较晚，2008 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仅占全球市场份额 0.60%。在国家政策支持及行业技术水平提高的驱动下，

我国逐步发展成为全球最重要的光伏发电应用市场之一，2013年，我国新增装机容量 10.95GW，首次超越德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光伏发电应用市场。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3.93 亿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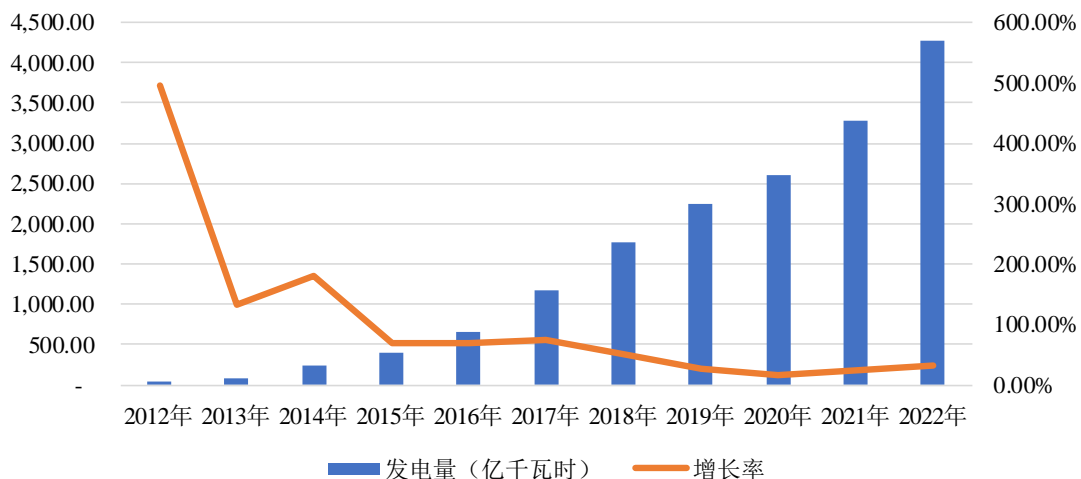
2012-2022中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及增长率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17年以来，受光伏装机规模增速放缓的影响，光伏发电量增速亦有所下降，但仍维持在较高水平。2022，我国实现光伏发电量 4,2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0.89%。

2012-2022中国光伏发电量及增长率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3) 弃光限电问题明显改善

伴随着光伏发电装机规模爆发式增长，我国弃光现象问题凸显，特别是西北地区，甘肃和新疆 2015 年弃光率分别达到 31%、26%。在《解决弃水弃风弃

光问题实施方案》《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促进新能源消纳政策的有效实施下，我国弃光率不断下降，光伏发电行业从粗放式增长、追求规模向精细化发展、追求质量进行转变。2022年我国弃光率为1.70%，其中甘肃和新疆分别为1.80%、2.80%，弃光问题明显改善。

4) 技术进步推动光伏发电装机成本持续下降

光伏发电技术进步主要围绕发电效率的提升，光伏发电效率影响因素包括光伏电池本身的转换效率、系统使用效率和并入系统电网的中间损失等。其中，光伏电池本身的转换效率起着基础性的决定作用，也是技术水平的重要体现。

近年来，我国光伏制造产业飞速发展，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在高效晶硅电池生产技术上取得突破。同时，半片、双面、叠瓦、多主栅、大尺寸等相关技术也相继成熟并逐渐被应用，182mm和210mm硅片产品已经开始量产。随着硅片、电池片和组件的先进技术及工艺得以广泛应用，光伏电池产业化的转换效率逐年提升，组件功率不断提高，下游光伏系统技术成本大幅下降。此外，伴随着非技术成本如土地费用、并网成本的下降，我国光伏系统投资运营成本持续下降，为光伏迈向平价上网创造了有利条件。

2、天然气行业

作为一种清洁高效的化石能源，天然气是低碳经济的代表，是化石能源向新能源过渡的桥梁。随着近几十年天然气消费量的大幅度增长，天然气领域内的投入、储运、产量和贸易量也呈快速增长态势，天然气在世界能源多元化过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北美地区以美国为主，受极端天气影响建筑用能激增，但煤炭大量出口欧洲，天然气消费同比增长3.7%。亚太地区天然气消费同比下降0.6%，其中，中国经济受到社会需求不足等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叠加高气价，天然气消费下降；日本和韩国受高气价影响，采取节能和使用替代能源等方式减少天然气使用；东南亚地区、印度等遭遇高温天气和煤炭短缺，加之自身天然气产量下滑，不得不转向国际市场寻求高价资源，但天然气消费量仍然下降。

2022年全球天然气产量达4.02万亿立方米，同比下降0.5%，主要是受上游勘探开发投资长期不足、以及俄罗斯受制裁影响产量下滑、东南亚地区资源

接替能力下降等影响；但 LNG 出口需求增加拉动了北美和中东地区生产活动、欧洲采取包括提高本区域产量在内的方式替代俄罗斯进口管道气、中国加大勘探开发力度等对全球天然气产量下降起到了很大程度的对冲弥补作用。全球主要地区天然气消费量如下表：

单位：十亿立方米

地区	2021 年	2022 年	同比，%
北美	1,136	1,195	5.2
独联体	896	793	-11.5
中东	715	732	2.4
亚太	669	669	-
欧洲	210	217	3.3
非洲	258	248	-3.9
中南美	153	161	5.2
合计	4,037	4,015	-0.5

数据来源：BP 统计年鉴

（1）我国天然气资源概况

我国天然气资源丰富，发展潜力较大。截至 2020 年底，我国天然气探明可采储量为 8.4 万亿立方米，主要分布于塔里木、四川、鄂尔多斯、东海陆架及南海北部海域。根据《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2）》，2021 年我国天然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1,628 亿立方，其中常规气（含致密气）、页岩气、煤层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分别达到 8,051 亿立方米、7,454 亿立方米和 779 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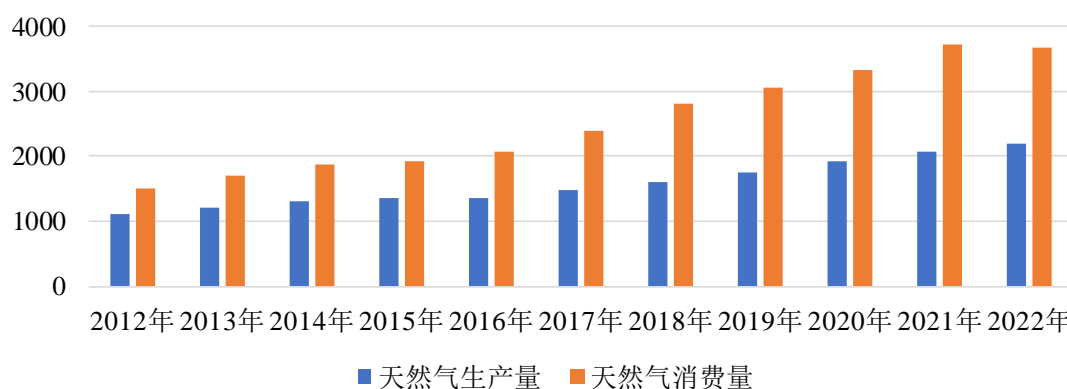
（2）我国天然气管道发展现状

由于我国天然气资源主要集中在西部地区，经济发达的中东部地区天然气资源相对匮乏，因此天然气管道建设成为我国天然气应用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20 世纪 60 年代，我国建立了第一条输气管道巴渝线；2010 年 10 月，我国首条跨国天然气管道—中亚天然气管道实现双线投产；2013 年 6 月，中缅天然气管道全面竣工，中东、非洲、缅甸的油气资源可以直接通过该管道输送到我国境内。经过 60 余年的建设，我国天然气管道建设取得长足发展，截至 2022 年底，全国主干天然气管道总里程达到 11.8 万千米，形成了由西气东输系统、陕京系统、川气东送系统、西南管道系统为骨架的横跨东西、纵贯南北、联通海外的全国性供气网络。

（3）我国天然气供求状况

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工业化进程加快，以及环保要求的提高对能源消费结构的影响，我国天然气产量和消费量快速增长，增幅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数据统计，2022 年我国天然气产量 2,201.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04%；天然气消费量 3,663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1.70%。

2012-2022年我国天然气产量和消费量（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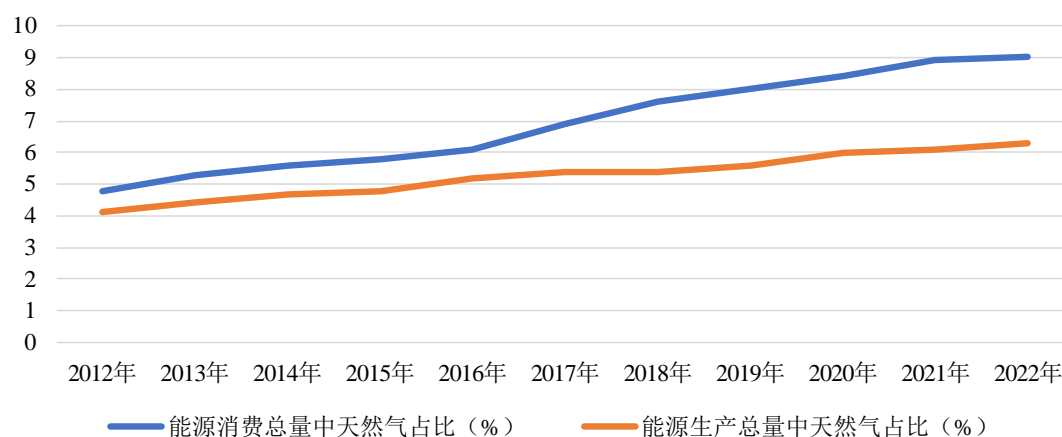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天然气在我国能源结构中地位逐渐提升

近年来随着环境污染逐渐加剧以及石油、煤炭等资源的日益紧缺，我国能源结构调整成必然趋势。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的低碳能源可广泛应用于城市燃气、发电、化工和工业燃料等领域，能够在我国能源结构的调整中发挥重要作用。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2 年我国能源消费总量（以万吨标准煤计算）中天然气占比仅为 4.8%，经过近些年持续快速发展以及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2022 年我国能源消费总量（以万吨标准煤计算）中天然气占比升至 9.0%。天然气在我国能源结构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体现了我国对于天然气发展的重视，亦表明了我国对天然气存在巨大的实际消费需求。

2012-2022我国能源总量中天然气占比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煤炭行业

（1）煤炭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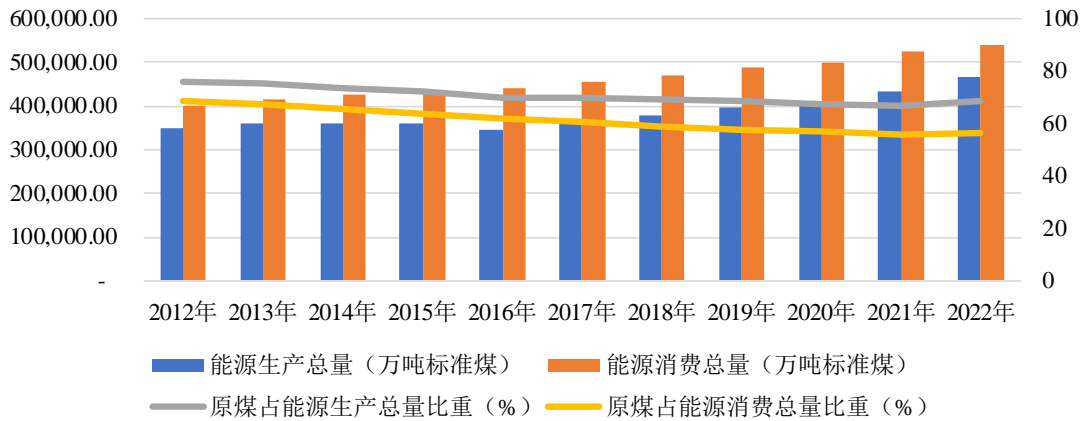
1) 全球煤炭储量分布不均

煤炭是世界上储量最多、分布最广的常规能源。尽管全球煤炭资源储量丰富，但分布极不均衡，绝大多数已探明储量集中在亚太、欧洲及北美等地区。我国煤炭行业区域集中度较高，其中华北地区处于主导地位，其次是华东和华中地区。《中国矿产资源报告 2022》显示，2021 年中国煤炭储备量为 2,078.85 亿吨。中国煤炭储量前 5 的地区是山西、陕西、新疆、内蒙古和贵州。

2) 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结构以煤炭为主

从国内能源生产和消费结构来看，2012 年以来，煤炭占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总量比重始终保持第一。2022 年，全国能源生产总量为 466,000 万吨标准煤，其中原煤生产占比达 68.9%；全国能源消费总量为 541,000 万吨标准煤，其中原煤消费占比达 56.2%。煤炭作为兜底保障能源，其主体地位短时间难以改变。

2012-2022年国内能源生产消费总量及原煤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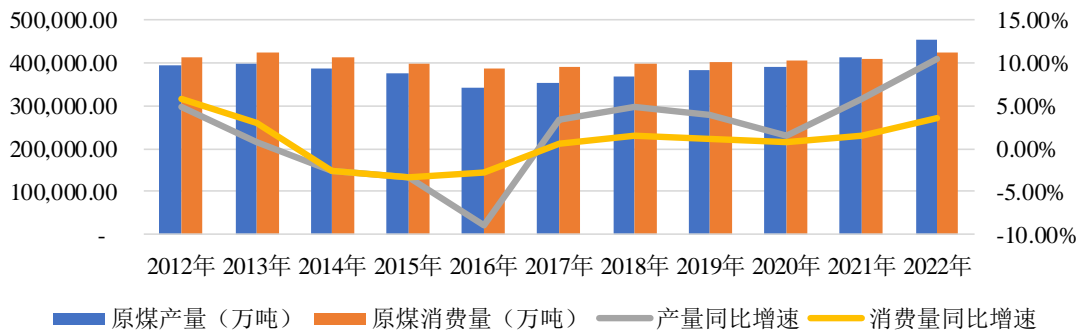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煤炭供需保持高位

近年来，受国际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影响，以及应对气候变化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要求，煤炭需求增速持续放缓，但随着电力需求的增长和工业的发展，煤炭资源需求仍将保持增长势头，我国仍然是全球最大的产煤国和煤炭消费国。2022年，全国原煤产量 456,000 万吨，同比增长 10.52%；原煤消费量 425,650 万吨，同比增长 3.61%。

2012-2022原煤产量及消费量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煤炭价格市场化特征显著

煤炭市场现货价格主要受供需影响，波动较为频繁。近年来，随着国家一系列政策出台，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已逐步获得成效，市场供需基本平衡，产业结构得到优化，转型升级取得实质性进展。受煤炭行业限产政策的影响和下游需求带动，2016年以来，煤炭价格逐步走出低谷，特别是2020年下半年以

来，煤炭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2021年，我国煤炭市场供需偏紧，煤价一度大幅波动，2022年上半年，国内煤炭自给能力持续提升，产量大幅增长，消费季节性波动明显，供需总体平稳有序，行业效益整体向好。

2022年以来，有关部门不断强化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并成为维护煤炭市场平稳运行的重要抓手。与此同时国家有关部门多措施并举强化市场预期管理，引导市场煤价在合理区间运行。



数据来源: Wind

(2) 煤炭行业发展趋势

“十四五”时期是建设现代化煤炭经济体系，推动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综合分析我国经济社会、能源工业、科学技术发展趋势，“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结构将进一步调整优化，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的供给侧改革将持续推进，加快向生产智能化、管理信息化、产业分工专业化、煤炭利用洁净化转变。

(四) 行业的主要壁垒

1、电力行业

(1) 政策壁垒

我国新建电源项目需要经过相当严格的审批程序，项目开工前，需获得省、市级相关环保、国土、水保、水利、交通、电网等多部门的批复后，向省发改

委申请获得项目建设的批准文件，再依据核准文件，办理相关城乡规划、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等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投产前，还需取得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关于投产计划的批复。

（2）资金壁垒

电力行业建设成本高、建设周期较长，经营投资主体一般以大型央企或其他国有企业为主。电力企业需要拥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较强的融资能力，才能保证长期稳定发展。

（3）技术与人才壁垒

电力行业系技术密集型行业，电站的建设通常要面对复杂的施工环境，工程质量需要严格把控；建设完成后，电站的运行管理也需要专业团队的负责，对电力生产企业的工程建设管理能力和运行管理水平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具备成熟电站运行管理经验的人员较少，对于新人的培训必须建立在实践的基础上，这就要求电力开发商具备成熟电站的开发经验。

2、天然气行业

（1）气源供应壁垒

天然气属于国家战略性基础能源，我国的天然气气源供应目前主要由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家大型中央企业掌控。根据国家发改委于 2012 年 10 月 14 日发布的《天然气利用政策》，天然气坚持以产定需，所有新建天然气利用项目（包括优先类）申报核准时必须落实气源，并签订购气合同；已用气项目供用气双方也要有合同保障。如果企业不能从上游供气企业获得充足的气源配给，则天然气行业新进入者的投资计划将受到极大制约。

（2）资金壁垒

天然气行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初始的天然气管网等基础投资巨大且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在管网建成且投入正式运营前无法产生收益，因此对经营者的资金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如果企业缺乏较强的资本实力，难以完成建设期的天然气管网等基础投资，则将难以进入天然气行业。

（3）管理及技术壁垒

天然气技术是一套标准要求严格的系统工程，涉及到气源、输配与储气、应用、安全管理、信息化系统、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应用等诸多环节，需要有长期经营的经验摸索和技术沉淀，因此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管理及技术壁垒。

3、煤炭贸易行业

（1）资源壁垒

煤炭是十八世纪以来人类世界使用的主要能源之一，由于煤炭资源本身的固定地域性、不可再生性、稀缺性，可供企业开采的煤炭资源将日益减少。作为煤炭贸易企业，如果不能从煤炭开采企业获得充足的煤炭配给，则煤炭贸易行业新进入者的投资计划将受到极大制约。因此，煤炭资源获取壁垒是进入煤炭贸易行业的主要障碍。

（2）资金壁垒

煤炭贸易企业经营使用的资金流较大，若是出现资金链断裂便会对煤炭贸易企业的正常运转产生影响，严重时甚至对煤炭贸易企业的生存发展造成阻碍。因此，煤炭贸易对新进入者的资金投入具有较高的要求。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电力行业

（1）有利因素

1) 我国经济发展推动电力需求持续增加

“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国内生产总值从不到 70 万亿元增加至超过 100 万亿元，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十三五”时期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 5.7%。“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我国经济将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新旧动能转换、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快速成长、战略性新兴产业迅猛发展、传统服务业向现代服务业转型、新型城镇化建设均将带动用电刚性增长。

2) 电力体制改革促进电力行业的持续发展

2015年3月1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标志着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的开启。《意见》指出，放开发用电计划、建立优先发电制度、推进售电侧开放和电价形成机制改革、构建现代竞争性电力市场。在电力体制改革下，市场机制将鼓励提高电力系统灵活性、逐步解决常规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的利益冲突问题，从而促进电力行业的大规模发展。

3) 技术创新驱动电力行业成本下降

我国持续在电力行业加大资本投入，目前多项发电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发电、输电、配电、售电各环节的技术创新驱动电力行业成本的下降，提高行业的整体盈利水平。随着未来技术创新能力和速度的不断提升，电力行业降本增效的效果将更加凸显。

(2) 不利因素

1) 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面临考验

随着我国电力快速发展和持续转型升级，大电网不断延伸，电压等级不断提高，大容量高参数发电机组不断增多，新能源发电大规模集中并网，电力系统形态及运行特性日趋复杂，特别是信息技术等新技术应用带来的非传统隐患增多，对系统支撑能力、转移能力、调节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给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带来了考验。

2) 供需逆向分布

我国的电力消费中心位于东部，而水能资源主要分布在西北、西南地区，风能资源主要分布在“三北”地区、东南部沿海地区以及青藏高原、云贵高原和华南山脊地区，光能资源主要分部在东北西部、华北北部、西北部和西南中西部地区。电力的供需逆向分布要求大规模、远距离的电力输送，输电成本和安全性面临很大的挑战。虽然目前国家正在积极推进“西电东送”战略，但电力需求的稳定性、电网建设进度及各方利益分配等因素为跨省电力的消纳带来了不确定性。

2、天然气行业

（1）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务院发布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及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把发展清洁低碳能源作为调整能源结构的主攻方向，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天然气和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逐步把天然气培育成主体能源之一，构建结构合理、供需协调、安全可靠的现代天然气产业体系。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我国天然气行业快速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保障。

2) 城镇化进程导致的旺盛需求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以来，中国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城区户籍居民与暂住人口的快速增加，扩大了用气人口的基数；此外，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带动了人均天然气消费的提升，从而为天然气行业提供了巨大的潜在市场发展空间。

3) 我国天然气资源潜力巨大

近年来我国在天然气勘探上的投入持续加大，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全国累计新增探明天然气地质储量约 3.9 万亿立方米，天然气累计产量约 6,000 亿立方米，比“十一五”增加约 2,100 亿立方米，年均增长 6.7%。随着技术进步和综合国力的提升，我国天然气资源勘探具备巨大的挖掘潜力。

4) 全国性天然气输气干线管网建设加速

由于我国天然气资源相对集中在西部地区，远离中东部经济发达地区，近年来我国投入巨资建设了以“西气东输”、“川气东送”工程为代表的全国天然气输气主干管道，并通过海上通道启动多项 LNG 进口项目，初步实现了“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就近供应”的天然气供应目标，为天然气在全国范围内的普及应用舒张了“血管”。随着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的成立，输气干线管网的投资建设和互联互通进一步加强，更加有利于天然气行业上中下游机制理顺和加快发展。

（2）不利因素

1) 供求缺口将维系较长一段时期，对外依存度高

虽然我国天然气资源远景储量可观，但由于埋藏深、储量丰度低、勘探开发难度不断加大，天然气供应不能满足迅猛扩张需求的矛盾日显突出。我国从2006年开始进口天然气，对外依存度不断升高。随着中亚天然气管道及一批LNG接收站的投运，进口天然气的比例还将不断上升。

2) 天然气基础设施整体薄弱，城镇天然气调峰、应急、储备能力不足

尽管全国性天然气输气干线管网初具雏形，但天然气主干管网系统尚不完善，部分地区尚未覆盖，区域性输配管网不发达。目前我国储气能力建设严重滞后，储气库工作气量占消费量的比重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尚未建立完善的天然气国家储备制度。

另一方面，由于城镇天然气用气不均衡的特点及冬季采暖用气量的大幅攀升，城镇天然气峰谷差问题突出，加之调峰、应急储气设施建设滞后，调峰能力不足，天然气行业冬季供应紧张的局面时有发生。此外，针对重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天然气行业尚未完全建立协同应急调度机制，缺乏完善的应急处理措施。

3、煤炭行业

（1）有利因素

1) 煤炭在能源生产和消费结构中仍处于重要地位

我国资源禀赋的特点是“富煤、贫油、少气”，在未来较长时间里，煤炭仍然是我国能源安全和经济安全的基础，在中国能源发展战略格局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丰富的煤炭资源能够为我国经济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煤炭需求将保持温和增长态势。

2) 技术创新将推动煤炭行业更加安全、高效

我国现代科学技术的新成果已广泛应用到煤炭领域，为煤炭行业智能化并实现转型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近年来，我国煤炭行业劳动生产率和现代化生产水平显著提高。大数据、5G及物联网技术的应用发展，将进一步推动智

能化煤矿物联网技术与装备、智能化煤矿决策模型、集团级数据治理结构、智能化煤矿融合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发展。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深度融合，将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煤炭行业安全保障能力。

（2）不利因素

1)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煤炭的消费比重呈下降趋势

虽然煤炭在我国能源体系中的主体地位和“压舱石”作用在短期内难以改变，但在减碳的大趋势下，非化石能源的消费占比将逐渐提高，煤炭消费比重将呈持续下降趋势。

2) 煤炭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安全保障成本提升

煤炭行业属于高危行业，存在着水、火、瓦斯、煤尘、顶板等自然灾害及多种安全生产隐患，对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和企业财产安全造成一定威胁。虽然近几年国家相关部门对煤炭行业安全管理的力度不断加大，行业安全生产水平也有了较程度的提高，但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仍时有发生。未来国家继续加大安全监管力度，持续保持高压态势，煤炭生产企业在安全方面的投入和成本将持续增加，从而提升煤炭销售价格，由此引起煤炭贸易企业的采购成本提升，增加现金流压力及经营风险。

（六）行业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电力行业

随着装备技术水平的提高和新技术的应用，我国多项发电技术目前已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火电方面，全国主要火电厂基本完成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低排放机组比重上升，火电机组能源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目前，我国超超临界机组已经实现自主研发，百万千瓦空冷发电机组、大型循环流化床发电技术在全球范围内处于领先地位。

水电方面，技术主要体现在水电站大坝及厂房设计、施工建设、机电设备制造、自动化控制等方面。目前，中国水电行业已实现水轮机组制造自主化，拥有了百万千瓦级超巨型混流式水轮机组、超高水头（1,000 米）大型冲击式水

轮发电机组、单机容量 35 万千瓦抽水蓄能机组等设计制造核心技术；不断挑战工程技术新高度，掌握了复杂地质条件下 300 米级特高拱坝、采用掺砾石土料和软岩堆石料筑坝的超高心墙堆石坝、35 米跨度地下厂房洞室群、深埋长引水隧洞群等高难度工程建设技术，居于世界前列。

风电方面，技术主要体现在风机规模、机组技术和风机控制。风机规模方面，风电开发进入大型机组时代，机组功率、叶片大小、风塔高度均呈现不同程度的上升，目前主流的陆上新增装机机组功率为 4.0MW 和 5.0MW，海上新增装机机组功率为 8MW-10MW。机组技术方面，目前风电机组技术主要有三种，分别为双馈机组、直驱机组与半直驱机组。双馈机组技术难度小但故障点多需要经常维护；直驱机组技术难度大重量大，但无齿轮箱，故障少，维护较为容易；半直驱技术难度大，齿轮箱与发电机集成安装不可拆，可维护性差，维护量少；直驱与半直驱技术将是未来风电机组发展的主流方向。风机控制方面，目前先进的计算机技术与控制技术已逐渐在风电领域得到应用，风电控制技术因此发展迅速，控制方式从定桨距失速控制向变桨变速恒频控制方向发展。

光伏发电方面，技术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第一，光伏硅片向大尺寸薄片化发展。硅片厚度对电池片的自动化、良率、转换效率均有影响，相同面积下，硅片越薄，每瓦硅耗越低，目前 182mm 和 210mm 硅片产品开始量产。第二，电池技术从 P 型向 N 型发展。当前主流电池技术为 P 型单晶硅 PERC 电池，该电池理论转换效率极限为 24.5%；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研究数据显示，2030 年 N 型电池理论转换效率将达到约 26%，转换效率优势明显。第三，电池材料从多晶向单晶发展。单晶硅价格更高，但其光电转换效率更高且使用寿命更长，多晶硅虽然价格较为便宜，但光电转换效率低且使用寿命短于单晶硅。综合来看，单晶硅的性价比更高，未来将成为主流电池材料。第四，电池组件从单面向双面发展。双面光伏板正反两面均由透明原材料封装而成，两面均可接受来源于自然环境的散射光和反射光用于发电，拥有更高的综合性发电效率。

2、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开采环节经营模式简单，但资金及技术需求很高。开采主体需要对矿藏勘探开发、采收、净化后经骨干管道将其输出，部分转化为 LNG 通过槽车运输至消费端。输配方面，随着我国天然气大规模供应，天然气输配技术取得

了长足发展。目前，我国大中城市天然气输配系统均采用高压输气、中压配气的原则，建立多级压力级制的管网，使输配系统更加合理、经济，为安全平稳供气提供了可靠保证。

3、煤炭行业

近年来，煤炭行业技术水平发生了很大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煤炭绿色安全智能开采格局初步形成，煤炭绿色开发与智能精准开采技术体系逐步建立，全国已建成 500 个左右智能化采掘工作面；二是煤炭清洁利用技术体系逐步完善，千万吨级湿法全重介选煤、高效煤粉工业锅炉、水煤浆浆体化 CFB 供热供暖锅炉等技术取得突破，现代煤化工产业关键技术和核心装备自主化取得重大突破，煤制油、煤制天然气、煤制烯烃、煤制甲醇制汽油等示范项目取得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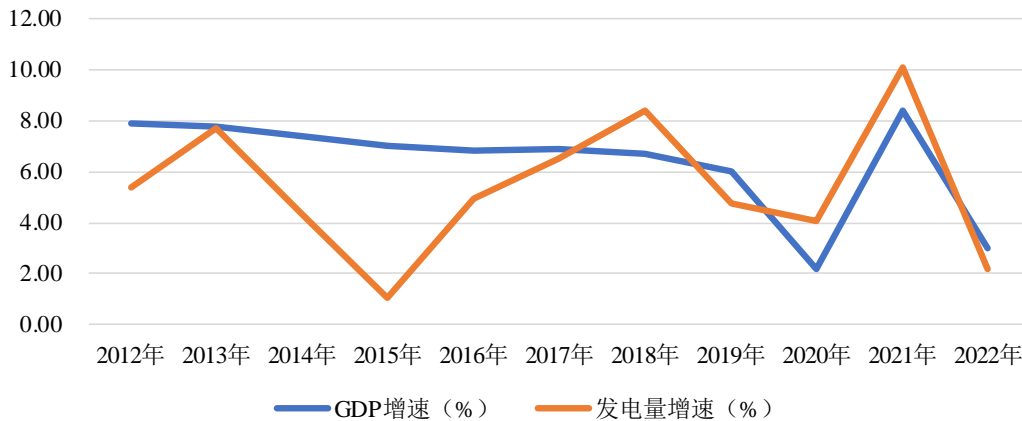
（七）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或区域性

1、电力行业

（1）周期性

电力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能源产业，其发展周期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变动趋势与宏观经济变动趋势基本相同：一方面，宏观经济的发展要依赖电力行业提供可靠的能源支持；另一方面，国民经济增长对电力行业发展具有驱动作用，当国民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时，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增加而上升，并促使电力行业快速发展；当国民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低谷时，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减少而下降，电力行业发展也将随之放缓。

2012-2022我国GDP增速和发电量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季节性

火力发电方面，季节性主要表现为不同用电季节对发电量需求的影响。从用电需求上看，居民生活及第三产业用电需求通常在夏、冬两季达到高峰。

水力发电方面，受季风气候影响，我国大部分河流年内、年际径流分布不均，丰、枯季节流量相差较大。通常情况下，第一季度为枯水期，第二季度和第四季度为平水期，第三季度为丰水期。

风力发电方面，不同季节的风能资源存在差异。整体来看，我国处于北温带，风能资源在春季、秋季和冬季较为丰富，夏季相对贫乏。

光伏发电方面，不同季节的太阳能辐射量和温度差异较大，冬季太阳辐射能量较小，因此冬季太阳能发电量较少；而其余三个季节发电量明显较多。

（3）区域性

火力发电层面，我国火电企业主要分布在电力需求负荷较高以及煤炭资源较为集中的地区，主要包括华北、华东、华中及南方等经济较为发达的东部沿海地区以及内蒙古、山西、陕西等煤炭资源较为集中的地区。未来随着电力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推进，环保标准的不断提升，我国东部地区落后煤电机组将进一步出清，高参数、大容量、低能耗、低排放的先进燃煤火电机组将主要建设在中西部煤炭富集区。

水力发电方面，我国水力资源主要富集于金沙江、雅砻江、大渡河、澜沧

江、乌江、长江上游、南盘江红水河、黄河上游、湘西、闽浙赣、东北、黄河北干流以及怒江等水电基地，其总装机容量约占全国技术可开发量的 51%，占经济可开发量的 60%。

风力发电方面，我国风能资源分布存在地域差异，优质风区主要集中在“三北”地区、青藏高原和云贵高原山脊地区，年平均风功率密度超过 300 瓦/m²，因此我国风电场项目主要集中于内蒙古、新疆、甘肃、宁夏、吉林、山东、江苏、广东等地。

光伏发电方面，目前我国光伏电站主要以大型地面集中式电站的形式分布在光照资源充足、地广人稀、年太阳辐射总量大于 1,740 千瓦时 m² 的西部地区。由于我国对分布式光伏发电的支持力度不断提升，东部分布式光伏电站也在不断拓展。

2、天然气行业

（1）周期性

天然气是居民生活必需品和企事业单位主要的热力、动力来源之一。随着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城镇化、工业化进程加快，对环保、节能减排的要求不断提高，天然气行业一直在良性增长的轨道中运行，在今后较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天然气行业预计将保持持续增长，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2）季节性

受冬季供暖需求影响，我国天然气行业具有一定季节性，北方地区的冬季用气量远高于夏季。

（3）区域性

天然气输配与销售主要集中在我国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以及北方冬季供暖地区。随着近年来国家推动建设现代油气管网体系，将天然气利用覆盖至小城市、城郊、乡镇和农村地区，天然气行业在全国范围内业务增长潜力巨大。

3、煤炭行业

（1）周期性

煤炭行业周期性与下游行业相关。煤炭行业下游终端客户为电力、钢铁、化工、建材等行业，这些行业均受国家宏观经济情况影响，故煤炭行业也与国内宏观经济具有较大关联性，与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同周期性。

（2）季节性

受到冬季供暖需求的影响，我国煤炭行业还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冬季相对处于市场需求的旺季。

（3）区域性

我国的煤炭资源呈现出北富南贫、西多东少的格局。由于运输费用在煤炭最终销售价格中所占比例较高，煤炭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八）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情况分析

1、电力行业

发电行业上游主要包括主要为电力设计、电力设备制造、工程建设等行业。上游行业提供的设备质量、设计质量、工程质量直接影响发电站的运行质量，上游产品的价格和质量也直接影响新建发电工程项目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期利润。因此，发电行业受上游行业技术发展制约，二者为共同发展关系。

发电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向居民、各类工商业企业等终端电力用户输送并销售电力。因此，电力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等宏观经济指标关系密切。

2、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行业的上游产业为天然气开采业，天然气资源和管道运输能力的规模直接决定了本行业的生产经营规模。近年来，随着全国输气主干管网建设的提速，管道运输的瓶颈因素逐步弱化。随着未来天然气应用规模以及应用范围的扩大，供需矛盾将更趋紧张，天然气资源供应已成为影响天然气行业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

作为能源产业和公用事业，天然气行业的下游行业分布十分广泛，包括交通运输、化工、发电、机械、餐饮等各行各业。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加快、节能减排、消费升级等因素增强了天然气的需求刚性，进而将助推天然气消费量持续快速增长。

3、煤炭行业

煤炭开采业对煤炭中下游行业起到一个直接导向作用，上游的煤炭开采量决定着整个煤炭行业的供给结构，包括进出口以及生产准备计划，上游的原煤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着整个煤炭行业的经营成本。

从下游看，我国的煤炭消费结构呈现多元化的特点，电力、钢铁、化工和建材四个行业是主要耗煤产业，其煤炭消费占全社会煤炭消费的比重在 80%以上。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市场份额变动情况和趋势

发行人优化电源结构，积极开发水电，适度发展火电，大力推进新能源发电，拥有水电、火电、风电和光伏等多种类型，避免了单一火电或水电所带来的业绩波动，形成了“水火风光互济”的优势互补，实现了装机容量、管理水平、盈利能力的稳步提高，市场份额在湖北省位于前列。发行人所属清江三级电站是目前我国中东部地区除三峡电站外最大的水力发电基地。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省内控股装机容量达 1,127.11 万千瓦，占湖北省总装机容量 7,501.23 万千瓦（不含三峡电站）的 15.03%。发行人近年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年份	装机容量（万千瓦）			发电量（亿千瓦时）		
	全省（不含三峡电站）	湖北能源省内装机	所占全省能源比例	全省（不含三峡电站）	湖北能源省内发电量	所占全省能源比例
2023 年 1-3 月	7,501.23	1,127.11	15.03%	573.53	62.72	10.94%
2022 年	7,196.97	1,120.96	15.58%	2,322.90	302.70	13.03%
2021 年	6,576.00	1,048.76	15.95%	2,260.01	331.00	14.65%
2020 年	6,032.72	978.89	16.23%	1,923.78	296.55	15.41%

公司天然气业务已在湖北省内建成 37 座场站，省内天然气长输管线 675 公里（不含东湖燃机管道），城市燃气中压管线 226.38 公里，覆盖湖北全省 13

个省辖市、州中除十堰市外的 12 个。发行人近年天然气市场占有情况如下：

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发行人输气管线（公里）	901	895	893
湖北省输气管线（公里）	-	48,407	46,215
发行人天然气销量（亿立方米）	9.60	10.00	8.25
湖北省天然供气量（亿立方米）	-	61.28	54.8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发行人煤炭贸易业务主要围绕着建设华中地区煤炭经营服务企业及建立湖北省煤炭储配网络进行。在开展煤炭贸易的同时可以保障公司火电燃料供应，严控成本，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煤电业务的稳定性。2021 年为深化与陕煤集团战略合作，搭建煤炭销售平台，成立了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陕煤华中煤炭销售公司，为抓住荆州煤港物流平台和陕煤华中煤炭销售平台搭建两大机遇，培育新的增长点，努力扩大煤炭贸易市场规模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二）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所处领域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从事或投资的主要业务包括水电、火电、新能源发电等电力业务、天然气输配、煤炭贸易和金融投资。综合考虑发行人的业务区域、发展规模等因素，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国际”）

华电国际是国内最大型的综合能源公司之一，其主要业务为建设、经营电厂，包括大型高效的燃煤燃气发电机组及多项可再生能源项目，发电资产分布在全国十四个省、市、自治区，下属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在湖北区域开展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电国际实现营业总收入 1,070.59 亿元，已投入运行的控股发电企业共计 44 家，控股装机容量约为 54,754.24 兆瓦，主要包括燃煤发电控股装机约 43,700 兆瓦，燃气发电控股装机约 8,589.05 兆瓦，水力发电控股装机约 2,459 兆瓦，全年发电量完成 2,209.32 亿千瓦时。

2、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电力”）

长源电力是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公司于 1995

年 4 月设立，注册地在湖北武汉。2000 年 3 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000966。

长源电力主要经营模式为电力、热力生产，电力、热力产品均在湖北省就地消纳和销售。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66,191.56 万元，可控总装机容量 730.05 万千瓦，其中火电 629 万千瓦，水电 58.513 万千瓦，风电 21.4 万千瓦，光伏 18.98 万千瓦，生物质 2.16 万千瓦，2022 年共完成发电量 329.71 亿千瓦时。

3、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电力”）

华润电力成立于 2001 年 8 月，2003 年 11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隶属于华润集团。华中大区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目前管理华润电力在湖北、江西、湖南（不含郴州）、四川、西藏、重庆区域的风电、火电、水电、光伏发电、售电及综合能源服务等相关业务，设有咸宁、宜昌、涟源、仙桃、随州、襄阳、四川、江西 8 家区域公司，湖北、湖南、江西、四川、重庆 5 家售电公司。

2022 年华润电力实现营业收入 1,033 亿港元，运营装机容量 67,814 兆瓦，运营权益装机容量 52,581 兆瓦。其中火力发电运营权益装机为 35,577 兆瓦，占比 67.7%风电、光伏及水电发电项目运营权益装机容量 17,004 兆瓦，占比 32.3%。全年附属电厂售电量 184,604 吉瓦时。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水电资产质量优良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湖北省内水电装机 420.13 万千瓦。公司拥有的清江流域三级电站是华中电网重要的调峰调频基地。公司所属清江公司在清江流域运营管理水布垭、隔河岩、高坝洲三级水电站，通过全面推进清江流域梯级电站优化调度，水库安全生产和精益管理能力不断提升，有效提升公司水电机组发电效率。

（2）“风光水火储”多种发电模式互补

公司拥有水电、火电、风电、光伏等多种类型的发电机组，避免单一火电

或水电等单一电源所带来的业绩波动，实现了“水火风光互济”的优势互补。公司积极探索国内“风光水火储一体化”和“网源荷储一体化”新思路、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因地制宜采取风能、太阳能、水能、煤炭等多能源品种发电互相补充，积极探索“风光储一体化”、因地制宜开展“风光水储一体化”、稳妥推进“风光火储一体化”等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探索发展市（县）和园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结合重点区域可再生能源总体规划布局，争取整体承担区域内水、风、光统筹开发。

（3）电煤气能源调度优势

作为“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和“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公司聚焦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核心需求，积极推进“发电、输气、送煤”等重大项目，围绕输电输煤输气三大通道重点布局（即“陕北-武汉”和金沙江上游（川藏段）特高压输电通道、“北煤南运”浩吉铁路大通道和“气化长江”工程），探索孵化储能、气化长江、氢能、充电桩、微电网、生物质利用等新业务，提高省内电力市场份额，不断提升电力、煤炭和天然气的供应能力，加快配售电、天然气销售、煤炭贸易物流等市场化业务布局，完善湖北省煤炭和天然气供应保障网络体系，巩固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地位，保障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核心能源需求，充分发挥平台的中流砥柱作用，初步建成一流区域综合能源集团。

（4）扎根湖北，水资源、光能丰富，区位优势明显

湖北省地处亚热带，位于典型的季风区内，大部分为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光能充足，热量丰富，降水丰沛，雨热同期。公司立足湖北，居华中腹地，长江中游，自然资源丰富，区位优势明显。

2、公司竞争劣势

（1）电力行业影响力不足导致跨区域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目前，大唐集团、华能集团、华电集团、国家电投、国家能源集团为国内5大主要发电集团，装机规模均以亿万千瓦计，凭借规模优势、资金实力等，跨区域发展优势明显。发行人在电力行业的影响力与五大发电集团相比较小，在湖北省内拓展市场具有较大优势，但跨区域发展竞争力相对较弱。

（2）资本实力相对不足

电力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规模快速扩张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近年来虽然通过经营积累和股东投入推动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但相对于五大发电集团，发行人的资本实力仍相对不足。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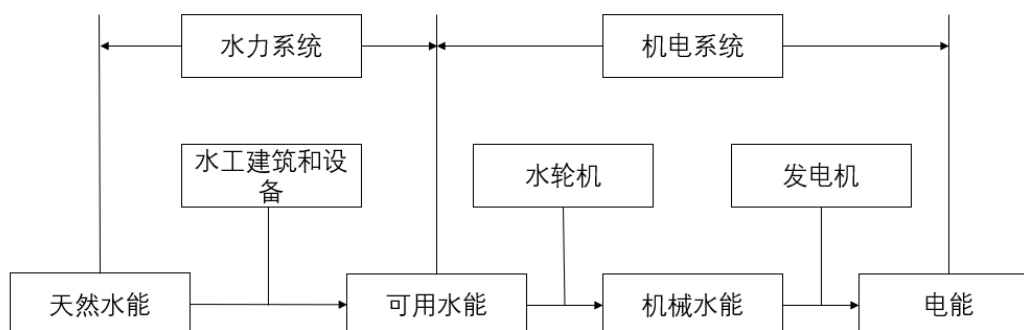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主要业务情况介绍见本节之“四、发行人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二）工艺流程

1、水力发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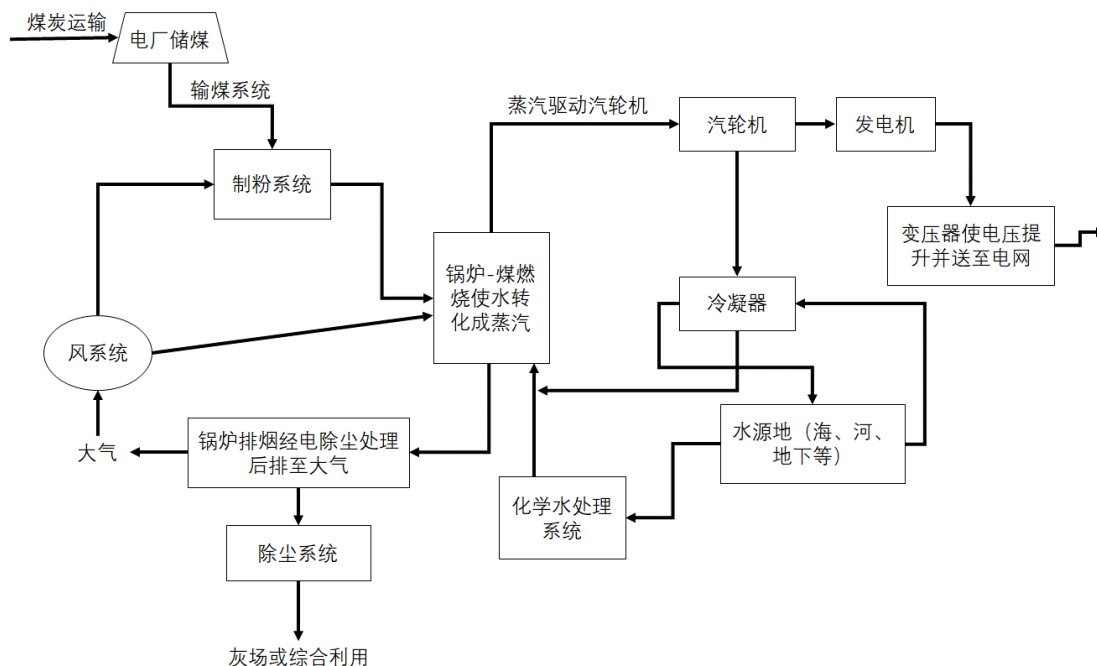
水力发电是利用河流、湖泊等位于高处具有势能的水流至低处，将其中所含势能转换成水轮机之动能，再借水轮机为原动力，推动发电机产生电力。水力发电的基本原理是利用水位落差，配合水轮发电机产生电力，也就是利用水的位能转为水轮的机械能，再以机械能推动发电机，而得到电力。惯常水力发电的流程为：河川的水经由拦水设施攫取后，经过压力隧道、压力钢管等水路设施送至电厂，当机组须运转发电时，打开主阀，后开启导页使水冲击水轮机，水轮机转动后带动发电机旋转，发电机加入励磁后，发电机建立电压，并于断路器投入后开始将电力送至电力系统。水力发电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2、火力发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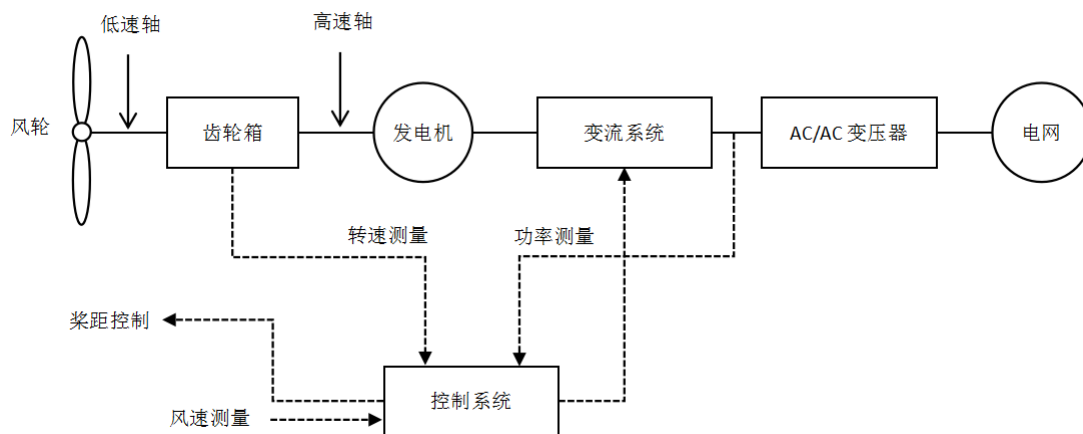
火力发电是利用可燃物在燃烧时产生的热能，通过发电动力装置转换成电能的一种发电方式。它的基本生产过程是：燃料在燃烧时加热水生成蒸汽，将

燃料的化学能转变成热能，蒸汽压力推动汽轮机旋转，热能转换成机械能，然后汽轮机带动发电机旋转，将机械能转变成电能。火力发电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3、风力发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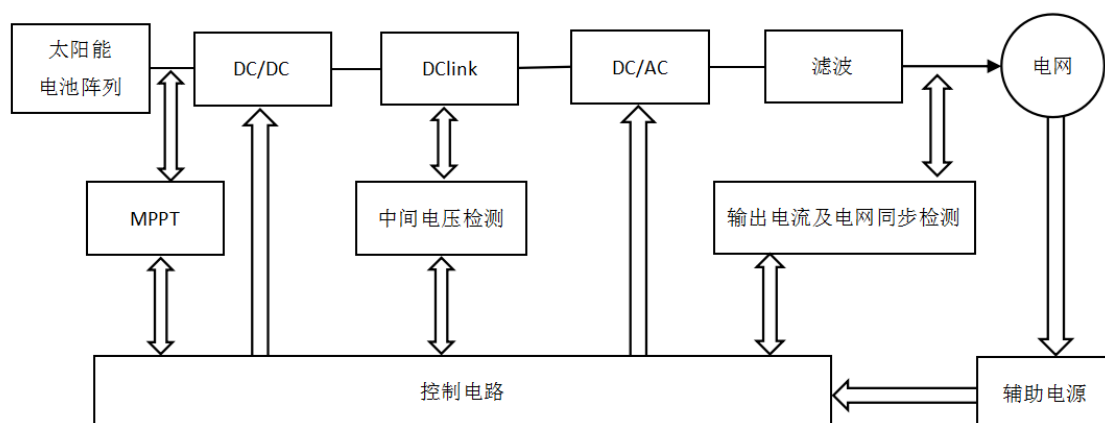
风力发电是利用风力带动风力机叶片旋转将风能转化为机械能，再通过发电机将机械能转化为电能的过程。发电机产生的电能通过变电站升压后传输至电网，再通过电网输电线路将电能传输至用电端。风力发电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4、光伏发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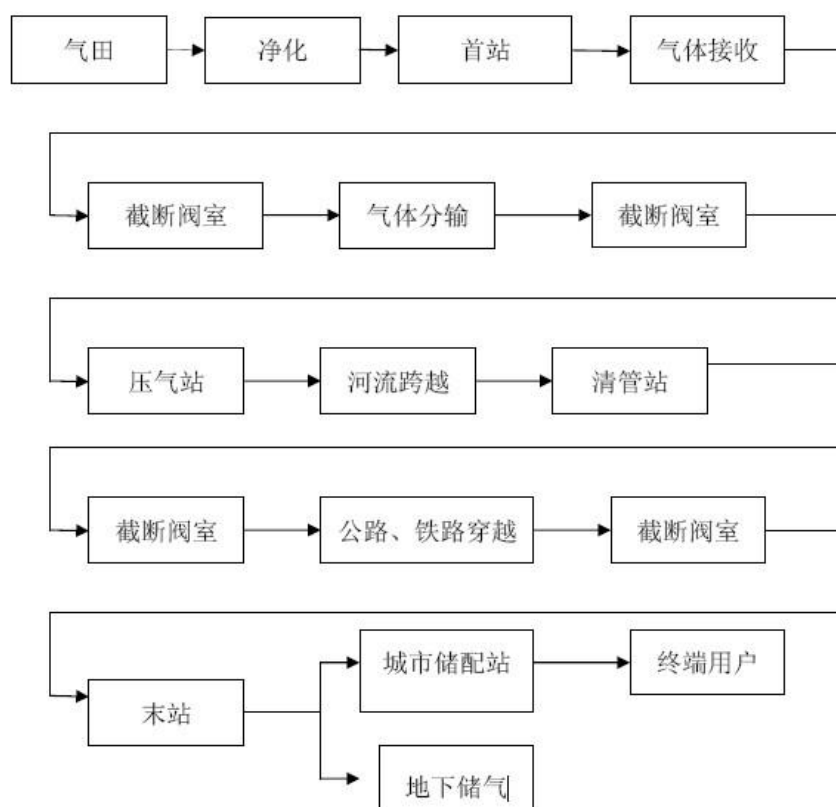
光伏发电是利用半导体界面产生的光生伏特效应将光能直接转变为电能的

过程。发电装置产生的直流电先通过逆变器转化为交流电，再通过变电站升压后传输至电网，最后通过电网输电线路将电能传输至用电端。光伏发电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5、天然气供应流程

天然气供应的流程：上游开发商经过勘探、钻井、开采等步骤后对天然气进行净化或压缩处理，由中游管道运营商通过管道输送，将天然气由加工厂或净化厂送往下游分销商经营的指定输送点，最后由下游分销指向终端用户提供天然气。具体流程如下：



（三）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要业务内容包括电力业务、天然气业务和煤炭贸易。

发行人电力业务以火力发电、水力发电为主，新能源发电为辅。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 1,245.50 万千瓦，在湖北省境内可控装机容量为 1,127.11 万千瓦，占全省发电总装机容量 7,501.23 万千瓦（不含三峡电站 2,240 万千瓦）的 15.03%。

1、火力发电

发行人下属 3 家子公司从事火力发电业务，分别为鄂州发电、东湖燃机和新疆楚星公司。其中，鄂州发电和新疆楚星公司为燃煤电厂，东湖燃机为燃气电厂。鄂州发电一期工程已建成 2 台 330MW 的亚临界燃煤供电发电机组，二期工程已建成 2 台 650MW 的超临界燃煤供电发电机组，三期工程已建成 2 台 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供电发电机组，一、二、三期总装机容量为 396 万千瓦；东湖燃机总装机容量为 37 万千瓦；新疆楚星公司热电联产项目于 2015 年建成投产，总装机容量为 30 万千瓦。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火电装机 463 万千瓦，占公司总装机容量 1,245.50 万千瓦的 37.17%；在湖北省内火电装机 433 万千瓦，占湖北省火电总装机容量 3,558.55 万千瓦的 12.17%。发行人已投产的 2 台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发电机组，在发电效率和运营成本等方面均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机组运行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等方面均处于全省火电机组领先水平。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火电装机情况如下表：

项目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万千瓦）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396.00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7.0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
合计	463.00

此外，公司尚有襄阳（宜城）2×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正在建设中。

2、水力发电

发行人主要水电机组位于长江一级支流清江流域，由全资子公司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清江干流水布垭、隔河岩、高坝洲三级梯级水电站及干支流上技术经济指标合理的其他水电站的开发建设与生产经营。公司所属清江公司在清江流域运营管理水布垭、隔河岩、高坝洲三级水电站，通过全面推进清江流域梯级电站优化调度，水库安全生产和精益管理能力不断提升，有效提升公司水电机组发电效率。

水布垭水电站位于湖北省巴东县境内的清江干流，系清江三级梯级水电站最上游电站，亦是我国中东部地区仅次于三峡、葛洲坝的第三大水电站。水布垭水电站为引水式地下厂房，总库容为 45.80 亿立方米，预留防洪库容 5 亿立方米，最大坝高 233 米，具有正常蓄水位 400 米。该电站已投产 4 台 46 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184 万千瓦，是目前华中电网范围内除三峡外单机容量最大的水电站，是华中电网骨干调峰调频电站，具有多年调节能力。

隔河岩水电站位于省长阳县境内的清江干流，系清江三级梯级水电站中位于中游的电站，总库容为 34 亿立方米。隔河岩水电站已投产 2 台 30.6 万千瓦和 2 台 30 万千瓦水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121.2 万千瓦，是华中电网内的骨干调峰调频电站、年调节水电站。

高坝洲水电站位于湖北省宜都市境内的清江干流，系清江三级梯级水电站中最下游电站，是隔河岩的反调节电站。高坝洲水电站为河床式厂房，总库容为 4.86 亿立方米，正常蓄水位 80 米。该电站已投产 3 台 9 万千瓦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7 万千瓦，属于日调节电站。

2021 年，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峡口塘水电站正式投产。峡口塘水电站位于利川市文斗乡境内的郁江上游干流，主要由混凝土双曲拱坝及坝身泄水设施、右岸发电引水系统、岸边地面式厂房和升压站等建筑物组成，最大坝高 69.5 米，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该电站具有 2 台 2.9 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5.8 万千瓦。

2019 年，发行人子公司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并购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取得秘鲁查格亚水电站的控制权。秘鲁查格亚水电站已经投产发电，总装机容量

为 45.6 万千瓦。

此外，发行人其他从事水力发电业务的子公司还包括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和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水电装机 465.73 万千瓦（含秘鲁查格亚电站 45.6 万千瓦），占公司总装机容量 1,245.50 万千瓦的 37.40%；在湖北省内水电装机 420.13 万千瓦，占湖北省水电总装机容量 1,537.99 万千瓦的 27.32%。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水电装机情况如下表：

项目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万千瓦）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1.93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6.20
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00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45.60
合计	465.73

此外，发行人准确把握新型电力系统对调峰调频能力的需求，在省内规划布局鄂东罗田平坦原、鄂西长阳清江、鄂西北南漳张家坪等抽蓄项目，其中罗田平坦原、长阳清江抽蓄项目和南漳张家坪项目均已获得核准。发行人“十四五”抽水蓄能规划建设容量位于湖北省第一，形成“启动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发展格局。

3、风力发电

公司目前的风电运营项目包括九宫山风电、利川齐岳山风电、利川中槽风电、利川汪营风电、利川天上坪风电、利川安家坝风电、麻城蔡家寨风电、荆门象河风电、黄石筠山风电、通城黄龙山风电、恩施板桥风电、鹤峰走马风电、天门卢市风电、天门多宝风电、天门净潭风电等。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风电装机 109.485 万千瓦，占公司总装机容量 1,245.50 万千瓦的 8.79%；发行人风电发电机组均位于湖北省境内，占湖北省风电总装机容量 806.45 万千瓦的 13.58%。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风电装机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万千瓦)
九宫山风电场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9
利川齐岳山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14.83
利川中槽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3.40
利川汪营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4.80
利川天上坪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4.80
利川安家坝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4.80
麻城蔡家寨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4.95
黄石筠山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8.00
荆门象河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17.20
通城黄龙山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5.00
恩施板桥风电场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5.12
远安茅坪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4.97
鹤峰走马风电场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天门卢市风电场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3.52
天门多宝风电场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4.00
天门净潭风电场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905
合计		109.485

4、光伏发电

光伏电站主要分为集中式电站和分布式电站两大类。集中式光伏电站是指与公共电网相联接且共同承担供电任务的太阳能光伏电站，一般位于郊区或偏远荒漠、丘陵，电站集中大规模发电，经逆变器、升压变压器在电网的高压侧并网，利用电网远距离传输到终端用户，其特点为发出的电能直接升压并入电网，由电网公司收购并统一调度分配；分布式光伏电站一般装机规模较小，安装较为灵活，主要分为与建筑结合和非与建筑结合两类，与建筑结合的有光伏建筑结合和光伏建筑一体化等应用。目前我国集中式光伏电站应用最为广泛。

公司目前的光伏运营项目包括武汉花山光伏、麻城阎家河光伏、老河口洪山嘴光伏、广水王子山光伏、随县岩子河光伏、随县爱康光伏、随县江头店光伏、麻城夫子河光伏、随州大洪山光伏、襄阳茗峰光伏、安陆曹岗光伏、大悟竹园光伏、枣阳兴隆光伏、仙桃杨林尾光伏、石首晶鸿光伏、潜江渔阳光伏、天门佛子山光伏、天门净潭光伏、江苏旭强光伏、山西左云光伏、安徽宿州盛

晶光伏、山东微山龙岗光伏、南京六合光伏、吉林乾安光伏、吉林白城光伏、天门中启乐楚光伏、黄冈浠水毛畈光伏、公安狮子口光伏、黄梅刘佐光伏、黄石阳新三溪光伏等。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光伏装机 207.28 万千瓦，占公司总装机容量 1,245.50 万千瓦的 16.64%；在湖北省内光伏装机 164.57 万千瓦，占公司省内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 1,598.25 万千瓦的 10.30%。发行人光伏发电装机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万千瓦)
武汉花山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30
麻城阎家河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10.00
老河口洪山嘴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00
广水王子山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00
随县岩子河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
随县爱康光伏电站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
随县江头店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
麻城夫子河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2.00
随州大洪山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
襄阳茗峰光伏电站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00
安陆曹岗光伏电站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
大悟竹园光伏电站	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
枣阳兴隆光伏电站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仙桃杨林尾光伏电站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9.90
石首晶鸿光伏电站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00
潜江渔洋光伏电站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
天门佛子山光伏电站	天门市火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天门净潭光伏电站	天门市天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江苏旭强光伏电站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山西左云光伏电站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5.00
安徽宿州盛晶光伏电站	宿州晶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合资	5.00
山东微山龙岗光伏电站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10.00
南京六合光伏电站	南京虹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吉林乾安光伏电站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吉林白城光伏电站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
天门中启乐楚光伏电站	中启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15.00
浠水毛畈光伏电站	浠水绿清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39
公安狮子口光伏电站	公安县竹瑞晟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
黄梅刘佐光伏电站	黄梅县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70
黄石阳新三溪光伏电站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20
塔格特光伏电站	双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0.21
联名机械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东三新能源有限公司	0.08
合计		207.28

5、天然气业务

发行人天然气业务含天然气销售和天然气输配，利用公司发电业务带动天然气、供热业务，率先建立综合能源供应服务机制。作为湖北省天然气资源调控平台，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湖北省政府和省油气办统一部署，配合国家“川气东送”和“西气东输二线”工程投产，负责统一建设湖北省内接收站工程及其配套天然气支线项目。项目建成后，湖北省天然气管网布局将进一步优化，天然气管道输送和储运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最终形成全省“一张网”格局。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天然气业务已建成投运的高压管网 675 公里，城市燃气中低压管线 875.45 公里，基本覆盖湖北全省省辖市、州。

6、煤炭贸易

2010 年，发行人收购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从事煤炭贸易业务。煤投公司系湖北省内主要的煤炭流通企业之一，专注于煤炭流通领域，与煤炭产运需各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发行人不存在煤矿资产，不涉及煤炭开采。

2014 年，为做实做强公司煤炭业务，实现公司煤炭板块业务转型，增强省内煤炭稳定供应保障地位，煤投公司投资建设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一期工程。荆州基地位于荆州市江陵县马家寨乡，地处浩吉铁路与长江湖北段交汇处，荆州长江公铁大桥上游侧北岸，主要涉及中转、仓储、交易等业务。浩吉铁路连接内蒙古浩勒报吉与江西吉安，系中国“北煤南运”战略运输通道。浩吉铁路建成后，荆州基地作为浩吉铁路重要煤炭中转节点，成为湖北、湖南、

江西及安徽四个煤炭资源净调入省份的重要煤炭资源调入通道。

（四）主要业务产品产销量情况

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3月，公司以生产电力产品为主，电力产品的收入及装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千瓦、万千瓦时

项目	2023年1-3月/2023年3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可控装机容量	1,245.50	1,241.05	1,168.86	1,054.49
其中：水电	465.73	465.73	465.73	459.93
火电	463.00	463.00	463.00	463.00
风电	109.49	103.69	84.23	77.26
光伏	207.28	208.63	155.90	54.30
总发电量	763,649.74	3,417,353.84	3,680,369.63	3,295,844.54
其中：水电	125,451.19	993,259.55	1,330,412.51	1,323,334.66
火电	540,973.08	2,047,103.85	2,100,800.41	1,788,732.78
风电	44,640.17	149,608.80	161,768.64	133,505.21
光伏	52,585.30	227,381.64	87,388.07	50,271.89
上网电量	723,216.63	3,257,533.22	3,519,196.85	3,159,150.02
其中：水电	124,038.39	982,997.45	1,317,057.97	1,309,935.15
火电	503,828.12	1,904,779.29	1,958,604.75	1,669,827.19
风电	46,294.22	145,294.54	157,376.25	129,864.48
光伏	49,055.90	224,461.94	86,157.88	49,523.2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产品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万千瓦时

产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水电	主营业务收入	50,810	391,999	465,324	473,326
	上网电量	124,038	982,997	1,317,058	1,309,935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	0.41	0.40	0.35	0.36
火电	主营业务收入	220,198	833,164	747,440	625,087
	上网电量	503,828	1,904,779	1,958,605	1,669,827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	0.44	0.44	0.38	0.37
风电	主营业务收入	24,351	85,637	92,149	74,409
	上网电量	46,294	145,295	157,376	129,864

产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	0.53	0.59	0.59	0.57
光伏	主营业务收入	24,756	111,597	58,603	27,654
	上网电量	49,056	224,462	86,158	49,523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	0.50	0.50	0.68	0.56

近年来，发行人的电力业务保持了快速发展的势头，得益于装机规模和用电需求增加，公司发电量和上网电量呈现缓慢上升的趋势，2022年发电量下降主要是因为当年来水量减少导致水力发电量减少。

1、水力发电

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3月，公司水电总发电量分别为1,323,334.66万千瓦时、1,330,412.51万千瓦时、993,259.55万千瓦时和125,451.19万千瓦时，上网电量分别为1,309,935.15万千瓦时、1,317,057.97万千瓦时、982,997.45万千瓦时和124,038.39万千瓦时，平均电价分别为0.36元/千瓦时、0.35元/千瓦时、0.40元/千瓦时和0.41元/千瓦时。发行人2022年水电上网电价上涨的原因是，境外公司在秘鲁的电价是市场化交易，且当地上网电价上不封顶，下不保底，2022年亚马逊雨季来水少，使当地电价上升，导致发行人在2022年出现上网电价上升的情况。

公司的销售结算周期为当月上网电量次月结算，结算方式为转账。水布垭、隔河岩作为华中地区骨干调峰调频电站，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盈利的增长。

为进一步规范湖北省水电上网电价管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689号）、《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格〔2019〕323号）等文件精神，自2022年12月31日起，湖北省水力发电标杆上网电价按照装机容量、调节性能定价，具体如下：

同级装机容量	调节性能	上网电价标准（元/千瓦时）
10万千瓦以上	达到季调节以上性能	0.3960
	未达到季调节性能	0.3863
5万千瓦-10万千瓦（含）	达到季调节以上性能	0.3767
	未达到季调节性能	0.3670

同级装机容量	调节性能	上网电价标准（元/千瓦时）
3 千千瓦-5 万千瓦（含）	达到季调节以上性能	0.3658
	未达到季调节性能	0.3562
3 千千瓦（含）以下	达到季调节以上性能	0.3143
	未达到季调节性能	0.3053

针对目前的电力生产和营销形式，公司积极利用水布垭电站的年调节功能，以及联合调度所产生的水资源调度优势，努力控制电站水位在高水位运行，积极争取停机蓄水，在丰水期则争取多发电。

2、火力发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3 月，公司火电总发电量分别为 1,788,732.78 万千瓦时、2,100,800.41 万千瓦时、2,047,103.85 万千瓦时和 540,973.08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分别为 1,669,827.19 万千瓦时、1,958,604.75 万千瓦时、1,904,779.29 万千瓦时和 503,828.12 万千瓦时，平均上网电价分别为 0.37 元/千瓦时、0.38 元/千瓦时、0.44 元/千瓦时和 0.44 元/千瓦时。火力发电收入系公司主要发电收入，收入逐年增加主要系近三年火电上网电价上调。

湖北省发改委于 2019 年印发了《湖北省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形成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通知称，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湖北省现行燃煤发电标杆上网电价机制改为“基准价+上下浮动”的市场化价格机制，不再执行煤电价格联动机制。基准价按现行燃煤发电标杆上网电价确定，标准为 0.4161 元/千瓦时，浮动幅度范围为上下浮不超过 20%。基准价标准和浮动幅度范围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统一安排适时调整。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受上浮 20%限制。

公司将优化燃料采购策略，提高长协煤合同量和兑现率，降低燃料综合成本，调整发电策略，争取最大程度发挥煤电联动优势；并加大对公司燃煤、燃气电厂日耗、库存实时情况的监测力度，科学把握煤炭库存和采购时机，做好相关燃料供应应急预案，全力以赴降低燃料成本。

3、风力发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3 月份，公司风力发电量分别为 133,505.21 万千瓦时、161,768.64 万千瓦时、149,608.80 万千瓦时和 44,640.17 万

千瓦时，上网电量分别为 129,864.48 万千瓦时、157,376.25 万千瓦时、145,294.54 万千瓦时和 46,294.22 万千瓦时，平均上网电价分别为 0.57 元/千瓦时、0.59 元/千瓦时、0.59 元/千瓦时和 0.53 元/千瓦时。上网电价方面，结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2021 年起，对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和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实行平价上网。

4、光伏发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3 月，公司光伏总发电量分别为 50,271.89 万千瓦时、87,388.07 万千瓦时、227,381.64 万千瓦时和 52,585.30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分别为 49,523.20 万千瓦时、86,157.85 万千瓦时、224,461.94 万千瓦时和 49,055.90 万千瓦时，平均上网电价分别为 0.56 元/千瓦时、0.68 元/千瓦时、0.50 元/千瓦时和 0.50 元/千瓦时。上网电价方面，近年来国家不断推进光伏发电侧平价上网，多次下调标杆上网电价，并推行竞争方式配置新建项目，部分区域已开始推进新能源市场化交易。同时，国家出台政策要求 2022 年对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或者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受以上因素影响，未来光伏平均上网电价将继续呈下降趋势。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推进，十四五期间公司光伏装机规模将保持较快增速。

5、天然气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销售情况如下表：

指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销售总量（万立方米）	18,377.08	96,030.06	99,992.80	82,454.89
销售均价（元/立方米）	3.27	2.87	2.13	2.08

近年来武汉地区天然气消费量的快速增长以及新接收站的投入运行推动公司天然气业务规模快速发展。具体而言，发行人与上游天然气公司签订天然气总买总卖协议，同时负责向下游城市燃气公司或大用户供应天然气。报告期内天然气销售均价逐渐上升，主要受国际市场上俄乌冲突，国际市场天然气价格带动国内市场价格攀升。

6、煤炭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采购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吨、万元

指标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采购总量（万吨）	790.29	3,727.90	2,253.11	583.38
采购金额（万元）	549,062.07	2,708,874.87	1,475,558.83	295,528.27
销售总量（万吨）	772.65	3,725.75	2,251.72	584.20
销售金额（万元）	540,517.95	2,727,027.95	1,487,607.21	299,911.82

煤炭采购方面，公司煤炭主要来源于山西、安徽、河南和陕西等地，主要煤炭采购商为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煤炭企业。2020至2023年1-3月年公司煤炭采购总量分别为583.38万吨、2,253.11万吨、3,727.90万吨和790.29万吨。2020年至2023年1-3月，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295,528.27万元、1,475,558.83万元、2,708,874.87万元和549,062.07万元。

总体看来，公司通过把省煤投公司打造成为公司的煤炭贸易业务平台，使得公司产业链向上延伸，同时还可以弥补公司在煤炭投资开发方面人才、技术和管理的不足，快速进入煤炭物流、储备领域。煤炭销售方面，公司近两年加大市场营销，销售对象主要为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2020至2023年1-3月，公司煤炭销售量分别为584.20万吨、2,251.72万吨、3,725.75万吨和772.65万吨。

7、主营业务的地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按照地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374,108.65	91.41%	1,936,048.51	94.08%	2,161,248.63	95.51%	1,596,161.31	93.76%
境外	35,164.10	8.59%	121,772.97	5.92%	101,636.64	4.49%	106,182.60	6.24%
总计	409,272.74	100.00%	2,057,821.48	100.00%	2,262,885.27	100.00%	1,702,343.91	100.00%

发行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境外收入来源于秘鲁瓦亚加公司水电发电业务。

（五）主要原材料与能源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火力发电主要原材料以煤炭和天然气为主。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火电公司三家，火电装机容量 463 万千瓦。由于湖北省内煤炭资源匮乏，火电原材料采购方面，主要来源于对外采购。近年来公司与山西、安徽、陕西和湖南等地的煤企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通过长协煤采购合同的签订，将煤炭采购价格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发行人火电原材料供应商主要为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大型国有煤炭企业。受市场需求量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发行人近三年原材料价量具体情况如下：

鄂州电厂煤炭的价格变动及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度
原材料（煤炭）（万元）	168,116.56	661,635.27	592,846.97	311,086.90
原材料（煤炭）（万吨）	219.47	751.24	753.71	590.67
平均原材料（煤炭）价格（元/吨）	766.03	880.73	786.57	526.67

天然气的价格变动及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度
原材料（天然气）（万元）	22,502	93,392	85,763	77,962
原材料（天然气）（万 m ³ ）	6,840	31,370	34,728	33,649
平均原材料（天然气）价格（元/m ³ ）	3.29	2.98	2.47	2.32

报告期内，燃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总体上涨，公司与国内大型煤炭供应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签订长协供应协议，通过提高长协供应比例等措施控制采购成本。

（六）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及客户

1、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 比例
2023 年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6,428.88	20.35%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月	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773.65	14.70%
	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39,137.32	14.11%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874.07	9.69%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312.83	8.05%
	合计	185,526.74	66.90%
2022年度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4,001.98	16.26%
	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198,305.33	15.07%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754.54	6.90%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6,409.42	6.57%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5,498.50	5.74%
	合计	664,969.77	50.53%
2021年度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517.78	19.29%
	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165,566.03	11.3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3,009.10	9.76%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196.70	8.2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474.10	7.00%
	合计	813,763.71	55.55%
2020年度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9,944.18	18.99%
	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101,660.51	12.07%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8,195.52	10.4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3,496.29	8.73%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5,806.71	6.63%
	合计	479,103.20	56.89%

发行人电力业务是将一次能源水力、风力和煤炭转换为二次能源电能，原材料主要为火力发电所需的煤炭，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况；发行人天然气管输业务的原材料为天然气，由中石油、中石化供应。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其总采购金额百分比分别为 56.89%、55.55%、50.53%和 66.90%。

2023 年 1-3 月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子公司鄂州发电的煤炭供应商，2022 年底由于公司煤炭库存紧缺，对于不足部分以询价方式采购市场煤，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签订长期

合同。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2、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年1-3月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85,932.26	69.86%
	EMPRESA ELECTRICIDAD DEL PERU - ELECTROPERUS A	27,950.69	6.83%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12,325.00	3.01%
	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9,762.18	2.39%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347.31	2.28%
	合计	345,317.44	84.37%
2022年度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306,234.76	63.48%
	EMPRESA ELECTRICIDAD DEL PERU - ELECTROPERUS A	109,533.71	5.32%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75,764.62	3.68%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57,158.04	2.78%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56,113.35	2.73%
	合计	1,604,804.48	77.99%
2021年度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259,852.29	55.67%
	EMPRESA ELECTRICIDAD DEL PERU - ELECTROPERUS A	96,452.17	4.26%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82,460.37	3.64%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76,284.90	3.37%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51,621.33	2.28%
	合计	1,566,671.06	69.23%
2020年度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094,599.16	64.30%
	EMPRESA ELECTRICIDAD DEL PERU - ELECTROPERUS A	96,193.94	5.65%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92,208.02	5.42%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53,625.30	3.15%
	武汉百朋化工有限公司	32,983.34	1.94%
	合计	1,369,609.76	80.45%

发行人生产的电力大部分销售给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百分比分别为 80.45%、69.23%、77.99%和 84.37%，其中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销售占营业收入百分比分别为 64.30%、55.67%、63.48%和 69.86%。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十、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发行人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发行人已根据《安全生产法》和《电业操作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及相关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发电机组检修管理办法》、《安全生产信息报送管理规定》、《重大事故应急预案》、《电力生产事故调查规定》等。上述制度的建立，为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安全生产提供了制度上的保障。发行人安全管理责任清晰，从业人员具备较强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生产现场的安全标志和安全设施已按照标准化的要求进行管理。

2、安全生产处罚情况

最近 36 个月，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二）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公司在生产中已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控制了各种污染物的排放。公司污染物处理情况具体如下：

污染物	污染物构成	处理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含油废	生活污水均经地埋式 A2/O 生物接触氧化污水处理设施

污染物	污染物构成	处理措施
	水、含煤废水、工业废水	处理，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回用。含油废水主要来自电厂油罐区地面冲洗水，含油污水经油水分离处理后，回用于油站区域的喷洒。含煤废水经煤水澄清池沉淀后清水用于输煤栈桥冲洗、除尘、喷淋等。工业废水经工业废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合格后回用。
废气	氮氧化物、烟尘、二氧化硫等	采用“低氮燃烧+SCR脱硝+静电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处理工艺，处理后的烟气通过烟囱向外排放。
噪声	发电机组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确保周边环境敏感目标满足环境功能要求。
固废	粉煤灰、脱硫石膏	外售水泥、建材综合利用

1、火电业务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所属企业鄂州发电公司和新疆楚星公司为两家燃煤电厂，东湖燃机公司为燃气电厂，属于在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所属 3 家火电企业全部于 2017 年取得地方环境保护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2020 年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工作。报告期内 3 家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全部达到大气排放许可要求。公司已按照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有关要求，分别编制《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自行监测及比对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社会公开发布。

发行人高度重视环保工作，投产机组全部按照相关规定配套安装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按照环保相关规定进行生产经营，报告期内未曾受到环保主管部门的处罚。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情况如下：

2022 年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 13.96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49.52mg/m ³ ，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3.16mg/m ³ 。	2022 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877.64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3,036.67 吨，烟尘排放量为 197.21 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 3,247.5 吨，氮氧化物 5725 吨，烟尘 1069 吨。	2022 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 22.81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37.29mg/m ³ ，烟	2022 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167.6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74.1 吨，烟尘排放量为 23.1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 775 吨，氮氧化物 775 吨，烟尘 251.28 吨。	2022 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2.86mg/m ³ 。	吨。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低氮燃烧方式，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0.65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1.27mg/m ³ ，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2.03mg/m ³ 。	2022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5.558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97.908吨，烟尘排放量为16.548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379.64吨，氮氧化物471.84吨，烟尘37.96吨。	2022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2021年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3.13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45.09mg/m ³ ，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2.31mg/m ³ 。	2021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816.08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576.37吨，烟尘排放量为172.99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3247.5吨，氮氧化物5725吨，烟尘1069吨。	2021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23.57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36.56mg/m ³ ，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5.14mg/m ³ 。	2021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61.5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33.1吨，烟尘排放量为35.8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775吨，氮氧化物775吨，烟尘251.28吨。	2021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低氮燃烧方式，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0.62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4.93mg/m ³ ，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72mg/m ³ 。	2021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3.05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05.34吨，烟尘排放量为13.86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379.64吨，氮氧化物471.84吨，烟尘37.96吨。	2021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2020年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鄂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8.73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41.45mg/m ³ ，粉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2.5mg/m ³ 。	2020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494.24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900.49吨，粉尘排放量为123.9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3247.5吨，氮氧化物5725吨，烟尘1069吨。	2020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	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2020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	2020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

有限公司		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50.37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63.40mg/m ³ ，粉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6.43mg/m ³ 。	377.1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454.2吨，粉尘排放量为45.5吨。	二氧化硫775吨，氮氧化物775吨，烟尘251.28吨。	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	低氮燃烧方式，通过烟囱排至大气	全厂二氧化硫年平均排放浓度为0.77mg/m ³ ，氮氧化物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0.81mg/m ³ ，粉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1.52mg/m ³ 。	2020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4.82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80.99吨，粉尘排放量为9.76吨。	排污许可证年许可排放量限值为：二氧化硫379.64吨，氮氧化物471.84吨，烟尘37.96吨。	2020年各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

2、水电、风电、光伏业务环境保护情况

水电、风电和光伏发电属清洁能源。报告期内发行人下属控股水力发电企业、风力发电企业和光伏发电企业按照环评批复等环保相关规定进行生产经营。

3、环境保护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相关事项受到处罚的情况。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瓦亚加公司受到的环境处罚如下表：

主体名称	处罚内容	处罚性质认定
瓦亚加公司	2020年9月，因电厂水库超过限制水位运行受到行政部门罚款，约合人民币1.87万元。	在当地的法律规定下，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瓦亚加公司	2022年3月，因未按照环评要求对空气和地面质量进行监测受到处罚，约合人民币6.87万元。	
瓦亚加公司	2022年3月，因部分环境监测点的实际设置位置和数量与环评报告不一致受到行政部门罚款，约合人民币6.51万元。	

（三）发行人环保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保护的投入与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环保投入	5,970.07	22,374.80	3,357.51	26,655.57
环保支出	2,984.32	11,361.17	11,287.68	8,806.60

注：环保投入的含义为是指公司在环保方面的资本性投入，具体包括环保设施采购、环保设施建设等；环保支出是指除了资本性投入的其他支出，具体包括污水处理费、固废处理费、危险废物处置费、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费用等。

（四）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符合国家要求

公司认真贯彻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深入开展煤电节能提效升级改造，持续降低碳排放、污染物排放和能耗水平，实现节能减污协同增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十一、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现有业务安排

1、全力以赴抓好生产经营

公司火电板块结合区域电力供需形势，科学研判燃料价格走势，尽可能提高煤炭长协量，积极做好煤炭集采工作，有效降低燃料成本。水电板块加强水库调度，在发挥水头效益方面挖潜增效，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当好公司利润压舱石。公司新能源板块能投尽投、早投多投，为稳定业绩基本盘贡献更多增量。

2、加快推进新能源业务发展

发行人积极争取新能源资源，充分利用公司深耕湖北的资源优势，加快省内新能源大基地建成投产，积极争取新建火电和抽蓄项目配套新能源资源，形成规模化集中开发格局。

3、推动抽蓄业务发展

公司将统筹推进抽蓄项目，加快推进罗田平坦原项目建设及长阳清江、南漳张家坪项目可行性研究。跟踪省内抽蓄电站容量电价核准进展，深入研究电价构成机制，控制投资成本，提高项目收益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定“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平台”和“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两个平台战略定位，推进一批“发电、输气、送煤”等重点项目，加快天然气销售、煤炭贸易物流等市场化业务布局，完善湖北省煤炭和天然气供应保障网络体系，巩固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地位；公司将强化创新引领发展导向和产业一体化优势，积极拓展清洁能源发展的新思路、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加快打造一流区域综合能源集团。

十二、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发行人生产经营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756,169.25	1,106,264.46	20,631.92	2,629,272.87	70.00%
机器设备	3,425,792.17	1,362,858.93	75,959.19	1,986,974.05	58.00%
运输工具	113,025.91	12,227.95	35.65	100,762.31	89.15%
其他设备	113,638.82	40,430.58	867.36	72,340.87	63.66%
合计	7,408,626.15	2,521,781.91	97,494.13	4,789,350.11	64.65%

2、房屋建筑物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屋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境内有 423 项房屋建筑物拥有的已取得产权证书，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

（2）房产暂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有 138 处，面积为 12.46 万平米，占比约为 17%。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二。

房产暂未取得权属证书的主要原因是光伏、风电等新能源项目需要经历用地手续审批、施工建设、竣工验收、房产证办理等阶段，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新能源项目较多，因进度原因暂时未能取得权属证书。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正常进行，未因办证问题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也未与有关第三方就该等房产发生争议或纠纷而遭受重大损失。

（3）租赁房屋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租赁房屋共计 26 处，面积约为 1.41 万平米，主要用于居住、生活、宿舍和食堂等用途，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三。

3、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主要发电子公司（项目公司装机量在 10 万千瓦以上）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所有人	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机组	62,237.45	42,880.64	68.90%
		塔筒	14,004.10	8,128.70	58.05%
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机组	68,975.73	50,668.44	73.46%
		塔筒	17,516.91	12,673.97	72.35%
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轮机	115,209.19	18,339.03	15.92%
		输、变、配电设备	69,805.53	7,953.15	11.39%
		发电机	45,824.99	28,048.55	61.21%
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锅炉机组	343,579.50	142,703.21	41.53%
		汽轮发电机组	162,480.52	71,735.99	44.15%
5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汽轮发电机组	7,587.00	5,259.53	69.32%
		锅炉机组	6,537.86	4,532.24	69.32%
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锅炉机	14,307.83	12,123.11	84.73%
		汽轮机	5,884.21	4,983.82	84.70%
7	湖北能源集团淩水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机	1,451.35	176.76	12.18%
		输、变、配电设备	1,176.12	402.71	34.24%
		水轮机	657.83	83.98	12.77%
8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发电机组	2,603.99	1,200.88	46.12%
		水轮机组	1,242.24	572.85	46.11%
9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27,128.29	22,080.86	81.39%
10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	24,706.30	16,637.63	67.34%
		光伏组件	10,674.90	9,127.04	85.50%
		光伏支架	2,684.79	1,808.00	67.34%
11	EMPRESA DE GENERACION HUALLAGA SA	水轮机	92,902,974.00 美元	72,606,919.60 美元	78.15%
		发电机	45,989,724.85 美元	35,854,209.32 美元	77.96%
		输、变、配电设备	54,514,117.36 美元	42,455,658.85 美元	77.88%
12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风电机组	14,366.00	14,366.00	100.00%
		风机	4,740.74	4,740.74	100.00%

序号	资产所有人	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塔筒及锚栓	7,030.77	7,030.77	100.00%

（二）发行人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境内有 766 宗土地取得了权属证书，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四。

（2）土地使用权暂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有 21 处，面积为 13.56 万平方米，占比约为 1%，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五。

土地暂未办证的主要原因是光伏、风电的建设周期较短，为推动项目按期建成，保障能源供应，存在边办手续边建设的情况。发行人的未办证土地面积占比较低，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正常进行，未因办证问题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也未与有关第三方就该等土地发生争议或纠纷而遭受重大损失。

（3）土地租赁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有 45 个项目涉及尚在履行中的土地租赁合同，发行人承租土地主要用于新能源项目中的太阳能光伏方阵。发行人承租的农村集体土地中，有 7 项集体地租赁合同的签署未取得村民（代表）大会决议，涉及 14 个村，合计面积 6,461.53 亩，占发行人承租土地总面积 87,642.94 亩的 7.37%，土地租赁合同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六。

2、商标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37 件。上述商标均已取得了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核发的《商标注册证》，且均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详见附表七。

3、专利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共拥有专利权 130 项，其中 9 项发明专利，112 项实用新型专利，9 项外观专利。上述专利均已取得了国家知

识产权局核发的专利证书，详见附表八。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2 项，详见附表九。

十三、发行人经营资质情况

（一）特许经营权

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内容	中标书编号	特许经营权范围	特许经营权期限	期满后处理方法
1	利川齐岳山风电特许经营权招标（一期工程）	HBGC082086	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湖北省利川齐岳山风力发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2	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二期工程特许经营权	GXTC-1113139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3	利川双鹿风力发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	HBZT-2012-FD015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湖北利川齐岳山双鹿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4	湖北恩施板桥风电场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项目	HBCZ-1401475-140713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恩施板桥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5	鹤峰走马风电场项目特许经营权	HBCZ-17010612-171165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鹤峰走马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6	湖北黄石筠山风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项目	WHGN142093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黄石筠山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7	湖北荆门象河风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	HBZT-2014-FD008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荆门象河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8	湖北荆门象河风电场（二期）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	HBZT-2016-FD024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荆门象河风电场（二期）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9	麻城蔡家寨风力发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项目	HBZT-2014-FD015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麻城蔡家寨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序号	内容	中标书编号	特许经营权范围	特许经营权期限	期满后处理方法
10	湖北利川齐岳山中槽风电场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	HBZT-2015-FD023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利川齐岳山中槽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11	远安茅坪风电场项目特许经营权	HBZT-2017-FD013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远安茅坪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参照已签订协议项目执行
12	利川天上坪风力发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项目招标	HBZT-2012-FD008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利川天上坪风力发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13	利川汪营风力发电项目法人政府特许经营权项目	GXTC-1213050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利川汪营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在特许期终了时，中标人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将项目完整地移交给特许权授予方或其制定机构，移交可优先考虑中标人。
14	湖北利川安家坝风电场特许经营权项目	HBCZ-1301357-130568	规定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中标人承担利川安家坝风电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不含建设期，即实际运营期 25 年）	特许经营期限届满时,特许经营合同自动终止
15	石首天然气特许经营权	-	本合同规定特许经营权的业务范围是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工业、公用（含汽车加气、服务业、公建等）、民用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但天然气工程的规划、设计、勘察、招投标、施工、监理、质量监督、检测等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办理,不包含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	有效期限为 30 年,自 2011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41 年 5 月 7 日止	特许经营期限届满时,特许经营合同自动终止
16	光谷热力特许经营权	-	特许经营权的范围为在规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和地域范围内，乙方对该地域供热进行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移交，乙方不得擅自拓展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	有效期限为 30 年，自 2011 年 8 月 26 日起算	特许经营期限届满时,特许经营合同自动终止

（二）其他资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资质包括电力业务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取水许可证、港口经营许可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以及排污许可证，详见附表十。

十四、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十五、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在我国香港地区拥有三家子公司，均系方便发行人在境外投资而成立的投资公司，在秘鲁地区拥有一家子公司，系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其运营的水电站于 2011 年 5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16 年 9 月正式开始商业运营，其主要客户为秘鲁国家电力公司。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境外收入分别为 106,182.60 万元、101,636.64 万元、121,772.97 万元和 35,164.1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4%、4.49%、5.92%和 8.59%。香港和秘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瓦亚加公司

瓦亚加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二）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日期	2017 年 9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81,927.2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181,927.20 万港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无实际业务			
所在地区	中国香港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160,312.02	160,243.12	0.00	0.59
2022 年 12 月末 /2022 年度	162,187.75	162,117.91	0.00	-288.18

注：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发行人会计政策编制并包含在发行人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审计；下同。

（三）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日期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454,623.0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454,623.00 万港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持有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后者持有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40% 股权			
主要业务	无实际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香港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393,051.50	393,051.50	0.00	1.06
2022 年 12 月末 /2022 年度	398,364.18	398,364.17	0.00	-42.43

（四）瓦亚加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瓦亚加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日期	2019 年 9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39.0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39.00 万港元			
持有权益比例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40% 股权，后者持有瓦亚加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主要业务	无实际业务			
所在地区	中国香港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21.37	21.37	0.00	-1.78
2022 年 12 月末 /2022 年度	23.46	23.46	0.00	-1.62

十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公司的主要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原则上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公司在实现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尽可能保证每年利润分配规模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五。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采取现金方式实施利润分配。

公司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利润分配的条件

当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正值，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时，应当实施现金分红；当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资产规模和盈利增长速度能支撑股本规模的扩张，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便于公司的发展和成长，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3、利润分配方案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由独立董事出具意见。独立董事还可以视情况公开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前，公司应当通过股东热线电话、互联网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对于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且符合分红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详细论证并说明调整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后，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时，可以对前述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1）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时；

（2）公司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动时；

（3）董事会建议调整时。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上市以来，公司施行了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近年利润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2020年，公司以总股本 6,507,449,4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 780,893,938.32 元，剩余 3,932,752,061.69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

2021年，公司以总股本 6,569,750,8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 985,462,632.90 元，剩余 4,662,632,791.24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

2022年，公司拟以总股本 6,568,972,9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 394,138,379.16 元，剩余 6,419,590,802.66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2022 年度分红尚未实际实施，公司最终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

2、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当年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9,413.84	98,546.26	78,089.39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254.04	234,920.27	245,712.90
当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3.90%	41.95%	31.7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金额	216,049.50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	198,962.4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08.59%		

注：2022年度分红尚未实际实施，公司现拟以公司总股本 6,568,972,9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公司最终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

（三）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1、实际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在实现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达到《公司章程》要求的标准；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由董事会拟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合规。

2、现金分红与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最近三年，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比例分别为 31.78%、41.95%和 33.90%。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支出等业务的实际需求，兼顾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的要求，本着对股东合理投资回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综合考虑，实施相关现金分红计划。现金分红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

综上，公司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

十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2020 年至今，发行人债券发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发行规模 (亿元)	起息日	期限	票面 利率 (%)	当前余额 (亿元)
1	22 鄂能源 MTN003 (碳中和债)	102281090.IB	5.00	2022-05-19	3 年	2.60	5.00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发行规模 (亿元)	起息日	期限	票面 利率 (%)	当前余额 (亿元)
2	22 鄂能源 SCP001	012281748.IB	10.00	2022-05-05	250 天	2.20	0.00
3	22 鄂能源 MTN002 (碳中和债)	102280545.IB	5.20	2022-03-17	3 年	2.75	5.20
4	22 鄂能源 MTN001 (绿色)	102280045.IB	9.00	2022-01-10	3 年	2.83	9.00
5	21 鄂能源 SCP004	012105135.IB	5.00	2021-11-24	180 天	2.65	0.00
6	21 鄂能源 SCP003	012104058.IB	8.00	2021-11-08	180 天	2.65	0.00
7	21 鄂能源 SCP002	012103407.IB	8.00	2021-09-15	180 天	2.55	0.00
8	21 鄂能源 MTN002	102101295.IB	7.00	2021-07-15	3 年	3.20	7.00
9	21 鄂能源 MTN001	102101242.IB	8.00	2021-07-05	3 年	3.40	8.00
10	21 鄂能源 SCP001 (绿色)	012102190.IB	9.00	2021-06-16	210 天	2.55	0.00
11	20 鄂能源 SCP005	012004183.IB	8.00	2020-12-04	180 天	3.28	0.00
12	20 鄂能源 SCP004	012002578.IB	6.00	2020-07-23	270 天	2.20	0.00
13	20 鄂能源 MTN002	102001384.IB	8.00	2020-07-20	3 年	3.70	8.00
14	20 鄂能源 SCP003	012002106.IB	5.00	2020-06-11	270 天	1.79	0.00
15	20 鄂能源 MTN001	102001044.IB	7.00	2020-05-22	3 年	2.77	0.00
16	20 鄂能源 SCP002	012001877.IB	10.00	2020-05-22	180 天	1.39	0.00
17	20 鄂能源 SCP001	012000807.IB	6.50	2020-03-13	270 天	2.55	0.00

（二）最近三年公开发行的债务是否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十八、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45,712.90 万元、234,920.27 万元和 116,254.04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198,962.41 万元。本次可转换债券拟募集资金 600,000.00 万元，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 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1WHAA20499、XYZH/2022WHAA20528）。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255 号）。

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财务报告。2023 年 1-3 月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二、 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569.30	287,781.14	218,119.26	102,88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79.07	6,964.14	8,116.89	8,169.93
应收票据	-	-	33.00	1,179.44
应收账款	369,860.22	349,304.35	398,665.82	300,802.38
应收款项融资	6,289.61	2,745.53	14,184.40	18,159.91
预付款项	297,270.59	394,493.17	429,476.20	31,795.01
其他应收款	33,078.05	9,507.18	29,417.10	17,035.87
其中：应收利息	-	-	284.79	627.41
应收股利	2,468.29	1,718.29	1,664.81	-
存货	79,661.23	66,039.44	78,981.83	41,585.32
其他流动资产	56,272.82	49,418.78	54,854.24	8,286.13
流动资产合计	1,334,780.89	1,166,253.73	1,231,848.75	529,899.14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应收款	200.00	200.00	1,678.95	1,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1,715.07	530,258.19	535,958.28	528,326.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707.62	26,707.62	25,946.00	25,070.06
投资性房地产	27,755.61	28,021.89	28,902.74	29,136.22
固定资产	4,789,882.69	4,798,252.45	4,572,916.10	4,109,858.55
在建工程	875,088.50	823,349.69	392,072.64	420,962.75
使用权资产	68,322.34	69,660.51	58,830.91	-
无形资产	167,506.26	170,642.00	163,862.32	149,191.29
开发支出	753.77	730.58	-	-
商誉	90,686.02	95,479.46	92,155.37	56,280.67
长期待摊费用	2,850.85	3,078.36	904.24	5,32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27.64	89,727.14	63,174.87	51,40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905.32	145,126.81	140,106.20	110,03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4,601.69	6,781,234.71	6,076,508.60	5,486,784.84
资产总计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4,867.39	214,835.38	246,000.00	303,067.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23,614.58	40,806.76	1,892.86
应付账款	175,104.07	277,457.15	136,367.41	89,435.30
预收款项	-	-	3.30	13.39
合同负债	519,729.60	353,898.93	356,881.63	44,893.76
应付职工薪酬	12,677.19	12,204.94	10,257.66	7,593.19
应交税费	16,580.56	32,002.69	59,028.37	73,736.54
其他应付款	120,197.85	121,265.31	142,059.64	158,250.65
其中：应付利息	-	-	14,779.00	12,730.28
应付股利	549.68	1,551.69	8,742.1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307.47	251,967.27	77,333.20	226,929.68
其他流动负债	65,222.70	145,119.62	386,371.17	193,567.35
流动负债合计	1,403,686.83	1,432,365.87	1,455,109.14	1,099,379.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73,372.19	2,264,006.89	1,626,099.56	915,584.29
应付债券	347,000.00	347,000.00	404,000.00	350,000.00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负债	56,079.45	56,312.10	49,070.48	-
长期应付款	-	-	-	24,819.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95.95	2,012.62	2,250.73	3,171.70
预计负债	2,072.71	2,074.88	4,072.94	6,937.90
递延收益	33,501.09	33,775.71	34,339.29	28,545.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97.82	137,619.53	96,821.05	82,80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6.74	18.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8,619.21	2,842,801.72	2,216,720.80	1,411,880.06
负债合计	4,452,306.04	4,275,167.59	3,671,829.94	2,511,259.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6,897.30	656,897.30	650,744.95	650,744.95
资本公积金	1,076,471.21	1,075,757.06	1,063,973.42	1,066,635.20
减：库存股	24,922.44	24,922.44	-	-
其他综合收益	16,365.21	17,116.43	2,689.64	2,815.12
专项储备	2,917.94	476.85	54.52	56.90
盈余公积	150,634.86	150,634.86	126,733.79	107,881.22
未分配利润	1,223,982.60	1,192,917.06	1,198,796.20	1,058,69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2,346.69	3,068,877.11	3,042,992.52	2,886,832.36
少数股东权益	614,729.86	603,443.75	593,534.90	618,591.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7,076.55	3,672,320.86	3,636,527.41	3,505,42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9,272.74	2,057,821.48	2,262,885.27	1,702,343.91
其中：营业收入	409,272.74	2,057,821.48	2,262,885.27	1,702,343.91
二、营业总成本	378,703.86	1,946,601.86	2,041,953.90	1,368,166.70
其中：营业成本	345,153.48	1,773,842.87	1,886,399.00	1,234,753.49
税金及附加	2,231.73	16,314.74	13,887.19	13,052.98
销售费用	984.41	4,236.34	3,487.41	1,631.94
管理费用	11,892.57	66,151.17	61,448.33	47,772.64
研发费用	-	-	-	-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财务费用	18,441.67	86,056.75	76,731.98	70,955.67
其中：利息费用	19,189.05	85,333.83	75,534.92	68,602.04
利息收入	963.73	2,543.85	943.98	1,152.44
加：其他收益	4,117.79	18,358.43	17,903.66	2,81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84.90	40,920.01	64,597.10	45,819.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56.88	28,093.25	36,792.11	33,429.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44	-1,245.69	217.27	-2,09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59	-7,607.00	-558.88	-17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640.62	-	-21,915.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07.60	158,066.96	303,600.70	357,861.04
加：营业外收入	3,902.91	8,547.82	3,632.24	5,199.33
减：营业外支出	176.37	4,041.96	6,572.56	7,691.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34.15	162,572.82	300,660.38	355,368.65
减：所得税费用	8,110.65	60,128.00	59,147.43	79,44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23.50	102,444.83	241,512.95	275,922.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23.50	102,444.83	241,512.95	275,922.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65.55	116,254.04	234,920.27	245,712.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7.95	-13,809.22	6,592.68	30,209.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7.15	35,908.95	-3,867.20	-40,902.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22	14,740.94	1,649.40	-23,002.2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39.87	2,944.73	315.29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1.22	15,280.81	-1,295.32	-23,317.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5.93	21,168.01	-5,516.60	-17,900.58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46.35	138,353.77	237,645.75	235,01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314.33	130,994.99	236,569.68	222,710.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2.02	7,358.79	1,076.08	12,309.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0.36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0.36	0.3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6,139.73	5,350,920.17	3,965,894.39	1,690,401.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0.31	78,807.81	1,842.08	4,24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4.40	137,938.85	60,242.16	44,48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464.45	5,567,666.83	4,027,978.63	1,739,13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1,502.97	4,444,714.70	3,302,651.80	864,561.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01.98	145,999.00	139,152.55	119,40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59.36	205,482.06	174,217.54	143,84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38.09	151,246.10	91,993.56	72,89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702.41	4,947,441.85	3,708,015.44	1,200,70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62.04	620,224.98	319,963.19	538,43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182.04	63,498.53	51,860.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5	23,825.03	16,053.68	18,04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	968.36	748.00	405.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3.55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4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85	61,975.42	80,316.62	70,308.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640.91	617,552.85	340,930.61	238,41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1.60	16,194.60	19,412.76	36,578.07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8,896.96	86,823.45	3,975.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9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02.51	682,723.31	447,166.82	278,97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51.67	-620,747.89	-366,850.19	-208,66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4.14	54,044.99	4,148.1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554.81	1,600,683.23	1,929,139.86	1,219,215.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1.0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858.95	1,657,459.30	1,933,288.04	1,219,215.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772.28	1,240,290.19	1,432,517.79	1,391,083.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18.60	185,595.66	176,468.50	158,435.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5.81	160,959.31	163,698.43	16,90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636.69	1,586,845.15	1,772,684.72	1,566,42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22.26	70,614.15	160,603.31	-347,20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10	2,784.82	-871.25	-2,740.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353.53	72,876.06	112,845.05	-20,17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118.72	214,242.65	101,397.60	121,57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472.25	287,118.72	214,242.65	101,397.60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三）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新能源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麻城	湖北麻城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4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5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通城	湖北通城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广水	湖北广水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9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随州	湖北随州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0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1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2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随州	湖北随州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3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安陆	湖北安陆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大悟县明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大悟	湖北大悟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监利	湖北监利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7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枣阳	湖北枣阳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18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咸宁	湖北咸宁	风力发电		48.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湖北利川	湖北利川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20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随县	湖北随县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仙桃	湖北仙桃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响水	江苏响水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山西左云	山西左云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	安徽宿州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宿州晶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	安徽宿州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微山	山东微山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西安江晟天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潜江	湖北潜江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潜江汉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潜江	湖北潜江	农作物种植与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鄂州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湖北鄂州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石首	湖北石首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西安天盛晟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天门市天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	天门市火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农作物种植与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	天门市火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	天门市经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农作物种植与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37	长春市盛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通榆	吉林通榆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	南京虹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乾安	吉林乾安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钟祥	湖北钟祥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42	中启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质发电，储能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3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阳新	湖北阳新	新兴能源、光伏发电及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等		60.00%	投资设立
44	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石首	湖北石首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60.00%	投资设立
45	公安县竹瑞晟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公安	湖北公安	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等		100.00%	投资设立
46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储能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	浠水绿清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	黄梅县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	西安风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52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物业		100.00%	投资设立
53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天然气	51.00%		投资设立
54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天然气		51.00%	投资设立
55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煤炭贸易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56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湖北荆州	湖北荆州	煤炭港口		80.00%	投资设立
57	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5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博乐	新疆博乐	热电联产	70.00%		投资设立
59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营口	辽宁营口	热电联产	65.00%		投资设立
60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热电联产		100.00%	投资设立
6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湖北鄂州	火电	60.00%		投资设立
62	湖北能源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能源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63	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能源投资		40.00%	协议合并
64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秘鲁利马市	秘鲁利马市	水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	瓦亚加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能源投资		100.00%	投资成立
66	湖北能源集团襄阳宜城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火电	100.00%		投资设立
67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新能源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68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69	湖北能源综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70	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供热		97.10%	投资设立
71	湖北能源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电力销售及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72	武汉东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	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74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十堰	湖北十堰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75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水电		64.76%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76	湖北能源集团汉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宜城	湖北宜城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等		100.00%	投资设立
77	湖北能源集团涢水水电有限公司	湖北鹤峰	湖北鹤峰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7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水电		60.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9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水电		70.00%	投资设立
80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天然气	51.00%		分立
81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北保康	湖北保康	天然气		100.00%	投资设立
82	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北通城	湖北通城	天然气		51.00%	投资设立
83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北神农架	湖北神农架	天然气		100.00%	投资设立
84	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北石首	湖北石首	天然气		100.00%	投资设立
85	湖北能源集团南漳张家坪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湖北南漳	湖北南漳	水力发电等	100.00%		投资设立
86	湖北能源集团双河市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双河	新疆双河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87	湖北长阳清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湖北长阳	湖北长阳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88	湖北能源集团江陵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江陵	湖北江陵	水电	100.00%		投资设立
89	潜江高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潜江	湖北潜江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60.00%	投资设立
90	浠水县洗马综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浠水	湖北浠水	光伏发电		60.00%	投资设立

注 1：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并表原因为：九宫山风电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管均由湖北能源提名，湖北能源能够主导并决策九宫山风电的生产经营活动，享有可变回报，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对控制的定义，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2：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并表原因为：省煤投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由湖北能源提名，2 名董事由陕西煤业提名，1 名职工董事，董事长由湖北能源提名 2 名董事中任命。湖北能源能够实质控制省煤投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享有可变回报，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对控制的定义，应纳入合并范围。

注 3：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的并表原因为：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另外 40%股份为三峡集团控制的境外清洁能源投资所持有，根据湖北能源与其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为保证湖北能源对该公司的控制权，该境外基金与湖北能源保持一致行动，意见不一致时以湖北能源意见为准，因此湖北能源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4：发行人直接持有天然气销售公司 51%的股权，天然气销售公司持有石首市天然

气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持有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持有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持有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注 5：发行人直接持有天然气发展公司 51%的股权，天然气发展公司持有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注 6：发行人直接持有省煤投公司 50%的股权，省煤投公司持有荆州煤港 80%的股权、持有华中煤炭销售 100%的股权。

（四）报告期内的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 2020 年新增法人主体 4 户，减少 2 户；其中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 家子公司，即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购 3 家子公司，即：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减少 2 家子公司，即湖北能源集团峡口塘水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松滋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 2021 年新增法人主体 29 户，减少 1 户；其中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家子公司，即：湖北能源综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襄阳宜城发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收购 22 家新能源业务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即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 2022 年新增法人主体 17 户，减少 4 户；其中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1 家子公司，即：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安县竹瑞晟鑫新能源有限公司、浠水县洗马综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北长阳清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南漳张家坪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双河市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江陵发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汉宜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购 6 家新能源业务子公司，即：中启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浠水绿清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黄梅县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西安风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减少 4 家子公司，即：湖北能源集团东西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阎家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麻城中广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大悟三角山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 2023 年 1-3 月新增法人主体 1 户，减少 1 户；其中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 家子公司，即潜江高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即达茂旗大唐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3-31/ 2023 年 1-3 月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5	0.81	0.85	0.48
速动比率（倍）	0.89	0.77	0.79	0.4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50%	53.79%	50.25%	41.7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01%	42.04%	39.61%	31.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4	5.50	6.47	6.49
存货周转率（次）	4.74	24.46	31.29	29.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5.06	5.02	8.84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065.55	116,254.04	234,920.27	245,71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214.37	99,337.98	215,212.33	241,389.68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股）	0.35	0.94	0.49	0.8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0	0.11	0.17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2	4.67	4.63	4.44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6、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7、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9、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年1-3月	0.99%	0.05	0.05
	2022年度	3.81%	0.18	0.18
	2021年度	7.92%	0.36	0.36
	2020年度	8.75%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年1-3月	0.85%	0.04	0.04
	2022年度	3.25%	0.15	0.15
	2021年度	7.26%	0.33	0.33
	2020年度	8.60%	0.37	0.37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是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金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

2、每股收益

①基本每股收益= P/S

②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text{转换费用}) / (S + \text{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报告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7.56	9,302.89	19,862.44	-3,611.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项目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71.17	7,553.53	5,042.13	1,99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4,145.30	200.76	3,852.0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99.44	-1,245.69	3,371.07	7,312.7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1,342.00	127.19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00	-1,033.32	-2,067.11	-4,099.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9.46	117.79	-	-
小计	5,874.62	20,182.50	26,536.48	5,448.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8.66	2,827.81	6,274.67	1,620.31

项目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5.20	438.62	553.86	-495.33
合计	4,851.17	16,916.06	19,707.94	4,323.23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等。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4,323.23 万元、19,707.94 万元、16,916.06 万元和 4,851.17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57%、8.16%、16.51%和 12.24%，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①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实施该准则未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均不会发生重大影响。

②2019 年 12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 号）（以下简称碳排放权暂行规定），

要求重点排放企业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本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的碳排放配额在当年使用的，列入当年主营业务成本；出售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按照出售日实际收到的或应收的价款，记入“其他业务收入”。公司碳排放配额一般均在当年使用完毕。2019 年 12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碳排放权暂行规定，明确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按照新的会计处理规定对碳排放资产的确认、计量和列报等方面进行了评估，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③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租金减让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联营企业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此前未视为关联方的下列各方作为关联方：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联营企业的子公司。该会计政策变更影响了关联方的判断以及关联方交易的披露，按照衔接规定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预收款项	39,418.15	1,951.83	-37,466.32
合同负债	-	40,063.76	40,063.76
其他流动负债	385,000.00	388,140.23	3,140.23
递延收益	31,485.60	25,729.29	-5,756.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8.64	18.64

2、2021 年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①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资产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准则过渡期政策上，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采用简化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增加公司的资产与负债总额，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②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解释第 14 号要求首次执行该解释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准则对公司无影响。

③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解释。解释第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区分成员单位是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还是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分别明确了成员单位、财务公司及母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列报的项目。并对资金集中管理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是否能进行抵消进行了明确。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对于发布前公司的财务报表未按照该解

释规定列报的，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解释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预付款项	31,795.01	24,711.77	-7,083.24
固定资产	4,109,858.55	4,106,527.04	-3,331.51
在建工程	420,962.75	418,893.18	-2,069.56
使用权资产		18,473.84	18,473.84
长期股权投资	528,326.62	528,670.65	344.03
长期待摊费用	5,322.92	159.72	-5,163.20
其他应付款	158,250.65	158,123.64	-12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929.68	228,618.62	1,688.93
租赁负债		31,033.73	31,033.73
长期应付款	24,819.38		-24,819.38
其他综合收益	2,815.12	1,508.94	-1,306.18
未分配利润	1,058,698.98	1,060,349.19	1,650.21

注：预付款项调整金额为 7083.24 万元，其中因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金额为 133.29 万元，其余 6,949.95 万元为因前期会计更正的影响金额

3、2022 年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下发了解释第 15 号，解释中对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对亏损合同的判断和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等会计政策进行了统一，除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会计政策于解释发布日开始执行之外，其它两项会计政策要求所有境内企业应自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的会计处理办法执行。按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执行解释第 15 号要求的“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

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办法，预计将增加 2022 年期初资产总额 1,025.05 万元，增加所有者权益 1,025.0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科目增加 1,025.05 万元，期初留存收益增加 1,025.05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追溯调整金额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20 年度，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存在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按照《可再生能源法》的有关规定，我国自 2006 年起对可再生能源发电实行基于固定电价下的补贴政策，补贴资金来源是随电价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随着可再生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款发放缓慢。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属于国家信用，不存在违约风险，但目前可再生能源补贴发放周期较长，已经纳入补贴目录或补贴清单的发电项目，通常 1-3 年方能收回补贴，未纳入补贴目录或补贴清单的项目补贴回款周期则可能更长，以上因素客观上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维持较大规模，影响公司的现金流。

由于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款周期与原组合存在明显差异，为更加合理反映应收电费款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管理层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及公司补贴电费款实际回收情况，拟对新能源补贴款坏账准备计提方式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原基于“应收账款——发电业务（包含新能源补贴电费）”这单一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目前已难以客观反映公司应收电费款的风险特征，拟将组合进行拆分，按“应收账款——发电业务（不含新能源补贴电费）”组合和“应收账款——发电业务（新能源补贴电费）”组合分别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

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需要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使公司 2023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计提 7,209.88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专业化管理水平，有利于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三）会计差错更正

1、2021 年企业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会计差错更正内容为应收燃煤款挂账科目错误，企业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将错计入预付账款科目的应收燃煤款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调整至应收账款科目，影响科目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影响金额为 6,949.95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陕煤华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中煤炭销售公司”）2022 年为防范煤炭交易过程中有关存货毁损等风险修订了水运煤业务交易合同有关条款，在煤炭商品交易过程中对煤炭商品控制权减弱，不再承担存货毁损风险主要责任，不完全符合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经公司审慎评估并与年报审计机构充分沟通，鉴于华中煤炭销售公司在 2022 年的水运煤业务中，对商品控制权主导能力减弱，与相关的风险主要由供应商和客户承担，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相关监管指引要求，将华中煤炭销售公司 2022 年水运煤相关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本次更正仅涉及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没有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2 年一季报、二季、三季报主要财务数据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一季度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占调整前比例
营业收入	693,624.00	541,426.56	-152,197.44	-21.94%
营业成本	595,509.26	443,311.82	-152,197.44	-25.56%
2022年半年报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占调整前比例

营业收入	1,364,851.17	1,062,673.75	-302,177.42	-22.14%
营业成本	1,124,071.64	821,894.22	-302,177.42	-26.88%
2022年三季度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占调整前比例
营业收入	2,023,164.57	1,643,468.56	-379,696.01	-18.77%
营业成本	1,701,370.71	1,321,674.70	-379,696.01	-22.32%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569.30	287,781.14	218,119.26	102,88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79.07	6,964.14	8,116.89	8,169.93
应收票据	-	-	33.00	1,179.44
应收账款	369,860.22	349,304.35	398,665.82	300,802.38
应收款项融资	6,289.61	2,745.53	14,184.40	18,159.91
预付款项	297,270.59	394,493.17	429,476.20	31,795.01
其他应收款	33,078.05	9,507.18	29,417.10	17,035.87
其中：应收利息	-	-	284.79	627.41
应收股利	2,468.29	1,718.29	1,664.81	-
存货	79,661.23	66,039.44	78,981.83	41,585.32
其他流动资产	56,272.82	49,418.78	54,854.24	8,286.13
流动资产合计	1,334,780.89	1,166,253.73	1,231,848.75	529,899.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00.00	200.00	1,678.95	1,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1,715.07	530,258.19	535,958.28	528,326.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707.62	26,707.62	25,946.00	25,070.06
投资性房地产	27,755.61	28,021.89	28,902.74	29,136.22
固定资产	4,789,882.69	4,798,252.45	4,572,916.10	4,109,858.55
在建工程	875,088.50	823,349.69	392,072.64	420,962.75
使用权资产	68,322.34	69,660.51	58,830.91	-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无形资产	167,506.26	170,642.00	163,862.32	149,191.29
开发支出	753.77	730.58	-	-
商誉	90,686.02	95,479.46	92,155.37	56,280.67
长期待摊费用	2,850.85	3,078.36	904.24	5,32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27.64	89,727.14	63,174.87	51,40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905.32	145,126.81	140,106.20	110,03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4,601.69	6,781,234.71	6,076,508.60	5,486,784.84
资产总计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6,016,683.98 万元、7,308,357.35 万元、7,947,488.45 万元和 8,169,382.58 万元，呈现出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并购和建设基建项目所致。

1、资产结构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34,780.89	16.34%	1,166,253.73	14.67%	1,231,848.75	16.86%	529,899.14	8.81%
非流动资产	6,834,601.69	83.66%	6,781,234.71	85.33%	6,076,508.60	83.14%	5,486,784.84	91.19%
资产合计	8,169,382.58	100.00%	7,947,488.45	100.00%	7,308,357.35	100.00%	6,016,683.98	100.00%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资产总额分别为 6,016,683.98 万元、7,308,357.35 万元、7,947,488.45 万元和 8,169,382.58 万元，报告期呈上升趋势。其中，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8.81%、16.86%、14.67%和 16.34%。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91.19%、83.14%、85.33%和 83.66%，主要由固定资产构成。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85,569.30	36.38%	287,781.14	24.68%	218,119.26	17.71%	102,885.15	1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79.07	0.51%	6,964.14	0.60%	8,116.89	0.66%	8,169.93	1.54%
应收票据	-	-	-	-	33.00	0.00%	1,179.44	0.22%
应收账款	369,860.22	27.71%	349,304.35	29.95%	398,665.82	32.36%	300,802.38	56.77%
应收款项融资	6,289.61	0.47%	2,745.53	0.24%	14,184.40	1.15%	18,159.91	3.43%
预付款项	297,270.59	22.27%	394,493.17	33.83%	429,476.20	34.86%	31,795.01	6.00%
其他应收款	33,078.05	2.48%	9,507.18	0.82%	29,417.10	2.39%	17,035.87	3.21%
其中：应收利息	-	-	-	-	284.79	0.02%	627.41	0.12%
应收股利	2,468.29	0.18%	1,718.29	0.15%	1,664.81	0.14%	-	-
存货	79,661.23	5.97%	66,039.44	5.66%	78,981.83	6.41%	41,585.32	7.85%
其他流动资产	56,272.82	4.22%	49,418.78	4.24%	54,854.24	4.45%	8,286.13	1.56%
流动资产合计	1,334,780.89	100.00%	1,166,253.73	100.00%	1,231,848.75	100.00%	529,899.14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预付款项构成。报告期内，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2.19%、84.93%、88.45%和 86.36%。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102,885.15 万元、218,119.26 万元、287,781.14 万元和 485,569.3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42%、17.71%、24.68%和 36.3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	-	-	-	-	-	-	-
银行存款	484,472.25	99.77%	287,118.72	99.77%	214,165.65	98.19%	101,417.80	98.57%
其他货币资金	1,097.05	0.23%	662.42	0.23%	3,953.60	1.81%	1,467.35	1.43%
合计	485,569.30	100.00%	287,781.14	100.00%	218,119.26	100.00%	102,885.15	10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915.04	4.31%	15,361.95	5.34%	34,307.25	15.73%	17,069.70	16.59%
因抵押、	1,097.05	0.23%	662.42	0.23%	3,876.60	1.78%	1,487.55	1.45%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21年末较2020年末银行存款增加112,747.85万元，主要系年末三峡集团5亿元借款到账及煤炭贸易业务规模扩大，预收货款增加所致。2022年末较2021年末银行存款增加72,953.07万元，主要系年末三峡财务10亿元借款到账及期末电费回款所致；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银行存款增加197,353.53万元，主要系公司煤炭贸易业务为先款后货的形式，年内预收煤炭货款余额高于年末，2023年1-3月公司煤炭贸易主体省煤投公司货币资金增加260,838.50万元。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受限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债务工具投资	6,779.07	100.00%	6,964.14	100.00%	8,116.89	100.00%	8,169.93	100.00%
合计	6,779.07	100.00%	6,964.14	100.00%	8,116.89	100.00%	8,169.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债务工具投资，为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可转债，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8,169.93万元、8,116.89万元、6,964.14万元和6,779.07万元。

（3）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款项融资	6,289.61	2,745.53	14,184.40	18,159.91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应收款项融资占总资产的比例	0.08%	0.03%	0.19%	0.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18,159.91万元、14,184.40万元、

2,745.53 万元和 6,289.61 万元。2022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2,745.53 万元，较 2021 年末金额下降 11,438.87 万元，主要系公司煤炭贸易业务应收煤款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00,802.38 万元、398,665.82 万元、349,304.35 万元和 369,860.2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77%、32.36%、29.95%和 27.71%。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3 年 1-3 月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69,860.22	349,304.35	398,665.82	300,802.38
营业收入	409,272.74	2,057,821.48	2,262,885.27	1,702,343.91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90.37%	16.97%	17.62%	17.67%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	4.53%	4.40%	5.45%	5.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增长态势；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较好，盈利质量较高，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保持良好水平，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分别为 17.67%、17.62%和 16.97%。2023 年一季度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该 2023 年 3 月末比例对应的收入区间为季度，分母较小，导致比例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各年年末回款催收工作力度较大，因此年末应收账款水平高于年中。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3-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434.03	5.60	22,427.13	99.97	6.90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75.34	4.89	472.72	2.41	19,102.62

按发电业务组合（新能源补贴电费）计提坏账准备	217,535.90	54.31	7,797.55	3.58	209,738.35
按发电业务组合（不含新能源补贴电费）计提坏账准备	141,012.35	35.20	-	-	141,012.35
合计	400,557.62	100.00	30,697.40	7.66	369,860.22
类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436.05	5.91	22,427.30	99.96	8.75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21.79	5.75	466.71	2.14	21,355.08
按发电业务组合（新能源补贴电费）计提坏账准备	201,820.21	53.19	7,209.88	3.57	194,610.33
按发电业务组合（不含新能源补贴电费）计提坏账准备	133,330.20	35.14	-	-	133,330.20
合计	379,408.25	100.00	30,103.90	7.93	349,304.35
类别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434.03	5.35	20,215.00	90.11	2,219.03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29.63	3.01	309.49	2.45	12,320.13
按发电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126.66	91.64	-	-	384,126.66
合计	419,190.31	100.00	20,524.50	4.90	398,665.82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951.73	6.22	19,951.7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39.27	4.97	194.27	1.22	15,745.00
按发电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057.38	88.82	-	-	285,057.38
合计	320,948.38	100.00	20,146.00	6.28	300,802.38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分别为 6.28%、4.90%、7.93%及 7.66%，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不存在重大回款风险。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未对发电业务组合（不含新能源补贴电费）计提坏账准备，主要系该部分电费都是当月上网电量次月结算，具有较强

的收款保证，不存在重大回款风险，账龄均在一年以内，预期信用损失较小。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③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2023年3月末	1年以内	255,964.06	63.90%
	1-2年	55,433.57	13.84%
	2-3年	33,950.12	8.48%
	3-4年	19,610.65	4.90%
	4-5年	9,199.66	2.30%
	5年以上	26,399.55	6.59%
	合计	400,557.62	100.00%
2022年末	1年以内	239,035.51	63.00%
	1-2年	57,372.50	15.12%
	2-3年	32,091.67	8.46%
	3-4年	17,334.82	4.57%
	4-5年	8,828.32	2.33%
	5年以上	24,745.43	6.52%
	合计	379,408.25	100.00%
2021年末	1年以内	249,630.77	59.55%
	1-2年	62,820.65	14.99%
	2-3年	41,558.88	9.91%
	3-4年	27,354.10	6.53%
	4-5年	17,069.57	4.07%
	5年以上	20,756.35	4.95%
	合计	419,190.31	100.00%
2020年末	1年以内	206,282.76	64.27%
	1-2年	39,820.63	12.41%
	2-3年	28,070.62	8.75%
	3-4年	21,704.15	6.76%
	4-5年	6,096.38	1.90%
	5年以上	18,973.85	5.91%

时间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合计	320,948.38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中，大部分的账龄在 1 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金额分别为 206,282.76 万元、249,630.77 万元、239,035.51 万元和 255,964.06 万元，占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64.27%、59.55%、63.00%和 63.90%。

④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3-31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56,791.60	64.11%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6,299.61	6.57%
3	EMPRESAELECTRICIDAD DEL PERU	20,552.01	5.13%
4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0,876.34	2.72%
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0,194.00	2.54%
合计		324,713.56	81.07%
2022-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56,492.94	67.60%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5,004.35	6.59%
3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0,325.55	2.72%
4	EMPRESAELECTRICIDAD DEL PERU	10,093.49	2.66%
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8,916.97	2.35%
合计		310,833.30	81.93%
2021-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311,525.13	74.32%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9,200.78	4.58%
3	国网山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0,140.77	2.42%
4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	8,730.98	2.08%
5	EMPRESAELECTRICIDAD DEL PERU	8,448.66	2.02%

合计		358,046.32	85.41%
2020-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43,858.10	75.98%
2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	20,123.67	6.27%
3	EMPRESA ELECTRICIDAD DEL PERU	17,927.80	5.59%
4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5,946.01	1.85%
5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阳泉有限公司	5,216.29	1.63%
合计		293,071.87	91.31%

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合计金额为 293,071.87 万元、358,046.32 万元、310,833.30 万元和 324,713.56 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1.31%、85.41%、81.93%和 81.07%，主要集中在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付款项	297,270.59	394,493.17	429,476.20	31,795.01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预付款项占总资产的比例	3.64%	4.96%	5.88%	0.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31,795.01 万元、429,476.20 万元 394,493.17 万元和 297,270.59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占同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53%、5.88%、4.96%和 3.64%，2021 年起，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占比有所增加，主要系煤炭贸易量增加及市场煤价上涨导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94,618.80	99.11%	393,346.07	99.71%	429,199.70	99.94%	31,513.37	99.11%
1 年至 2 年	1,523.91	0.51%	1,041.79	0.26%	99.19	0.02%	224.53	0.71%
2 年至 3 年	1,022.57	0.34%	96.56	0.02%	167.98	0.03%	45.59	0.14%

账龄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年以上	105.31	0.04%	8.75	0.00%	9.33	0.01%	11.52	0.04%
合计	297,270.59	100.00%	394,493.17	100.00%	429,476.20	100.00%	31,795.01	100.00%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	33,078.05	9,507.18	29,417.10	17,035.87
其中：应收利息	-	-	284.79	627.41
应收股利	2,468.29	1,718.29	1,664.81	-
其他	30,609.76	7,788.89	27,467.50	16,408.46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的比例	0.40%	0.12%	0.40%	0.2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035.87 万元、29,417.10 万元、9,507.18 万元及 33,078.0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28%、0.40%、0.12%和 0.40%。2021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有所上升，主要系瓦亚加公司将部分资金存放于三财香港。2022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下降，主要系瓦亚加公司拨付股东减资款。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处置子公司应收股权处置款增加。

（7）存货

①存货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	79,661.23	66,039.44	78,981.83	41,585.32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	0.98%	0.83%	1.08%	0.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41,585.32 万元、78,981.83 万元、66,039.44 万元和 79,661.23 万元。2021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大幅上升，主要系

库存煤量增加及煤价上涨导致。2022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较 2021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库存煤量下降。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同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9%、1.08%和 0.83%和 0.98%，占比变动处于合理水平。

②存货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3-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58,757.65	73.76%	-	58,757.65	62,451.02	94.57%	-	62,451.02
库存商品	20,163.68	25.31%	-	20,163.68	2,910.71	4.41%	-	2,910.71
周转材料	468.10	0.59%	-	468.10	406.11	0.61%	-	406.109107
其他	271.79	0.34%	-	271.79	271.60	0.41%	-	271.60
合计	79,661.23	100.00%	-	79,661.23	66,039.44	100.00%	-	66,039.44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67,709.70	85.73%	-	67,709.70	37,177.93	89.40%	-	37,177.93
库存商品	7,904.95	10.01%	-	7,904.95	4,052.62	9.75%	-	4,052.62
周转材料	95.42	0.12%	-	95.42	129.65	0.31%	-	129.65
其他	3,271.76	4.14%	-	3,271.76	225.12	0.54%	-	225.12
合计	78,981.83	100.00%	-	78,981.83	41,585.32	100.00%	-	41,585.32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包括火电燃煤；库存商品主要为贸易用商品煤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37,177.93 万元、67,709.70 万元 62,451.02 万元和 58,757.65 万元，2021 年末原材料余额增长主要系存煤量增加及煤价上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4,052.62 万元、7,904.95 万元、2,910.71 万元和 20,163.68 万元。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商品煤库存增加。

2021 年末，公司存货里的其他项目金额为 3,271.76 万元，上涨较快，主要内容为鄂州发电采购的在途原材料燃煤。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进项税	45,355.75	35,499.97	43,131.98	2,017.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46.17	12,028.09	10,614.66	5,427.41
预缴税金附加	5.79	1.48	1.94	0.09
其他	1,665.12	1,889.25	1,105.66	841.59
合计	56,272.82	49,418.78	54,854.24	8,286.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8,286.13 万元、54,854.24 万元、49,418.78 万元和 56,272.82 万元，主要由增值税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构成。

公司 2021 年增值税进项税较 2020 年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新收购新能源项目增加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所致。2022 年增值税进项税金额较 2021 年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收购新能源项目 2022 年产生发电收入，增值税销售税额抵减所致。

公司 2021 年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较 2020 年增幅较大，主要系清江公司 2020 年末预缴企业所得税，2021 年 1 月预缴 2020 年所得税 2.46 亿。公司 2022 年预缴企业所得税较 2021 年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公司处置部分长源电力股权，导致缴纳税款增加。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200.00	0.00%	200.00	0.00%	1,678.95	0.03%	1,200.00	0.02%
长期股权投资	541,715.07	7.93%	530,258.19	7.82%	535,958.28	8.82%	528,326.62	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707.62	0.39%	26,707.62	0.39%	25,946.00	0.43%	25,070.06	0.46%
投资性房地产	27,755.61	0.41%	28,021.89	0.41%	28,902.74	0.48%	29,136.22	0.53%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4,789,882.69	70.08%	4,798,252.45	70.76%	4,572,916.10	75.26%	4,109,858.55	74.90%
在建工程	875,088.50	12.80%	823,349.69	12.14%	392,072.64	6.45%	420,962.75	7.67%
使用权资产	68,322.34	1.00%	69,660.51	1.03%	58,830.91	0.97%	-	-
无形资产	167,506.26	2.45%	170,642.00	2.52%	163,862.32	2.70%	149,191.29	2.72%
开发支出	753.77	0.01%	730.58	0.01%	-	-	-	-
商誉	90,686.02	1.33%	95,479.46	1.41%	92,155.37	1.52%	56,280.67	1.03%
长期待摊费用	2,850.85	0.04%	3,078.36	0.05%	904.24	0.01%	5,322.92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27.64	1.29%	89,727.14	1.32%	63,174.87	1.04%	51,405.61	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905.32	2.27%	145,126.81	2.14%	140,106.20	2.31%	110,030.15	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4,601.69	100.00%	6,781,234.71	100.00%	6,076,508.60	100.00%	5,486,784.84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相关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2.20%、90.53%、90.72%和 90.81%。

（1）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合营企业				
武汉新港煤炭储备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	-	1,137.97	1,143.65
二、联营企业				
榆林隆武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31	245.31	-	-
湖北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62	88.52	-	-
武汉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1,642.57	1,743.37	-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4,804.36	297,571.46	298,778.99	281,501.55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499.94	14,499.94	32,848.52	55,112.46
湖北核电有限公司	12,714.00	12,713.91	12,713.60	12,712.77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34.84	1,172.89	570.74	464.71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739.94	9,218.14	5,214.96	4,316.28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828.72	8,150.02	11,178.68	10,949.20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	-	3,123.71	3,113.66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0,927.13	136,924.01	131,083.10	120,111.61
苏州楚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69	107.30	73.47	-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82.78	720.66	806.37	698.34
中平能化集团湖北平鄂煤炭港埠有限公司	532.24	505.56	2,198.66	1,980.06
潞城市郑铁潞宝快速集运有限公司	436.89	391.29	229.53	222.33
辽宁旭泽峡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49.00	-	-
湖北楚象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10,196.03	10,156.82	-	-
合计	541,715.07	530,258.19	535,958.28	528,326.62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比例较低，变动主要系按持股比例确认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及联营企业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所致。

（2）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4,789,350.11	4,797,719.87	4,572,916.10	4,109,858.55
固定资产清理	532.58	532.58	-	-
合计	4,789,882.69	4,798,252.45	4,572,916.10	4,109,858.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4,109,858.55 万元、4,572,916.10 万元、4,798,252.45 万元和 4,789,882.6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4.90%、75.26%、70.76%和 70.08%。

公司除水力发电企业发电类固定资产按工作量法（发电量）和天然气企业输气类固定资产按工作量法（输气量）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按其估计可

使用年限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0-5	1.90-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35	0-5	2.71-14.2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756,169.25	3,752,437.28	3,590,780.87	3,357,560.05
机器设备	3,425,792.17	3,419,151.55	3,165,730.59	2,771,320.77
运输设备	113,025.91	104,918.67	103,977.45	76,416.31
其他	113,638.82	114,024.69	107,809.30	64,850.92
合计	7,408,626.15	7,390,532.18	6,968,298.22	6,270,148.05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106,264.46	1,094,214.52	1,005,582.40	920,877.94
机器设备	1,362,858.93	1,349,809.63	1,249,979.82	1,107,300.80
运输设备	12,227.95	12,037.97	11,217.95	10,580.15
其他	40,430.58	39,256.07	34,801.32	30,399.10
合计	2,521,781.91	2,495,318.19	2,301,581.49	2,069,157.99
三、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20,631.92	20,631.92	20,631.92	20,631.92
机器设备	75,959.19	75,959.19	72,677.67	70,008.56
运输设备	35.65	35.65	35.65	35.65
其他	867.36	867.36	455.39	455.39
合计	97,494.13	97,494.13	93,800.63	91,131.51
四、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29,272.87	2,637,590.84	2,564,566.55	2,416,050.18
机器设备	1,986,974.05	1,993,382.73	1,843,073.10	1,594,011.42
运输设备	100,762.31	92,845.05	92,723.85	65,800.52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	72,340.87	73,901.25	72,552.60	33,996.44
合计	4,789,350.11	4,797,719.87	4,572,916.10	4,109,858.55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整体呈持续上升的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以及公司收购新能源项目导致合并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420,962.75 万元、392,072.64 万元、823,349.69 万元和 875,088.50 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 7.67%、6.45%、12.14%和 12.8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在建工程	874,140.62	822,435.19	391,267.36	419,873.84
工程物资	947.88	914.50	805.28	1,088.90
合计	875,088.50	823,349.69	392,072.64	420,962.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3-31			
序号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1	襄阳宜城火电厂项目	310,431.92	35.51%
2	荆州煤炭储备基地工程项目	122,437.04	14.01%
3	天门天盛净潭风光互补风电场项目	55,757.06	6.38%
4	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66,440.06	7.60%
5	晟鑫新能源公安县狮子口 1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2,677.38	7.17%
6	黄梅县刘佐乡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38,485.65	4.40%
7	淋溪河水电站工程	20,357.24	2.33%
8	钟祥双河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23,464.67	2.68%
9	中清能浠水县毛畈二期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9,200.76	2.20%
10	江坪河水电站工程	14,100.73	1.61%
11	兵团第五师双河市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19,599.72	2.24%
12	湖北长阳清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1,213.17	1.28%
13	清江水布垭电站水轮发电机组扩修改造工程	10,476.27	1.20%

14	鄂州电厂三期 2X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工程	10,703.23	1.22%
15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9,296.41	1.06%
16	湖北能源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二期工程	9,510.12	1.09%
17	鄂州发电技术改造工程支出等	7,570.59	0.87%
18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6,606.41	0.76%
19	黄石阳新木港 8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黄石阳新三溪 5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3,581.69	0.41%
20	张家坪抽蓄项目	13,101.30	1.50%
21	宜城莺河马头山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7,036.42	0.80%
22	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4,381.59	0.50%
23	烽火科技园分布式光伏项目	2,210.41	0.25%
24	枣阳兴隆 100MWp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2,078.77	0.24%
25	通城县天然气利用工程	1,811.07	0.21%
26	荆州煤港 5MWp 屋顶光伏项目	1,455.34	0.17%
27	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3,295.23	0.38%
28	鹤峰走马风电场工程	1,952.85	0.22%
29	技改及其他零星工程	14,907.52	1.71%
合计		874,140.62	100.00%
2022-12-31			
序号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1	襄阳宜城火电厂项目	291,603.85	35.46%
2	荆州煤炭储备基地工程项目	113,328.28	13.78%
3	天门天盛净潭风光互补风电场项目	115,110.19	14.00%
4	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55,337.07	6.73%
5	晟鑫新能源公安县狮子口 1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8,540.50	4.69%
6	黄梅县刘佐乡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38,210.19	4.65%
7	淋溪河水电站工程	20,264.70	2.46%
8	钟祥双河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5,732.14	1.91%
9	中清能浠水县毛畈二期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5,606.86	1.90%
10	江坪河水电站工程	14,008.54	1.70%
11	兵团第五师双河市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13,224.18	1.61%
12	湖北长阳清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0,914.01	1.33%
13	清江水布垭电站水轮发电机组扩修改造工程	10,476.27	1.27%

14	鄂州电厂三期 2X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工程	9,819.26	1.19%
15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8,243.88	1.00%
16	湖北能源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二期工程	7,698.97	0.94%
17	鄂州发电技术改造工程支出等	6,382.44	0.78%
18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6,253.26	0.76%
19	黄石阳新木港 8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黄石阳新三溪 5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3,382.09	0.41%
20	张家坪抽蓄项目	3,181.57	0.39%
21	宜城莺河马头山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3,171.30	0.39%
22	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2,766.92	0.34%
23	烽火科技园分布式光伏项目	2,210.41	0.27%
24	枣阳兴隆 100MWp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2,078.77	0.25%
25	通城县天然气利用工程	1,666.67	0.20%
26	荆州煤港 5MWp 屋顶光伏项目	1,440.18	0.18%
27	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054.16	0.13%
28	鹤峰走马风电场工程	1,053.94	0.13%
29	技改及其他零星工程	9,674.60	1.18%
合计		822,435.19	100.00%
2021-12-31			
序号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1	襄阳宜城火电厂项目	75,456.78	19.29%
2	荆州煤炭储备基地工程项目	87,435.70	22.35%
3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39,392.52	10.07%
4	佛子山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38,858.97	9.93%
5	潜江市渔洋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8,669.86	9.88%
6	枣阳兴隆光伏工程	28,287.83	7.23%
7	淋溪河水电站工程项目	19,760.55	5.05%
8	江坪河水电站工程项目	14,316.41	3.66%
9	水布垭电厂四台水轮发电机组扩修改造	11,444.22	2.92%
10	鄂州发电技术改造工程支出等	11,308.15	2.89%
11	罗田平坦抽水蓄能项目	10,896.39	2.78%
12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4,786.43	1.22%
13	隔河岩电厂 GIS 改造	4,388.39	1.12%

14	通城县天然气利用工程	1,353.02	0.35%
15	武汉-宜昌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	736.87	0.19%
16	集控中心改造项目	723.45	0.18%
17	鄂州发电三期工程	666.50	0.17%
18	水布垭电厂四台机组励磁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521.68	0.13%
19	新建水布垭物资仓库	219.11	0.06%
20	南湖大道及南环铁路热力管道迁改工程	214.58	0.05%
21	水布垭电厂四台机组调速器电气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191.90	0.05%
22	计算机监控系统改造	162.83	0.04%
23	隔河岩电厂滤水器改造	122.93	0.03%
24	2021年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14.24	0.03%
25	神农架林区（松柏、木鱼、酒壶坪）天然气利用项目	4.14	0.00%
26	技改及其他零星工程	1,233.90	0.32%
合计		391,267.36	100.00%
2020-12-31			
序号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1	荆门风电二期	288.24	0.07%
2	黄石筠山风电场	360.82	0.09%
3	黄龙山风电场	288.60	0.07%
4	恩施板桥风电场	32,801.07	7.81%
5	鹤峰走马风电场	13,572.12	3.23%
6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3,339.13	0.80%
7	南湖大道及南环铁路热力管道迁改工程	214.58	0.05%
8	江坪河水电站工程项目	14,528.78	3.46%
9	淋溪河水电站工程项目	19,441.43	4.63%
10	水布垭电厂四台水轮发电机组扩修改造	106.30	0.03%
11	峡口塘电站工程	54,333.51	12.94%
12	武汉-宜昌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	736.87	0.18%
13	神农架林区（松柏、木鱼、酒壶坪）天然气利用项目	91.44	0.02%
14	通城县天然气利用工程	1,653.10	0.39%
15	孝昌-大悟-广水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	1,132.90	0.27%
16	荆州煤炭储备基地工程项目	212,582.28	50.63%
17	东西湖燃机热电联产工程	481.88	0.11%

18	技改及其他零星工程	63,920.81	15.22%
合计		419,873.84	100.00%

（5）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使用权资产	68,322.34	69,660.51	58,830.91	-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使用权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	0.84%	0.88%	0.80%	-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针对公司租赁的土地、设备、房屋确认使用权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58,830.91 万元、69,660.51 万元和 68,322.34 万元。

（6）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变动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9,191.29 万元、163,862.32 万元和 170,642.00 万元和 167,506.2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72%、2.70%、2.52%和 2.45%。

②无形资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期末，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土地使用权	115,617.95	115,347.95	113,273.44	88,115.80
软件	1,643.64	1,643.64	379.12	-
非专利技术	4,226.77	4,210.93	4,109.47	3,938.33
铁路专用线	5,866.68	5,866.68	5,866.68	5,866.68
客户关系	84,067.68	85,204.21	77,999.66	79,824.96
其他	8,485.55	8,485.55	-	-
合计	219,908.27	220,758.95	201,628.37	177,745.77
累计摊销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土地使用权	19,827.73	19,167.01	16,054.14	13,393.91
软件	290.50	240.36	153.10	-
非专利技术	3,360.71	3,297.77	2,942.50	2,777.27
铁路专用线	2,271.91	2,212.80	1,976.39	1,739.97
客户关系	26,341.21	24,993.23	16,639.93	10,643.33
其他	309.96	205.77		
合计	52,402.00	50,116.96	37,766.06	28,554.48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铁路专用线	-	-	-	-
客户关系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5,790.22	96,180.94	97,219.30	74,721.89
软件	1,353.14	1,403.27	226.02	-
非专利技术	866.07	913.16	1,166.97	1,161.06
铁路专用线	3,594.78	3,653.88	3,890.29	4,126.71
客户关系	57,726.47	60,210.97	61,359.73	69,181.63
其他	8,175.59	8,279.77		
合计	167,506.26	170,642.00	163,862.32	149,191.29

上述无形资产中，客户关系主要系公司并购瓦亚加公司时将其与秘鲁电力局之间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电力购买合同》识别为无形资产。铁路专用线主要系鄂州发电公司经铁路局批准，在厂区修建了运输燃煤的铁路，公司享有铁路使用权，将其计入无形资产。

公司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公司购入的软件按

预计使用年限 5 年摊销。公司铁路专用线、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7）商誉

①商誉原值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商誉账面原值分别为 56,386.73 万元、92,261.43 万元、96,467.01 万元和 91,673.5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公司新并购较多新能源资产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6.06	106.06	106.06	106.06
原湖北芭蕉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59.53	659.53	659.53	659.53
原麻城中广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559.51	559.51	559.51	559.51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881.46	2,881.46	2,881.46	-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18.96	7,518.96	7,518.96	-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9,444.14	9,444.14	9,444.14	-
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23.00	823.00	823.00	-
宿州晶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16.76	1,516.76	1,516.76	-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3,709.88	3,709.88	3,709.88	-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1,117.48	1,117.48	1,117.48	-
达茂旗大唐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	4,130.01	4,130.01	-
南京虹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13.01	1,113.01	1,113.01	-
原长春市盛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271.07	4,271.07	4,271.07	-
原西安江晟天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6.56	136.56	136.56	-
原西安天盛晟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7.87	277.87	277.87	-
原湖北清能有限责任公司	4,647.79	4,647.79	4,647.79	4,647.79
原巴东柳树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86.85	2,986.85	2,986.85	2,986.85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49,073.67	49,737.11	45,531.53	46,597.02
原湖北省谷城银坪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29.96	829.96	829.96	829.96
合计	91,673.57	96,467.01	92,261.43	56,386.73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商誉账面原值分别为 56,386.73 万元、92,261.43 万元、96,467.01 万元和 91,673.5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公司新并购大量资产所致。

②商誉减值情况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A、省煤炭投资公司

201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 10,766.55 万元股权对价收购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58% 股权，形成商誉 106.06 万元。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盈利水平不稳定，盈利能力较差，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值，报告期前经执行商誉减值测试，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B、瓦亚加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 ACE Investment Fund LP II，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Odebrecht Energiadel Peru S.A. 等交易各方签订《股权购买协议》，通过查格亚控股有限公司为收购主体，支付股权收购款 431,387.97 万元（原币为 64,092.59 万美元）收购瓦亚加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瓦亚加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313,026.64 万元，评估值为 410,417.89 万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96.65 万元，据此确认商誉 48,066.73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商誉按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汇率折算分别为人民币 46,597.02 万元、45,531.53 万元、49,737.11 万元。瓦亚加公司以水力发电为主营业务，业务单一，且在被收购时已经具备了发电能力，能够产生独立的现金流，在做商誉减值测试时，以电站全部长期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

报告期各期末经商誉减值测试，瓦亚加公司对应商誉未发生减值。

C、境内小型水电站或光伏电站

除上述公司外，发行人其余形成商誉的公司包括 17 个境内小型水电站或光伏电站，形成商誉合计 46,623.84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对形成商誉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2 年末四家单位各个资产组项目的可回收金

额小于商誉和对应资产组账面价值的合计数，因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320.41	320.41	-	-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79.57	79.57	-	-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186.70	186.70	-	--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4.80	294.80	-	--
合计	881.48	881.48	-	-

（8）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待摊费用	2,850.85	3,078.36	904.24	5,322.92
总资产	8,169,382.58	7,947,488.45	7,308,357.35	6,016,683.98
长期待摊费用占总资产的比例	0.03%	0.04%	0.01%	0.09%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内容包括装修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5,322.92 万元、904.24 万元、3,078.36 万元和 2,850.8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09%、0.01%、0.04%和 0.03%，占比较小。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0,566.91	10,532.05	9,357.05	9,208.15
可抵扣亏损	72,575.69	73,403.02	48,881.74	40,294.18
资产减值评估	2,698.32	3,299.65	2,728.51	-
股权激励	288.51	288.51	-	-
其他	2,098.22	2,203.92	2,207.57	1,903.28
合计	88,227.64	89,727.14	63,174.87	51,405.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1,405.61 万元、63,174.87 万元、89,727.14 万元和 88,227.64 万元，主要系确认可抵扣亏损及资产减值准备

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905.32	145,126.81	140,106.20	110,030.15
其中：增值税进项税	85,019.17	78,613.47	80,481.94	79,986.37
预付工程款	47,649.65	40,500.78	6,346.28	20,303.19
项目前期费用	9,449.05	8,590.60	6,071.70	-
预付设备款	8,475.81	12,478.47	42,968.11	9,740.59
其他	4,311.64	4,943.49	4,238.17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030.15 万元、140,106.20 万元 145,126.81 万元和 154,905.32 万元，主要由增值税进项税和预付工程款构成。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403,686.83	31.53%	1,432,365.87	33.50%	1,455,109.14	39.63%	1,099,379.81	43.78%
非流动负债	3,048,619.21	68.47%	2,842,801.72	66.50%	2,216,720.80	60.37%	1,411,880.06	56.22%
负债总计	4,452,306.04	100.00%	4,275,167.59	100.00%	3,671,829.94	100.00%	2,511,259.8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511,259.87 万元、3,671,829.94 万元、4,275,167.59 万元和 4,452,306.04 万元，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22%、60.37%、66.50%和 68.47%。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公司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14,867.39	4.83%	214,835.38	5.03%	246,000.00	6.70%	303,067.09	12.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	-	23,614.58	0.55%	40,806.76	1.11%	1,892.86	0.08%
应付账款	175,104.07	3.93%	277,457.15	6.49%	136,367.41	3.71%	89,435.30	3.56%
预收款项	-	-	-	-	3.30	0.00%	13.39	0.00%
合同负债	519,729.60	11.67%	353,898.93	8.28%	356,881.63	9.72%	44,893.76	1.79%
应付职工薪酬	12,677.19	0.28%	12,204.94	0.29%	10,257.66	0.28%	7,593.19	0.30%
应交税费	16,580.56	0.37%	32,002.69	0.75%	59,028.37	1.61%	73,736.54	2.94%
其他应付款	120,197.85	2.70%	121,265.31	2.84%	142,059.64	3.87%	158,250.65	6.30%
其中：应付利息	-	-	-	0.00%	14,779.00	0.40%	12,730.28	0.51%
应付股利	549.68	0.01%	1,551.69	0.04%	8,742.18	0.2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307.47	6.27%	251,967.27	5.89%	77,333.20	2.11%	226,929.68	9.04%
其他流动负债	65,222.70	1.46%	145,119.62	3.39%	386,371.17	10.52%	193,567.35	7.71%
流动负债合计	1,403,686.83	31.53%	1,432,365.87	33.50%	1,455,109.14	39.63%	1,099,379.81	43.78%
长期借款	2,473,372.19	55.55%	2,264,006.89	52.96%	1,626,099.56	44.29%	915,584.29	36.46%
应付债券	347,000.00	7.79%	347,000.00	8.12%	404,000.00	11.00%	350,000.00	13.94%
租赁负债	56,079.45	1.26%	56,312.10	1.32%	49,070.48	1.34%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24,819.38	0.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95.95	0.04%	2,012.62	0.05%	2,250.73	0.06%	3,171.70	0.13%
预计负债	2,072.71	0.05%	2,074.88	0.05%	4,072.94	0.11%	6,937.90	0.28%
递延收益	33,501.09	0.75%	33,775.71	0.79%	34,339.29	0.94%	28,545.99	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97.82	3.03%	137,619.53	3.22%	96,821.05	2.64%	82,801.87	3.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0.00%	66.74	0.00%	18.93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8,619.21	68.47%	2,842,801.72	66.50%	2,216,720.80	60.37%	1,411,880.06	56.22%
负债合计	4,452,306.04	100.00%	4,275,167.59	100.00%	3,671,829.94	100.00%	2,511,259.87	100.00%

3、流动负债分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总体上呈现下降趋势。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		-	-	10,084.09
信用借款	214,785.00	214,525.00	246,000.00	292,983.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2.39	310.38	-	-
合计	214,867.39	214,835.38	246,000.00	303,067.0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03,067.09 万元、246,000.00 万元、214,835.38 万元和 214,867.39 万元，公司短期借款呈下降趋势，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 27.57%、16.91%、15.00%和 15.31%。公司的短期借款是为生产经营而借入的款项。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892.86 万元、40,806.76 万元、23,614.58 万元和 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8%、1.11%、0.55%和 0%。2021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较大，主要系贸易业务增加，煤款结算增加所致。自 2022 年起，公司为有效控制财务风险，不再新开立应付票据，因此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持有的应付票据到期兑付后余额为 0。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及其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301.87	32.72%	204,496.43	73.70%	101,526.73	74.45%	51,414.49	57.49%
1至2年	70,850.50	40.46%	52,060.46	18.76%	12,869.15	9.44%	11,926.50	13.34%
2至3年	31,773.85	18.15%	5,892.20	2.12%	5,563.19	4.08%	6,298.42	7.04%
3年以上	15,177.85	8.67%	15,008.05	5.41%	16,408.35	12.03%	19,795.89	22.13%
合计	175,104.07	100.00%	277,457.15	100.00%	136,367.41	100.00%	89,435.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89,435.30 万元、136,367.41 万元、277,457.15 万元和 175,104.07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含 1 年），占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比重分别为 57.49%、74.45%、73.70%和 32.72%。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和应付煤炭货款，2021 年至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新建工程项目所致。

（4）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煤款	483,753.40	316,561.39	327,655.50	18,683.57
预收气款	17,058.77	18,434.62	13,878.05	16,306.01
预收供热管网建设费	6,255.79	7,620.37	5,710.74	5,786.59
预收仓储中转费	5,314.81	3,208.95	3,083.84	-
其他	5,712.42	5,983.52	3,638.04	1,016.84
合计	519,729.60	353,898.93	356,881.63	44,893.76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将预收货款在合同负债中列报。2021 年起，公司期末合同负债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煤炭贸易量增大，预收煤炭货款增加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职工薪酬	12,677.19	12,204.94	10,257.66	7,593.19
总负债	4,452,306.04	4,275,167.59	3,671,829.94	2,511,259.87
应付职工薪酬占总负债的比例	0.28%	0.29%	0.28%	0.30%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未发放的工资、奖金和按规定计提的社会保险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7,593.19 万元、10,257.66 万元、12,204.94 万元和 12,677.19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30%、0.28%、0.29%和 0.28%。2020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小，主要系 2020 年存在社保减免政策导致应付职工薪酬较低。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4,623.75	11,180.58	5,066.48	11,793.69
企业所得税	8,717.51	11,443.45	45,950.17	56,402.57
个人所得税	261.91	4,954.84	5,158.17	2,11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85	668.47	271.39	723.88
房产税	1,010.50	1,063.75	731.77	1,261.42
土地使用税	789.83	799.39	405.71	371.86
印花税	301.97	769.71	625.64	189.80
教育费附加	83.39	487.03	211.25	494.08
其他	714.85	635.48	607.79	388.17
合计	16,580.56	32,002.69	59,028.37	73,736.54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代缴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等。2022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由于清江流域来水下降及煤炭价格上涨，导致 2022 年业绩下降。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付款	120,197.85	121,265.31	142,059.64	158,250.65
总负债	4,452,306.04	4,275,167.59	3,671,829.94	2,511,259.87
其他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	2.70%	2.84%	3.87%	6.3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往来款、质保金、共建资金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等，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158,250.65 万元、142,059.64 万元、121,265.31 万元和 120,197.85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0%、3.87%、2.84%和 2.70%。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往来款及工程尾工款质保金呈下降趋势。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188.31	86,312.86	71,831.71	135,710.7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3,264.95	163,449.38	-	89,029.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2,189.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54.20	2,205.03	5,501.50	-
合计	279,307.47	251,967.27	77,333.20	226,929.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26,929.68 万元、77,333.20 万元、251,967.27 万元和 279,307.4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64%、5.31%、17.59%和 19.90%。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其变动主要受到公司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金额和到期时间变动的的影响。

4、非流动负债分析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质押借款	284,815.61	277,473.10	23,000.00	43,500.00
抵押借款	43,000.00	43,000.00	51,000.00	62,000.00
保证借款	79,967.17	139,900.72	277,858.77	225,626.80
信用借款	2,065,589.41	1,803,633.07	1,274,240.79	584,457.49
合计	2,473,372.19	2,264,006.89	1,626,099.56	915,584.29

公司长期借款在报告期各期末的余额分别为 915,584.29 万元、1,626,099.56 万元、2,264,006.89 万元和 2,473,372.19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4.85%、73.36%、79.64%和 81.13%。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新建工程及并购资产借款增加所致。

（2）应付债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350,000.00 万元、404,000.00 万元、347,000.00 万元和 347,000.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4.79%、18.23%、12.21%和 11.38%。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逐

步偿还债券以及应付债券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负债	56,079.45	56,312.10	49,070.48	-
总负债	4,452,306.04	4,275,167.59	3,671,829.94	2,511,259.87
租赁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	1.26%	1.32%	1.34%	-

2021年1月1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49,070.48万元、56,312.10万元和56,079.45万元。

（4）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收益	33,501.09	33,775.71	34,339.29	28,545.99
其中：政府补助	33,501.09	33,775.71	34,339.29	28,545.99
总负债	4,452,306.04	4,275,167.59	3,671,829.94	2,511,259.87
递延收益占总负债的比例	0.75%	0.79%	0.94%	1.14%

公司递延收益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补贴	8,591.57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襄阳（宜城）2×10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工程	7,451.9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转让金返还款	3,327.61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	3,170.66	与资产相关
2、3#机增效扩容项目	2,017.44	与资产相关
2*150兆瓦热电联产项目	1,687.04	与资产相关
省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951.85	与资产相关

1#机增效扩容项目	829.01	与资产相关
晒谷坪电站增效扩容改造	748.00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41.86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426.71	与资产相关
通城公司城市天然气门站土地补偿款	333.33	与资产相关
二期脱硝项目	324.23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301.87	与资产相关
电厂 2×9E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电产扩建工程项目补贴	215.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182.88	与资产相关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1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2,300.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501.09	
项目	2022-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补贴	8,641.71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襄阳（宜城）2×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工程	7,451.9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转让金返还款	3,350.35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	3,228.66	与资产相关
2、3#机增效扩容项目	2,047.40	与资产相关
2*150 兆瓦热电联产项目	1,704.92	与资产相关
省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957.41	与资产相关
1#机增效扩容项目	866.69	与资产相关
晒谷坪电站增效扩容改造	748.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623.33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51.77	与资产相关
通城公司城市天然气门站土地补偿款	333.57	与资产相关
二期脱硝项目	331.65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303.31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18.75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技术创新补助	101.82	与资产相关
营口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1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2,214.4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775.71	
项目	2021-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9,821.92	与资产相关
土地返还款	6,637.96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设备改造补助	4,134.89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	3,460.66	与资产相关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效扩容项目项目建设补助	3,184.67	与资产相关
2*150兆瓦热电联产项目	1,776.46	与资产相关
晒谷坪电站增效扩容改造	850.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678.33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91.42	与资产相关
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490.46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管道工程建设补助	418.91	与资产相关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386.19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309.03	与资产相关
电厂2×9E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电产扩建工程项目补贴	233.75	与资产相关
管网补贴	154.67	与资产相关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41.69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技术创新补助	109.37	与资产相关
长江三峡营口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1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858.9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339.29	
项目	2020-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0,026.16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设备改造补助	4,470.22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4,323.73	与资产相关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效扩容项目项目建设补助	3,449.47	与资产相关
新疆楚星热电联产专项建设资金补贴	1,847.99	与资产相关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晒谷坪电站项目建设补助	952.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花山分公司新能源项目建设补助	780.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管道工程建设补助	451.90	与资产相关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404.39	与资产相关
通城公司城市天然气门站土地补偿款	349.40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314.75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联合循环电产扩建工程项目建设补助	248.75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管网建设补助	167.67	与资产相关
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56.00	与资产相关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50.07	与资产相关
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31.76	与资产相关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补助	116.91	与资产相关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建设补助	1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04.8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545.99	与资产相关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0.95	0.81	0.85	0.48
速动比率（倍）	0.89	0.77	0.79	0.4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50%	53.79%	50.25%	41.7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01%	42.04%	39.61%	31.4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8,717.77	470,736.15	668,079.48	629,268.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5.06	5.02	8.84	7.64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8、0.85、0.81 和 0.95，速动比率分别为 0.44、0.79、0.77 和 0.89，报告期内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融资借款以及预收煤炭货款增加致使流动资产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74%、50.25%、53.79% 和 54.50%，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因自身发展需求增加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充足，不存在影响日常运营的偿债风险。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银行借款，因此面临的债务偿还风险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未发生过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	深圳能源	1.12	1.02	0.97	0.94
	申能股份	1.14	1.02	1.00	1.00
	福能股份	1.45	1.14	1.16	0.96
	长源电力	0.39	0.37	0.46	0.45
	华电国际	0.59	0.46	0.45	0.42
	平均值	0.94	0.80	0.81	0.75
	中位数	1.12	1.02	0.97	0.94
	本公司	0.95	0.81	0.85	0.48
速动比率	深圳能源	1.07	0.97	0.91	0.90
	申能股份	1.10	0.95	0.95	0.96
	福能股份	1.37	1.06	1.08	0.89
	长源电力	0.34	0.31	0.37	0.42
	华电国际	0.53	0.40	0.36	0.38
	平均值	0.88	0.74	0.73	0.71
	中位数	1.07	0.95	0.91	0.89
	本公司	0.89	0.77	0.79	0.44
资产负债率	深圳能源	62.51%	61.55%	62.29%	63.31%
	申能股份	57.24%	57.55%	57.01%	48.97%
	福能股份	48.22%	49.46%	50.97%	46.55%
	长源电力	68.22%	68.05%	59.15%	54.66%
	华电国际	66.43%	68.45%	66.39%	60.37%
	平均值	60.52%	61.01%	59.16%	54.77%
	中位数	62.51%	61.55%	59.15%	54.66%
	本公司	54.50%	53.79%	50.25%	41.74%

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增幅较多，主要系公司借款及预收煤炭货款增加，从而货币资金增加。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偿债指标与可比公司接近，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表明长期偿债能力优于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金额相对较高，长期借款规模相对总资产水平低于可比公司。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3-03-31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1 年度 /2021-12-31	2020 年度 /2020-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14	5.50	6.47	6.49
存货周转率(次)	4.74	24.46	31.29	29.90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5	0.27	0.34	0.28

注：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分别为 6.49、6.47、5.50 和 1.14；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90、31.29、24.46 和 4.74；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8、0.34、0.27 和 0.05，在合理范围内波动，总体较为稳定。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次)	深圳能源	0.60	3.24	3.70	3.03
	申能股份	0.92	3.95	4.58	4.82
	福能股份	0.66	3.78	4.20	4.30
	长源电力	2.17	9.24	13.54	8.07
	华电国际	2.60	10.20	10.90	8.76
	平均值	1.39	6.08	7.38	5.80
	中位数	0.92	3.95	4.58	4.82
	本公司	1.14	5.50	6.47	6.49
存货周转率	深圳能源	3.67	18.08	18.74	14.97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次）	申能股份	5.51	18.78	25.17	20.41
	福能股份	3.57	17.79	20.55	16.93
	长源电力	6.62	19.71	25.59	33.05
	华电国际	8.87	21.21	26.20	27.32
	平均值	5.65	19.11	23.25	22.53
	中位数	5.51	18.78	25.17	20.41
	本公司	4.74	24.46	31.29	29.90
总资产周转率 （次）	深圳能源	0.06	0.28	0.26	0.19
	申能股份	0.08	0.31	0.31	0.27
	福能股份	0.06	0.31	0.31	0.30
	长源电力	0.13	0.54	0.74	0.59
	华电国际	0.14	0.48	0.46	0.39
	平均值	0.09	0.38	0.41	0.35
	中位数	0.08	0.31	0.31	0.30
	本公司	0.05	0.27	0.34	0.2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不同地区、不同公司新能源发电回款时间存在差异导致，公司整体回款水平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发电企业主要存货为煤炭，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的原因系公司业务包括煤炭贸易业务，该部分业务存货周转率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扩张，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金额相对较高。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及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2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一条：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3年5月9日）前六个月（2022年11月9日）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2）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拆借资金的情形。

（3）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委托贷款的情形。

(4)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公司持有三峡财务 10%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未增加对三峡财务的投资。因此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5)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6) 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对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进行投资的情形。

(7)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综上，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3、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核查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科目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85,569.3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79.07	6,779.07	0.22%
应收款项融资	6,289.61	-	-
其他应收款	33,078.05	-	-
其他流动资产	56,272.82	-	-
长期应收款	2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541,715.07	323,607.86	10.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707.62	1,359.40	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905.32	-	-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85,569.30	-	
合计		331,746.33	10.69%

公司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331,746.33 万元，占公司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10.69%，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且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3 年 5 月 9 日）前六个月（2022 年 11 月 9 日）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484,472.25	99.77%
其他货币资金	1,097.05	0.23%
合计	485,569.30	10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915.04	4.3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97.05	0.23%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85,569.30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 484,472.25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1,097.05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为各类保证金等，不存在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金额（万元）
债务工具投资	6,779.07
合计	6,779.07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6,779.07 万元，内容为长江证券可转债。长江证券与公司主营业务差异较大，公司对其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占最近一期末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0.22%，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公司对长江证券可转债的投资发生于 2018 年，且之后未再新增对长江证券可转债的投资，不属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前 6 个月至今新增的财务性投资。

（3）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金额（万元）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6,289.61
合计	6,289.61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为 6,289.61 万元，为业务经营产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金额（万元）
押金及保证金	1,631.85
备用金	195.65
往来款	43,919.57
其他	11,398.73
应收股利	2,468.29
账面金额合计	59,614.09
减：坏账准备	26,536.03
账面价值合计	33,078.05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33,078.05 万元，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收购新能源项目时带入的项目公司外部往来款，以及处置新能源项目时的应收股权处置款等，处置后计入其他应收款进行核算，因仅为账务调整、公司过程中未新增资金投入，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此外，公司 2023 年 3 月末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存放于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的款项，金额为 829.26 万元，上述款项风险较低，主要系公司基于提高境外子公司资金利用效率进行的资金安排，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公司 2023 年 3 月末其他应收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金额（万元）
增值税留抵扣额	45,355.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46.17
预缴税金及附加	5.79
碳排放权资产	923.56
待摊费用	707.28

项目	金额（万元）
其他	34.28
合计	56,272.82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56,272.82 万元，主要内容为增值税留抵扣额、预缴企业所得税及碳排放权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长期应收款

项目	金额（万元）
土地复垦保证金	200.00
合计	200.00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为土地复垦保证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以下几类：

①与公司主业存在协同关系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 6 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榆林隆武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否	245.31	否
湖北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同能源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管理服务	否	87.62	否
武汉中电节	节能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应用、销售、推	否	1,642.57	否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能有限公司	广；热力生产、供应；合同能源管理；空调能源系统的设计、研发、实施、管理、推广、服务；机电设备、照明设备、弱电及环境监控设备的代理、销售及工程安装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煤炭开采；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否	14,499.94	否
湖北核电有限公司	开发、投资湖北省境内的核电站和能源项目	否	12,714.00	否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开发、投资核电项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否	36,000.00	否
苏州楚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	否	93.69	否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开发、生产、销售；水产养殖	否	682.78	否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向三峡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	否	140,927.13	否
中平能化集团湖北平鄂煤炭港埠有限公司	煤炭、焦炭、沙石、钢材、建材的销售、仓储经营服务；水泥包装、销售服务；商品信息中介服务；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普通货运；在港区内从事煤炭、焦炭、水泥、沙石、钢材、建材的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经营（不含化学危险品）	否	532.24	否
潞城市郑铁路宝快速集运有限公司	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装卸，建材（国家限制产品除外）销售，焦炭销售。（许可项目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为准）	否	436.89	否
辽宁旭泽峡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	否	49.00	否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业务，供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湖北楚象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业务	否	10,196.03	否
合计	-	-	218,107.20	-

上述被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发行人投资上述公司旨在整合更多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和产业布局，以期实现共同盈利与收益，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持有三峡财务 10% 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未增加对三峡财务的投资，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财务性投资“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因此公司对三峡财务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持有的金融公司及产业投资基金股权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是	304,804.36	否
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	是	1,234.84	否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	是	9,739.94	否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	是	7,828.72	否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部分与主业不存在直接关联的企业股权，该部分长期股权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涉及被投资单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和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3月末账面价值合计323,607.86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归母净资产比例为10.43%，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发行人对上述企业股权的投资时间较早，不属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新增的财务性投资。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业务等	否	16,863.70	否
湖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负责湖北电力市场交易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组织开展湖北省内电力直接交易、合同转让交易、容量交易等电力交易，提供与上述交易相关的电力交易合同管理、电力结算、信息披露、规则研究、咨询、培训等服务	否	1,012.43	否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	许可项目：为石油、天然气等能源商品以及石油天然气化工产品的交易提供相	否	4,645.10	否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本次发行董事会前6个月至今是否存在出资
易中心有限公司	关服务；组织实施交易登记结算、现货交收、仓储物流、业务咨询和信息发布等服务；依托交易大数据，为油气行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融资增信、信息分析、业务培训等中介服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力生产建设所需的设备、材料的供应及与电力相关的项目的综合利用；煤炭批发经营；固体排放物销售	否	2,826.99	否
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是	1,359.40	否
合计	-	-	26,707.62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26,707.62 万元，其中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和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发行人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与公司所处产业链不存在直接关系，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截至 2022 年 3 月末，持有的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账面价值为 1,359.4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0.04%，金额及占比较小，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发行人对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时间较早，不属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前 6 个月至今新增的财务性投资。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金额（万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85,019.17
预付在建工程款	47,649.65
预付固定资产设备款	8,475.81
预付项目前期费用	9,449.05
其他	4,311.64

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154,905.32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54,905.32 万元，主要包括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预付在建工程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05,186.15	99.00%	2,034,012.87	98.84%	2,228,897.85	98.50%	1,684,133.25	98.93%
其他业务收入	4,086.59	1.00%	23,808.61	1.16%	33,987.42	1.50%	18,210.67	1.07%
合计	409,272.74	100.00%	2,057,821.48	100.00%	2,262,885.27	100.00%	1,702,343.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8%，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水电、火电、风电、光伏、天然气和煤炭的销售。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炉渣、粉灰、脱硫石膏等，占比较小。

2、分产品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电	50,809.67	12.41%	391,999.35	19.05%	465,324.16	20.56%	473,326.30	27.80%
火电	220,197.93	53.80%	833,163.62	40.49%	747,440.42	33.03%	625,086.80	36.72%
风电	24,351.21	5.95%	85,636.50	4.16%	93,216.01	4.12%	74,408.74	4.37%
光伏	24,755.90	6.05%	111,596.81	5.42%	58,603.43	2.59%	27,653.51	1.62%
天然气	56,405.76	13.78%	238,110.02	11.57%	199,360.08	8.81%	182,759.07	10.74%
煤炭贸易及仓储	16,879.29	4.12%	344,967.13	16.76%	637,511.79	28.17%	279,608.87	16.42%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热	10,210.63	2.49%	24,623.72	1.20%	20,186.36	0.89%	16,701.00	0.98%
物业、工程及其他	1,575.77	0.39%	3,915.72	0.19%	7,255.60	0.32%	4,588.50	0.27%
其他业务	4,086.59	1.00%	23,808.61	1.16%	33,987.42	1.50%	18,210.67	1.07%
合计	409,272.74	100.00%	2,057,821.48	100.00%	2,262,885.27	100.00%	1,702,343.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力、天然气和煤炭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电力、天然气和煤炭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67%、97.28%、97.45%和 96.11%。

2022 年公司水电收入下降，主要系清江流域汛期持续高温干旱，来水严重偏枯，导致水电发电量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火电收入逐年增长，主要系近三年火电上网电量增加叠加火电上网电价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和光伏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加大新能源项目获取力度，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增长，从而相关发电收入增加。

3、分地区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374,108.65	91.41%	1,936,048.51	94.08%	2,161,248.63	95.51%	1,596,161.31	93.76%
境外	35,164.10	8.59%	121,772.97	5.92%	101,636.64	4.49%	106,182.60	6.24%
合计	409,272.74	100.00%	2,057,821.48	100.00%	2,262,885.27	100.00%	1,702,343.91	100.00%

从产品销售地区分布来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境内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76%、95.51%、94.08%和 91.41%；境外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4%、4.49%、5.92%和 8.59%，占比较小，公司境外销售为瓦亚加公司发电收入。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44,677.57	99.85%	1,771,282.78	99.86%	1,884,350.10	99.89%	1,232,598.97	99.83%
其他业务成本	475.91	0.15%	2,560.09	0.14%	2,048.90	0.11%	2,154.51	0.17%
合计	345,153.48	100.00%	1,773,842.87	100.00%	1,886,399.00	100.00%	1,234,75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较高，分别为99.83%、99.89%、99.86%和99.85%。

2、营业成本产品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水电	33,812.91	9.80%	209,531.02	11.81%	208,931.04	11.08%	206,323.16	16.71%
火电	209,768.11	60.78%	885,489.89	49.92%	775,990.40	41.14%	510,041.13	41.31%
风电	10,693.52	3.10%	40,067.90	2.26%	34,332.89	1.82%	31,568.99	2.56%
光伏	13,076.97	3.79%	53,773.17	3.03%	27,641.43	1.47%	14,190.21	1.15%
天然气	53,398.64	15.47%	227,727.35	12.84%	186,038.57	9.86%	174,170.02	14.11%
煤炭贸易及仓储	14,225.21	4.12%	320,819.02	18.09%	620,065.43	32.87%	275,143.93	22.28%
供热	8,281.20	2.40%	30,011.07	1.69%	23,821.74	1.26%	16,917.17	1.37%
物业、工程及其他	1,421.00	0.41%	3,863.35	0.22%	7,528.59	0.40%	4,244.35	0.34%
其他业务	475.91	0.14%	2,560.09	0.14%	2,048.90	0.11%	2,154.51	0.17%
合计	345,153.48	100.00%	1,773,842.87	100.00%	1,886,399.00	100.00%	1,234,753.49	100.00%

报告期内，电力、天然气和煤炭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8.12%、98.24%、97.95%和97.06%，占比较高，与电力、天然气和煤炭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趋势基本一致。

（三）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09,272.74	2,057,821.48	2,262,885.27	1,702,343.91
营业成本	345,153.48	1,773,842.87	1,886,399.00	1,234,753.49
毛利	64,119.26	283,978.61	376,486.27	467,590.42
毛利率	15.67%	13.80%	16.64%	27.47%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47%、16.64%、13.80%及 15.67%。

报告期内，电力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均在 70.00%以上，为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

1、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实现毛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水电	16,996.75	26.51%	182,468.32	64.25%	256,393.12	68.10%	267,003.14	57.10%
火电	10,429.81	16.27%	-52,326.27	-18.43%	-28,549.98	-7.58%	115,045.67	24.60%
风电	13,657.69	21.30%	45,568.59	16.05%	58,883.12	15.64%	42,839.75	9.16%
光伏	11,678.93	18.21%	57,823.64	20.36%	30,961.99	8.22%	13,463.29	2.88%
天然气	3,007.12	4.69%	10,382.67	3.66%	13,321.50	3.54%	8,589.05	1.84%
煤炭贸易及仓储	2,654.08	4.14%	24,148.12	8.50%	17,446.36	4.63%	4,464.93	0.95%
供热	1,929.43	3.01%	-5,387.35	-1.90%	-3,635.38	-0.97%	-216.17	-0.05%
物业、工程及其他	154.77	0.24%	52.37	0.02%	-272.988168	-0.07%	344.15	0.07%
其他业务	3,610.68	5.63%	21,248.52	7.48%	31,938.52	8.48%	16,056.15	3.43%
合计	64,119.26	100.00%	283,978.61	100.00%	376,486.27	100.00%	467,59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74%、84.38%、82.24%和 82.29%，贡献了主要的毛利，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

2、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的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水电	33.45%	-13.10%	46.55%	-8.55%	55.10%	-1.31%	56.41%
火电	4.74%	11.02%	-6.28%	-2.46%	-3.82%	-22.22%	18.40%
风电	56.09%	2.88%	53.21%	-9.96%	63.17%	5.60%	57.57%
光伏	47.18%	-4.63%	51.81%	-1.02%	52.83%	4.14%	48.69%
天然气	5.33%	0.97%	4.36%	-2.32%	6.68%	1.98%	4.70%
煤炭贸易及仓储	15.72%	8.72%	7.00%	4.26%	2.74%	1.14%	1.60%
供热	18.90%	40.78%	-21.88%	-3.87%	-18.01%	-16.72%	-1.29%
物业、工程及其他	9.82%	8.48%	1.34%	5.10%	-3.76%	-11.26%	7.50%
其他业务	88.35%	-0.90%	89.25%	-4.72%	93.97%	5.80%	88.17%
合计	15.67%	1.87%	13.80%	-2.84%	16.64%	-10.83%	27.47%

注：变动幅度=本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1）水电

报告期各期，公司水电毛利率分别为 56.41%、55.10%、46.55%和 33.45%，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水电毛利率下降较大，主要系：①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来水不佳，水电发电量下降，导致单位人工成本增加，从而毛利率下降；②2022 年进入 11 月份后，雨季期间秘鲁各流域来水偏枯，导致水电发电能力不足，现货市场价格飙涨，雨季和旱季电价差拉大，雨季期间瓦亚加公司履行与秘鲁国家电力公司签署的 PPA 合同义务需交付约定电量，在自身发电能力不足的情况下需进行外购电，由于现货价格上涨，外购电成本大幅上涨，从而水电成本增加。③2022 年 12 月底凉水江坪河电站在建工程预转固及暂估固定资产入账导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从而增加 2023 年一季度折旧成本。

（2）火电

报告期各期，公司火电毛利率分别为 18.40%、-3.82%、-6.28%和 4.74%，2020 年至 2022 年火电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煤炭、天然气价格上涨，致火力发电成本大幅增加。2023 年一季度火电毛利率上涨，主要为电煤市场价格下降，火电原材料成本下降。

（3）风电

报告期各期，公司风电毛利率分别为 57.57%、63.17%、53.21%和 56.09%。2022 年风电毛利率下降，主要系 2022 年风电项目受覆冰影响，风电利用小时数下降，从而导致单位折旧成本增加。

（4）光伏

报告期各期，公司光伏毛利率分别为 48.69%、52.83%、51.81%和 47.18%，毛利率波动较小，整体保持稳定。

3、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深圳能源	22.15%	4.80%	17.35%	-2.11%	19.46%	-9.37%	28.83%
申能股份	12.63%	0.66%	11.96%	0.59%	11.37%	-8.12%	19.49%
福能股份	24.50%	0.57%	23.93%	6.80%	17.13%	-6.75%	23.89%
长源电力	11.67%	6.84%	4.84%	3.50%	1.33%	-10.63%	11.96%
华电国际	4.24%	3.81%	0.43%	6.59%	-6.16%	-22.33%	16.16%
平均数	15.04%	3.34%	11.70%	3.07%	8.63%	-11.44%	20.07%
中位数	12.63%	3.81%	11.96%	3.50%	11.37%	-9.37%	19.49%
发行人	15.67%	1.87%	13.80%	-2.84%	16.64%	-10.83%	27.47%

注：1、毛利变动幅度=当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

2021 年公司毛利率下降 10.83 个百分点，与同行业变动情况接近。

2022 年公司毛利率下降 2.84 个百分点，与深圳能源变动趋势一致，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情况有所差异。主要原因如下：（1）申能股份 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增加主要系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大的华东地区毛利率较 2021 年增加 0.33%，申能股份与发行人业务所在区域不同。（2）福能股份 2022 年海上风电销量比 2021 年增加 228.45%，而湖北能源风电业务中并不包含海上风电业务，进而导致变动趋势不一致。（3）与长源电力及华电国际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系长源电力为国家能源集团下属企业，华电国际为华电集团下属企业，这两家公司存在集团内长协煤供应资源，采购成本较低。

2023年1-3月公司毛利率较2022年增加1.87个百分点，毛利率已呈现边际改善趋势，与可比公司趋势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984.41	0.24%	4,236.34	0.21%	3,487.41	0.15%	1,631.94	0.10%
管理费用	11,892.57	2.91%	66,151.17	3.21%	61,448.33	2.72%	47,772.64	2.81%
研发费用	-	-	-	-	-	-	-	-
财务费用	18,441.67	4.51%	86,056.75	4.18%	76,731.98	3.39%	70,955.67	4.17%
合计	31,318.65	7.65%	156,444.26	7.60%	141,667.71	6.26%	120,360.24	7.0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07%、6.26%、7.60%和7.65%，整体较为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914.45	92.89%	3,982.71	94.01%	2,925.53	83.89%	1,580.81	96.87%
业务招待费	16.87	1.71%	62.76	1.48%	76.79	2.20%	8.22	0.50%
广告费	-	-	14.09	0.33%	11.83	0.34%	7.00	0.43%
折旧费	3.32	0.34%	3.36	0.08%	3.03	0.09%	1.42	0.09%
差旅费	13.26	1.35%	64.24	1.52%	106.84	3.06%	34.01	2.08%
其他	36.51	3.71%	109.18	2.58%	363.39	10.42%	0.48	0.03%
合计	984.41	100.00%	4,236.34	100.00%	3,487.41	100.00%	1,631.94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631.94万元、3,487.41万元、4,236.34万元和984.41万元，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呈上升趋势。

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销售费用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深圳能源	0.44%	0.36%	0.37%	0.47%
申能股份	0.02%	0.02%	0.02%	0.02%
福能股份	0.14%	0.16%	0.28%	0.33%
长源电力	0.11%	0.16%	0.28%	0.56%
华电国际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平均值	0.18%	0.18%	0.24%	0.35%
中位数	0.13%	0.16%	0.28%	0.40%
本公司	0.24%	0.21%	0.15%	0.10%

注：1、可比公司数据引自于上市公司公告；

2、华电国际不存在销售费用

2020年及2021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深圳能源销售费用率较高，2022年长源电力销售费用率水平较高所致；2022年及2023年1-3月，公司煤炭销售人员薪酬总额有所增加，销售费用率上升，销售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251.95	69.39%	50,984.47	77.07%	47,474.30	77.26%	33,877.28	70.91%
办公费	33.44	0.28%	329.93	0.50%	331.66	0.54%	334.58	0.70%
差旅费	107.85	0.91%	520.08	0.79%	637.14	1.04%	526.32	1.10%
业务招待费	4.18	0.04%	36.54	0.06%	36.53	0.06%	22.07	0.05%
折旧及摊销	1,139.37	9.58%	3,551.90	5.37%	4,109.86	6.69%	5,208.79	10.90%
交通运输费	141.29	1.19%	745.43	1.13%	647.34	1.05%	567.78	1.19%
后勤服务费	137.91	1.16%	457.05	0.69%	427.13	0.70%	422.11	0.88%
中介服务费	305.84	2.57%	545.53	0.82%	653.88	1.06%	643.20	1.35%
租赁费	23.47	0.20%	372.55	0.56%	377.58	0.61%	363.23	0.76%
诉讼费	0.03	0.00%	180.30	0.27%	73.96	0.12%	43.49	0.09%
项目前期费用	-	-	173.40	0.26%	605.48	0.99%	1,688.92	3.54%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1,747.23	14.69%	8,254.00	12.48%	6,073.47	9.88%	4,074.86	8.53%
合计	11,892.57	100.00%	66,151.17	100.00%	61,448.33	100.00%	47,772.64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和中介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47,772.64 万元、61,448.33 万元、66,151.17 万元及 11,892.57 万元，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呈上升趋势。

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管理费用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深圳能源	4.57%	4.08%	5.55%	8.35%
申能股份	2.12%	3.83%	3.57%	4.00%
福能股份	3.30%	2.56%	2.55%	2.42%
长源电力	0.71%	0.78%	0.91%	1.59%
华电国际	0.96%	1.53%	1.73%	1.96%
平均值	2.33%	2.55%	2.86%	3.66%
中位数	2.12%	2.56%	2.55%	2.42%
本公司	2.91%	3.21%	2.72%	2.81%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管控较为严格，加强费用管理，严控非生产性支出，管理费用率总体与同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不存在明显差异。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费用	19,189.05	85,333.83	75,534.92	68,602.04
减：利息收入	963.73	2,543.85	943.98	1,152.44
加：汇兑损失	-335.41	667.35	725.61	1,717.95
加：手续费	67.23	150.49	124.39	204.67
其他支出	484.52	2,448.93	1,291.04	1,583.45
合计	18,441.67	86,056.75	76,731.98	70,955.6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70,955.67 万元、76,731.98 万元、86,056.75 万元和 18,441.67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带息负债增加导致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财务费用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深圳能源	7.16%	5.94%	6.33%	9.42%
申能股份	4.00%	4.46%	3.71%	4.05%
福能股份	5.04%	4.40%	4.21%	4.48%
长源电力	2.08%	2.22%	2.83%	2.59%
华电国际	2.90%	3.78%	4.10%	4.88%
平均值	4.24%	4.16%	4.24%	5.09%
中位数	4.00%	4.40%	4.10%	4.48%
本公司	4.51%	4.18%	3.39%	4.17%

发电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因此行业整体财务费用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值及中位数较为接近，不存在明显差异。

（五）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金及附加	2,231.73	16,314.74	13,887.19	13,052.98
其他收益	4,117.79	18,358.43	17,903.66	2,81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84.90	40,920.01	64,597.10	45,819.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44	-1,245.69	217.27	-2,09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59	-7,607.00	-558.88	-17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640.62	-	-21,915.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营业外收入	3,902.91	8,547.82	3,632.24	5,199.33
营业外支出	176.37	4,041.96	6,572.56	7,691.73
所得税费用	8,110.65	60,128.00	59,147.43	79,446.08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获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

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值税返还	625.33	2,323.93	2,174.59	1,365.56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3.01	15,916.65	15,622.26	1,392.04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16.97	62.76	88.74	46.02
增值税加计抵减	5.99	51.23	18.07	10.31
其他	36.50	3.86	-	-
合计	4,117.79	18,358.43	17,903.66	2,813.93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56.88	28,093.25	36,792.11	33,429.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943.45	20,653.10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02	111.11	1,384.82	789.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3,153.80	9,40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1,773.77	2,613.27	1,926.22
其他	-	-1.56	-	270.00
合计	11,484.90	40,920.01	64,597.10	45,819.56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构成。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44	-1,245.69	217.27	-2,092.00
合计	-99.44	-1,245.69	217.27	-2,092.00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2,092.00万元、217.27万元、-1,245.69万元和-99.44万元，为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可转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3.68	-9,553.88	-362.09	-50.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5.91	1,946.88	-196.78	-127.88
合计	-819.59	-7,607.00	-558.88	-177.98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022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当年会计估计变更，新增计提应收新能源补贴款坏账准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质量较高，信用减值损失较小。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759.14	-	-21,915.48
商誉减值损失	-	-881.48	-	-
合计	-	-2,640.62	-	-21,915.48

2020年，公司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为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150MW热电联产机组资产组减值导致。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8日出具的《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2×150MW热电联产机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天兴评报字（2021）第0390号）对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2×150MW热电联产机组资产组在2020年11月30日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资产组账面值合计106,977.74万元，可回收金额为85,062.26万元，资产减值金额为21,915.48万元。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合计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均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金额分别为-764.19万元、510.18万元、-937.79万元和-1,244.94万元，整体金额较小。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9.57	712.46	481.98	398.49
接受捐赠	-	-	-	141.88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538.16	2,096.66	124.87	602.82
罚款收入	1.63	42.11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	505.06	-	-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损益	-	4,145.30	200.76	3,852.08
违约赔款利得	2.24	301.90	102.95	59.62
久悬未决收入	0.36	-	-	-
保险理赔款	5.76	34.12	-	15.00
其他利得	325.19	710.22	1,721.69	129.43
碳资产排放	-	-	1,000.00	-
合计	3,902.91	8,547.82	3,632.24	5,199.3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5,199.33 万元、3,632.24 万元、8,547.82 万元和 3,902.91 万元，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与公司各年并购项目取得的负商誉变动相关。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8	1,415.23	1,782.78	3,246.08
对外捐赠	17.78	1,949.23	1,785.21	2,370.6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37	191.31	418.77	101.52
碳排放权资产	-	-	1,945.83	1,742.00
其他支出	155.04	486.19	639.97	231.46
合计	176.37	4,041.96	6,572.56	7,691.73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7,691.73 万元、6,572.56 万元、4,041.96 万元和 176.37 万元，主要由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对外捐赠和碳排放权资产构成。

9、所得税费用

公司的所得税费用主要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56.62	54,099.98	53,605.61	76,28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54.03	6,028.02	5,541.82	3,164.05
合计	8,110.65	60,128.00	59,147.43	79,446.08
利润总额	47,734.15	162,572.82	300,660.38	355,368.65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	16.99%	36.99%	19.67%	22.36%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9,446.08 万元、59,147.43 万元、60,128.00 万元和 8,110.65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2.36%、19.67%、36.99%和 16.99%。

七、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54,640.91	617,552.85	340,930.61	238,418.8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包括江坪河水电站、宣城火电一期、荆州煤港一期等工期超过一年的基建项目。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参见“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其他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襄阳宣城火电厂项目（项目预算为 63.83 亿元）、湖北南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总投资约 118.24 亿元）及长阳清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总投资约 88.69 亿元）。

八、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62.04	620,224.98	319,963.19	538,43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51.67	-620,747.89	-366,850.19	-208,66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22.26	70,614.15	160,603.31	-347,20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10	2,784.82	-871.25	-2,740.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353.53	72,876.06	112,845.05	-20,17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118.72	214,242.65	101,397.60	121,57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472.25	287,118.72	214,242.65	101,397.60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8,430.49 万元、319,963.19 万元、620,224.98 万元和 228,762.04 万元，与净利润规模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所致。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之间差异的主要因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39,623.50	102,444.83	241,512.95	275,922.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	2,640.62	-	21,915.48
信用减值损失	819.59	7,607.00	558.88	177.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986.14	207,313.78	234,040.38	194,250.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2.24	4,487.18	1,197.68	-
无形资产摊销	2,606.01	10,219.40	9,405.67	10,296.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4.24	507.85	184.10	59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244.94	937.79	-510.18	764.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7.39	702.77	1,300.81	2,847.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99.44	1,245.69	-217.27	2,09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8,996.42	85,635.11	75,534.92	68,602.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1,484.90	-40,920.01	-64,597.10	-45,81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99.50	-20,742.28	-11,769.25	2,20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921.71	26,770.30	14,019.18	-135.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621.78	12,942.39	-37,396.51	-590.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3,937.50	75,677.17	-502,937.20	-1,384,292.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8,618.30	146,846.01	360,097.46	1,389,596.36
其他	-	-4,090.62	-461.3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62.04	620,224.98	319,963.19	538,43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208,664.59万元和-366,850.19万元、-620,747.89万元和-154,351.67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置和新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7,205.20万元、

160,603.31 万元、70,614.15 万元和 123,222.26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当年新增借款金额较小所致。

九、技术创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此处不适用。

十、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对外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有一例对外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宫山风电”）于 2007 年取得期限 35 年的西班牙政府贷款，通山县财政局为九宫山风电提供了担保，就该事项公司子公司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按其对于九宫山风电的持股比例 48%为通山县财政局提供了反担保。2016 年 11 月，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担保主体由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并签订了变更协议。

该反担保承接事项已经湖北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和湖北能源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对通山县财政局的反担保额度合计为 945.26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26.34 万元。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存在的标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情况详见附表十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仲裁案件。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境内受到的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合计 18 项，其中 10 项已取得相关行政部门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证明，其余 8 项依据相关法规和涉案金额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详见附表十二。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在境外受到的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主体名称	处罚部门	处罚内容
瓦亚加公司	秘鲁环境评估和监察署	2020 年 9 月，查格亚项目因电厂水库超过限制水位运行受到行政部门罚款，约合人民币 1.87 万元。
瓦亚加公司	秘鲁环境评估和监察署	2022 年 3 月，查格亚项目因部分环境监测点的实际设置位置和数量与环评报告不一致受到行政部门罚款，约合人民币 6.51 万元。
瓦亚加公司	秘鲁能矿监管总局	2016 年至 2021 年期间，查格亚项目因未能向能矿部和能矿监管总局按时提交缴费单受到行政部门罚款，约合人民币 11.38 万元。
瓦亚加公司	秘鲁税务局	2021 年 5 月，查格亚项目因更正所得税申报数据等产生税务罚款，约合人民币 1.6 万元。
瓦亚加公司	秘鲁环境评估和监察署	2022 年 3 月，查格亚项目未按照环评要求对空气和地面质量进行监测受到处罚，约合人民币 6.87 万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已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整改并足额缴纳了报告期内全部罚款。上述处罚取得了境外律师的确认，认为在当地的法律规定下，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瓦亚加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也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2023年5月29日,发行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关于对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3]第59号），认为公司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1.4条、第2.1条的规定。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函后高度重视，及时对监管函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开会讨论。公司后续将积极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核算管控，加强内部审计对财务信息的审核，提高内部审计对财务信息进行审核的要求。同时将定期组织公司财务人员进行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等的专项培训，提高财务部、内部审计部的会计核算、审计水平，保障财务数据公允、准确。审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类似情况的出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办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规定，《监管函》属于深交所的自律监管措施，不属于纪律处分或行政处罚，也不属于公开谴责或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影响。

除上述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以及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存贷款交易，具体情况参见“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与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款、贷款交易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款余额	160,070.53	209,685.79	164,742.70	92,810.61
贷款余额	436,449.55	560,362.12	492,739.13	577,068.43

注：上述存款余额不包括公司在三峡集团联营企业北京银行的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贷款余额远高于关联存款余额，不存在资金被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三峡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火电、水电、新能源发电、天然气业务、煤炭贸易、热力供应等。其与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具体分析如下：

1、火力发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三峡集团控制的企业中不存在湖北能源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已并网的火力发电业务，湖北能源的火力发电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水力发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湖北能源在国内的水电装机容量为 420.13 万千瓦，均位于湖北省。境外水电装机容量仅包括瓦亚加公司 45.60 万千瓦，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三）经营模式”。

除湖北能源外，三峡集团的水电装机容量约 7,440 万千瓦，其中境内约 6,500 万千瓦（以长江电力为主），境外约 940 万千瓦。

（1）三峡集团其他国内水电业务与湖北能源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时，湖北能源与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均存在水电业务，同业但不竞争

2015 年湖北能源非公开发行时，湖北能源在境内已持有大型水电站湖北清江水布垭水力发电厂（184 万千瓦）、湖北清江隔河岩水力发电厂（121.20 万千瓦）及江坪河水电站（45 万千瓦）以及若干中小型水电站（装机容量在 30 万千瓦及以下），上述水电站均处于湖北省内。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峡集团成为湖北能源的控股股东，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省内持有三峡、葛洲坝 2 座大型水电站，未持有中小型水电站。

在电力调度方面，根据不同电力层级的特点，三峡集团的三峡、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等大型水电站由国家统一调度，主要供给南方电网和华东地区，在国家范围内实现大规模电量的跨区域输送，实现区域间的供需平衡；湖北能源在湖北省内的水电机组由湖北省调度中心、华中区域调度中心统一协调，在保证华中区域电力网络稳定、安全运行的基础上，所发电量主要供给湖北省内。

在电力消纳方面，水电作为可再生的绿色清洁能源，长期受国家政策的重点扶持。根据《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原电监会令第 25 号）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节能发电调度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办发[2007]53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通知》（发改能源[2019]80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水力发电享有优先调度权，即只要水电机组具备发电条件，电网将优先调度水电所发电量上网，且除因不可抗力或有危及电网安全稳定的情形外，电网应努力实现水力发电全额上网。湖北能源和三峡集团的其他水电业务均属于国家政策重点扶持的绿色清洁能源，均享受发电量优先调度、全额上网的政策。从实际上看，发行人近年来包括报告期内不存在“弃水”的情况，水电由电网全额消纳。

综上，湖北能源的水电站与三峡集团下属其他水电站在调度安排上有明显

差异，同时水电属绿色清洁能源，由电网优先全额消纳，因此 2015 年非公开发行时湖北能源与三峡集团其他水电业务同业但不竞争。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后，湖北能源与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在境内水电业务领域未新增同业竞争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三峡集团成为湖北能源的控股股东后，在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承诺：“湖北能源将定位为三峡集团控制的区域性综合能源公司，从事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是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的唯一业务发展平台……三峡集团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将以湖北能源为主体实施，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不从事前述业务。同时，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地区未来不再从事装机容量在 30 万千瓦以下（含本数）的中小水电开发业务”。

2020 年 11 月，三峡集团出具《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水电业务发展规划的说明》：“本单位下属从事水电业务的一级子公司主要为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其中：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大型水电站的工程建设管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长江流域大型水电项目的运营；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湖北省内中小水电项目的建设运营；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中国境外水电项目的建设运营”。

湖北能源为三峡集团控制的区域性综合能源公司，在湖北省内的水电领域，湖北能源是湖北省内中小水电开发的唯一业务发展平台。长江电力主要负责长江流域大型水电项目的运营，所持水电项目均为大型水电项目，与湖北能源定位存在显著差异。

自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以来，湖北能源在湖北省内新增持有的水电项目为峡口塘水电站（5.80 万千瓦）。

自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以来，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未在湖北省内新增持有 30 万千瓦以下中小水电业务。截至目前，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不存

在湖北省内从事 30 万千瓦以下的中小水电业务。

在国内湖北省外的水电业务领域，湖北能源无水电项目，因此与三峡集团内其他主体在其他区域的水电项目也不构成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2015 年非公开发行时，湖北能源与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均存在水电业务，同业但不竞争；2015 年非公开发行后，湖北能源与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在境内水电业务领域未新增同业竞争。

（2）三峡集团其他境外水电业务与湖北能源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三峡集团通过三峡国际、中水电公司、长江电力和湖北能源经营境外业务。三峡国际为三峡集团开展国际能源投资业务平台，主营业务在欧洲、南美和亚非等国际市场；中水电公司主营国际工程承包和中小型能源电力投资，业务遍及亚、非、欧、美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长江电力下属秘鲁路德斯公司持有 Santa Teresa 水电站，其装机容量仅为 10 万千瓦，仅占湖北能源全部水电装机的 2.15%，占比极低。

Santa Teresa 水电站项目与发行人持有的查格亚水电站（45.60 万千瓦）虽均位于秘鲁，但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1) 两个水电站有较大的地域间隔，在发电水源上不存在竞争关系

湖北能源持有的查格亚水电站位于秘鲁中部安第斯山脉以东的瓦亚加河流域峡谷处，距离秘鲁首都利马 415 公里。长江电力持有的 Santa Teresa 水电站水源来自 Vilcanota 盆地的 Vilcanota 河，引用上游秘鲁国有企业 EGEMSA 的马丘比丘水电站的尾水作为发电水源，与查格亚水电站属于完全不同的流域。两个水电站有较大的地域间隔，在发电水源上不存在竞争关系。

2) 电力的销售、调度方面不存在竞争关系

在秘鲁的电力体制下，参与电力市场的包括发电企业、配电企业及电力用户。其中，配电企业兼具配网运营与购售电职能，通过自由市场和监管市场为客户供电，在其特许经营区域内进行垄断经营。

在电力销售方面，Santa Teresa 水电站系长江电力于 2021 年收购的秘鲁第

一大配电企业秘鲁路德斯公司（LDS）下属水电站，Santa Teresa 水电站的 PPA 协议（即售电协议）客户即为秘鲁路德斯公司，其电力通过路德斯公司进行配电。查格亚水电站的 PPA 协议客户为秘鲁电力公司（ELP），其电力通过秘鲁电力公司进行配电。秘鲁电力公司为秘鲁国有电力企业，而秘鲁路德斯受长江电力控制，二者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两个水电站的销售彼此独立，不存在竞争关系。

在电力调度方面，两个水电站均由秘鲁电力系统互联经济运行委员会（COES）调度，在秘鲁的电力体制下，发电企业、配电公司均无法影响 COES 的调度行为。因此两个电站的电力调度彼此独立，不存在竞争关系。

综上所述，三峡集团其他境外水电业务与湖北能源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湖北能源的抽水蓄能业务与集团内其他主体的水力发电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

抽水蓄能与水力发电在业务定位、盈利模式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不构成同业竞争：

1) 从业务定位角度分析，水力发电与所处电网签署购售电合同，由电网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和公平调度原则以及当地电力需求情况决定各电力企业上网电量的分配和调度，各发电主体以增加发电量、提高现有电站盈利能力和水平进行竞争。而抽水蓄能电站定位为电力系统提供辅助服务，主要通过低吸高发功能实现电能的存储，提供备用、调频、调相、储能等辅助服务，为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发挥重要的作用。因此，水电业务主要为电网的电源侧，抽水蓄能业务则为电网的服务侧，其业务定位存在根本性差别，前者的主要目的为发电、售电并盈利，后者的主要目的为维护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2) 从盈利模式角度分析，水力发电的收入主要来源是水电机组的发电量，发电量主要受机组自身的装机容量和上游来水影响；抽水蓄能电站现有定价模式为两部制电价，包括容量电费和电量电费，容量电费系发改委根据《抽水蓄能容量电价核定办法》，在成本调查基础上，对标行业先进水平合理确定核价参数，按照经营期定价法核定抽水蓄能容量电价，并随省级电网输配电价监管

周期同步调整。具体来看，容量电价按经营期定价法核定，即基于弥补成本、合理收益原则，按照资本金内部收益率对电站经营期内年度净现金流进行折现，以实现整个经营期现金流收支平衡为目标，核定电站容量电价。抽水蓄能电站的电量电价通过上网电价×上网电量与抽水电价×抽水电量之间的差额实现。而抽水蓄能电站的盈利主要依靠容量电价，容量电价的核定与电量并无直接对应关系。关于容量电价和电量电价机制的具体分析，可参见下文“（4）湖北能源的抽水蓄能业务与集团内其他主体的抽水蓄能业务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之内容。因此，抽水蓄能电站与水电两者在盈利模式上的差异较为显著。

（4）湖北能源的抽水蓄能业务与集团内其他主体的抽水蓄能业务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三峡集团控制的企业未持有已投运的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此外，2023 年 1 月，三峡集团出具《中国三峡集团关于理顺抽水蓄能项目管理机制的通知》：“抽水蓄能项目原则上由长江电力、三峡能源和湖北能源三家上市公司投资控股，其中：湖北能源主要负责湖北省内投资，三峡能源主要侧重于新能源配套抽水蓄能项目投资，长江电力负责其他项目投资。当某一主体投资能力不足时，由集团公司统筹考虑投资主体。三峡建工和区域能投公司作为资源获取方时，可适当参股，具体比例由集团公司审定。”

根据上述说明，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已明确湖北省内的抽水蓄能项目原则上由发行人投资控股，业务定位划分明确，因此湖北能源抽水蓄能项目在业务定位上与三峡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存在竞争关系，湖北能源的抽水蓄能业务与集团内其他主体的抽水蓄能业务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新能源发电

根据三峡集团 2015 年出具的承诺函，发行人为三峡集团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的实施主体。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新能源发电已投产装机容量 316.475 万千瓦，其中位于湖北省外的装机容量 42.50 万千瓦。

1) 从项目获取的角度，发行人持有的省外新能源项目均由非关联公司取得建设指标、生产建设，发行人在相关项目并网后进行收购，相关项目均为光伏项目。在项目形成过程中，项目前期取得建设指标、生产建设的过程均由非关联公司完成，其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与发行人独立，其形成过程不构成发行人与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竞争。

2) 从具体消纳措施来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十四条规定“国家实行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以及国家发改委《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发改能源[2016]62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风电、光伏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15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通知》（发改能源[2019]807号）等法律法规规定，风力发电及光伏发电应全额消纳。目前发行人新能源电力主要通过电网全额保障性收购方式消纳，收购电价为项目的核准电价（若为补贴项目则为含补电价）。除2022年度存在政策性因素外，报告期内其余期间保障性收购电量占新能源上网电量的比例均超过90%。

3) 从规模上看，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省外新能源装机较少，总装机容量仅为42.5万千瓦，占湖北能源总装机容量的3.41%。2022年度上述新能源项目营业收入合计为35,984.38万元，占湖北能源营业收入的1.75%，占比较小，不会对湖北能源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发行人新能源发电业务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天然气业务

截至2023年3月31日，除湖北能源外，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天然气管输及销售业务，因此湖北能源的天然气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5、煤炭贸易

截至2023年3月31日，除湖北能源外，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煤炭贸易业务，因此湖北能源的煤炭贸易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6、热力供应

报告期内，湖北能源从事热力供应业务的子公司为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除湖北能源外，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新疆及辽宁区域内未从事热力供应业务。

热力产品具有较强的地方性和区域性。根据《热电联产管理办法》（发改能源〔2016〕617 号），以热水为供热介质的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半径一般按 20 公里考虑，供热范围内原则上不再另行规划建设抽凝热电联产机组。以蒸汽为供热介质的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半径一般按 10 公里考虑，供热范围内原则上不再另行规划建设其他热源点。故热力产品具有较强的地方性和区域性，超过一定的供热半径，业务不再具备经济性。热力服务自身的属性，也决定了热力资源难以长距离运输。

除湖北能源的子公司外，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新疆及辽宁区域内无供热业务，与湖北能源下属供热企业的供热区域不重叠，集中供热管网不相通。另外，湖北能源的核心业务为电力生产与销售，热力的生产为热电联产发电机组生产电力时的伴生产品，供热业务在湖北能源营业收入占比中不足 1%。综上所述，从热力产品自身属性以及供热服务地域分布来看，湖北能源的热力供应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2015 年 11 月 9 日，针对湖北能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三峡集团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能源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湖北能源将定位为三峡集团控制的区域性综合能源公司，从事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是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

电、新能源开发的唯一业务发展平台。

3、三峡集团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省内核电、中小水电、新能源开发将以湖北能源为主体实施，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主体不从事前述业务。同时，三峡集团及三峡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湖北地区未来不再从事装机容量在 30 万千瓦以下（含本数）的中小水电开发业务。

4、三峡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

如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火电、热电、煤炭、油气管输业务以及湖北地区装机容量在 30 万千瓦以下（含本数）的中小水电、核电、新能源开发等领域获得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湖北能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湖北能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5、未来电力市场化改革后，三峡集团将按公平、合理的原则处理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能源的各项关系，对于在同一市场内与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存在的竞争，湖北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权选择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解决。湖北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述承诺内容均在三峡集团控制范围内，具有充分的可实现性。”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且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依然有效。

（三）独立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的同业竞争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与其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的同业竞争。

2、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了相关业务情况说明以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诺函》，目前承诺处于正常履行中，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有效。”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对发行人直接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5.54%	控股股东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36%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23%	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76%	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
合计	44.89%	

2、控股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重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三峡物资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	三峡集团四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4	三峡集团西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5	三峡集团云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6	三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7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8	长江三峡（海南）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9	长江三峡集团实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0	长江三峡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1	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2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3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4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5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6	重庆长江小南海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7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8	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19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1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2	三峡集团浙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3	长江三峡集团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5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6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7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8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9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0	宜昌市三峡环清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1	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2	北京融能产权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3	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4	三峡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5	宜昌大三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6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7	北京三峡汇能置业中心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8	长江三峡集团传媒（宜昌）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除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179,663.43	27.35%

4、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的自然人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发行人的股东名册，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的自然人。

5、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和联营企业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7、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	雷鸣山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韩君	董事、总经理
3	李富民	董事
4	王宜林	董事
5	夏大慰	董事
6	曲大庄	董事
7	米树华	董事
8	和广北	董事
9	花梅	董事
10	王良友	副总经理
11	陈瑞武	纪检监察组组长
12	吕庭彦	副总经理
13	王武斌	副总经理
14	曾义	财务负责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	雷鸣山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马振波	副董事长
3	张星燎	董事、总经理
4	洪猛	董事
5	苏劲松	董事
6	胡伟明	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7	苏天鹏	董事
8	赵燕	董事
9	文秉友	独立董事
10	张必贻	独立董事
11	燕桦	独立董事
12	黄德林	独立董事
13	黄峰	独立董事
14	曾义	监事会主席
15	盛翔	监事
16	夏颖	监事
17	滕卫恒	监事
18	莫锦和	监事
19	马之涛	职工监事
20	黄勋	职工监事
21	陆劲松	职工监事
22	薛宁	董事会秘书
23	谢俊	副总经理
24	陈辉	副总经理
25	冉毅川	副总经理
26	刘海波	副总经理
27	詹平原	财务总监
28	潘静	总法律顾问

8、公司 5%以上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如有），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9、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担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担任董事
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担任党委书记、董事长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担任董事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陈志祥担任党委书记
公司董事关杰林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关杰林担任董事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关杰林担任董事
公司董事黄忠初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中国三峡武汉科创园	公司董事黄忠担任副总经理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政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政担任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会副主席郭剑安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会副主席郭剑安担任董事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副主席郭剑安担任董事
公司监事谢香芝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湖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谢香芝担任董事
湖北省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谢香芝担任董事
湖北省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谢香芝担任董事
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王军涛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王军涛担任董事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王军涛担任董事长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王军涛担任监事

10、视同关联人

(1) 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

序号	姓名	曾经担任职务	离职时间
1	张堂容	监事	2022年03月31日

序号	姓名	曾经担任职务	离职时间
2	丁琦华	副总经理	2022年07月04日
3	杨贵芳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2年09月16日
4	王志成	董事	2022年10月08日

(2) 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湖北宏泰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的张堂容担任财务负责人
湖北省联投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的张堂容担任财务负责人
湖北国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的张堂容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湖北华中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的张堂容担任执行董事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杨贵芳担任董事的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杨贵芳担任非执行董事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杨贵芳担任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长江绿色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杨贵芳担任财务负责人

(3)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自然人，其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公司离任的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曾经担任职务	离职时间
1	田泽新	董事长	2020年09月30日
2	瞿定远	副董事长	2020年06月19日
3	谢峰	董事	2020年06月19日
4	刘海淼	董事	2020年06月19日
5	方国建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19日
6	夏成才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19日
7	刘惠好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19日
8	钟儒耀	董事	2020年08月13日
9	刘承立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20年06月19日
10	李绍平	监事会副主席	2020年06月19日

序号	姓名	曾经担任职务	离职时间
11	袁宏亮	监事	2020年06月19日
12	王小君	职工监事	2020年06月19日
13	孙贵平	副总经理	2020年06月19日
14	周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2021年02月23日
15	金彪	副总经理	2021年12月22日
16	李昌彩	常务副总经理	2022年03月28日
17	柯晓阳	副总经理	2022年03月28日
18	文振富	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022年03月30日

11、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北京银行)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2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3	能事达电气（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4	湖北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5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6	湖北耀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	湖北省疆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	三峡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	三峡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	石首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依据及标准

参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为：①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②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2）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峡物资招标	购买商品	8,240.71	96,562.31	905.08	47.38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39%	5.44%	0.05%	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三峡物资招标采购新能源项目光伏组件设备和宜城火电项目燃煤机组等主机设备，交易额分别为 47.38 万元、905.08 万元、96,562.31 万元及 8,240.7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较小，采购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

3) 关联存贷款业务

①存款业务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当期存款利率范围	期末余额
2023年 1-3月	三峡财务	0.405%-1.755%	159,241.27
	三财香港	0.031%-3.2%	829.26
	北京银行	不低于 0.2%	1.02
2022年度	三峡财务	0.455%-1.755%	208,845.20
	三财香港	0.031%-0.131%	840.59
	北京银行	不低于 0.2%	1.04
2021年	三峡财务	0.455%-1.755%	141,681.20
	三财香港	0.031%-0.35%	23,061.50
	北京银行	不低于 0.2%	0.07
2020年	三峡财务	0.455%-1.755%	81,595.51
	三财香港	0.001%-0.991%	11,215.09
	北京银行	不低于 0.2%	3,973.75

注：北京银行为三峡集团联营企业，不属于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②贷款业务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当期贷款利率范围	期末余额
2023年 1-3月	三峡财务	2.5%-6%	1,968.00
	三财香港	3.6%	419,989.55
	三峡融资租赁	3.0%-8.0%	14,492.00
2022年	三峡财务	3.0%-4.6%	125,880.57
	三财香港	不超过4%	419,989.55
	三峡集团	3.0%-4.6%	-
	三峡融资租赁	3.0%-8.0%	14,492.00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不超过4%	-
2021年	三峡财务	3.2%-4.2%	2,700.00
	三财香港	不超过4%	422,731.04
	三峡集团	3.2%-4.75%	50,000.00
	三峡融资租赁	不超过6%	8,308.09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不超过5%	9,000.00
2020年	三峡财务	不超过4.75%	22,600.00
	三财香港	不超过4%	439,148.42
	三峡集团	不超过5%	100,000.00
	三峡融资租赁	不超过6%	6,320.01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不超过5%	9,000.00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业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存款利率按照央行颁布的存款利率浮动幅度之内执行，贷款利率参照市场类似贷款利率执行。

(3) 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2、一般性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系统建设服 务等	39.48	564.65	144.73	28.8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通用物资	1,719.90	10,751.82	4,817.58	1,174.79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及咨询服务	272.36	657.75	360.68	282.79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服务	-	156.60	108.47	126.39
北京融能产权经纪有限公司	产权交易服务	1.90	10.09	-	-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36	463.75	617.17	693.93
能事达电气（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备件	0.18	310.91	76.67	64.09
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	尿素	966.53	2,809.14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	-	22.76	75.43	70.56
三峡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预收费系统技术改造服务	-	49.44	-	-
宜昌大三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差旅平台结算	81.97	182.38	-	-
三峡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1.81	-	-	-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食堂费用	0.12	-	-	-
合计		3,677.61	15,979.29	6,200.73	2,441.43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07%	0.90%	0.33%	0.20%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性关联采购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信息系统建设、工程设计咨询等各类服务及通用物资、尿素等商品，报告期各期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0.20%、0.33%、0.90%及 1.07%，比例较低，价格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武汉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蒸汽	508.76	708.90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输电服务	-	-	258.65	467.67
三峡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4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峡财务	物业费	6.00	20.31	15.88	22.18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费	1.07	7.73	11.01	6.94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费	76.48	265.76	190.88	140.17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8.12	29.32	22.09	-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物业费	18.71	72.11	31.86	-
宜昌市三峡环清能源有限公司	物业费	-	13.01	18.63	-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费	54.76	185.72	92.82	0.33
湖北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65.48	261.91	268.70	268.70
三峡物资招标	物业费	0.34	-	-	-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宜昌中心支公司	物业费	9.04	29.91	41.85	24.43
合计		753.6	1594.68	952.37	930.42
占营业收入比例		0.18%	0.08%	0.04%	0.05%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性关联销售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蒸汽、提供输电服务及物业服务等，报告期各期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05%、0.04%、0.08%及 0.18%，比例较低，价格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

（3）关联租赁情况

1) 发行人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	14.36	25.15	24.91
三峡财务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11.97	23.82	26.05	69.38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183.05	673.64	529.02	524.60
长江三峡集团传媒（宜昌）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	-	-	0.22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	65.40	63.56	-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42.42	171.50	-	-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	178.15	891.72	-
湖北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能源大厦办公楼、停车位	-	84.15	90.88	76.75
合计		237.44	1,211.02	1,626.38	695.86

2) 发行人作为承租方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人作为承租方的关联租赁交易。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8.53	1,078.19	699.44	770.70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银行存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 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银行存款	三峡财务	159,242.76	208,845.20	141,681.20	81,595.51
银行存款	北京银行	1.02	1.04	0.07	3,973.75

(2)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 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43	2.60	0.06	27.18
应收账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42	47.55	-	-
应收账款	湖北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20.38	2.85	-	4.95
应收账款	三峡财务	12.17	-	0.0002	-
应收账款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宜昌中心支公司	0.10	-	-	-
应收账款	武汉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196.35	19.17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86.61	-	-
应收账款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	-	0.09	-
应收账款	三峡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0.08	-	-	-

（3）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33.01	26.32	26.32	26.32
其他应收款	三财香港	829.26	840.59	23,061.50	11,215.09
其他应收款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	1,317.00	1,416.19
其他应收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81	0.25	-	-
其他应收款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	0.004	7.00
其他应收款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	2.00	10.88	-
其他应收款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99.04	208.24	-	-
其他应收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21.55	-	-	-
其他应收款	宜昌大三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0.0042	-	-	-
其他应收款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5.92	-	-	-

（4）应收利息/股利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利息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	208.24	457.69
应收股利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	117.57	117.57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 预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80.20	-	-
预付账款	宜昌大三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0.45	0.61	-	-
预付账款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425.08	1,262.13	-	-
预付账款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	0.12	-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峡物资招标	27,198.08	23,154.42	42,962.2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	17.25	-	-

(7)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面余额	2021年末账面余额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芭蕉河（集团）鹤峰县燕子桥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9.66	42.79	25.62	16.93
应付账款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19	96.08	2.70	26.81
应付账款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82.25	120.25	86.92	101.05
应付账款	三峡物资招标	4,544.02	3,306.87	138.57	-
应付账款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36.31	362.86	498.10	119.8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 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能事达电气 (武汉)股份 有限公司	-	3.21	53.04	48.44
应付账款	三峡智控科技 有限公司	55.87	55.87	-	-
应付账款	宜昌大三峡国 际旅行社有限 公司	5.45	4.99	-	-
应付账款	中平能化集团 湖北平鄂煤炭 港埠有限公司	-	1.11	1.11	1.11

(8)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 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三峡保险经纪有 限责任公司	-	-	1.12	-
预收款项	三峡国际招标有 限责任公司	-	-	4.14	-
预收款项	上海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	-	8.80	-
预收款项	湖北清能投资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	-	81.01	-
预收款项	湖北荆州煤电化 工发展有限公司	-	-	7.98	-
预收款项	长江生态环保集 团有限公司	-	-	21.08	-
预收款项	中平能化集团湖 北平鄂煤炭港埠 有限公司	-	-	1,061.95	1,061.95
预收款项	三峡财务	-	-	7.27	-
合同负债	三峡国际招标有 限责任公司	12.96	8.76	-	-
合同负债	长江生态环保集 团有限公司	51.81	45.24	-	-
合同负债	石首市三峡一期 水环境综合治理 有限责任公司	91.74	-	-	-
合同负债	中平能化集团湖 北平鄂煤炭港埠 有限公司	1,061.95	1,061.95	-	-
合同负债	上海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15.67	12.51	-	-
合同负债	湖北清能投资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61.84	64.88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 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6.15	7.28	-	-
合同负债	三峡财务	7.53	8.32	-	-

(9) 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 末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 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6.01	16.01	16.01	-
其他应付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1.70	351.90	224.34	69.36
其他应付款	宜昌市三峡环清能源有限公司	-	-	7.62	-
其他应付款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3.37	123.37	123.37	-
其他应付款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50	12.50	4.83	2.17
其他应付款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9.74	101.16	121.17	150.69
其他应付款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50.22	50.22	50.22	50.22
其他应付款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5.95	175.95	174.91	130.51
其他应付款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	-	1.21	-
其他应付款	能事达电气（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16.46	22.95	2.19	3.29
其他应付款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75	56.06	0.29	0.29
其他应付款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76.23	776.23	-	-
其他应付款	宜昌大三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5.04	26.48	-	-
其他应付款	湖北耀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3.20	1,684.80	-	-
其他应付款	湖北省疆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3,149.74	3,149.74	-	-
其他应付款	三峡物资招标	2,099.94	690.05	-	-
其他应付款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	4.00	-	-
其他应付款	北京融能产权经纪有限公司	0.06	0.06	0.06	-

（10）短期借款/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三峡财务	-	100,091.67	-	20,000.00
短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50,000.00	-
短期借款	湖北荆州煤电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	-	9,000.00	9,000.00
长期借款	三峡财务	1,668.00	1,468.00	800.00	2,600.00
长期借款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407,515.66	413,024.95	416,355.34	432,623.52
长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	100,000.00

（11）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三峡财务	4.70	505.10	1,900.00	-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13,709.09	10,114.52	6,375.70	6,524.9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三峡融资租赁	114.99	114.99	1,960.10	1,580.63

（12）应付利息/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应付利息	三峡财务	-	-	3.56	32.62
应付利息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16.10	145.14
应付利息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	-	3,170.48	3,293.61

（13）应付利息/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 账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三峡财务	-	23,614.58	-	-

（14）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末 账面余额	2022年末账 面余额	2021年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三峡融资租赁	-	-	-	6,320.01
租赁负债	三峡融资租赁	12,815.30	12,807.75	6,347.99	-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价格公允性和程序合规性**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价格公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整体有所上升。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经营的有序进行。

公司与关联方办理存款、信贷等金融服务时，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防范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同时，公司作为三峡财务公司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经营利润，从而间接降低了公司的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影响，关联交易均具有必要性，定价公允、合理。

2、关联交易的程序合规性

发行人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制度所规定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需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均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发表了相应的事前认可意见（如需）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建立了相应的制度保障。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独立董事，制定了

《独立董事制度》，以确保董事会的独立性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做出了详细规定。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一）募集资金用途概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0万元（含600,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并以监管部门批复的金额为准。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100MW光伏发电项目	47,181.47	10,000.00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100MW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5,404.69	30,000.00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100MW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51,947.94	25,000.00
4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100MW风力发电项目	65,374.47	50,000.00
5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53,168.50	20,000.00
6	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77,752.96	10,000.00
7	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2,323.46	20,000.00
8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3,774.54	35,000.00
9	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930,987.29	300,000.00
1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477,915.32	600,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对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以外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引入战略投资者资金等）解决。

（二）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投向主业

1、募投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2022年6月，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的重要力量，为新能源发展注入动力；规划提出促进存储消纳，完善可再生能源市场化发展机制，抽水蓄能迎来发展点，可再生能源消纳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市场化的完善和价格机制的形成将给新能源和储能带来新的利润点。”2022年4月，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2022年新建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的函》中明确“鼓励各地出台针对性扶持政策，支持风电、光伏发电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多项产业支持政策的出台，为电力行业的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也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政策保障。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主营业务为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从事或投资的主要业务包括水电、火电、新能源发电、天然气管输与销售、煤炭贸易等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2、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等因素，并结合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0.00万元（含6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湖北能源宜城东湾100MW光伏发电项目”、“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100MW风力发电项目”和“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等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主

营业务，项目实施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融资规模确定依据合理。

其中，公司拟投入 10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系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现金流、资产构成及资金占用等多方面因素确定，其余募集资金均投向项目建设的资本性支出，不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预备费、市场推广费、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具有合理性。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主要投向主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襄阳市宜城市东湾村境内，场址中心点距离宜城市市区约 32km。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能源集团汉宜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47,181.4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9,841.09	84.44%
2	建筑工程	4,145.04	8.79%
3	其他费用	2,390.71	5.07%
4	基本预备费	429.14	0.91%
5	建设期利息	375.49	0.80%
合计		47,181.47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6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符合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和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也是少数几个以煤炭为主要能源的国家之一，在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煤炭约占商品能源消费构成的 75%，已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因此，大力开发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 and 海洋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将成为减少环境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政策要求，将有助于地区可再生能源的发展，优化本地区能源消费结构。

（2）地区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本光伏电站位于湖北省襄阳市，为促进该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做好能源保障工作至关重要。要以充足的电力供应保障经济发展带来的用电需求，要以电力的发展带动产业的发展。在面临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情况下，确立发展新能源为战略目标，不仅符合当地生态环境的要求，也顺应了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同时保证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湖北省太阳能资源较为丰富，充分利用该地区清洁的太阳能资源，把太阳能资源的开发建设作为今后经济发展的产业之一，可带动该地区清洁能源的发展，促进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推动城镇和农村经济以及各项事业的发展。

（3）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需要

保护与改善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的愿望。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光伏电站的

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营造出山川秀美的旅游胜地。

（4）满足地区电力发展需要

本项目建设场址区域为湖北省襄阳市。区域内对外交通较便利，并网条件好，项目建成投运后，接入湖北电网，将有利于改善电网能源电力结构，有利于增加湖北省可再生能源的比例，有利于优化系统电源结构。电站建成后每年可相应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还可减少大量灰渣的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且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能源政策，不仅是当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也是当地新型电力系统发展的需要。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86%，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1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二）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峪山镇境内，场址中心点距离峪山镇直线距离约 12km，距宜城市约 23km。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55,404.6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3,299.17	78.15%
2	建筑工程	5,473.05	9.88%
3	其他费用	5,682.60	10.26%
4	基本预备费	522.89	0.94%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5	建设期利息	426.98	0.77%
合计		55,404.69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6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符合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和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也是少数几个以煤炭为主要能源的国家之一，在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煤炭约占商品能源消费构成的75%，已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因此，大力开发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 and 海洋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将成为减少环境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政策要求，将有助于地区可再生能源的发展，优化本地区能源消费结构。

（2）地区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本光伏电站位于湖北省襄阳市，为促进该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做好能源保障工作至关重要。要以充足的电力供应保障经济发展带来的用电需求，要以电力的发展带动产业的发展。在面临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情况下，确立发展新能源为战略目标，不仅符合当地生态环境的要求，也顺应了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同时保证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湖北省太阳能资源较为丰富，充分利用该地区清洁的太阳能资源，把太阳能资源的开发建设作为今后经济发展的产业之一，可带动该地区清洁能源的发展，促进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推动城镇和农村经济以及各项事业的发展。

（3）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需要

保护与改善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的愿望。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营造出山川秀美的旅游胜地。

（4）满足地区电力发展需要

本项目建设场址区域为湖北省襄阳市。区域内对外交通较便利，并网条件好，项目建成投运后，接入湖北电网，将有利于改善电网能源电力结构，有利于增加湖北省可再生能源的比例，有利于优化系统电源结构。电站建成后每年可相应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还可减少大量灰渣的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且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能源政策，不仅是当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也是当地新型电力系统发展的需要。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02%，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8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三）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市汪桥镇。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51,947.9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9,979.15	76.96%
2	建筑工程	5,914.36	11.39%
3	其他费用	4,302.94	8.28%
4	基本预备费	933.93	1.80%
5	建设期利息	817.56	1.57%
合计		51,947.94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12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合理开发利用光能资源，符合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随着经济的发展，能源问题越来越突出，发展可再生能源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我国政府一直非常重视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太阳能作为最有发展潜力的新能源，是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自然能源，对环境友好无污染，是满足可持续发展需求的理想能源之一。不论是现在或是未来，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完全可以减少对化石能源的依赖以致达到替代部分化石燃料的目标，这对荆州市的建设发展、改善环境和满足人民生活用电要求，将会起到重要的作用。

（2）符合国家能源规划政策的需要

开发新能源是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政府对此十分重视，《国家计委、科技部关于进一步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计基础[1999]44号）、国家经贸委 1999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优化电力资源配置，促进公开公平调度的若干意见》、199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5 年 2 月 28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并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都明确鼓励新能源发电和节能项目的发

展。

湖北省荆州市汪桥镇重视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和利用，为实现当地能源工业发展规划目标，促进当地可再生能源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提高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水平，加快能源结构调整，减少煤炭等化石能源消耗对环境产生的污染，将利用各种途径来发展新能源。

（3）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需要

随着 2030 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清洁能源将成为主导。国家能源局、电网，先后出台了多个鼓励光伏电站的建设政策。本项目采用渔光互补模式开发建设，光伏符合我国“十四五”规划要求，规划指出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新能源，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

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传统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实施本项目，将节约大量煤电，减少含碳燃料消耗，从而减少烟尘、SO₂ 和 CO₂ 等污染物排放。此外，还可节约用水，避免水污染物排放。由此可见，光伏发电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

（4）开拓当地增长领域

开发和利用太阳能资源，基于当地条件进行综合利用，对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也具有重要意义。快速发展的光伏产业是一个经济增长点，实施本项目，能带动荆州市能源相关产业的发展，为政府创造税收。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5.97%，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9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四）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襄阳市北侧约 12km 处区域。项目实施主体为

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拟设计安装 20 台单机容量 5MW 的风力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额为 65,374.4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施工辅助工程	2,002.24	3.06%
2	安装工程	35,232.66	53.89%
3	建筑工程	18,110.99	27.70%
4	其他费用	7,334.91	11.22%
5	基本预备费	1,200.54	1.84%
6	建设期利息	1,493.13	2.28%
合计		65,374.47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18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本风电场建设条件相对较好，具备建设风电场的场址条件

本风电场主风向风能分布稳定且集中。场址对外交通条件较好，场址区域地质构造稳定，具备并网型风电开发的场址条件，接入系统条件良好，场址区域不存在制约工程建设的环境问题。可见，本风电场工程场址开发条件较好，具备建设并网型风电场的场址条件。

（2）本风电场的建设符合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是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体现

随着化石资源（石油、煤炭）的大量开发，不可再生资源保有储量越来越少，终有枯竭的一天，因此需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采取途径减少不可再生资源消耗的比重。目前，国家已将新能源的开发提到了战略高度，风能、太阳

能等再生能源将是未来一段时间新能源发展的重点。从现有的开发技术和经济性看，风能开发具有一定的优势，随着风电机组国产化进程加快，风电机组的价格将进一步降低，风电的竞争力将大大增强。

风能被誉为二十一世纪最有开发价值的绿色环保新能源之一。我国是风能蓄量较丰富的地区，但是风能资源利用工作开展的较为缓慢，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类对环境的保护意识逐渐增强，人们更注重生存质量，开发绿色环保新能源成为能源产业发展方向，作为绿色环保新能源之一的风力发电场的开发建设是十分必要的。同时风电的开发，特别是风电设备的国产化能拉动、促进本省的机械、电器、制造业、服务业及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通过“市场换技术”的合作方式，可以获得国外风电现代化技术，迅猛提升本省风电设备的制造水平和生产能力。

（3）有利于缓解环境保护压力，实现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保护与改善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

（4）可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并有一定的社会效益，有利于企业的长远发展

建设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会带动地区相关产业如建材、交通、设备制造业的发展，对扩大就业和发展第三产业将起到促进作用，从而带动和促进地区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和社会进步。随着风电场的相继开发，风电将为地方开辟新的经济增长点，对拉动地方经济的发展，加快实现小康社会起到积极作用。

综上所述，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对外交通便利，并网条件好，具备建设大型风电场的场址条件；开发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符合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和国家能源发展政策方针，可减少化石资源的消耗，减少因燃煤等排放有害气体对环境的污染，对于促进地区旅游业，带动地方经济快速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因此，开发湖北能源集

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是十分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54%，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2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五）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荆州市石首市南口镇。项目实施主体为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53,168.5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设备购置	33,542.17	63.09%
2	建筑及安装工程	11,901.12	22.38%
3	其他费用	6,279.03	11.81%
4	基本预备费	450.00	0.85%
5	建设期利息	996.19	1.87%
合计		53,168.50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6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符合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和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也是少数几个以煤炭为主

要能源的国家之一，在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煤炭约占商品能源消费构成的 75%，已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因此，大力开发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 and 海洋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将成为减少环境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

（2）地区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光伏电站地处的湖北省，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较快，能源需求量也越来越大，因此，积极地开发利用本地区的太阳能等清洁可再生能源已势在必行、大势所趋，以多元化能源开发的方式满足经济发展的需求是电力发展的长远目标。开发新能源是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政府对此十分重视，《国家计委、科技部关于进一步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计基础[1999]44号）、国家经贸委 1999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优化电力资源配置，促进公开公平调度的若干意见》、199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5 年 2 月 28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都明确鼓励新能源发电和节能项目的发展。

（3）改善生态环境的需要

保护与改善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营造出山川秀美的旅游胜地。电站建成投产后每年可相应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还可减少大量灰渣的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对减轻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作用显著，具有较好的环保效益。

综上所述，本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可作为当地补充电源，满足地区负荷增长的需求，符合国家能源产业政策，有利于节能减排，改善生态环境，并促进当地经济建设的发展。因此，本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48%，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1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六）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天门市东部区域，距天门市中心直线距离约 24 公里。项目实施主体为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拟设计安装 19 台单机容量 5.27MW 的风力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额为 77,752.9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56,669.77	72.88%
2	建筑工程	9,250.88	11.90%
3	其他费用	9,880.53	12.71%
4	基本预备费	500.00	0.64%
5	建设期利息	1,451.79	1.87%
合计		77,752.96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12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风电场的建设符合国家低碳发展战略

2020 年 9 月 2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做重要讲话，

习近平承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2020 年 12 月 1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气候雄心峰会上通过视频发表题为《继往开来，开启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新征程》的重要讲话，并提到：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 2005 年增加 60 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已经成为我国能源行业长期发展的重要目标，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属于绿色能源，是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贯彻新发展理念、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是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目开发利用当地比较丰富的风能资源、太阳能资源建设风电场、光伏电站，符合国家低碳发展战略。

（2）合理开发风能资源，实现地区电力可持续发展

本风场所处的天门市风能资源可利用的地区之一，开发风能资源补充电网电量也符合国家能源政策。通过对现场实测数据和测风资料分析，该项目所在地区风能资源品质较好，根据《风电场风能资源评估方法》（GB/T18710-2002）判定该风电场风功率密度等级为 1~2 级，风能资源具备一定的开发利用价值，通过风电开发与消纳，可以提高地区电网可再生能源电力占比，促进低碳经济，实现地区电力可持续发展。

（3）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需要

当前，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已成为世界各国改善生态、加强环境保护、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措施。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我国能源需求持续增长，能源资源和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加快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已成为我国应对日益严峻的生态环境问题的必由之路。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制定了减排目标：2030 年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较 2005 年降低 65%以上，确定 2030 年自主行动目标即实现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

风能资源是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开发潜力大、环境影响小、可永续利用的特点。开发风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风电场的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有利于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综上所述，风电场的建设符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有利于湖北省能源结构的调整，缓解湖北电网枯期供电不足的局面，满足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建设该风电场是十分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7.35%，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0.7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七）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黄冈市浠水县境内，距离浠水县城约 30km。项目实施主体为浠水县洗马综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42,323.4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0,567.65	72.22%
2	建筑工程	4,969.94	11.74%
3	其他费用	5,647.07	13.34%
4	基本预备费	823.69	1.95%
5	建设期利息	315.10	0.74%
合计		42,323.46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6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符合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和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也是少数几个以煤炭为主要能源的国家之一，在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煤炭约占商品能源消费构成的 75%，已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因此，大力开发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 and 海洋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将成为减少环境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

（2）地区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光伏电站地处的湖北省，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较快，能源需求量也越来越大，因此，积极地开发利用本地区的太阳能等清洁可再生能源已势在必行、大势所趋，以多元化能源开发的方式满足经济发展的需求是电力发展的长远目标。开发新能源是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政府对此十分重视，《国家计委、科技部关于进一步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计基础[1999]44号）、国家经贸委 1999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优化电力资源配置，促进公开公平调度的若干意见》、199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5 年 2 月 28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都明确鼓励新能源发电和节能项目的发展。

（3）改善生态环境的需要

保护与改善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我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自然资源，改进资源利用方式，调整资源结构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都是改善生态、保护环境的有效途径。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尤其是煤炭资源的消耗，保护生态环境，营造出山川秀美的旅游胜地。电站建成投产后每年可相应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还可减少大量灰渣的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对减轻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作用显著，具有较好的环保效益。

综上所述，本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可作为当地补充电源，满足地区负荷增长的需求，符合国家能源产业政策，有利于节能减排，改善生态环境，并促进当地经济建设的发展。因此，本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49%，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5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八）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场区位于湖北省潜江市高石碑镇严河村。项目实施主体为潜江高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00MW。项目总投资额为 53,774.5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1,225.62	76.66%
2	建筑工程	3,350.01	6.23%
3	其他费用	7,033.70	13.08%
4	基本预备费	1,165.00	2.17%
5	建设期利息	1,000.21	1.86%
合计		53,774.54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6 个月。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

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光伏电站的建设符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

随着石油和煤炭等不可再生资源的大量开发，其保有储量越来越少，最终会枯竭。我国政府已制定了“开发与节约并存，重视环境保护，合理配置资源，开发新能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能源战略”的方针，要求常规能源和再生能源必须保持一定的比例。“十三五”期间我国在能源领域的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是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积极发展水电，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高效发展核电、大力发展新能源，加快能源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努力提高清洁能源生产能力。

为鼓励发展可再生能源和光伏产业，我国先后出台了《可再生能源法》、《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和《节约能源法》等一系列法律政策。光伏是可再生和清洁的能源，属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项目，开发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和可持续发展政策。潜江市的太阳能资源开发符合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

（2）电站建设条件较好，太阳能资源具有一定开发价值

高石碑镇位于湖北省潜江市，在全市资源条件较好，具备建设大中型并网光伏电站的建设条件，部分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高，负荷需求潜力较大。

（3）改善生态环境的需要

光伏发电不产生传统发电项目（燃煤发电、柴油发电等）带来的污染物排放和安全隐患，没有废气或噪音污染，没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及二氧化碳排放。开发清洁可再生的太阳能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政策。翁牛特旗太阳能资源较为丰富，地广人稀，电网容量较大，比较适合建设大中型并网光伏电站。大中型并网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有助于缓解环境能源危机，可有效减少常规能源的消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实现节能减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我国关于可持续发展及改善能源结构的总体要求，不但能适应当地电力增长的需求，拉动地方经济发展，还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改善湖北电网的电压质量，提高系统稳定性。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

效益。因此，及时开发本项目是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36%，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3 年，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九）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九资河镇境内，上水库位于天堂河右岸平坦原林场山间盆地内，下水库位于天堂河二级电站至四级电站的河段上，下水库坝址布置在天堂四级电站坝址下游约 70m 处。电站距武汉市直线距离约 90km，距武汉道观河 500kV 变电站直线距离约 90km。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400MW，安装 4 台单机容量 350MW 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额为 930,987.2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估算比例
一	静态投资	763,243.89	81.98%
1	枢纽工程	505,748.25	54.32%
2	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	86,337.02	9.27%
3	独立费用	127,956.12	13.74%
4	基本预备费	43,202.50	4.64%
二	价差预备费	48,684.40	5.23%
三	建设期利息	119,059.00	12.79%
	合计	930,987.29	100.00%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预计为 64 个月（不含筹建期）。其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实施内容	筹建期（2年）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筹建工程								
准备工程								
导流工程								
上水库工程								
下水库工程								
输水工程								
厂房工程								

（4）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报批事项详见本节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2、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2021年，国家能源局印发了《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是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十四五”重点实施项目。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条件较好，是湖北电网继已建白莲河抽水蓄能电站后待建的理想抽水蓄能站点，建成后在电网中承担调峰、填谷、调频、调相、储能和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工程建设必要性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是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2020年，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计划2030年左右达到二氧化碳排放峰值，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预计至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2005年增加60亿m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kW以上。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规划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为实现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顺利实现2030年前碳达

峰目标。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积极发展非化石能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等，不断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因地制宜开发水能。加快推进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提高电网对高比例可再生能源的消纳和调控能力，加快形成以储能和调峰能力为基础支撑的新增电力装机发展机制。”

湖北电网发电原煤多为高硫煤，煤炭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碳、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对环境造成的破坏和污染较大。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建成投产后，其优越的调峰填谷、备用等功能可在系统节能发电调度中发挥重要作用，能有效降低火电调峰率，节省系统火电煤耗，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烟尘、灰渣等污染物的排放，同时还减免了火电站运行过程中的废水、废热污染问题。本工程的建设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煤炭资源的消耗及其带来的环境污染，具有较大的环境效益，符合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对推动湖北省发展低碳经济及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是支撑湖北省经济发展和电力需求快速增长，构建以清洁低碳能源为主体的新型能源系统的必然选择

国务院发布的《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指出“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推动清洁电力资源大范围优化配置。制定新一轮抽水蓄能电站中长期发展规划，完善促进抽水蓄能发展的政策机制。到2030年，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左右，省级电网基本具备5%以上的尖峰负荷响应能力”。

湖北省位于我国中部，具有承东启西、接南纳北的区位优势，近年来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电力需求持续增加。2021年，湖北省全社会用电量2,471.54亿kW·h，最大负荷43,430MW，电源总装机88,160MW（含三峡22,400MW），其中水电37,712.6MW、占比42.78%，火电33,723.8MW、占比38.25%，风电7,197.5MW、占比8.16%，光伏9,526MW、占比10.81%。根据相关规划成果，预计2030年，湖北省全社会用电量和用电最高负荷分别为3,800亿kW·h和

75,000MW，考虑新增 2,500MW 新型储能情景下，2030 年电力容量缺额为 16,967MW，电力市场空间较大。在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背景下，未来湖北电力系统电源结构更趋清洁化，风电、光伏发电分别达到 15,000MW、37,000MW，区外输入电力将继续增加，2030 年电力系统开机容量缺额为 13,167MW，系统调峰缺口 15,384MW，调峰容量缺口较大。

湖北省一次能源资源匮乏，常规水电开发利用量已达到技术可开发量的 95%以上，开发潜力有限。为满足湖北电网快速增长的用电需求，大规模接受区外来电、发展新能源以及抽水蓄能是必由之路。大规模接受区外来电，一方面湖北本省的电力供应受送端制约较大，另一方面，为提高远距离输电的经济性，区外来电不宜大幅度参与电网调峰；新能源主要以风电、太阳能发电为主，此类电源出力具有间歇性、随机性，供电保证率不高，大规模并网还将影响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抽水蓄能电站具有快速响应能力，其良好的动态响应特性可以保障电网运行的安全性和可靠性，且抽水蓄能电站具有双倍调峰能力，可以有效配合区外来电和新能源运行，是未来湖北电网电力供应的支撑电源。

因此，建设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可保障湖北电网新能源高比例消纳，是构建以清洁低碳能源为主体的现代能源供应体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等国家战略部署的需要。

（3）是提高区域电力消纳能力、维护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的有力支撑

根据国家电网总体规划及“西电东送”有关规划成果，“十四五”期间，湖北电网将接受部分外来电力，主要有金上直流、陕北直流和灵宝直流，2030 年，湖北电网接受区外来电总规模将达到 15,396MW（考虑输电损失）。同时，湖北电网也承担了三峡、葛洲坝等大型电力外送，以及西电东送过境输送任务。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智能电网发展规划，要求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将电网建设成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以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和互动化为特征的坚强“智能电网”。全面实施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各环节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电力系统的运行效率，供电质量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即确保电网的可靠性、安全性、电能质量和效率。大规模电力的送入虽可解决湖北省一次能源较为缺乏的问题，但大容量、长距离的潮流输送

对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将成为一个严重的考验。为防范区外远距离、大容量特高压输电发生故障时对电网造成的巨大冲击，在湖北应配备具有快速响应能力的支撑电源，保障受端、送端电网运行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抽水蓄能电站运行灵活、启停快速，可为电网提供调频、调相和紧急事故备用容量、也是电网出色的频率调节和电压稳定电源。在提高电网供电质量的同时，有利于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距离拟接入的道观河 500kV 变电站直线距离 90km，紧邻华中区域“日”字形交流特高压网架，在承担湖北电网调峰填谷、调频、调相等作用的同时，亦可作为区外来电的保安电源，有效平抑大规模区外来电的波动，为电网提供重要的动态支撑。因此建设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是配套大规模、长距离输电通道，维护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的有力支撑。

（4）工程建设条件较优、布局合理、经济社会效益显著

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与湖北电网用电负荷中心武汉市距离仅 90km 左右，地理位置优越，对外交通条件便利；上、下水库库盆条件好，成库条件优越；电站以 500kV 电压等级接入道观河变电站，距离变电站直线距离 90km，接入系统条件好；工程区地质条件满足筑坝成库和修建地下洞室，工程建设方案可行。

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位于黄冈市罗田县境内，地处大别山革命老区。大别山革命老区是我国重要的革命根据地，为中国革命胜利和新中国的建立作出了巨大贡献和牺牲。国家高度重视大别山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2011 年湖北省委、省政府决定建立湖北大别山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出台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湖北大别山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建设的意见》（鄂发[2011]8 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要大充分利用大别山区富有的水能、风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支持罗田平坦原站点根据远期发展需求，适时开展前期勘测设计工作。

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的建设周期长、投资大，将大量利用当地劳动力资源，增加地方就业机会的同时，还将增加建筑材料、工程机械和日常生活用品等物资的需求，拉动地方经济发展。电站建成后将增加地方财政、税收收入，同时

将形成一个新的风景点，对促进当地旅游发展，改善投资环境，提高百姓生活质量，带动和促进地方及湖北省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经济及社会效益显著。

综上所述，建设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有利于湖北省能源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可满足湖北省经济快速发展和电力需求增长的需要，解决电力系统调峰困难、优化系统电源结构，改善火电运行工况，提高区外来电吸纳能力和风能等清洁能源的利用率，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对湖北省节能减排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同时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地理位置好，建设条件优越，工程造价适中，经济与财务指标较好，是湖北省境内优良的抽水蓄能站点。因此，建设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是必要的。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50%，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十）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中 100,000.00 万元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的资金情况、实际运营资金需求缺口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整体规模适当。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带来资金需求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对新能源发电业务的投入，并开拓抽水蓄能业务，业务规模不断增长。新能源电站及抽水蓄能电站的建设和运营，均需要较大资金的投入。随着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

（2）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负债水平也随着上升，对于运营资金的需求也逐渐增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 10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三、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明细、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一）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I	光伏发电区				
一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9,809.28	6,569.31		36,378.59
1	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7,791.32	6,165.68		33,957.00
2	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979.25	175.68		1,154.93
3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工程	771.28	220.68		991.96
4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267.43	7.27		274.70
二	建筑工程		4,145.04		4,145.04
1	发电场工程		2,788.27		2,788.27
2	升压变电站工程		243.09		243.09
3	房屋建筑工程		249.99		249.99
4	交通工程		518.28		518.28
5	其他建筑工程		345.41		345.41
三	其他费用			2,390.71	2,390.71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543.26	543.26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152.33	1,152.33
3	生产准备费			111.70	111.70
4	勘察设计费			300.00	300.00
5	其他			283.42	283.42
	（一～三）部分合计	29,809.28	10,714.35	2,390.71	42,914.34
四	基本预备费				429.14
	工程静态投资（一～四）部分合计				43,343.48
五	价差预备费				
六	建设期利息				347.72
七	工程总投资（一～六）部分合计				43,691.20
II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20km）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静态投资				2,000.00
二	建设期利息				16.04
三	动态投资				2,016.04
III	220kV送出线路工程（按1/4分摊，7.5km）				
一	静态投资				1,312.50
二	建设期利息				10.53
三	动态投资				1,323.03
IV	对侧变电站改造工程（按1/4分摊）				
一	静态投资				150.00
二	建设期利息				1.20
三	动态投资				151.20
V	I~IV合计				
	工程静态投资				46,805.98
	建设期利息				375.49
	工程动态投资				47,181.47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I/一+II/一+III/一+IV/一	39,841.09
2	建筑工程	I/二	4,145.04
3	其他费用	I/三	2,390.71
4	基本预备费	I/四	429.14
5	建设期利息	I/五+II/二+III/二+IV/二	375.49
合计			47,181.47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本项目的投资测算依据如下：

- 1)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 2) 《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 32035-2016）；
- 3)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

（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4)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5) 其他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6) 本光伏电站本阶段设计资料及工程量清单。

（2）测算过程

1) 人工预算单价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宜城市，属于一般地区，人工预算单价根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规定计算。材料预算价格按湖北省宜城市 2021 年第 4 季度市场价格水平确定，主要材料预算价格按照材料原价、运输保险费、运杂费和采购及保管费等分别以不含相应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算材料采购及保管费率按 2.8% 计算。人工预算单价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5	钢筋	元/t	5,334.27
6	汽油	元/t	10,587.42
7	柴油	元/t	8,586.64
8	商品混凝土 C15（二）	元/m ³	403.00
9	商品混凝土 C20（二）	元/m ³	420.00
10	商品混凝土 C25（二）	元/m ³	427.00
11	商品混凝土 C30（二）	元/m ³	440.00

2) 主要机电设备价格

单晶硅光伏组件、组串式逆变器、35kV 箱变、主变、SVG 等主要设备按询价计算，其他机电设备价格参考国内现行市场价格计算。主要设备价格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单晶硅电池组件 540Wp	元/Wp	1.85
2	组串式逆变器 225kW	万元/台	3.38
3	35kV 箱式变压器（3125kVA/35/0.8kV）	万元/台	33.00
4	35kV 箱式变压器（2500kVA/35/0.8kV）	万元/台	30.00
5	35kV 箱式变压器（2000kVA/35/0.8kV）	万元/台	27.00
6	主变压器（SZ11-100000/110）	万元/台	400.00
7	无功补偿装置（SVG 成套装置，±25Mvar）	万元/台	275.00

3) 建筑及安装工程概算单价

建筑及安装工程单价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等组成。建筑安装工程单价按《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中相应定额子目进行编制。工程取费标准下表：

序号	项目	计算基础	费用标准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一	直接费			
1	直接工程费			
2	措施费	人工+机械	13.24%	9.08%
二	间接费			
	土方工程	人工+机械		23.86%
	石方工程	人工+机械		27.76%
	混凝土工程	人工+机械		62.76%
	钢筋工程	人工+机械		54.16%
	基础处理工程	人工+机械		46.99%
	砌体砌筑工程	人工+机械		50.90%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直接费+间接费	7.00%	7.00%
四	税金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9.00%

4) 其他费用

本项目其他费用标准根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计算，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永久用地征用费按 15 万元/亩计算，土地租用费按 500 元/亩/年计算，第 1 年租赁费计入建设投资。另计入协调费，按 500 元/亩计算。
2	工程前期费	200 万元
3	工程建设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66%
4	工程建设监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50%
5	项目咨询服务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33%
6	项目技术经济评审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25%
7	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 ×0.20%
8	工程定额标准编制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 ×0.13%
9	项目验收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38%
10	工程保险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15%
11	生产准备费	设备费 ×0.37%
12	勘察设计费	300 万元
13	水保设施补偿费	按 1.5 元/m ² 计算

5) 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按一至三部分投资合计的 1% 计算。

6) 价差预备费

根据国家计委计投资（1999）1340 号文精神，工程总投资中暂不计列。

7) 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30% 计算，建设期利息按货币政策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告五年期以上 LPR 贷款利率 4.60% 计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9,841.09	39,841.09	-	10,000.00
2	建筑工程	4,145.04	4,145.04	-	
3	其他费用	2,390.71	2,390.71	-	-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4	基本预备费	429.14	-	429.14	-
5	建设期利息	375.49	-	375.49	-
合计		47,181.47	46,376.84	804.63	10,000.00

（二）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I	光伏发电区				
一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5,024.31	6,811.21		41,835.52
1	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1,576.05	6,256.02		37,832.07
2	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220.65	299.12		2,519.77
3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工程	943.52	246.51		1,190.03
4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284.09	9.56		293.65
二	建筑工程		5,473.05		5,473.05
1	发电场工程		3,267.50		3,267.50
2	升压变电站工程		372.70		372.70
3	房屋建筑工程		864.83		864.83
4	交通工程		340.90		340.90
5	其他建筑工程		627.12		627.12
三	其他费用			4,980.10	4,980.10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2,994.04	2,994.04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260.72	1,260.72
3	生产准备费			121.32	121.32
4	勘察设计费			300.00	300.00
5	其他			304.02	304.02
	（一～三）部分合计	35,024.31	12,284.26	4,980.10	52,288.67
四	基本预备费				522.89
	工程静态投资（一～四）部分合计				52,811.56
五	价差预备费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六	建设期利息				409.90
七	工程总投资（一~六）部分合计				53,221.46
II	乡村振兴				
一	静态投资				500.00
二	建设期利息				4.07
三	动态投资				504.07
III	光伏扶贫				
一	静态投资				202.50
二	建设期利息				1.65
三	动态投资				204.15
IV	220kV送出线路工程（按1/4分摊）				
一	静态投资				1,312.50
二	建设期利息				10.19
三	动态投资				1,322.69
V	对侧变电站改造工程（按1/4分摊）				
一	静态投资				151.15
二	建设期利息				1.17
三	动态投资				152.32
VI	I~V合计				
	工程静态投资				54,977.71
	建设期利息				426.98
	工程动态投资				55,404.69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I/一+IV/一+V/一	43,299.17
2	建筑工程	I/二	5,473.05
3	其他费用	I/三+II/一+III/一	5,682.60
4	基本预备费	I/四	522.89
5	建设期利息	I/六+II/二+III/二+IV/二+V/二	426.98
合计			55,404.69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本项目的投资测算依据如下：

- 1)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 2) 《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 32035-2016）；
- 3)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 4)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 5) 其他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 6) 本光伏电站本阶段设计资料及工程量清单。

（2）测算过程

1) 人工预算单价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峪山镇，属于一般地区，人工预算单价根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规定计算。材料预算价格按湖北省襄阳市 2022 年第 1 季度市场价格水平确定，主要材料预算价格按照材料原价、运输保险费、运杂费和采购及保管费等分别以不含相应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算；材料采购及保管费费率按 2.8% 计算。人工预算单价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5	钢筋（综合）	元/t	5,332.36
7	汽油	元/t	13,392.13
8	柴油	元/t	10,333.33
9	砂	元/m ³	185.98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0	碎石	元/m ³	165.21
11	水泥42.5	元/m ³	685.15

2) 主要机电设备价格

单晶硅光伏组件、组串式逆变器、35kV箱变、主变、SVG等主要设备按询价计算，其他机电设备价格参考国内现行市场价格计算。主要设备价格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单晶硅电池组件 540Wp	元/Wp	1.92
2	组串式逆变器 225kW	万元/台	3.38
3	35kV箱式变压器（3125kVA/35/0.8kV）	万元/台	38.00
4	主变压器（SFSZ-20000/220/110/35）	万元/台	760.00
5	无功补偿装置（SVG成套装置，±25Mvar）	万元/台	220.00

3) 建筑及安装工程概算单价

建筑及安装工程单价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等组成。建筑安装工程单价按《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中相应定额子目进行编制。工程取费标准下表：

序号	项目	计算基础	费用标准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一	直接费			
1	直接工程费			
2	措施费	人工+机械	13.24%	9.08%
二	间接费			
	土方工程	人工+机械		23.86%
	石方工程	人工+机械		27.76%
	混凝土工程	人工+机械		62.76%
	钢筋工程	人工+机械		54.16%
	基础处理工程	人工+机械		46.99%
	砌体砌筑工程	人工+机械		50.90%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直接费+间接费	7.00%	7.00%

序号	项目	计算基础	费用标准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四	税金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9.00%

4) 其他费用

本项目其他费用标准根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计算，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永久用地征用费按 15 万元/亩计算，土地租用费按 850 元/亩/年计算，第 1 年租赁费计入建设投资。耕地占用税按 2 万元/亩计算，青苗及渔业补偿费按 1,500 元/亩计算。
2	工程前期费	200 万元
3	工程建设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62%
4	工程建设监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49%
5	项目咨询服务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31%
6	项目技术经济评审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23%
7	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 ×0.20%
8	工程定额标准编制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 ×0.13%
9	项目验收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35%
10	工程保险费	(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 ×0.15%
11	生产准备费	设备费 ×0.35%
12	勘察设计费	300 万元
13	水保设施补偿费	按 1.5 元/m ² 计算

5) 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按一至三部分投资合计的 1% 计算。

6) 价差预备费

根据国家计委计投资（1999）1340 号文精神，工程总投资中暂不计列。

7) 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30% 计算，建设期利息按货币政策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告五年期以上 LPR 贷款利率 4.45% 计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3,299.17	43,299.17	-	30,000.00
2	建筑工程	5,473.05	5,473.05	-	
3	其他费用	5,682.60	5,682.60	-	-
4	基本预备费	522.89	-	522.89	-
5	建设期利息	426.98	-	426.98	-
合计		55,404.69	54,454.82	949.87	30,000.00

（三）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安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设备及安装工程	31,421.02	5,058.12		36,479.15
1	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9,943.49	4,492.93		34,436.41
2	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844.24	108.99		953.23
3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工程	633.30	100.10		733.40
4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276.10		276.10
二	建筑工程		5,914.36		5,914.36
1	发电场工程		4,079.28		4,079.28
2	升压变电站工程		260.60		260.60
3	房屋建筑工程		907.63		907.63
4	交通工程		250.84		250.84
5	其他建筑工程		416.00		416.00
三	其他费用			4,302.94	4,302.94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2,251.04	2,251.04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627.59	1,627.59
3	生产准备费			163.39	163.39
4	勘察设计费			150.00	150.00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安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5	其他			110.92	110.92
	一至三部分投资合计				46,696.44
四	基本预备费				933.93
	工程静态投资（一~四）部分合计				47,630.38
五	价差预备费				
	建设投资				47,630.36
六	工程总投资合计				48,400.19
七	送出工程（110kV 等级方案）				3,500.00
	工程静态投资（一~七）部分合计				51,130.38
八	建设期利息				817.56
	工程动态投资（一~八）部分合计				51,947.94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一+七	39,979.15
2	建筑工程	二	5,914.36
3	其他费用	三	4,302.94
4	基本预备费	四	933.93
5	建设期利息	八	817.56
合计			51,947.94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本项目的投资测算依据如下：

- 1) 《光伏发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 2)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 3) 《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 32035-2016）；
- 4)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2）测算过程

1) 工程单价编制

①主要机电设备价格

本项目设备价格根据供应商报价确定，其他机电设备价格参考国内现行价格水平计算。主要设备价格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单体容量650Wp	元/W	1.9
2	固定支架	元/t	9,000
3	柔性支架	元/t	14,620

②材料预算价格

施工所需钢材、水泥、砂石料等主要建筑材料参照当地建筑工程材料预算价格以及当地市场价格等有关资料分析取定。主要材料不含税预算价为：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钢筋	元/t	5,462.00
2	中砂	元/m ³	230.00
3	碎石	元/m ³	176.70
4	商砼C15	元/m ³	580.85
5	商砼C20	元/m ³	609.83

③人工预算单价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④费率指标

建筑安装工程单价取费费率如下表：

编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费率	安装工程费率
一	措施费		13.24%	9.08%
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2.00%	2.50%

编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费率	安装工程费率
2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0.24%	0.38%
3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5.00%	0.70%
4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	-
5	施工工具用具使用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	-
6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4.00%	3.00%
7	其他费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2.00%	2.50%
二	间接费			
1	土方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23.86%
2	石方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27.76%
3	混凝土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62.76%
4	钢筋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54.16%
5	基础处理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46.99%
6	砌体砌筑工程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50.90%
7	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措施费+间接费		7.00%
四	税金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2) 其他费用编制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工程前期费	150 万元
	工程建设管理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92%
	工程建设监理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71%
	项目咨询服务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55%
	项目技术经济评审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41%
	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0.20%
	工程定额标准编制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0.13%
	项目验收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61%
	工程保险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0.20%
	生产准备费	设备费×0.52%
2	勘察设计费	150 万元
3	建设及施工场地征用费	本工程永久用地 22.94 亩，建设用地按照 30 万元/亩计算；临时用地 2,520 亩，按照 700 元/亩/年计算

3) 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一至三部分投资合计的 2% 计算。

4) 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30% 计算，贷款利率为 4.60%。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9,979.15	39,979.15	-	25,000.00
2	建筑工程	5,914.36	5,914.36	-	
3	其他费用	4,302.94	4,302.94	-	-
4	基本预备费	933.93	-	933.93	-
5	建设期利息	817.56	-	817.56	-
合计		51,947.94	50,196.45	1,751.49	25,000.00

(四)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安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施工辅助工程		2,002.24		2,002.24
1	施工交通工程				0.00
2	施工供电工程		40.00		40.00
3	施工供水工程		20.00		20.00
4	风电机组安装平台工程		1,207.28		1,207.28
5	其他施工辅助工程		80.00		80.00
6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654.96		654.96
7	其他				0.00
二	安装工程	25,817.71	6,739.95		32,557.66
1	发电场设备及安装工程	23,302.48	2,118.00		25,420.49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建安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2	集电线路设备及安装工程		4,144.93		4,144.93
3	升压变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263.68	393.40		2,657.08
4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251.54	83.61		335.16
三	建筑工程		18,110.99		18,110.99
1	发电场工程		12,365.50		12,365.50
2	集电线路工程		142.15		142.15
3	升压变电站工程		960.33		960.33
4	交通工程		3,823.01		3,823.01
5	其他工程		820.00		820.00
四	其他费用			7,334.91	7,334.91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3,991.46	3,991.46
2	工程前期费			300.00	300.00
3	项目建设管理费			2,173.65	2,173.65
4	生产准备费			408.28	408.28
5	科研勘察设计费			380.00	380.00
6	其他税费			81.53	81.53
	一至四部分投资合计				60,005.81
五	基本预备费				1,200.54
六	送出工程投资				2,675.00
	工程静态投资部分（一~六）合计				63,881.34
七	价差预备费				0.00
	建设投资				63,881.34
八	建设期利息				1,493.13
九	工程总投资合计				65,374.47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施工辅助工程	一	2,002.24
2	安装工程	二+六	35,232.66
3	建筑工程	三	18,110.99
4	其他费用	四	7,334.91
5	基本预备费	五	1,200.54
6	建设期利息	八	1,493.13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合计			65,374.47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本项目的投资测算依据如下：

项目	依据
编制依据	《陆上风电场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1011-2019）
	《陆上风电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 31105-2016）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概算指标及定额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陆上风电场工程概算定额》（NB/T 31010-2019），不足部分参考《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2018年版）》
工程量	设计专业提供的工程量、设备清册及说明书
价格水平编制期	工程所在地编制期市场价格水平

（2）测算过程

1) 人工工资及材料机械费

本项目人工工资按照高级技工 249 元/工日，技工 173 元/工日，普工 120 元/工日的标准计算。建筑及安装工程材料及机械费中的价格采用编制期工程所在地最新市场价格水平，不足部分参考《电力建设工程装置性材料综合预算价格（2018年版）》、《电力建设工程装置性材料预算价格（2018年版）》中的价格，或近期同类工程价格。设备运杂费中，风机本体、塔架、箱式变设备按 0.1%计列，其他设备按 3.92%计列。人工工资及材料机械费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技工	元/工日	249.00
2	技工	元/工日	173.00
3	普工	元/工日	120.00
4	水泥 32.5	元/t	460.00
5	水泥 42.5	元/t	510.00
6	钢筋	元/t	4,820.00
7	砂	元/m ³	174.00
8	碎石	元/m ³	150.00

2) 主要设备价格

本项目主要设备及辅机按设计询价，不足部分参考工程价格。主要设备单价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风力发电机组（到场价）	元/kW	2,000.00
2	塔架（不含锚栓，到场价）	元/t	10,000.00
3	箱式变（华变，到场价）	万元/台	52.00

关于设备运杂费，风机本体、塔架、箱式变设备按 0.1%计列，其他设备按 3.92%计列。

3) 建安工程单价

风电场本体工程建安工程单价取费标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计算基数	费率标准（%）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一	直接费			
1	直接工程费			
2	其他直接费			
	安装工程	机组、塔筒设备	人工费+机械费	4.54
		线路工程		8.37
		其他设备		5.1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8.04
二	间接费			
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7.66
2	安装工程	人工费	74.00	
三	利润	人工费+机械费+措施费+间接费	10.00	10.00
四	税金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9.00

4) 其他费用

本项目其他费用执行国家能源局发布的《陆上风电场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1011-2019）。土地征用费按 40 万元/亩，长期租地和临时租地单价按 1.5 万元/（年·亩）测算。项目送出投资按 2,675 万元。

5)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率按 2% 计算。

6) 涨价预备费

按《陆上风电场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1011-2019）的规定暂不计取。

7) 建设期贷款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25% 计算，本项目建设期贷款利息按照 2022 年 8 月 22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贷款年名义利率 4.30%（按季结息，年实际利率 4.37%）计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施工辅助工程	2,002.24	2,002.24	-	50,000.00
2	安装工程	35,232.66	35,232.66	-	
3	建筑工程	18,110.99	18,110.99	-	
4	其他费用	7,334.91	7,334.91	-	-
5	基本预备费	1,200.54	-	1,200.54	-
6	建设期利息	1,493.13	-	1,493.13	-
合计		65,374.47	62,680.80	2,693.67	50,000.00

（五）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1-1	光伏区设备	32,089.53
1-2	光伏区安装	5,423.93
1-3	光伏区土建	1,703.26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1-4	升压站设备	1,452.64
1-5	升压站安装	210.61
1-6	升压站土建	1,101.32
1-7	外线	3,462.00
小计		45,443.28
2-1	工程前期费用	330.00
2-2	协调及其他服务费	380.00
2-3	咨询服务费	3,000.00
2-4	设计及勘探	180.00
2-5	设备监造及检测费	45.98
2-6	监理费	120.00
2-7	保险费（工程一切险及三方险）	13.13
2-8	竣工验收费	350.00
2-9	调试费	0.00
2-10	管理费（与项目开发、建设相关人员的工资、社保、津贴补助、奖金等）	350.00
2-11	税金	54.35
2-12	建设期土地租赁费 2173 亩，767 元/亩租金	166.67
2-13	青苗补偿费等	200.00
2-14	水土补偿费 2185 亩 1.5 元/m ²	218.50
2-15	农业/渔业费用（灌溉、复垦及种植等）	300.00
2-16	耕地占用税 12 亩，30 元/m ²	24.00
2-17	土地使用税 12 亩，8 元/m ²	6.40
2-18	升压站土地费用 12 亩，25 万元/亩	300.00
2-19	运维费	0.00
2-20	生产准备费	240.00
3-1	不可预见费	450.00
3-2	建设期贷款利息	996.19
总计		53,168.50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设备购置	1-1 及 1-4	33,542.17
2	建筑及安装工程	1-2、1-3、1-5、1-6、1-7	11,901.12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3	其他费用	2-1 至 2-20	6,279.03
4	基本预备费	3-1	450.00
5	建设期利息	3-2	996.19
合计			53,168.50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本项目的投资测算依据如下：

- 1)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 2) 《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 32035-2016）；
- 3)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 4)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 5) 其他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 6) 本光伏电站本阶段设计资料及工程量清单。

（2）测算过程

1) 主要价格情况

①人工预算单价

本项目人工预算单价参考《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计算：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2.53
2	熟练工	元/工时	9.37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7.38
4	普工	元/工时	6.13

②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本项目材料预算价格按当地 2021 年四季度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并计入材料运杂费及采购保管费等，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预算价	
1	材料原价	钢筋	元/t	6,350.00
		商砼 C20	元/m ³	520.00
		商砼 C30	元/m ³	530.00
		商砼 C40	元/m ³	540.00
		砂	元/m ³	132.68
		碎石	元/m ³	160.00
		汽油	元/kg	8.67
		柴油	元/kg	7.85
		施工用电	元/kWh	0.59
		施工用水	元/t	2.70
2	材料运杂费	公路运输费用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3	材料采购及保管费	按材料运到工地分仓库价格的 2.5% 计算		

③主要机电设备价格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单晶双面光伏组件（540Mp/块，不含安装）	元/Wp	1.90
2	228kW 组串逆变器（不含安装）	元/W	0.12
3	箱变（不含安装）	万元/台	29.00
4	固定支架（不含安装）	元/t	8,600.00

④费率标准

编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费率	安装工程费率
一	直接费			
1	直接工程费			
2	措施费			
2.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机械费	3.00%	3.50%
2.2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机械费	0.24%	0.38%
2.3	小型临时设备摊销费	人工费+机械费	7.30%	0.90%
2.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工费+机械费	4.00%	3.00%

编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费率	安装工程费率
2.5	其他费	人工费+机械费	2.00%	2.50%
二	间接费			
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1.1	土方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3.86%
1.2	石方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7.76%
1.3	混凝土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62.76%
1.4	钢筋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54.16%
1.5	基础处理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46.99%
1.6	砌体砌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50.90%
2	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7.00%
四	税金			9.00%

2) 工程部分投资编制

①设备及安装工程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主要设备原价	单晶硅光伏组件、箱变等设备价格根据厂家询价确定，其他机电设备价格参考国内现行市场价格计算
2	设备安装费	设备安装费根据设计选用的设备型号数量，按工程量乘以安装工程单价或费率计算

②建筑工程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发电建筑物、升压变电建筑物	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工程单价计算
2	交通工程	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工程单价计算
3	供水工程、供电工程、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工程	根据专项投资分析计列

③价差预备费

根据国家计委计投资（1999）1340号文精神，工程总投资中暂不计列。

④建设期贷款利息

本项目按全部投资 25%来自于自筹资金，75%来自于银行贷款计算，贷款利率为 4.65%。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3,542.17	33,542.17	-	20,000.00
2	建筑工程	11,901.12	11,901.12	-	
3	其他费用	6,279.03	6,279.03	-	-
4	基本预备费	450.00	-	450.00	-
5	建设期利息	996.19	-	996.19	-
合计		53,168.50	51,722.32	1,446.19	20,000.00

（六）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1-1	风电场设备	46,356.46
1-2	风电场安装	7,788.92
1-3	风电场土建	9,096.88
1-4	升压站设备	2,307.40
1-5	升压站安装	217.01
1-6	升压站土建	154.00
小计		65,920.65
2-1	工程前期费用	355.00
2-2	协调及其他服务费	2,000.00
2-3	咨询服务费	3,500.00
2-4	设计及勘探	300.00
2-5	设备监造及检测费	50.08
2-6	监理费	150.00
2-7	保险费（工程一切险及三方险）	33.00
2-8	竣工验收费	300.00
2-9	调试费	400.00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2-10	管理费（与项目开发、建设相关人员的工资、社保、津贴补助、奖金等）	300.00
2-11	税金	82.23
2-12	长期土地租赁费用 133 亩，41500 元每亩	551.95
2-13	临时土地租赁及其青苗补偿	59.52
2-14	青苗及其他补偿费等	200.00
2-15	水土补偿费	1.25
2-16	耕地占用税 8333.38m ² ，30 元/亩	25.00
2-17	土地使用税	0.00
2-18	长期土地费用 12.5 亩，25 万元/亩	312.50
2-19	生产准备费	240.00
2-20	各类道路损坏、恢复、协调、复垦等费用	1,000.00
2-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20.00
3-1	不可预见费	500.00
3-2	建设期贷款利息	1,451.79
总计		77,752.96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1、1-2、1-4、1-5	56,669.77
2	建筑工程	1-3、1-6	9,250.88
3	其他费用	2-1 至 2-21	9,880.53
4	基本预备费	3-1	500.00
5	建设期利息	3-2	1,451.79
合计			77,752.96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1) 《陆上风电场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1011-2019）；

2) 《陆上风电场工程概算定额》（NB/T 31010-2019）；

3) 《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

4) 《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06]48号文）及国土资发[2006]307号文；

5)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6)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7) 工程设计资料及其他有关规定。

(2) 测算过程

1) 主要设备原价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风力发电机组（含运杂费）	元/kW	2,560.00
2	塔筒	万元/基	970.00
3	箱式变压器 5800kVA	万元/台	95.00

2) 人工工资水平

序号	定额人工名称	单位	工资标准
1	高级技工	元/工日	249.00
2	技工	元/工日	173.00
3	普工	元/工日	120.00

3)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钢筋	元/t	5,150.00
2	水泥 42.5	元/t	583.00
3	水泥 52.5	元/t	646.00
4	砂	元/m ³	150.00
5	碎石	元/m ³	150.00
6	商砼 C15	元/m ³	477.00
7	商砼 C20	元/m ³	489.00
8	商砼 C30	元/m ³	515.00
9	商砼 C40	元/m ³	554.00

4) 费率指标

工程类别	其他直接费		间接费		利润		税金	
	计算基础	费率	计算基础	费率	计算基础	费率	计算基础	费率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10.18%	人工费+机械费	27.66%	人工费+机械费+措施费+间接费	10.00%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机组、塔筒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5.21%	人工费	74.00%				
集电线路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9.96%	人工费	74.00%				
其他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6.67%	人工费	74.00%				
安装工程费	人工费+机械费	6.67%	人工费	74.00%				
调试费用	人工费+机械费	6.67%	人工费	74.00%				

5) 其他费用计算指标

序号	项目	计算标准
1	工程前期费	1,000 万元
2	工程建设管理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3.93%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2.20%
4	项目咨询服务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3.71%
5	项目技术经济评审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0.83%
6	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0.20%
7	工程定额标准编制管理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0.15%
8	工程验收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1.10%
9	工程保险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设备费) \times 0.30%
10	生产人员培训及提前进场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0.74%
11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及家具购置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1.47%
12	备品备件购置费 (不含风机)	设备费 \times 0.30%
13	科研试验费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times 1.50%

6)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施工辅助工程、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建筑工程、其他费用四部分投资之和的 3.00% 计算。

7) 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20% 计算，建设期贷款利率按 4.65% 计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56,669.77	56,669.77	-	10,000.00
2	建筑工程	9,250.88	9,250.88	-	
3	其他费用	9,880.53	9,880.53	-	-
4	基本预备费	500.00	-	500.00	-
5	建设期利息	1,451.79	-	1,451.79	-
合计		77,752.96	75,801.18	1,951.79	10,000.00

（七）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万元)	建安工程费 (万元)	其他费用 (万元)	合计 (万元)
一	设备及安装工程	26,046.70	4,520.96		30,567.65
1	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24,429.44	4,144.25		28,573.69
2	升压变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844.28	138.48		982.76
3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工程	668.24	216.16		884.40
4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104.75	22.06		126.81
二	建筑工程		4,969.94		4,969.94
1	发电场工程		3,297.30		3,297.30
2	升压变电站工程		452.47		452.47
3	房屋建筑工程		352.07		352.07
4	交通工程		283.45		283.45
5	其他工程		584.64		584.64
三	其他费用			5,647.07	5,647.07
1	项目建设用地费			2,894.14	2,894.14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923.45	1,923.45
3	生产准备费			177.48	177.48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万元)	建安工程费 (万元)	其他费用 (万元)	合计 (万元)
4	勘察设计费			202.00	202.00
5	其他税费			450.00	450.00
	(一~三)部分投资合计	26,046.70	9,490.89	5,647.07	41,184.67
四	基本预备费				823.69
五	工程静态投资(一~四) 部分合计				42,008.36
六	价差预备费				
七	建设期利息				315.10
八	工程总投资(一~七)部 分合计				42,323.46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一	30,567.65
2	建筑工程	二	4,969.94
3	其他费用	三	5,647.07
4	基本预备费	四	823.69
5	建设期利息	七	315.10
合计			42,323.46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 测算依据

1) 主要编制原则

依据国家、部门现行的有关文件规定、费用定额和费率标准，本项目设备价格依据市场价格，材料价格参考湖北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发布的《市场价格信息》2022年5月黄冈地区价格水平计列。

2) 主要编制的依据及参考依据

①《光伏发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 32043-2018）及电力行业相关技术标准；

②《光伏发电工程设计估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③《光伏发电工程估算定额》（NB/T 32035-2016）；

④《光伏发电工程勘察设计费计算标准》（NB/T 32030-2016）；

⑤《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⑥《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⑦当地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2）测算过程

1) 主要设备价格

主要设备价格确定主要依据市场询价或者参考同类工程设备价格，设备运杂费按相关规定计取（本项目按 0.5%计取）。主要设备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光伏组件单晶双面双玻 545Wp	元/Wp	1.95
2	钢结构支架 Q355B	元/t	9,500.00
3	3300KW 集中式逆变箱变一体机	万元/台	67.00

2) 主要材料价格

主要材料原价取自当地价格信息，并考虑至拟建场区的距离，分别计算材料保险费、运杂费、采保费而形成预算价格。材料预算价格=[材料原价+运输保险费+（运杂费×材料毛重系数）]×（1+采购及保管费率）。

柴油发电机供电价格=（柴油发电机（台）时总费用/柴油发电机额定容量之和×K）/（1-变配电设备及配电线路损耗率）+供电设施维修摊销费。式中 K 取值为 0.8，变配电设备及配电线路损耗率取值为 2.5%，供电设施维修摊销费取值为 0.03 元/kWh。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钢筋（综合）	元/t	5,457.00
2	型钢（综合）	元/t	5,140.00
3	普通水泥 32.5	元/t	440.09
4	普通水泥 42.5	元/t	471.30
5	汽油 92#	元/kg	8.84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6	柴油 0#	元/kg	8.68
7	砂	元/m ³	245.83
8	碎石	元/m ³	178.76
9	多孔砖	元/千块	477.85
10	施工用电	元/kWh	0.64
11	施工用水	元/m ³	3.49

3) 人工预算单价

本项目人工预算单价根据国家能源局编制的《光伏发电工程设计估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进行计算，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4) 费率指标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率取 2%，项目资本金比例占总投资的 30%，长期贷款利率取 4.3%。建筑安装工程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取费标准如下表：

序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费用标准 (%)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一	直接费			
1	直接工程费			
2	措施费			
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2.00	2.50
4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0.24	0.38
5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6	小型临时设施摊销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5.00	0.70
7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4.00	3.00
8	其他费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2.00	2.50
二	间接费			
1	建筑工程			

序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费用标准（%）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土方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23.86	
	石方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27.76	
	混凝土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62.76	
	钢筋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54.16	
	基础处理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46.99	
	砌体砌筑工程	人工费和机械使用费	50.90	
2	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设备费之和	7.00	7.00
四	税金			
	增值税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9.00	9.00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0,567.65	30,567.65	-	20,000.00
2	建筑工程	4,969.94	4,969.94	-	
3	其他费用	5,647.07	5,647.07	-	-
4	基本预备费	823.69	-	823.69	-
5	建设期利息	315.10	-	315.10	-
合计		42,323.46	41,184.66	1,138.79	20,000.00

（八）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1-1	光伏区设备	33,180.13
1-2	光伏区安装	2,850.98
1-3	光伏区土建	2,641.19

编号	项目	投资额
1-4	升压站设备	2,238.87
1-5	升压站安装	255.65
1-6	升压站土建	708.82
1-7	外线	2,700.00
小计		44,575.63
2-1	工程前期费用	350.00
2-2	协调及其他服务费	1,500.00
2-3	咨询服务费	1,500.00
2-4	设计及勘探	180.00
2-5	设备监造及检测费	55.00
2-6	监理费	120.00
2-7	保险费（工程一切险及三方险）	22.00
2-8	竣工验收费	0.00
2-9	调试费	0.00
2-10	管理费（与项目开发、建设相关人员的工资、社保、津贴补助、奖金等）	750.00
2-11	税金	54.26
2-12	建设期土地租赁费 2350 亩，867 元/亩租金及管理费	203.75
2-13	青苗补偿费等	1,275.00
2-14	水土补偿费 2359 亩 1.5 元/m ²	235.90
2-15	农业/渔业费用（灌溉、复垦及种植等）	300.00
2-16	耕地占用税 9 亩，30 元/m ²	18.00
2-17	土地使用税 9 亩，8 元/m ²	4.80
2-18	升压站土地费用 9 亩，25 万元/亩	225.00
2-19	运维费	0.00
2-20	生产准备费	240.00
3-1	不可预见费	790.00
3-2	建设期利息	1,000.21
3-3	流动资金	375.00
总计		53,774.54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1、1-2、1-4、1-5、1-7	41,225.62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2	建筑工程	1-3、1-6	3,350.01
3	其他费用	2-1 至 2-20	7,033.70
4	基本预备费	3-1、3-3	1,165.00
5	建设期利息	3-2	1,000.21
合计			53,774.54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 1)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
- 2) 《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 32035-2016）；
- 3) 《光伏发电工程勘察设计费计算标准》（NB/T 32030-2016）；
- 4) 《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第三册电气设备安装工程》（2018年版）；
- 5) 《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 6) 《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
- 7) 本项目投资概算按湖北省 2021 年第三季度价格水平编制；
- 8) 其他参考：本工程设计方案及工程量清单及当地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2）测算过程

1) 人工预算单价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本项目人工预算单价参考《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规定计算，潜江属于一般地区，具体价格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对于用量多，影响工程投资较大的主要建筑材料，如水泥、钢材、砂石骨料等建筑材料可就近购买，到货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不含税）
1	钢筋	元/t	5,250.00
2	水泥（42.5）	元/t	480.00
3	中砂	元/m ³	190.00
4	碎石	元/m ³	230.00

2) 主要机电设备价格

本项目单晶硅电池组、并网逆变器等设备价格根据厂家询价确定，其他机电设备价格参考国内现行市场价格计算：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P型高效545/550Wp组件	元/Wp	1.90
2	固定支架	元/t	8,000.00
3	组串式逆变器330kW	元/台	44,550.00
4	箱变S11-3000kVA	万元/台	35.00
5	箱变S11-3300kVA	万元/台	38.00

3) 费率标准

①取费标准

本项目建筑安装工程单价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组成。单价的取费标准，按《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61号）的规定计取，具体如下：

序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费率
一	措施费		
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1.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8.00%
1.2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8.50%
2	夜间施工增加费		

序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费率
2.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0.24%
2.2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0.38%
3	临时设施费		
3.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7.30%
3.2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0.90%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工费+机械费	
4.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4.00%
4.2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3.00%
5	其他费		
5.1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00%
5.2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50%
二	间接费		
	土方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3.86%
	石方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27.76%
	混凝土	人工费+机械费	62.76%
	钢筋	人工费+机械费	54.16%
	基础处理	人工费+机械费	46.99%
	砌体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	50.90%
	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9.78%
三	利润		
	建筑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措施费+间接费	7.00%
	安装工程	人工费+机械费+措施费+间接费	7.00%
四	税金	直接费+间接费+利润	11.00%

②其他费用

本项目将行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NB/T 32027-2016）。其他费用由项目建设用地费、项目建设管理费、生产准备费、勘察设计费和其他税费组成。

项目建设用地费包括临时征地费、永久征地费级及青苗赔偿费。临时征地费按 867 元/亩计列含管理费，永久征地费按 25 万元/亩计列。

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暂按 235.9 万元计列。勘察费、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

理规定>的通知》（2002 年修订本）及《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并结合实际计列，按 180 万元计列。

4) 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及价差预备费。基本预备费率按照 1.5%，价差预备费根据国家计委计投资（1999）1340 号文精神，工程总投资中暂不计列。

5) 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建设期贷款利率按 4.65% 计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1,225.62	41,225.62	-	35,000.00
2	建筑工程	3,350.01	3,350.01	-	
3	其他费用	7,033.70	7,033.70	-	-
4	基本预备费	1,165.00	-	1,165.00	-
5	建设期利息	1,000.21	-	1,000.21	-
合计		53,774.54	51,609.34	2,165.21	35,000.00

（九）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

本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I	枢纽工程	505,748.25
一	施工辅助工程	57,321.10
二	建筑工程	215,274.28
三	环境保护工程	19,994.98
四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74,758.75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五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38,399.14
II	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补偿费用	86,337.02
一	水库淹没影响区补偿费用	27,957.31
二	枢纽工程建设区补偿费用	58,379.71
III	独立费用	127,956.12
一	项目建设管理费	50,609.54
二	生产准备费	6,035.06
三	科研勘察设计费	53,240.50
四	其它税费	18,071.02
IV	工程总投资	
一	I、II、III部分合计	720,041.39
二	基本预备费	43,202.50
	工程静态投资	763,243.89
三	价差预备费	48,684.40
四	建设期利息	119,059.00
	总投资	930,987.29

上述投资明细汇总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包含内容	投资额（万元）
一	静态投资		763,243.89
1	枢纽工程	I	505,748.25
2	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	II	86,337.02
3	独立费用	III	127,956.12
4	基本预备费	IV/二	43,202.50
二	价差预备费	IV/三	48,684.40
三	建设期利息	IV/四	119,059.00
合计			930,987.29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测算依据

1) 编制原则

本项目设计概算按可行性研究阶段的设计工程量、施工组织设计、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政策、2022年上半年价格水平进行编制。

2) 编制办法、费用标准

①《水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2013年版）》（以下简称“编制规定”）；

②《水电工程费用构成及概（估）算费用标准（2013年版）》（以下简称“费用标准”）；

③《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水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可再生定额[2016]25号）（以下简称“水电工程营改增调整实施意见”）；

④《关于调整水电工程、风电场工程及光伏发电工程计价依据中建筑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及相关系数的通知》（可再生定额[2019]14号）。

3) 定额依据

①《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07年版）》；

②《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03年版）》；

③《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2004年版）》。

4) 其他编制依据

①《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用概（估）算编制规范》（NB/T 10877-2021）；

②《水电工程环境保护专项投资编制细则》（NB/T 35033-2014）；

③《水电工程水土保持专项投资编制细则》（NB/T 35072-2015）；

④《水电工程安全监测系统专项投资编制细则》（NB/T 35031-2014）；

⑤《水电建设项目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专项投资编制细则（试行）》（水电规造价[2007]0030号）；

⑥《关于印发<水工建筑工程细部结构指标>的通知》（原水电建设定额站水电[2003]008号文）。

(2) 测算过程

1) 枢纽工程概算

①基础价格

A.人工预算单价

本项目所在地为一般地区，根据“费用标准”，人工预算单价为：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
1	高级熟练工	元/工时	10.26
2	熟练工	元/工时	7.61
3	半熟练工	元/工时	5.95
4	普工	元/工时	4.90

B.材料预算价格

A) 主要材料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由材料原价、运杂费、运输保险费、采购及保管费组成，均以不含相应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算。主要基础材料来源地及原价如下：

编号	材料名称及规格	单位	含税原价 (元)	不含税原价 (元)	拟来源地	运输方式 运输距离
1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华新水泥 (武穴)	公路 181.40km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袋装)	t	488.00	431.86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散装)	t	468.00	414.16		
2	钢筋				罗田县	公路 66.3km
	普通圆钢 HPB300Φ16~18	t	5,030.00	4,451.33		
	螺纹钢 HRB400EΦ20~25	t	5,100.00	4,513.27		
3	压力钢板 800MPa	t	12,000.00	10,619.47	舞阳钢铁厂	公路 457.6km
4	乳化炸药	t	16,490.00	14,592.92	黄冈市诚林 民爆	公路 55km
5	电子数码雷管	万发	280,000.00	247,906.19	黄冈市诚林 民爆	公路 55km

针对运杂费，本项目的物资运输主要考虑公路运输。公路运输费用根据市场价格以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入。

针对运输保险费，本项目按材料原价的百分率计算。

针对采购及保管费，根据“营改增实施意见”，按材料运到工地仓库价格的2.8%计算。

综合以上，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如下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最高限额 价格 (元)	原价(元)	预算价格 (元)
1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综合)	t	440.00		523.16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袋装)	t	440.00	431.86	538.47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42.5 (散装)	t	440.00	414.16	519.33
2	钢筋 (综合)		3,400.00		4,696.38
	普通圆钢 HPB300Φ16~18	t	3,400.00	4,451.33	4,645.39
	螺纹钢 HRB400EΦ20~25	t	3,400.00	4,513.27	4,709.13
3	压力钢板 800MPa	t		10,619.47	11,227.32
4	乳化炸药	t	6,800.00	14,159.29	15,193.94
5	电子数码雷管	万发	30,000.00	247,787.61	257,062.96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超过上表规定的最高限额价格时，按最高限额价格计算工程直接费、间接费和利润，超出最高限额价格部分以补差形式计入相应工程单价，并计算税金。

B) 次要材料

本项目次要材料预算价格参考当地价格水平和类似工程资料，以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列，

C.电、水、风预算价格

A) 施工用电

施工用电考虑 98.00%的电网供电和 2.00%的柴油发电机组自发电。按照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 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工商业及其他用电（两部制）110 千伏价格取 0.6285 元/kWh，扣除相应增值税进项税额后价格为 0.5562 元/kWh，按照高压输电线路损耗 4%和变配电设备及配电线路损耗 8%，供电设施维修摊销费 0.035 元/kW 计算电价，计算的施工电网供电预算价格为 0.704 元/kWh。

B) 施工用水

施工供水采用由下水库、上水库供水方案，采取多级泵站提水。主水源由巴河取水。根据供水规模和设备型号、规格、数量，计算的施工用水综合预算

价格为 3.96 元/m³。

C) 施工用风

根据可研阶段的施工组织设计，设置 3 个供风区，根据供风规模和设备型号、规格、数量，计算的施工用风预算价格为 0.12 元/m³。

D.砂石料单价

本工程混凝土骨料垫层料为枢纽建筑物开挖利用料加工而成，根据设计提供的资料分为上库、下库两座砂石加工系统，垫层料跟上库、下库共用一个系统，分别计算确定为上库混凝土骨料砂 59.48 元/m³、混凝土骨料石 44.81 元/m³、垫层料砂 54.14 元/m³、垫层料石 45.86 元/m³；下库混凝土骨料砂 46.85 元/m³、混凝土骨料石 38.20 元/m³。

E.本工程混凝土预算单价根据各类混凝土配合比及其材料单价计算确定，混凝土配合比参考类似工程确定。

F.施工机械台时费

根据“营改增实施意见”规定，对《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2004年版）》进行调整，折旧费除 1.13 系数，修理费除 1.09 系数，定额中缺项的施工机械，按不含增值税进项税的设备价格和基础价格补充施工机械台时费。

②建筑安装工程单价

建筑安装工程单价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组成。直接费由基本直接费和其他直接费组成。基本直接费由人工费、材料费和机械使用费组成。具体取费标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计算基础	费率 (%)	备注
一	其他直接费率			
1	建筑工程	基本直接费	6.60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0.50	中南地区
	夜间施工增加费		1.00	
	小型临时设施摊销费		1.50	
	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		2.00	
	其他		1.60	

序号	项目	计算基础	费率 (%)	备注
2	安装工程	基本直接费（不含未计价装置材料费）	8.10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0.50	中南地区
	夜间施工增加费		1.20	
	小型临时设施摊销费		2.00	
	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		2.00	
	其他		2.40	
二	间接费率			
1	土方工程	直接费	13.30	
2	石方工程	直接费	22.40	
3	混凝土工程	直接费	16.90	
4	钢筋制作安装工程	直接费	8.41	
5	基础处理工程	直接费	19.04	
6	喷锚支护工程	直接费	21.46	
7	其他工程	直接费	18.29	
8	设备安装工程	人工费	138.00	
三	利润率			
	建筑工程	直接费+间接费	7.00	

③施工辅助工程

项目	计算方式
施工交通工程	施工临时道路工程投资根据设计长度乘以单位造价指标确定，单位造价指标参考类似工程。 施工支洞工程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确定。 交通设施维护与管理费按交通工程长度（包括永久公路里程 16.91km、临时公路里程 18.39km、施工支洞 3.14km、进场交通洞 2.24km）乘以施工工期 72 个月乘以元 4000/km/月考虑。
施工供电工程	施工供电工程主要包括变电站工程与输电线路工程，按照工程量乘以单位造价指标计列，单位造价指标参考类似工程。 施工供电容量用电，按施工供电变电站的变压器总容量 13000kVA 和施工总工期 72 个月（不含筹建期），及容量用电价格 25 元 kVA/月进行计算。 施工供电线路及变电站单位造价指标参考类似已建和在建工程的单位造价指标计取。
施工供水工程	主要工程包括输水线路及生产水池与加压泵房等工程，工程投资根据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计算。
施工供风工程	施工供风工程投资参考类似工程，按 300 万元计列。
施工通信工程	施工通信工程参考类似工程，按 400 万元计列。

项目	计算方式
施工管理信息管理工程	施工管理信息系统工程投资参考类似工程，按 1,500 万元计列。
砂石料生产系统工程	按设计工程量乘单价计算。
混凝土生产及浇注系统工程	混凝土生产系统共有两座，上库凝土系统生产规模为 40m ³ /h，下库凝土系统生产规模为 100m ³ /h，上库、下库混凝土系统工程投资分别按照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计算。
导流工程	上库施工导流主要靠修筑围堰，采取抽排的方式进行导流。下库施工导流主要靠修筑围堰和通过导流洞导流，工程投资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计算。
临时安全监测工程	根据《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水电站工程安全监测报告》中的专项投资中的施工临时监测费用计列。
临时水文测报工程	按水情自动测报系统施工期服务费计列。
施工及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工程	施工及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工程主要由场地平整及房屋建筑工程组成。 场平工程投资根据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位造价指标计算，单位造价指标根据本工程其他场平工程投资分析确定为 100 元/m ² 。 房屋建筑投资按设计提供的建筑面积乘相应单位造价指标计算，单位造价指标根据其他类似工程分析确定如下： 施工仓库及辅助加工厂 600 元/m ² ； 办公及生活营地 1500 元/m ² ； 室外工程按照场平及建筑工程的 10%确定； 房屋设施维护与管理费投资按房屋设计建筑面积乘以施工工期乘以 1.0 元/m ² /月计算。
其他施工辅助工程	地下洞室通风按照施工组织设计统计石方洞挖量乘以通风单价确定，通风单价参考类似工程取 25 元/m ³ 。 其他施工辅助工程按施工辅助工程（不含其他施工辅助工程本身）投资的 8%计算。

④建筑工程

项目	计算方式
主体建筑工程	主体建筑工程包括上库工程、下库工程、输水建筑物、地下发电建筑物、升压变电建筑物，按设计工程量及相应单价计算。 细部结构：上下库坝体细部结构按各建筑物的填筑工程量乘相应细部结构指标计算，隧洞工程细部结构按混凝土工程量乘相应细部结构指标计算。 结构装饰按装修面积乘单位造价指标计算，单位造价指标根据装修部位，参考类似工程确定。
交通工程	公路工程分为明线段、隧洞段，均根据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位造价指标计算投资。隧洞工程按照设计工程量乘以相应单价计算。
永久房屋建筑工程	场地平整工程投资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指标计算；房屋建筑工程投资按照设计工程量乘以单价指标确定，房屋建筑单位造价指标根据工程所在地价格水平综合分析确定如下： 办公用房：4000 元/m ² ； 值班公寓及附属设施：3500 元/m ² ； 仓库：2500 元/m ² ； 室外工程按照场平及房屋建筑投资的 15%确定； 生产运行管理设施暂估列 3060 万元。

项目	计算方式
安全监测工程	根据《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水电站工程安全监测报告》中的专项投资中的计列。
水文测报工程	根据水文、泥沙土建费用计列。
消防工程	参考类似工程计列 300 万元。
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工程	按《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水电站工程安全预评价报告》计列。
其他建筑工程	其他建筑工程包括动力线路工程、照明线路工程、通信线路工程、厂坝区供水排水工程、厂坝区供热工程等，参考其他类似工程估列共 1750 万元。

⑤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程

按照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程专项投资的枢纽工程部分计列。

⑥机电、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A.主要设备价格

主要设备原价参考类似工程的情况综合分析后确定，如下表：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设备原价	备注
一	机电设备			
1	水泵水轮机	万元/台	7,155.00	795t/台
2	发电电动机	万元/台	8,500.00	1000t/台
3	球阀	万元/台	1,657.50	195t/台
4	桥式起重机	万元/台	840.00	240t/台
5	主变压器	万元/台	2,100.00	SSP-420000/500
二	金属结构设备			
1	弧形闸门	元/t	15,000.00	
2	弧形闸门埋件（外露面为不锈钢）	元/t	18,000.00	
3	平板闸门	元/t	13,000.00	
4	平板闸门埋件（外露面为不锈钢）	元/t	18,000.00	
5	拦污栅体	元/t	10,000.00	
6	拦污栅体埋件（外露面为不锈钢）	元/t	18,000.00	
7	卷扬式启闭机	元/t	35,000.00	
8	液压启闭机	元/t	55,000.00	

B.设备运杂综合费

项目	计算方式
运杂费	根据拟定的供货厂家及运输方式，根据“费用标准”的规定计算设备运杂费率。
特大重件运输增加费	水泵水轮机、发电电动机、主阀、主变压器、桥式起重机的运杂费中计列特大重件运输增加费，按设备原价的 1% 计算。
设备运输保险费	设备运输保险费按设备原价的 0.4% 计算。
设备采购及保管费	按设备原价、运杂费之和的 0.7% 计算。

C.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

项目	计算方式
主要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由设备费和安装费两部分组成。设备费按设备单价乘以设计工程量并考虑运杂费计算，安装费按设计工程量乘安装单价或设备费乘安装费率进行计算。
安全监测设备及安装	根据《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水电站工程安全监测报告》中的专项投资中的设备及安装费计列。
水文测报设备及安装工程	按水文、泥沙专项投资计列设备及安装费。
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设备及安装工程	按《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水电站工程安全预评价报告》计列设备及安装费。
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	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其设备费按设备清单工程量乘设备价格计算，安装费按设备清单工程量乘安装工程单价计算。 厂坝区馈电设备及安装工程、供水排水设备及安装工程、供热设备及安装工程、通风采暖设备及安装工程、机修设备及安装工程、交通设备、全厂接地、照明系统、其他设备参照工程所在地区类似工程分析计列。

D.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由设备费和安装费两部分组成，设备费按设备单价乘以设计工程量并考虑运杂费计算，安装费按设计工程量乘安装单价进行计算。

2)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用

按照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用的专项投资计列。

3) 独立费用

①项目建设管理费

项目	计算方式
工程前期费	工程前期费包含预可行性研究勘察费、业主前期工程费，合计 4,833.57 万元。其中预可行性研究勘测设计费按照预可阶段审定费用计列为 2,333.57 万元，规划分摊费 200.00 万元，业主前期

项目	计算方式
	管理费按 2,300.00 万元估列。
工程建设管理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3.0%； 按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1.2%； 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1.0%。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管理费	移民安置规划配合工作费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1% 计算； 移民实施管理费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4.0% 计算； 移民技术培训费按农村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0.5% 计算； 移民勘测设计费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1.5% 计算。
工程建设监理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2.85%； 按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7%。
移民安置监督评估费	移民综合监理费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2.0% 计算； 移民安置独立评估费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的 0.5% 计算。
咨询服务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1.2%； 按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7%； 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1.2%。
项目技术经济评估审查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和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26%； 按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补偿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5%。
水电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的 0.18% 计算。
水电工程定额标准编制管理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的 0.09% 计算。
项目验收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和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30%； 按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补偿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0.74%。
工程保险费	按建筑及安装工程费、工程永久设备费之和的 0.45% 计算。

②生产准备费

按工程永久设备费计算部分，费率取 2.1%。抽水蓄能电站增加机组并网调试补贴费。机组并网调试补贴费根据“费用标准”，按 20 元/kVA 计算，共 2,800.00 万元。

③科研勘设费

项目	计算方式
施工科研试验费	施工科研试验费按建安工作量的 0.5% 计算。
勘察设计费	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0 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算。

④其他税费

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森林植被恢复费、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费根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的相应投资计列；水土保持补偿费根据环境保护和水土

保持的相应投资计划；其他估列 500.00 万元。

4) 总概算编制

①分年度投资及资金流量

分年度投资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工期（包括工程筹建期）和工程建设期移民安置规划的安排分析计算。建筑安装工程分年度投资根据施工进度安排，按各项目分年完成工作量计算；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专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用分年度投资按专项投资的项目资金投入计划分析计列。设备分年投资参照类似工程，按设备制造周期和分批付款方式计算。独立费用分年度投资根据费用性质，费用发生的先后与施工时段的关系分析计算。

资金流以分年度投资为基础，按建筑及安装工程、永久设备、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独立费用四种类型根据“编制规定”分别计算。建筑及安装工程考虑工程预付款、预付款的扣回编制。预付款按逐年支付方式，按分年度投资中次年完成建筑安装工程费的 15%在本年提前支付，并于次年扣回，依此类推，直至项目完工；不计质量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替代预留质量保证金。永久设备、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独立费用的资金流量按分年度投资编制。

②基本预备费

根据工程的规模、施工年限、自然条件、工程地质等技术条件及设计阶段等具体情况，枢纽工程及其对应部分独立费用的基本预备费按投资的 6%计算、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费及其对应部分独立费用的基本预备费按投资的 5%计算。

③价差预备费

以分年度投资（含基本预备费）为基础，从编制概算所采用的价格水平年的次年年开始按年度价格指数 2%计算价差预备费。

④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资本金按工程总投资的 20%考虑。建设期利息从工程筹建期开始，以静态总投资及价差预备费之和扣除资本金后的资金流为基础，按银行现行 5 年以上 LPR 利率 4.45%计算。第一台机组投入商业运行后发生的利息根据机组投产时间按其发电容量占总容量的比例进行分割后计列。

3、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一	静态投资	763,243.89			
1	枢纽工程	505,748.25	505,748.25	-	300,000.00
2	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	86,337.02	86,337.02	-	
3	独立费用	127,956.12	127,956.12	-	
4	基本预备费	43,202.50	-	43,202.50	
二	价差预备费	48,684.40	-	48,684.40	
三	建设期利息	119,059.00	-	119,059.00	
	合计	930,987.29	720,041.39	210,945.90	300,000.00

四、本次募投项目已投资金额、资金来源、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情况

截至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召开日（5月9日），本次募投项目的已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已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总投资额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452.10	10,000.00	47,181.47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4,286.11	30,000.00	55,404.69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6,719.33	25,000.00	51,947.94
4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99.98	50,000.00	65,374.47
5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9,433.72	20,000.00	53,168.50
6	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65,800.00	10,000.00	77,752.96
7	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1,524.66	20,000.00	42,323.46
8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0.00	35,000.00	53,774.54
9	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69,729.37	300,000.00	930,987.29

本次募投建设项目已投资的资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本次拟投

入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不包含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五、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情况

本次募投建设项目的土地、备案、环评等手续的履行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和核准情况	环评取得情况	土地取得情况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105-420684-04-05-908491）	已取得环评批复：宜环函[2021]15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3）宜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6391 号不动产权证书 租赁用地： 已签订 ENHJ-HYX-FW-2022058 号土地租赁合同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204-420607-04-05-458509）	已取得环评批复：襄州环审[2022]19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3）襄州区不动产权第 0014808 号不动产权证书 租赁用地： 已签订 ENHJ-GCB-FW-2022115 号等 6 项土地租赁合同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421023-44-03-015260）	已取得环评批复：监环审函[2022]4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3）监利市不动产权第 0005353 号不动产权证书 租赁用地： 已签订 ENXN-JL-ZD-2022-004 号土地租赁合同
4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已取得《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襄区发改审批[2023]42号）	已取得环评批复：襄州环审[2023]10号	项目尚未开工，已取得襄州自然资预审函[2022]26号用地预审及襄州自然资规用字第 420607202300001 号选址意见书
5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105-421081-04-01-618790）	已取得环评批复：石环审[2022]11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3）石首市不动产权第 0000987 号不动产权证书 租赁用地： 已签订 TBEA-JC-TDHT-202109-031、TBEA-JC-TDHT-202109-032 号土地租赁合同
6	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已取得《天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天发改文[2022]303号）	已取得环评批复：天环函[2022]73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2）天门市不动产权第 0113579 号等 31 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
7	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	已取得环评批复：黄环审[2022]193号	自有用地： 已取得鄂（2023）浠水县不动产权第 0078876 号不动产权证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和核准情况	环评取得情况	土地取得情况
	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代码：2107-421125-04-01-221290)		书 租赁用地： 已与浠水县洗马镇燕毛咀村民委员会等8个村委会签订土地租赁合同
8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105-429005-04-01-632076）	已取得环评批复：潜环评审函[2023]43号	项目尚未开工，已取得潜自然预审函[2023]4号用地预审
9	湖北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已取得《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鄂发改审批服务[2021]319号）	已取得环评批复：鄂环审[2022]178号	自有建设用地： 已取得《自然资源部关于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22]1407号），共计批准用地258.2649公顷 已取得鄂HG（LT）-2023008号等6项《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合计面积91.352公顷 临时建设用地： 已取得黄冈临地审批[2022]18号、罗田临地审批[2022]1号临时用地批准通知书

公司募投项目中，湖北能源宣城东湾100MW光伏发电项目、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100MW农光互补电站项目、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100MW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6个光伏发电项目涉及使用租赁土地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出租方	土地用途	三分之二以上村民决议	租用/使用年限	价格	处置计划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100MW光伏发电项目	宜城市板桥店镇东湾村村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20年	350元/年/亩，第11年起每5年上涨3%	到期后可续租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100MW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襄阳市襄州区峪山镇泉眼村村民委员会、万荡村村民委员会、武马岗村村民委员会、下河村村民委员会、姚岗村村民委员会、长山村村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20年	旱田700元/亩/年，水田850元/亩/年，每五年一周期递增50元/亩	到期后可续租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100MW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监利市汪桥镇人民政府	光伏面板铺设	不涉及	20年	850元/亩/年，每五年一个周期上涨8%	到期后可续租
4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石首市南口镇永富村村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10年	第一个五年667元/亩/年，第二个五年734元/亩/年	到期后可续租
5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10年	第一个五年667元/亩/年，第二个五年734元/亩/年	到期后可续租
6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16年	第一个五年808元/亩/年，第二个五年889元/亩/年，最后六年978元/亩/年	到期后可续租
7		石首市南口镇永福村居民委员会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16年	第一个五年808元/亩/年，第二个五年889元/亩/年，最后六年978元/亩/年	到期后可续租
8		浠水县洗马镇燕毛咀村民委员会、堰桥村民委员会、小金山村民委员会、柿树村民委员会、毛张院村民委员会、龙头山村民委员会、刘家	光伏面板铺设	已履行	20年	大畈田500元/亩/年，水田300元/亩/年，每年递增2%	到期后可续租

序号	项目	出租方	土地用途	三分之二以上村民决议	租用/使用年限	价格	处置计划
		铺村民委员会、柏树祠村民委员会					
9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公司已与高石碑镇，三建存、严河村、何湾村、来麟村、魏棚村村委会签署了土地租赁意向协议，就租赁价面积、价格、期限等做了约定，待村民决议等相关后续完成后签署正式土地租赁合同。					

六、本次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规模合理性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4.50%。随着项目投资需求的不断扩大，单纯债券融资对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产生较大压力。通过资本市场进行部分权益性融资有利于平衡资本结构、维持合理财务费用，具备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其中：用于资本性支出	其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
1	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7,181.47	10,000.00	10,000.00	-
2	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5,404.69	30,000.00	30,000.00	-
3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 100MW 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51,947.94	25,000.00	25,000.00	-
4	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65,374.47	50,000.00	50,000.00	-
5	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53,168.50	20,000.00	20,000.00	-
6	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77,752.96	10,000.00	10,000.00	-
7	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2,323.46	20,000.00	20,000.00	-
8	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3,774.54	35,000.00	35,000.00	-
9	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930,987.29	300,000.00	300,000.00	-
1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合计		1,477,915.32	6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

本次补充流动性资金合计为 100,00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6.67%，未超过 30%。

此外，采用销售百分比法预测，公司未来三年的营运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营业收入	2,057,821.48	2,246,773.92	2,453,076.28	2,678,321.65

项目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 应收款项融资	352,049.88	405,615.37	442,859.62	483,523.70
预付款项	394,493.17	299,699.33	327,218.20	357,263.90
存货	66,039.44	68,469.19	74,756.15	81,620.37
经营性流动资产小计	812,582.49	773,783.90	844,833.97	922,407.9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1,071.73	208,388.45	227,523.00	248,414.53
预付账款及合同负债	353,898.93	266,669.15	291,155.14	317,889.47
经营性流动负债小计	654,970.66	475,057.60	518,678.14	566,304.00
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 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 负债）	157,611.83	298,726.30	326,155.83	356,103.97
未来三年营运资金需求	198,492.14			

注：上述预测收入增长率采用最近三年收入复合增长率 9.18%，资产及负债结构性占比采用最近三年平均值。

综上，虽然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情况较好、期末货币资金较为充裕，但仍不能满足未来新增投资部分资金缺口。公司“十四五”期间资金需求极大，考虑到项目资本金投入并合理控制资产负债率水平及公司未来三年的营运资金需求，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具备必要性及合理性。

七、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

（一）湖北能源宜城东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2,621.1

项目	参数设置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91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262

注：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年均上网电量/装机容量。光伏项目发电过程中，发电机产生的直流电能通过逆变器转化为交流电能后上网，转化过程中能量存在一定损耗，损耗比例体现在逆变器的参数“容配比”（即直流侧容量与交流侧容量的比值）中，因此直流侧容量一般大于交流侧容量。根据《光伏发电系统能效规范（NB/T 10394-2020）》，容配比取值范围一般不超过 1.8。此处直流侧、交流侧的利用小时数不同系计算时分母分别为直流侧、交流侧装机容量所致，下同。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20 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3.00%	
	综合折旧率	4.85%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 1-5 年 0.35%；6-10 年 0.55%；11-15 年 0.75%；16-20 年 0.95%；20-25 年 1.1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6 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15 万元/人/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56%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5 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3 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07%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土地租用费 140.83 万元/年	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 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按货币政策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告五年期以上 LPR 贷款利率 4.60% 计算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 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 9% 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

项目	参数设置
	按 13% 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 6% 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 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 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 25% 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16,186.7
总成本费用	71,532.0
其中：折旧费	41,176.4
经营成本 ^{注1}	17,976.8
毛利率 ^{注2}	49.09%
利润总额	43,617.5

注 1：经营成本=修理费+工资福利等+保险费+材料费+其他费用，下同。

注 2：毛利率=1-（折旧费+经营成本）/销售收入总额，下同。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86%，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 12.1 年。

（二）汉江能源公司襄州峪山一期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 号）《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4,000.44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87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400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20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3.00%	
	综合折旧率	4.85%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 1-5 年 0.35%；6-10 年 0.55%；11-15 年 0.75%；16-20 年 0.95%；20-25 年 1.1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6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15万元/人/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56%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5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3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07%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土地租用费 255.67 万元/年	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按货币政策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告五年期以上 LPR 贷款利率 4.45% 计算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28,884.6
总成本费用	85,095.5
其中：折旧费	48,409.7
经营成本	22,628.8
毛利率	44.88%
利润总额	42,663.4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02%，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2.8年。

（三）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汪桥100MW光储渔业一体化电站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光伏发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

32043-2018）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2,895.15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74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290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20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3.00%	
	综合折旧率	4.85%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1-5年0.35%；6-10年0.55%；11-15年0.75%；16-20年0.95%；20-25年1.1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6人（定员）+1人（四季厨师）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定员15万元/人/年，四季厨师20万元/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56%	运营期按定员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5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3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07%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永久用地22.94亩，按照30万元/亩计算； 项目租地2,520亩，土地租用费700元/亩/年，每五年递增8%； 耕地占用税25元/m ² ，占用面积554,576.90m ²	土地租用费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本息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年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 4.60%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18,709.59
总成本费用	81,505.74
其中：折旧费	45,429.87
经营成本	21,292.39
毛利率	43.79%
利润总额	36,171.93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5.97%，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2.9年。

（四）湖北能源集团襄州黄集一期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陆上风电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31105-2016）《风电场项目经济评价规范》（NB/T31085-2016）《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82号文）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20,000.00
项目运行期（年）	20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	2,000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18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5.00%	
	综合折旧率	5.28%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 1-3 年 0.5%； 4-6 年 0.75%； 7-9 年 1.0%； 10-12 年 1.25%； 13-15 年 1.50%； 16-18 年 1.75%； 19-20 年 2.0%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14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16万元/人/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60%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20元/kW	运营期按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30元/kW	运营期按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保险费	0.2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无土地租用费	/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贷款利率 4.37%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47,292
总成本费用	118,013
其中：折旧费	54,148
经营成本	36,253
毛利率	38.62%
利润总额	41,433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54%，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2.2年。

（五）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3,672.82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52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367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15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5.00%	
	综合折旧率	6.33%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1-5年0.40%，随后每年维修费复合增长2%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16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运营期首年为6.525万元/人，随后每年复合增长5%	
	职工福利费、劳保费及住房公积金等	50%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初始为0.2%，第2-10年材料费复合增长2%，第11-25年材料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设备及设备安装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费复合增长 1.5%	分) 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初始为 3 元/kW, 随后每年复合增长 3%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0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设备及设备安装部分, 含税) 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租赁土地面积 2,173.00 亩, 租赁土地单价 767.00 元/亩, 每 5 年涨价 10%, 平均土地资金 206.00 万元/年	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 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 4.65%	

(3) 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规定, 增值税税率为 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 建筑安装工程费按 9% 税率抵扣, 设备购置费按 13% 税率抵扣, 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 按 6% 税率抵扣, 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 5%, 教育费附加费率取 5%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 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 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 其投资经营的所得, 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2.5%), 六年后所得税按照 25% 征收。

(4) 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 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 (不含增值税)	125,868.61
总成本费用	81,914.47

项目	数值
其中：折旧费	45,910.66
经营成本	15,711.58
毛利率	51.04%
利润总额	42,802.00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48%，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 12.1 年。

（六）天门天盛风电场二期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22,253.96
项目运行期（年）	20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	2,225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15 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5.00%	
	综合折旧率	6.33%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 1-5 年 0.40%，随后每年维修费复合增长 2%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16 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运营期首年为 6.525 万元/人，随后每年复合增长 5%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50%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初始为 0.2%，第 2-10 年材料费 复合增长 2%，第 11-25 年材料费 复合增长 1.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 （设备及设备安装部 分）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0 元/kW	/
	保险费	0.0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 （设备及设备安装部 分，含税）乘以保险费 率计取
	土地费用	无土地租用费	/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 年	
	建设资金贷款 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 4.65%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 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 9% 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 13% 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 6% 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 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 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 25% 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63,891.55

项目	数值
总成本费用	101,825.93
其中：折旧费	67,193.11
经营成本	12,722.70
毛利率	51.24%
利润总额	60,637.37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7.35%，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0.7年。

（七）洗马综电滹水县洗马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0,930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93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312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20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5.00%	
	综合折旧率	4.75%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1-10年0.10%；11-25年0.20%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工资福利等	定员	6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8万元/人/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60%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10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12元/kW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2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土地租用费 146.61万元/年	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 4.30%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00,618.43

项目	数值
总成本费用	61,531.39
其中：折旧费	36,217.28
经营成本	14,894.24
毛利率	49.20%
利润总额	38,199.00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49%，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2.5年。

（八）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根据电价和上网电量计算，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参数设置
电价（元/kWh，含税）	0.4161
年均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3,611.15
项目运行期（年）	25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直流侧）	1,089
年均等效峰值利用小时数（h，交流侧）	1,361

（2）成本费用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15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5.00%	
	综合折旧率	6.33%	
修理费	/	正常投产后1-5年0.40%，随后每年维修费复合增长2%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工资福利等	定员	16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运营期首年为6.525万元/人，随后每年复合增长5%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50%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初始为0.2%，第2-10年材料费复合增长2%，第11-25年材料费复合增长1.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设备及设备安装部分）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初始为3.21元/kW，随后每年复合增长3%	运营期按直流侧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0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设备及设备安装部分，含税）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土地费用	租赁土地面积2,350.00亩，租赁土地单价867.00元/亩，平均土地租金203.75万元/年	运营期每年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还本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15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4.65%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

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125,300.87
总成本费用	81,982.03
其中：折旧费	46,140.30
经营成本	15,625.00
毛利率	50.71%
利润总额	42,173.01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36%，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 12.3 年。

（九）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测算依据

本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为《抽水蓄能电站经济评价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2021]633号，以下简称“633号文”）及现行的有关财税政策等。

2、测算过程

（1）收入

本项目收入分为容量电费和电量电费两部分，具体如下：

1) 容量电费

容量电费收入按容量电价（不含税）乘以电站机组容量计取。根据 633 号文，按满足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 6.5%（所得税后）测算经营期平均上网电价，本项目容量电价为 621.4 元/kW/年（含税，按装机容量折算）。

2) 电量电费

电量电费收入按电量电价乘以上网电量计取。根据 633 号文及《关于调整电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商[2017] 711 号），本项目电量电价为湖北省燃煤发电基准上网电价 0.4161 元 / kWh（含税）。

本项目经营期投产容量和电量如下表：

项目	参数设置
投产容量（万千瓦）	140
运营期（年）	40
年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14.4
年抽水电量（亿千瓦时）	19.2

注：年上网电量和年抽水电量的关系按照一般大型抽水蓄能电站能量转换效率为 75% 左右进行设定，年上网电量:年抽水电量=0.75:1。

（2）成本费用

1) 固定成本

项目	分项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折旧费	折旧年限	33 年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综合折旧率计取
	残值率	0%	
	综合折旧率	3%	
固定修理费	/	基准取 1.2%，考虑工程实际情况，1-5 年费率下降 50%，6-10 年下降 33%，11-30 年采用基准费率，31-35 年上浮 33%，36-40 年上浮 50%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工资福利等	定员	25 人/单台机组，共 100 人	运营期每年计取
	职工工资	10 万元/人/年	
	职工福利费、 劳保费及住房 公积金等	63%	运营期按工资总额的百分比计取
材料费	/	2 元/kW	运营期按装机容量乘以材料费率计取
其他费用等	其他费用	19 元/kW	运营期按装机容量乘以其他费用率计取
	保险费	0.25%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保险费率计取
利息支出	偿债方式	等额本息	复利计息
	偿债年限	33 年，其中宽限期 8 年	
	建设资金贷款利率	长期借款利率 4.45%	

2) 可变成本

项目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可变修理费	0.30%	运营期按固定资产原值乘以修理费率计取

项目	参数设置	计算方式
抽水电费	0.3121 元/kWh（含税）	运营期按抽水电价乘以抽水电量计取

（3）税费及其他

项目	参数设置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增值税税率为13%。 另外根据营改增现行政策，建筑安装工程费按9%税率抵扣，设备购置费按13%税率抵扣，其他费用（不含工程建设管理费、征地费、生产准备费及水保设施补偿费）按6%税率抵扣，其余部分不考虑抵扣。
销售税金附加	销售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应交增值税税额为计算基数。本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取5%，教育费附加费率取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2%）。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本项目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利润总额扣除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为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项目，根据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2.5%），六年后所得税按照25%征收。

（4）利润总额

项目预测期的利润总额预测方式为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总额-总成本费用-销售税金附加。经测算，该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电量电费收入按总额计算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5,158,081
其中：容量电费收入	3,079,496
电量电费收入	2,078,585
总成本费用	4,299,319
其中：折旧费	854,343
经营成本	2,914,662
电量电费收入按净额计算	
销售收入总额（不含增值税）	3,079,496
其中：容量电费收入	3,079,496
电量电费收入	0
总成本费用	2,220,734

项目	数值
其中：折旧费	854,343
经营成本	836,077
盈利指标	
毛利率 ^注	45.11%
利润总额	832,918

注：参照南网储能的核算方式，电量电费收入的会计处理以净额法核算，即：电量电费收入=燃煤发电基准价×上网电量-燃煤发电基准价×0.75×抽水电量。此处计算毛利率的收入以净额法核算电量电费收入的结果（3,079,496万元）为基数。

（5）效益指标

根据上述效益预测，预计该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6.50%，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5.51%，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18.62年。

八、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上述募投项目中，首义新能源石首市南口镇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洗马综电浠水县洗马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高锐达新能源潜江市高石碑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涉及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发行人拟以股东借款形式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借款利率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减浮动点数确定，小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已出具确认函确认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九、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围绕公司主业展开，未投资于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是对“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的积极落实，响应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实力和市场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新能源发电的装机容量，推动公司已核准抽水蓄能项目的建设，由于湖北省用电需求逐年攀升，公司新增产能预计不存在消纳障碍，募投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凸显公司的规模优势和

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有利于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抗风险能力，为未来长期发展奠定基础，为股东创造价值。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扩大总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可转债转股之前，公司可以以较低的财务成本使用募集资金，利息偿付风险较小，未来随着可转债的陆续转股，将逐渐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增加幅度较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新能源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 22,185.92 万元，平坦原抽蓄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每年再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25,889.00 万元，合计每年新增折旧费用共 48,074.82 万元。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募投项目产生收入不及预期，则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90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 2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 1,158,699,808 股 A 股股份，发行价格每股 5.23 元，募集资金总额 60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81.59 万元（含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股权登记费等），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02,718.41 万元，其中资产认购部分 26,374.01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办理资产产权交割手续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现金认购部分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到账，全部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初始存放金额为 603,000.00 万元（未扣除除承销费、保荐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281.59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2-0012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合计 604,184.05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资金 421,358.56 万元，偿还三峡财务公司贷款 48,252.99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34,572.50 万元；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专户余额 73.38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及账号	项目筹资总额	项目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是否结项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账户余额
1	新建通城公司湖北通城黄龙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中国银行武汉省直支行营业部（574268884331）	62,500.00	39,785.59	是	64,767.00	0.91
2	新建麻城阎家河地面光伏电站工程项目		80,000.00	54,058.47	是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及账号	项目筹资总额	项目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是否结项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账户余额
3	新建湖北荆门象河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86,500.00	70,704.34	是		
4	新建武汉东湖高新区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工商银行武汉岳家嘴支行 (3202113619100019775)	47,500.00	46,427.31	是	15,315.00	0.79
5	新建湖北黄石筠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70,000.00	59,321.73	是		
6	新建湖北麻城蔡家寨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42,000.00	37,711.28	是		
7	新建老河口洪山嘴地面光伏电站工程项目		46,000.00	43,813.85	是		
8	偿还三峡财务公司贷款		48,252.99	48,252.99	是		
9	新建湖北利川齐岳山双鹿风电场工程项目	交通银行武汉徐东支行 (421862188018800001921)	12,000.00	6,967.00	是	5,046.50	0.40
10	新建大悟三角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建设银行武汉梨园支行 (42050186575700000015)	42,000.00	370.61	/	42,000.00	71.18
11	新建利川公司湖北利川安家坝风电场工程项目	农业银行武汉武昌支行 (17030101040013328)	42,873.00	35,824.37	是	7,444.00	0.10
12	收购利川公司 100% 的股权	/	25,824.01	25,824.01	是	/	/
13	收购通城公司 100% 的股权	/	550.00	550.00	是	/	/
合计			606,000.00	469,611.55	/	134,572.50	73.38

注 1：大悟三角山项目因政策原因已终止。

注 2：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账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 2015 年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34,645.88 万元（含尚未支

付的项目尾款、存款利息等及 2022 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后期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4,260.16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 469,611.5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34,648.59 万元。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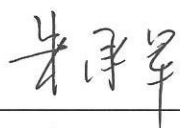
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亦无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李银香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hr/>		<hr/>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hr/>	<hr/>	<hr/>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hr/>		
李银香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hr/>	<hr/>	 <hr/>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hr/>	<hr/>	<hr/>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hr/>		
李银香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李银香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李银香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李银香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承军

陈志祥

关杰林

黄忠初

李锡元

杨汉明

李银香

李银香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政

郭剑安

谢香芝

张泽玉

何昌杨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政


郭剑安

谢香芝

张泽玉

何昌杨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政

郭剑安

谢香芝

张泽玉

何昌杨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政

郭剑安

谢香芝



张泽玉

何昌杨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政

郭剑安

谢香芝

张泽玉

何昌杨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监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彭吉银



王军涛



陈奎勇



姜德政



李海滨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承诺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雷鸣山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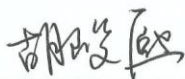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18日

三、保荐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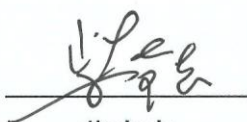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胡峻熙

保荐代表人：



柴奇志



吴思航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江禹



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人总经理：


马 骁

保荐人董事长（或授权代表）：


江 禹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18日

三、保荐人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刘标

保荐代表人：



黄永安



张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初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人总经理：


王初

保荐人董事长（或授权代表）：


王承军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8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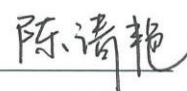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赵伟昌



田夏洁



陈清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袁华之

授权代表：



李寿双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授权委托书

本人袁华之作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授权本所李寿双在我所证券项目法律文件上代理本人签名，特此授权。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委托人：袁华之
职务：事务所负责人
委托人签字：袁华之

受托人：李寿双

受托人签字：



2023年 6 月 18 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23]002617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255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华内字[2023]000342号）、《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2342号）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郝丽江

高世茂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XYZH/2023WHAA2F0098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内容与本所出具的2020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1WHAA20499、XYZH/2022WHAA20528）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柴德平




张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为本次发行承担债券信用评级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杨思艺


赵曰鹏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


闫衍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18日



七、董事会声明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十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时间

文件查阅时间：法定工作日 9:30-11:30，下午 1:30-3:30

（一）发行人：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137 号

联系电话：027-86606100

传真：027-86606109

联系人：刘晓

（二）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500

联系人：柴奇志、怀佳玮、吴思航、姚扬帆、胡峻熙、金放

（三）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电话：021-61118978

传真：021-61118973

联系人：黄永安、张硕、刘标、蔡慧妍、左宇、陈凯强、何翔东

附表

附表一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产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1 号	鄂州电厂	44.54	其它	无
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2 号	鄂州电厂	1,197.66	其它	无
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3 号	鄂州电厂	359.06	其它	无
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4 号	鄂州电厂	48.21	其它	无
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5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96.75	其它	无
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6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2,099.13	其它	无
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7 号	鄂州电厂	134.87	车库	无
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8 号	发电公司厂内	208.12	车库	无
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29 号	鄂州电厂	3,641.83	办公	无
1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30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2,392.83	办公	无
1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31 号	鄂州电厂	2,331.90	其它	无
1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32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148.47	其它	无
1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7 号	鄂州电厂	5,460.99	其它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8 号	鄂州市供电公司厂内	34,810.42	工业	无
1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2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40.32	其它	无
1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3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2,226.76	工业	无
1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4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176.34	车库	无
1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6 号	鄂州市葛店镇鄂州电厂内	457.28	其它	无
1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55 号	鄂州电厂	1,197.66	其它	无
2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4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827.03	工业	无
2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5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8,997.50	普通住宅	无
2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6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560.24	工业	无
2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7 号	葛店镇鄂州发电公司场内	189.00	工业	无
2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8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515.74	工业	无
2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89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3.85	工业	无
2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0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70.52	工业	无
2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1 号	葛店镇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16.00	工业	无
2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2 号	葛店镇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2.75	工业	无
2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3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858.02	工业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3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4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55.00	工业	无
3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5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81.36	工业	无
3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6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31.04	工业	无
3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7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332.88	工业	无
3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8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2.87	工业	无
3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899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656.40	普通住宅	无
3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0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306.71	工业	无
3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1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10.31	工业	无
3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2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57.50	工业	无
3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3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536.11	工业	无
4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4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83.79	普通住宅	无
4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5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3,087.00	工业	无
4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6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16.48	工业	无
4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7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47.92	普通住宅	无
4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8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751.68	工业	无
4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09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307.02	工业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4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0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96.00	工业	无
4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1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30.05	工业	无
4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2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075.94	工业	无
4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3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52.70	工业	无
5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4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907.36	工业	无
5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5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33.44	办公	无
5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6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90.64	工业	无
5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7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821.94	工业	无
5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18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62.00	工业	无
5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21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62.37	工业	无
5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27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650.20	工业	无
5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28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1,865.55	工业	无
5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31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11.20	工业	无
5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32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47.25	工业	无
6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33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797.86	工业	无
6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34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1,025.91	工业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6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39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804.45	工业	无
6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0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62.52	工业	无
6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1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933.60	工业	无
6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2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446.49	办公	无
66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3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1,418.49	工业	无
67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4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40.00	工业	无
68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5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77.95	普通住宅	无
69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6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806.44	工业	无
70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7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500.71	工业	无
7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8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2,222.84	工业	无
72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49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65.00	办公	无
7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7950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8,645.64	办公	无
7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090818072 号	鄂州发电公司厂内	3,438.60	工业	无
75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武昌不动产第 0023715 号	武昌区杨园街徐东小区 56-2 号 4 单元 7 层 1 室	62.30	住宅	无
76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77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1 幢	297.84	仓库	无
77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2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3 幢	120.90	工业仓储用房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78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78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2 幢	805.99	食堂	无
79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79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3 幢	1,565.73	综合楼	无
80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4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5 幢	217.80	油库	无
81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0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1 幢	533.83	水工楼	无
82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3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4 幢	266.30	工业仓储用房	无
83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5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6 幢	5,356.27	厂房	无
84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南河镇字第 I000081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2 幢	743.59	厂房	无
85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补证 A009724 号	谷城县城关镇公园路,1 幢	1,864.36	综合楼	无
86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字第 002498 号	故城县城关镇公园路	1,770.42	/	无
87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鄂 2020 房县不动产权第 0001263 号	房县城关镇花宝小区 A 区（房陵东大道 57 号）	6,908.82	住宅	无
88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权底 0002806 号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二级	91.43	水工建筑用地/工业	无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二级	309.82	水工建筑用地/工业	无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二级	39.26	水工建筑用地/工业	无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二级	1,991.69	水工建筑用地/工业	无
89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权底 0002807 号	鹤峰县中营镇钢厂湾村	2,870.24	水工建筑用地/工业	无
90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权底 0002808 号	鹤峰县容美镇官坪村	1,696.64	水工建筑用地/仓储	无
			鹤峰县容美镇官坪村	247.53	水工建筑用地/仓储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9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0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1 幢)	286.40	仓储	无
92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1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xxx	106.96	住宅	无
93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2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1-1-2-2 室)	417.97	综合	无
94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3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xxx	106.96	住宅	无
95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4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xxx	106.96	住宅	无
9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5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3-1 幢)	258.50	仓储	无
9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6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5 幢)	69.95	其它	无
9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7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4 幢)	11.29	其它	无
9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初字第 20090108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6 幢)	996.50	仓储	无
100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235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3,460.34	中控楼、 主厂房	无
10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转字第 20090286 号	五峰县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2 幢)	347.27	办公	无
102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3 号	五峰县湾潭镇下街 18 号	1,010.86	住宅	无
103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4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729.21	住宅	无
104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5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729.21	住宅	无
105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7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83.11	车库	无
10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8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16.52	淋浴室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0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59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021.25	招待所	无
10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0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41.03	锅炉房	无
10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1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869.84	食堂、餐厅	无
110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2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606.29	办公楼	无
11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3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237.28	厂区车库	无
112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4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45.89	厂区门房	无
113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5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312.14	机修车间、 仓库	无
114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6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28.51	油库	无
115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67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147.00	厂区油库、变压油库	无
11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0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二组	37.28	供水池值班室	无
11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1 号	五峰县湾潭镇三元泉	403.03	三元泉住宿楼、 仓库、 厕所	无
11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2 号	五峰县湾潭镇三元泉	73.36	三元泉值班室	无
11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3 号	五峰县湾潭镇下街 18 号	355.42	住宅	无
120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4 号	五峰县湾潭镇下街 18 号	483.18	办公楼	无
				241.20	门市	无
				16.80	门市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253.80	门市	无
12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房权证 2001-5 字第 00000475 号	五峰县湾潭镇岗坪村六组	160.00	前池管理楼	无
122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权证恩市公字第 5960 号	恩施市施州大道 155 号	1,686.30	综合用房	无
123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权证恩市公字第 5963 号	恩施市施州大道 155 号	365.14	住宅	无
124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房改房权证珠山镇房字第 3024 号	宣恩县民族路 64 号 A 栋	141.69	住宅	无
125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恩县房权证万寨乡字第 CDJ200800173 号	宣恩县万寨乡张家垭 1 栋	1,012.91	办公楼	无
126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恩县房权证万寨乡字第 CDJ200800174 号	宣恩县万寨乡张家垭 2 栋	481.38	厨房	无
127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恩县房权证万寨乡字第 CDJ200800175 号	宣恩县万寨乡张家垭 3 栋	938.50	住宅	无
12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89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9,292.10	办公室	无
12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0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6,233.21	值班楼	无
13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1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4,817.77	接待中心	无
13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2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307.29	专家楼	无
13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3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585.33	专家楼	无
13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4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3,419.14	值班楼	无
13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5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3,499.28	食堂	无
13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7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1,309.96	第 1 层车库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3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8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149.82	配电房	无
13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399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1,404.86	活动中心	无
13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0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汤家包基地）	1,239.31	室内球场	无
13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1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大岩村（水布垭电厂工区从家湾）	2,683.58	仓库	无
14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2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水布垭电厂工区（315 平台）	5,426.05	中控楼	无
14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3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水布垭电厂工区（315 平台）	2,546.84	检修楼	无
14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4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三友坪水厂）	463.32	车间	无
14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5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三友坪水厂）	1,675.03	值班楼	无
14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6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三友坪水厂）	575.70	化验楼	无
14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7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三友坪水厂）	203.37	第 1 层水处理楼	无
14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8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水布垭电厂三友坪水厂）	191.42	第 1 层泵房	无
14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09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水布垭电厂（长淌河水厂）	446.91	第 1-2 层综合楼	无
14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10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武陵路 20 号（野猫沟 1 号楼）	1,488.94	第 1-4 层综合楼	无
14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11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武陵路 18 号（野猫沟 2 号楼）	1,675.11	第 1-3 层综合楼	无
15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12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水布垭电厂大坝左岸 300M 处	2,612.77	第 1-3 层营房	无
15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东房权证水布垭镇字第 00005413 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水布垭电厂大坝左岸 300M 处	157.19	第 1 层车库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5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4 号	长阳县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466.06	工业	无
15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5 号	长阳县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577.88	厂房	无
15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6 号	长阳县龙舟坪镇西寺坪二路	14,002.20	酒店	无
15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1 号	海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综合楼	2,245.02	综合楼	无
15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2 号	海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公寓 2 号楼	4,069.28	公寓	
15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3 号	海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食堂	942.63	食堂	
15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4 号	海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活动室	190.14	活动室	无
15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5 号	海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公寓 1 号楼	2,458.47	公寓	无
16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路 119 号自建一层体育馆	2,465.10	文体活动	无
16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路 119 号自建三层消防中队宿舍楼	2,125.72	综合楼	无
16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路 121 号自建四层消防中队宿舍楼	686.26	宿舍	无
16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665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西二路库房 1	169.29	厂房	无
16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665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西二路库房 2	2,173.22	厂房	无
16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90.00	127 平台 1 号公寓楼	无
16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90.00	127 平台 2 号公寓楼	无
16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90.00	125 平台 3 号公寓楼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6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90.00	125 平台 4 号公寓楼	无
16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4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14.00	覃家湾 5 号公寓楼	无
17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14.00	覃家湾 6 号公寓楼	无
17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14.00	覃家湾 7 号公寓楼	无
17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14.00	覃家湾 8 号公寓楼	无
17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14.00	覃家湾 9 号公寓楼	无
17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39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09.00	电厂 10 号公寓楼	无
17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993.00	电厂 12 号公寓楼	无
17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09.00	电厂 13 号公寓楼	无
17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590.00	电厂 11 号公寓楼	无
17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003.90	电厂 14 号公寓楼	无
17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4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4,303.20	生产调度楼	无
18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800.00	职工俱乐部	无
18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94.00	职工食堂	无
18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1,881.30	幼儿园综合楼	无
18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49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4,350.00	物资仓库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8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1,203.36	武警营房战士楼	无
18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446.00	武警营房食堂	无
18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5.08	武警营房门房	无
18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902.39	武警综合楼	无
18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4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560.00	武警干部楼	无
18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37.98	武警车库	无
19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184.14	空调室	无
19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5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7,847.00	生产管理楼	无
19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6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663.78	公司 3 号住宿楼	无
19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6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664.00	公司处长楼	无
19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6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1,519.00	公司 1 号办公楼	无
19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6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522.00	长办试验楼	无
19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69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7.41	2 号门值班室	无
19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638.12	3 号配电房	无
19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85.76	摩托车停车库	无
19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8,551.18	发电厂房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0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4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84.00	进水口配电房	无
20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703.48	养殖厂办公楼	无
20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67	右坝头停车场	无
20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0.81	油处理室	无
20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7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0.80	发电厂房厕所	无
20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955.15	南山公园系房	无
20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784.03	职教培训中心	无
20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47.40	水文站	无
20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1.89	左右岗亭	无
20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223.76	电厂停车库	无
21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508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	39.00	3 号门房	无
21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1192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239.70	泵站	无
21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11929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68.97	变电所	无
21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11930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348.37	检修车间	无
21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3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855.89	工业	无
21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4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052.79	工业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1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5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594.76	工业	无
21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6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657.74	住宅	无
21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7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242.36	工业	无
21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8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657.74	住宅	无
22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29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44.24	住宅	无
22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0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36.17	工业	无
22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1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32.20	工业	无
22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2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858.11	住宅	无
22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3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44.24	住宅	无
22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4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161.42	工业	无
22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5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44.24	住宅	无
22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6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44.24	住宅	无
22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7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37.25	工业	无
22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8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3,480.58	工业	无
23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39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634.33	住宅	无
23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40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07.89	工业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3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41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473.17	工业	无
23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42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活区）	1,958.97	工业	无
23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43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1,936.83	工业	无
23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55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生产区）	148.32	工业	无
23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56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120.90	划拨	无
23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57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1,012.26	工业	无
23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58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86.84	工业	无
23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59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111.99	工业	无
24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60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200.12	工业	无
24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61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厂）	28.08	工业	无
24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62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上乐园）	277.30	工业	无
24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63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上乐园）	264.90	工业	无
24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都房权证字第 0901764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水上乐园）	1,018.39	工业	无
24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03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76.09	高层住宅	无
24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05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58.68	高层住宅	无
24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06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58.68	高层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4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08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58.68	高层住宅	无
24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09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58.68	高层住宅	无
25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3000368170 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	76.09	高层住宅	无
25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114967 号	武昌区粮道街小区 D1 栋 1-2 单元 1-9 号车库, 3-4 单元 12-14 号车库	364.05	其它	无
25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0803788 号	东湖开发区关山大道 1 号光谷企业公馆 1.2 期 C1 栋 302 号	280.01	办公	无
25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57803 号	武昌区粮道大巷 3 号	2,299.23	住宅	无
25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198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202 号	81.57	住宅	无
25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219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102 号	81.57	住宅	无
25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235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301 号	81.57	住宅	无
25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404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302 号	83.54	住宅	无
25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48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4—202 号	90.27	住宅	无
25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84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201 号	81.57	住宅	无
26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94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1—101 号	83.54	住宅	无
26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80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315 号	79.91	住宅	无
26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84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5-101 号	93.15	住宅	无
26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92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5-214 号	76.43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6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98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5-102 号	85.39	住宅	无
26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203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2-114 号	69.84	住宅	无
26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226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9-213 号	127.43	住宅	无
26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246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0-314 号	127.78	住宅	无
26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443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3-232 号	77.65	住宅	无
26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446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2-421 号	80.31	住宅	无
27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513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3-201 号	77.65	住宅	无
27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863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0 号	1,597.72	商业	无
27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869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 号活动中心	2,089.46	活动中心	无
27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870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1、2、3 号	799.26	营业	无
27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871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9 号	807.19	商业	无
275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874 号	宜昌市东山开发区深圳路 9—4、5、6、7 号裙楼（B 座裙楼）	1,403.35	商业	无
276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6672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2—113 号	79.96	住宅	无
277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20347 号	东山大道 95 号	33,947.32	其它	无
278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20352 号	东山大道 95 号	211.82	住宅	无
27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088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1,428.42	商业、办公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80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092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4,868.99	办公	无
281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094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324.44	其它用途	无
28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096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270.26	其它用途	无
283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100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481.36	商业、办公	无
284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261101 号	宜昌市西陵区樵湖二路 9 号	755.44	车库	无
285	湖北省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95041 号	城东大道 41-4 号	209.07	储藏室	无
286	湖北省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95133 号	城东大道 41-4 号	1,474.37	商业	无
287	湖北省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95135 号	城东大道 41-2 号	369.69	商业	无
288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 1150106007-53-1-12601~1 号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31 号 1 幢 1 单元 12601 室	126.67	住宅	无
289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 1150106007-53-1-12602~1 号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31 号 1 幢 1 单元 12602 室	142.15	住宅	无
290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 1150106007-53-1-12603~1 号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31 号 1 幢 1 单元 12603 室	124.46	住宅	无
291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 1150106007-53-1-12604~1 号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31 号 1 幢 1 单元 12604 室	124.46	住宅	无
292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 1150106007-53-1-12606~1 号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31 号 1 幢 1 单元 12606 室	122.80	住宅	无
293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66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5 栋	24.40	/	无
294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68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2 栋	411.30	文化室	无
295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3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3 栋	1,259.28	食堂、活动室、车库、单身宿舍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296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4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40 号 1 栋 3 单元 1-7 层 1 号	1,974.96	1 层商业服务、2 层单身宿舍、3-7 层办公	无
297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5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1 栋 2 单元 1 层 1 号	73.32	住宅	无
298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6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1 栋 1 单元 1 层 2 号	70.70	住宅	无
299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7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6 栋	59.48	/	无
300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2012378 号	武昌区中南一路 64 号 6 栋 1 单元 1 层 1 号	70.17	住宅	无
301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13040017 号	武昌区中南路 80 号中南大厦 3 单元 1 层商网	41.14	商业服务	无
302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0906666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吴家湾邮科中路民营高科技综合楼 1 栋 17 层	83.73	办公	无
				103.56		
				89.92		
				118.28		
				133.73		
				118.17		
				75.64		
				75.64		
				118.17		
				133.73		
118.28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89.92		
				326.09		
				107.52		
303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	神房权证松柏字第 D0000178 号	神农架林区松柏镇八角庙村（天然气）	858.75	基础设施	无
				1,880.72		
				290.16		
304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 2022 保康县不动产权第 0001823 号	保康县城关镇王湾村 1 幢等 3 户	2,509.73	办公	无
305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 2021 保康县不动产权第 0005580 号	保康县马桥镇周湾村	6,490.00	公共设施	无
306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 2020 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12083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618 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及研发楼栋/单元 1 层（3）消防控制室号	91.76	其它	无
307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 2020 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12084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618 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及研发楼栋/单元 1-17 层（1）号	34,153.53	其它	无
308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 2020 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12085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618 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器材库堆料厂房	1,256.14	其它	无
309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50 号	嘉鱼县官桥镇石鼓岭村	1,802.71	公共设施	无
310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34 号	嘉鱼县潘家湾镇潘家湾村	208.56	公共设施	无
311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29 号	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湖北省天然气）1 幢-主站房	75.91	公共设施	无
312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13 号	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	196.03	公共设施	无
313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33 号	嘉鱼县潘家湾镇潘家湾村	196.89	公共设施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31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5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2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1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2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1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3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1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3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1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4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1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6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5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09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5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2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089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6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09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1 单元 6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2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65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2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6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2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2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6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3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3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2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58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4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5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2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502 号	118.05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33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2 单元 6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3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5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2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3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3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3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56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3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3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8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4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3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9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5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3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0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5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3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6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3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67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3 单元 6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3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66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2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4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68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2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4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5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3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4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7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3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4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7510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4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4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751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5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4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6599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502 号	118.05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34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751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601 号	118.05	住宅	无
34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751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1）1 幢 4 单元 602 号	118.05	住宅	无
34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2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4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598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3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5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599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3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5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7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4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5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7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4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5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8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5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5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9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5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5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70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6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5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7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1 单元 6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5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2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5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2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5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3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6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4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6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765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402 号	131.04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36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5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6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5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5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6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4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601 号	131.04	住宅	无
365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2）2 幢 2 单元 602 号	131.04	住宅	无
366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2）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0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702 号	103.69	住宅	无
367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461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802 号	103.69	住宅	无
368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407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901 号	105.65	住宅	无
369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092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902 号	103.69	住宅	无
37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430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1001 号	105.65	住宅	无
371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21）博乐市不动产权第 0009413 号	博乐市健康路望厦小区（J21-2-38-5）5 幢 2 单元 1002 号	103.69	住宅	无
37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19）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45899 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88 号金域华府二期 5 幢 2 单元 402 室	149.43	住宅	无
37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2019）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45900 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88 号金域华府二期 5 幢 2 单元 401 室	149.39	住宅	无
37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1）利川市不动产权第 0010600 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2,623.16	办公	无
37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利川市不动产权第 0000796 号	利川市东城办事处岩洞寺村四组（工业园区）	6,017.24	工业	无
376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23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230.00	工业	无
37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 10002361 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发旺村综合办公楼幢等 4 户	1,827.14	公共设施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378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老河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963 号	老河口市洪山嘴镇肖湾村	44.90	非住宅	无
379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18）老河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965 号	老河口市洪山嘴镇肖湾村	1,214.95	非住宅	无
380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2）随县不动产权第 0000231 号	随县殷店镇江头店村（岩子河光伏发电）1 幢综合楼、2 幢车库、3 幢仓库	917.47	工业	无
381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广水市不动产权第 0024318 号	广水市吴店镇王子山村 1 幢	837.20	公共设施	无
382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广水市不动产权第 0024319 号	广水市吴店镇王子山村 5 幢	178.13	公共设施	无
383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鄂（2022）随县不动产权第 001374 号	随县万福店凤凰山（爱康新能源）综合楼、电气室等	981.20	工业	无
384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随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0264 号	随州市大洪山风景名胜区长岗镇黄木淌村 1 栋 1-2 层地面光伏电站	838.32	公共设施	无
385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鄂（2021）南漳县不动产权第 0053375 号	南漳县九集镇邹家湾村一组 1 幢 1 层、2 幢 1 层	771.17	其它	无
386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19）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07425 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289.06	公共设施	无
387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19）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07424 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705.00	公共设施	无
388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00876 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32.76	公共设施	无
389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00878 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92.30	公共设施	无
390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00877 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13.60	公共设施	无
391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 0056577 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2,266.53	公共设施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司					
392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 0009170 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	1,902.95	办公	无
393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远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4478 号	远安县河口乡樟树村	2,286.06	其它	无
394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远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4479 号	远安县河口乡张桥村	6,511.00	公共设施	无
395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2022）安陆市不动产权第 0006316 号	安陆市雷公镇曹岗村	722.84	公用设施	无
396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43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22.09	公共设施	无
397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39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22.94	公共设施	无
398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45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91.20	公共设施	无
399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41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154.00	公共设施	无
400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87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321.62	公共设施	无
401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486 号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865.57	公共设施	无
40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 0038932 号	洪山区梨园街徐东大街 137 号	66,838.78	办公	抵押权
40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 0070992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3 栋 1 单元 101 室	131.94	住宅	无
40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 0067235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3 栋 1 单元 102 室	128.60	住宅	无
405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 0070716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3 栋 1 单元 103 室	128.41	住宅	无
40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 0067249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3 栋 2 单元 102 室	128.41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40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0984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3栋2单元103室	128.60	住宅	无
40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0644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3栋4单元103室	128.60	住宅	无
409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67236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6栋1单元302室	128.60	住宅	无
41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67237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9栋2单元103室	128.47	住宅	无
41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0712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9栋3单元102室	128.47	住宅	无
41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67224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9栋3单元803室	128.29	住宅	无
41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0657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12栋1单元402室	136.58	住宅	无
41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9577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13栋1号	152.43	其它	无
415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第0079248号	洪山区珞喻路716号华乐山庄13栋2号	114.39	其它	无
41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0048367号	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小区16栋2单元1层2室	69.60	成套住宅	无
41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09978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4栋嘉湖阁2单元7-8层2室	204.93	住宅	无
41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10003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6栋月湖阁1单元7-8层2室	239.09	住宅	无
419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09929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8栋怡景居2单元3-4层1室	232.02	住宅	无
42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09947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8栋怡景居3单元3-4层1室	232.02	住宅	无
42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10093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9栋丽湖阁1单元7-8层2室	229.33	住宅	无
42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09941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9栋丽湖阁2单元7-8层1室	204.93	住宅	无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423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鄂（2023）石首市不动产权第 0002719	石首市绣林办事处金银垱社区	4345.08	综合、配电室、设备用房、仓库、办公	无

附表二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未办妥的房屋权属证书

一、天然气发展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 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天然气发展公司	综合楼、生产辅助用房 (随州站)	随随线项目	879.71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	天然气发展公司	综合楼-仙人渡站	西二线项目	1,231.18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	天然气发展公司	柯邓湾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孝潜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天然气发展公司	段家场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孝潜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5	天然气发展公司	五星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孝潜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	天然气发展公司	毛嘴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孝潜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7	天然气发展公司	孝昌接收站综合楼及辅助用房	孝潜线项目	891.0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 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证明
8	天然气发展公司	云梦分输站综合用房	孝潜线项目	635.4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9	天然气发展公司	云梦分输站辅助用房			否		
10	天然气发展公司	应城分输站综合用房	孝潜线项目	725.9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1	天然气发展公司	应城分输站辅助用房			否		
12	天然气发展公司	皂市分输站综合用房	孝潜线项目	648.1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3	天然气发展公司	皂市分输站辅助用房			否		
14	天然气发展公司	天门分输站综合用房	孝潜线项目	643.8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5	天然气发展公司	天门分输站生产辅助用房			否		
16	天然气发展公司	黎家田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黄麻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7	天然气发展公司	夏家田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黄麻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8	天然气发展公司	麻城接分输站综合楼	黄麻线项目	678.80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19	天然气发展公司	麻城接分输站辅助用房	黄麻线项目		否		
20	天然气发展公司	邹家岗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黄麻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1	天然气发展公司	永佳河清管站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黄麻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2	天然气发展公司	黄陂接收门站综合楼、机修车库、消防泵房	黄麻线项目	1,419.35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3	天然气发展公司	余家田阀室构筑物及附属工程	黄麻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4	天然气发展公司	红安分输站综合楼	黄麻线项目	650.8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已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25	天然气发展公司	红安分输站辅助用房			否		
26	天然气发展公司	生产及辅助用房（杨寨分输站）	孝大线项目	274.0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7	天然气发展公司	赤壁分输站-综合楼	武赤线项目	761.86	否	因用地规划为土地证办理前置条件，后公司取得土地证，故不用	①土地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28	天然气发展公司	赤壁分输站-辅助用房			否	再行办理用地规划许可	
29	天然气发展公司	法泗阀室-阀室	武赤线项目	75.51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0	天然气发展公司	毕家畈阀室-阀室	武赤线项目	75.51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1	天然气发展公司	锣场接收站-生产辅助用房	荆石线项目	275.6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2	天然气发展公司	锣场接收站-分输阀室	荆石线项目		否		
33	天然气发展公司	五星村阀室-分输阀室	荆石线项目	79.20	否	建筑面积不足 300 m ² ，无需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4	天然气发展公司	公安分输站-综合楼	荆石线项目	31.26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5	天然气发展公司	岑河阀室-分输阀室	荆石线项目	86.31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6	天然气发展公司	江北农场分输站-综合楼（	荆石线项目	676.64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③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7	天然气发展公司	恩施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7,584.2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③开工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38	天然气发展公司	枝江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715.28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9	天然气发展公司	潜江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668.64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0	天然气发展公司	仙桃接收站-综合楼、发电机房	川气东送项目	593.45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1	天然气发展公司	黄梅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557.0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2	天然气发展公司	荆州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603.31	否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3	天然气发展公司	安山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631.80	是	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4	天然气发展公司	小箕铺接收站-生产用房	川气东送项目	1,957.45	否	小箕铺接收站是由省天然气公司在国家管网（原中石化）的征地上建设的，资产归省天然气公司所有，工程规划和施工许可因办理前置条件需提供土地权属证明等材料，故推进缓慢。	①土地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45	天然气发展公司	马家寨阀室-分输阀室	荆石线项目	79.20	否	取得用地预审后因江陵县新型煤电港化产业园的整体规划需要，一并将马家寨阀室所属地块纳入了当地土地利用规划，且未将马家寨阀室土地用途调整为公共设施用地，导致推进办理马家寨阀室的用地、规划手续一直未有进展。目前已与江陵县政府、江陵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协商一致，通过承诺日后配合当地招商开展马家寨阀室的迁移来推动补办该阀室土地、规划手续。	① 建设用地批复

二、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综合楼 (黄冈接收站)	黄大线项目	627.40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黄冈接收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③综合楼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2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发电机房 (黄冈接收站)	黄大线项目	32.76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黄冈接收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③发电机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3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综合楼 (黄州分输站站)	黄大线项目	650.96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黄州分输站土地证 ②黄州分输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综合楼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所属项目	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4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生产辅助用房（黄州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226.80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 黄州分输站土地证 ② 黄州分输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5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综合楼（鄂州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1565.00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机修仓库（鄂州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254.38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生产辅助用房（鄂州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240.64	否	已完成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6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综合楼（金山店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650.96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生产辅助用房（金山店分输站）	黄大线项目	226.80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7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还地桥阀室	黄大线项目	75.51	否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未完成竣工规划验收、未办理竣工备案证	①土地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8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碧石阀室	黄大线项目	75.51	否	目前只有土地证	①土地证
9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燕矶阀室	黄大线项目	75.51	否	目前只有土地证	① 土地证

三、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涉及面积 (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	2层楼	191.1	否	前期手续未办理完，正在办理中	①土地使用权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涉及面积（m ² ）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消防验收

四、新能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黄石筠山项目升压站	黄石市阳新县太子镇筠岭村	2,349.68	是	1.新能源项目建设周期短，但四证一书办理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仍以传统能源项目的流程和标准审批，耗时长。为推动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在当地政府允许的情况下，2022年前的自建项目存在边办手续边建设的情况。 2.根据建筑产权证办理的联合验收要求，需完成消防验收或备案才能取得建筑产权证。目前正在推进消防验收，待完成验收后及时办理建筑产权证。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自规局出具的项目规划认定的复函 ③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④政府出具的先建后验的文件
2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通城黄龙山项目升压站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860.00	否	1.新能源项目建设周期短，但四证一书办理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仍以传统能源项目的相关流程和标准审批，耗时长。为推动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在当地政府允许的情况下，2022年前的自建项目存在边办手续边建设的情况。 2.该升压站已取得不动产权证，待通城县住建局、自然规划局等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后即可完成房产证办理。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川中槽项目配电楼	利川市南坪乡齐岳山村	2,664.29	是	1.新能源项目建设周期短，但四证一书办理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仍以传统能源项目	①发改委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关于加快已签协议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电有限公司	齐岳山二三期风电项目升压站	利川市南坪乡齐岳山村	8,976.36	是	目的相关流程和标准审批，耗时长。为推动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在当地政府允许的情况下，2022年前的自建项目存在边办手续边建设的情况。 2.利川中槽配电楼、齐岳山二三期及安家坝升压站在土地使用权手续办理过程中，因“三区三线”调整政策变化，原项目部分区域涉及生态红线或基本农田，无法组卷报批。经与政府部门沟通，已将涉及生态红线或基本农田区域重新调整，目前正在开展组卷报批工作。	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早日开工建设的通知》； ②利川市自规局出具的项目被纳入“三区三线”调整的复函； ③2023年3月15日，利川市发改委向市人民政府提交的齐岳山项目建设用地审批的请示
		利川安家坝风电项目升压站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7,423.53	是		
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荆门象河二期升压站综合控制室、SVG无功补偿室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	926.13	否	1.新能源项目建设周期短，但四证一书办理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仍以传统能源项目的相关流程和标准审批，耗时长。为推动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在当地政府允许的情况下，2022年前的自建项目存在边办手续边建设的情况。 2.目前正在进行房屋质量验收，待验收通过后即可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7	天门市火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门佛子山项目升压站综合楼、配电楼等	湖北省天门市佛子山镇天龙村	1,785.07	否	该项目为2022年收购项目，证件由转让方办理，目前已取得土地权证、规划两证、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房屋产权证。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8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潜江安锐项目升压站综合楼、配电楼等	湖北省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	155.18	否	该项目为2022年收购项目，证件由转让方办理，目前已取得其中大部分建筑（1477.42平方米）的房产证，其余150余平方米的房产仍在办理中。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⑤不动产权证（房产）（部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分)
9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升压站	湖北天门市卢市镇	1,623.28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目前已完成用地预审和宗地挂牌,其余手续尚在办理中。	①选址意见 ②挂牌公告
10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风机机位	湖北天门市多宝镇石鼓新村	868.00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目前已完成土地招拍挂、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土地产权已登记,待下发不动产证(土地)后补办手续。	①土地出让合同
11	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悟明禹项目配电楼辅助楼	孝感市大悟县四姑镇竹园村	614.04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目前正在办理竣工验收工作,待验收通过后可办理房屋产权证。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豁免说明 ⑤消防验收备案凭证
12-17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隆项目35KV配电室(1F)	枣阳市兴隆镇272省道西侧	327.07	否	目前已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规划两证、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①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②不动产权证(土地) 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⑤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枣阳兴隆项目SVG室(1F)		93.08	否		
		兴隆项目综合楼(2F、3F)		907.48	否		
		兴隆项目辅助用房(1F)		153.01	否		
		兴隆项目消		25.13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防水泵房(1F)					
		兴隆项目地下设备区水池		114.59	否		
18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通榆晶鸿项目35KV配电室	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绿化村	683.28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升压站为项目公司与华能清能通榆电力有限公司共建共用，办证机构要求两方资产分割方可办理产权证；且该项目未完成质检验收，故暂未办理产权证。目前正在积极协调推进中。	①选址意见批复 ②土地出让合同 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⑤无须办理建筑施工许可证的说明
19		通榆晶鸿项目办公楼		552.21	否		
20		通榆晶鸿项目GIS室		343.20	否		
21		通榆晶鸿项目SVG楼		477.36	否		
22-23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乾安宏华项目生产楼	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大布苏镇凤字村	264.53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四证一书未办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四证由对方办理。	①土地预审意见复函 ②选址意见书建筑面积
		乾安宏华项目宿舍楼		362.08	否		
24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微山晶科项目综合楼及水泵房	微山县欢城镇二龙岗村北	2,173.30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已办理规划两证，已列入股转消缺项，目前正督促资源方整改中。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5	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盛步项目综合楼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白陈村	453.60	否	该项目为收购项目，四证一书未办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四证由对方办理。	①不动产权证（土地）
26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场站综合楼	荆州市石首市横沟市镇挖口子村	862.00	否	前置手续尚未办理完毕，顺利推进中	①土地出让合同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受行政处罚	未取得产证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场站配电楼	湖北省荆州市石首市横沟市镇挖口子村	183.00	否	前置手续尚未办理完毕，顺利推进中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场站消防水池及泵房	湖北省荆州市石首市横沟市镇挖口子村	182.00	否	前置手续尚未办理完毕，顺利推进中	

五、东湖燃机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建筑物名称	面积(m ²)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东湖燃机公司	取水口值班室	300.00	否	出让方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未办证，按无证标准评估转让取得。因该项土地由高新热电公司1998年11月从武汉市江夏区自来水公司通过协议的方式购得，当时无法办理土地分割，故未取得相关产权证。	①出让方1998年《关于出让土地的协议书》 ②《国家、集体单位建设用地许可证》 ③取水口转让协议
2	东湖燃机公司	取水口泵房	119.00	否		
3	东湖燃机公司	主厂房本体-汽机房本体	6,894.00	否	目前施工许可证已办，剩余消防、建设、规划、人防、园林、档案等方面待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验收后，方可办理房产证。	①土地使用权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③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④施工许可证
4	东湖燃机公司	主厂房本体-燃机房本体	2,696.00	否		
5	东湖燃机公司	给水泵间	626.00	否		
6	东湖燃机公司	循环水泵房	1,643.00	否		
7	东湖燃机公司	综合水泵房	336.00	否		
8	东湖燃机公司	生产楼	4,788.00	否		
9	东湖燃机公司	CEMS小室	377.86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建筑物名称	面积 (m ²)	受过 行政 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0	东湖燃机公司	制冷站	2,507.00	否		
11	东湖燃机公司	机力通风冷却塔	2,492.80	否		

六、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九龙能源站仓库	898.66	否	本项目原定用于建设供热配套设施，后因区域市场供热形势发生变化，该项目可能面临闲置，因此主动停建止损，未完成项目验收，目前尚不具备办证条件。	①土地使用权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	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关东冷热交换站	807.00	否	无建筑地块的权属	未查找到相关规划建设手续

七、新疆楚星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新疆楚星公司	润滑油品库房	70.00	否	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原主管机关因行政职能调整停止办理房产证，相关行政管理职能移至第五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导致办证手续搁置。 2023年2月15日，第五	①选址意见书 ②土地使用权证 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⑤施工许可证
2	新疆楚星公司	综合办公楼	4,300.00	否		
3	新疆楚星公司	大门警卫传达室	70.50	否		
4	新疆楚星公司	边门警卫传达室	26.60	否		
5	新疆楚星公司	主厂房	9,094.00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 规划建设手续
6	新疆楚星公司	除灰综合楼	296.70	否	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等资产不动产手续正在办理中，其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公司可继续使用该等房产。	
7	新疆楚星公司	1#机组除尘器室	514.50	否		
8	新疆楚星公司	2#机组除尘器室	514.50	否		
9	新疆楚星公司	1#机组引风机室	459.34	否		
10	新疆楚星公司	2#机组引风机室	459.34	否		
11	新疆楚星公司	脱硫及输煤综合楼	2,850.00	否		
12	新疆楚星公司	启动锅炉房	908.50	否		
13	新疆楚星公司	煤水处理设备室	420.00	否		
14	新疆楚星公司	闭式循环水泵房	297.00	否		
15	新疆楚星公司	综合水泵房	482.12	否		
16	新疆楚星公司	锅炉补给水处理车间	1,757.60	否		
17	新疆楚星公司	循环水加药间	53.80	否		
18	新疆楚星公司	原水预处理设备间	415.95	否		
19	新疆楚星公司	220kV 网络保护小室	204.85	否		
20	新疆楚星公司	空冷配电室	274.87	否		
21	新疆楚星公司	氨储存间	245.00	否		
22	新疆楚星公司	氨区配电间	74.62	否		
23	新疆楚星公司	氨制备间	156.25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 规划建设手续
24	新疆楚星公司	入炉煤取样间	146.05	否		
25	新疆楚星公司	1#转运站	282.54	否		
26	新疆楚星公司	2#转运站	576.01	否		
27	新疆楚星公司	采光室	83.93	否		
28	新疆楚星公司	尾部驱动站	185.84	否		
29	新疆楚星公司	碎煤机室	317.04	否		
30	新疆楚星公司	入厂煤取样间 A	351.00	否		
31	新疆楚星公司	入厂煤取样间 B	351.00	否		
32	新疆楚星公司	推煤机库	244.00	否		
33	新疆楚星公司	一级淡水箱阀门小室	34.08	否		
34	新疆楚星公司	二级淡水箱阀门小室	36.96	否		
35	新疆楚星公司	超滤水箱阀门小室	37.90	否		
36	新疆楚星公司	除盐水箱阀门小间	54.00	否		
37	新疆楚星公司	机组排水槽及柴油机房	173.25	否		
38	新疆楚星公司	燃油泵房	242.80	否		
39	新疆楚星公司	泡沫间	36.00	否		
40	新疆楚星公司	灰场管理站房	156.78	否		
41	新疆楚星公司	补给水加压泵房	138.00	否		

八、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位置/坐落	面积（m ² ）	受过行政处罚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已取得土地、规划建设手续
1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三里坪水电站办公生活楼	房县五台乡龙潭峪村	2,936.00	否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无
2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三里坪水电站食堂及活动室	房县五台乡龙潭峪村	564.92	否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无
3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三里坪水电站管理楼	房县五台乡龙潭峪村	1,046.48	否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无

附表三 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坐落	合同金额 (万元)	租赁截止 日期	房屋 用途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940.39	洪山区徐东大街 137 号	931.387	2023 年 9 月 30 日	办公
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940.39	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能源大厦 31 层办公用房	754.423632	2025 年 10 月 2 日	办公
3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2,065.00	光谷三路 618 号湖北省天然气维抢大楼	346.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4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99.49	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能源大厦 33 层及 34 层部分办公室***	950.17968	2025 年 10 月 1 日	办公
5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59	榆林市榆阳区高新御府***	754.423632	2025 年 10 月 2 日	办公
6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樊*	55.66	宜昌市樵湖二路 1 号樵湖小区樵湖基地 1 号车库	0.66792	2023 年 4 月 30 日	居住
7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桂**	148.11	湖北省宜昌市深圳路九号富林小区，清江富林花园 A 座裙楼商铺正街门面 7 号	24.88248	2024 年 5 月 31 日	居住
8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曾**	31.45	湖北省宜昌市深圳路九号富林小区，清江富林花园活动中心正街 13-1 门面	4.770336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居住
9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1,306.83	光谷三路 618 号湖北省天然气维抢大楼	174.069756	2025 年 8 月 31 日	办公
10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闵*	65.79	武昌区徐东大街 120 号福星国际城 K4 地块***	14.4	2023 年 9 月 17 日	居家
11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张**	70.93	武昌区徐东大街 120 号福星国际城 K4 地块***	14.4	2023 年 9 月 14 日	居家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坐落	合同金额 (万元)	租赁截止 日期	房屋 用途
12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姚**	66.4	武汉市武昌区团结大道福星惠誉国际城3期***	14.4	2025年9月30日	居住
13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夏*	65.79	武汉市武昌区团结大道福星惠誉国际城3期***	9.12	2024年9月30日	居住
14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沈**	77.54	武汉市武昌区团结大道福星惠誉国际城4期悦公馆***	14.4	2025年10月7日	居住
15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铂海（营口）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681.40	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五矿产业园五矿大厦写字楼13层***	74.6133	2023年10月15日	办公
16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营口河海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0.34	营口市西市区丽湖名居小区***	6.2174	2023年6月20日	食堂
17	湖北能源集团襄阳宜城发电有限公司	宜城市瀚天劳务有限公司	—	湖北省襄阳市宜城市小河镇镇府路12号***	10.191833	2023年7月23日	居住
18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高**	154.01	榆林市高新区腾飞路泰发祥首府中梁首府***	6.31	2023年7月19日	居住
19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李*	142.79	榆林市高新区腾飞路泰发祥首府中梁首府***	6.16	2023年7月19日	居住
20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高**	117.89	榆林市高新区腾飞路泰发祥首府中梁首府***	5.55	2023年7月21日	居住
21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王**	385.00	罗田县凤山镇河东街王家垸居住组团44号地块	19.44	2024年1月18日	宿舍
22	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雷**	135.73	襄阳市襄城去滨湖路2号襄阳恒大名都***	3.6	2023年7月14日	居住
23	湖北能源集团涑水水电有限公司	侯**	954.00	走马镇古城新区国家电网对面华丽大酒店整栋酒店（共计17间住宿房间）及其房后停车区域等附属建筑物	15	2023年8月2日	居住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坐落	合同金额 (万元)	租赁截止 日期	房屋 用途
24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罗**	—	走马镇古城村九组9号的五层 自建房	11.3698	2023年8 月14日	办公 住宿
25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高**	—	走马镇古城大道第一侧街法庭左 侧的君佳宾馆整酒店（共计21间 房间）	19	2023年6 月30日 ^{注2}	办公 住宿
26	湖北能源集团南漳张家坪抽水蓄能有限 公司	南漳县万丽富景商务酒 店有限公司	1,245.00	南漳县“子捷·山水传奇”商住楼盘 29号楼北侧二楼、三楼	143.424	2026年3 月10日	生活

注1：拟续租至2023年7月12日。

注2：拟续租至2024年6月。

附表四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	湖北能源	武国用 2014 第 117 号	武昌区徐东大街	9,356.31	出让	商服用地	2045/3/8	无
2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992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3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67235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4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716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5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67249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6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984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7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644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8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67236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9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67237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10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712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11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67224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12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0657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13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9577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14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洪山不动产权 第 0079248 号	洪山区珞喻路 716 号华乐山庄***	41,229.38	出让	住宅用地	2064/5/23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5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09978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4 栋嘉湖阁***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16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10003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6 栋嘉湖阁***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17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09929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8 栋怡景居***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18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09947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8 栋怡景居***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19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10093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9 栋丽湖阁***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20	湖北能源	鄂（2019）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 0009941 号	江岸区世纪家园 9 栋丽湖阁***	113,366.00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21	湖北能源	鄂（2017）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48367 号	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小区***	500.03	划拨	住宅用地	无	无
22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198 号	樵湖二路***	15.82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3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219 号	樵湖二路***	15.82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4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235 号	樵湖二路***	15.82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5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404 号	樵湖二路***	16.20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6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48 号	樵湖二路***	20.49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7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84 号	樵湖二路***	15.82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8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79694 号	樵湖二路***	16.20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29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80 号	深圳路***	15.71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0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81184 号	深圳路***	19.29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1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192号	深圳路***	15.82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2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198号	深圳路***	17.68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3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203号	深圳路***	13.73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4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226号	深圳路***	20.68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5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246号	深圳路***	17.55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6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443号	深圳路***	16.89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7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446号	深圳路***	14.18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8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513号	深圳路***	16.89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39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863号	深圳路***	219.44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40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869号	深圳路***	699.17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41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870号	深圳路***	157.10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42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871号	深圳路***	130.99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43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1874号	深圳路***	290.54	出让	住宅	2064/4/11	无
44	清江公司	鄂（2018）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86672号	樵湖二路***	18.53	出让	住宅	2078/9/24	无
45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7）第080201003-1-10号	东山大道95号	2,786.46	出让	办公	2063/12/3	无
46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7）第080201003-1号	东山大道95号	17.39	出让	住宅	2063/12/3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7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7）第 080201003-2 号	西陵东大道 95 号	8,240.34	出让	住宅	2063/12/30	无
48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9 号	樵湖二路 9 号	778.27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49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0 号	樵湖二路 9 号	714.57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0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1 号	樵湖二路 9 号	316.95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1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2 号	樵湖二路 9 号	635.01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2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3 号	樵湖二路 9 号	298.48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3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4 号	樵湖二路 9 号	249.74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4	清江公司	宜市国用（2008）第 050101038-16 号	樵湖二路 9 号	2,954.39	出让	商服	2048/9/24	无
55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08）第 020020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30,399.00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56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08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五眼泉镇鸡头山村	43,543.0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57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09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5,079.3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58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0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9,018.1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59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1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121.1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0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2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4,166.8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1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3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4,438.3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2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4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64.0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3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5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39,000.4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4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6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254.7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5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20017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85,901.2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6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0）第 040002 号	宜都市高五眼泉镇鸡头山村	526.8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67	清江公司	鄂（2018）宜都市不动产权第 0010100 号	宜都市高坝洲镇天平山村	886,868.76	划拨	工业	无	无
68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2）第 020012 号	高坝洲镇湾市村	3,817.70	划拨	仓储	无	无
69	清江公司	都市国用（2012）第 020011 号	高坝洲镇湾市村六组	3,601.20	划拨	港口码头	无	无
70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4 号	长阳县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754.81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71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5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2,507.32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72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二路隔河岩酒店	5,674.60	出让	商业	2048/9/22	无
73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4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53,637.10	出让	商业	2048/9/22	无
74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6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自建一层体育馆	2,520.00	划拨	工业	无	无
75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7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自建三层消防中队 综合楼	799.28	划拨	工业	无	无
76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9958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21 号自建四层消 防中队宿舍楼	248.84	划拨	工业	无	无
77	清江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6651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819.39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78	清江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6652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西二路库房 1	220.95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79	清江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6653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西二路库房 2	1,740.10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80	清江公司	鄂（2018）长阳县不动产权第 0025304 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353,676.50	划拨	工业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81	清江公司	鄂（2020）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14958号	长阳县龙舟坪镇西寺坪路119号	352.40	划拨	工业	无	无
82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08）第011705001-1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61,980.48	出让	商业	2048/9/22	无
83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08）第011705001-3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46,155.39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84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08）第011705001-5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44,720.09	出让	商业	2048/9/22	无
85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6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217.35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86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7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1,395.50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87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8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14.58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88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9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9,533.23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89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10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9,254.27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90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14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598.56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91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15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191,865.72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92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第011705001-16号	龙舟坪镇西寺坪村	99.98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93	清江公司	长阳国用（2010）字第040911029号	磨市镇官家冲村	15,362.20	出让	工业	2060/8/27	无
94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0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	7,848.51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95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1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综合楼	1,126.07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96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2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公寓2号楼	872.81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97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3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食堂	577.63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98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4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活动室	127.80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99	清江公司	鄂（2017）长阳县不动产权第0009955号	渔峡口镇龙池村水布垭工区段家沟生活基地公寓1号楼	738.67	出让	工业	2058/9/22	无
100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0）第783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顾家坪村	280.98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1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0）第784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118.5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2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0）第785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526.1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3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0）第786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11,794.2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4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0）第787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大岩村	4,287.09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5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2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96,193.83	出让	工业	2058/9/23	无
106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3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顾家坪村、三友坪村	382,592.40	出让	工业	2060/8/25	无
107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4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顾家坪村、三友坪村	1,500,653.07	划拨	工业	无	无
108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5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33,131.00	划拨	工业	无	无
109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6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三友坪村	107,781.00	划拨	工业	无	无
110	清江公司	巴国用（2016）第177号	巴东县水布垭镇顾家坪村	32,568.00	划拨	工业	无	无
111	清江公司	鄂（2021）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0057803号	武昌区粮道大巷3号	361.30	划拨	住宅	无	无
112	清江公司	武昌国用（商2002）字第00131号	武昌区粮道街小区D1栋1-2单元1-9号车库、3-4单元12-14号车库	44.42	出让	住宅	2063/5/12	无
113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武新国用（商2008）第04564号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企业公馆1.2期C1栋302号	70.77	出让	工业	2052/5/4	无
114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国用（2010）100203012-2-	城东大道41-1号	77.57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2043/4/26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001号						
115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国用（2010）100203012-3-006号	城东大道41-2号	28.48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2043/4/26	无
116	湖北清江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市国用（2010）100203012-5-001号	城东大道41-4号	10.26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2043/4/26	无
117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2-35号	鄂州市葛店镇	12,512.10	出让	工业	2058/7/20	无
118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2-36号	鄂州市葛店镇	5,200.00	出让	工业	2058/7/20	无
119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1）鄂州市不动产第0005824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316国道北侧	64,804.30	出让	工业	2058/7/20	无
120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10）第2-64号	鄂州市葛店镇	619,932.30	出让	工业	2060/9/9	无
121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10）第2-65号	鄂州市葛店镇	8,593.20	出让	工业	2060/9/9	无
122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10）第2-66号	鄂州市葛店镇	77,364.40	出让	工业	2060/9/9	无
123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鄂州市葛店镇东岭村	4,297.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4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1号	鄂州市葛店镇邓平村	2,574.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5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0号	鄂州市葛店镇庙湾村	2,921.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6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55号	鄂州市葛店镇庙湾村	115.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7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8号	鄂州市葛店镇庙湾村	919.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8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6号	鄂州市葛店镇陈范村	176.00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2058/9/1	无
129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5号	葛店镇黄矾村	747.1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130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4号	葛店镇黄矾村	15,147.1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31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70号	葛店镇黄矾村	20,006.9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132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71号	葛店镇黄矾村	9,976.7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133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9号	葛店镇黄矾村	38,471.1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134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67号	葛店镇黄矾村	119,958.20	出让	工业	2056/3/15	无
135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31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29,263.4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36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33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0,954.5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37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29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4,788.8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38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32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9,911.0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39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30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7,917.9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40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17）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734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9,649.10	出让	工业	2066/10/24	无
141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0）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46728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634.00	出让	港口码头用地	2070/12/8	无
142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0）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46765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0,999.30	出让	港口码头用地	2070/12/8	无
143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0）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46766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18.10	出让	港口码头用地	2070/12/8	无
144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0）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46717号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黄矾村及熊湾村	309.00	出让	港口码头用地	2070/12/8	无
145	鄂州发电公司	鄂（2020）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40945号	葛店开发区滨江大道	1,995.70	出让	港口码头用地	2071/2/26	无
146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2-40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3,918.00	出让	公共设施	2058/9/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47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 2-41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7,778.00	出让	公共设施	2058/9/1	无
148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 2-42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矾村	30,637.00	出让	公共设施	2058/9/1	无
149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8）第 2-43 号	鄂州市葛店镇黄黄矾村	11,721.00	出让	公共设施	2058/9/1	无
150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国用（2001）第 2-61 号	鄂州市葛店镇	492,449.10	划拨	工业	无	无
151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9721 号	鄂州市葛店镇	12,908.80	出让	工业	2071/4/8	无
152	鄂州发电公司	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9714 号	鄂州市葛店镇	15,259.00	出让	工业	2071/4/8	无
153	天然气公司	夏国用（2015）第 002 号	江夏区安山街普安村	477.5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4	天然气公司	夏国用（2016）第 143 号	江夏区安山街普安村	2,569.69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5	天然气公司	夏国用（2016）第 144 号	江夏区安山街普安村	275.5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6	天然气公司	宜市国用（2012）第 190108225 号	猇亭区石板冲村	4,011.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7	天然气公司	枝江国用（2011）第 070025 号	枝江市仙女镇烟墩包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8	天然气公司	枝江国用（2011）第 070026 号	枝江市仙女镇烟墩包村马家店街办计划村	12,937.5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59	天然气公司	荆州市国用（2012）第 1010100006 号	荆州市荆州区纪南镇红光村	6,451.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0	天然气公司	潜国用（2011）第 268 号	潜江市总口管理区江湾办事处	12,802.5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1	天然气公司	仙国用（2012）第 1355 号	仙桃市沙嘴办事处余吉村	11,510.2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2	天然气公司	恩市国用（2013）第 240011 号	恩施市白杨坪乡白杨坪村、石桥子村	11,972.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3	天然气公司	大冶国用（2015）第 014017GB10002 号	大冶市大箕铺镇刘逊村	9,388.6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4	天然气公司	梅国用（2015）第 250515001 号	黄梅县大河镇洪岭村	4,8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65	天然气公司	梅国用（2015）第 250515002 号	黄梅县大河镇洪岭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6	天然气公司	赤壁市国用（2015）第 3252 号	赤马港办事处月山村	8,769.7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7	天然气公司	夏国用（2015）第 003 号	江夏区法泗街大路村	231.7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8	天然气公司	夏国用（2015）第 004 号	江夏区法泗街大路村	253.14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69	天然气公司	赤壁市国用（2015）第 1106 号	神山镇毕家畈村七组	592.78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0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29 号	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湖北天然气）1 幢-主站房	302.91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1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13 号	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	196.0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2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34 号	嘉鱼县潘家湾镇潘家湾村	2,227.98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3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33 号	嘉鱼县潘家湾镇潘家湾村	196.89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4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5350 号	嘉鱼县官桥镇石鼓岭村	14,665.6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5	天然气公司	鄂（2022）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7 号	嘉鱼县官桥镇石鼓岭村	14,665.6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6	天然气公司	石土国用（2013）第 02369 号	石首市绣林办事处金银档村	18,894.38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7	天然气公司	石土国用（2013）第 02368 号	石首市绣林办事处金银档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8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公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1016 号	公安县夹竹园镇金猫口村	10,551.34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79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公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1017 号	公安县夹竹园镇金猫口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0	天然气公司	鄂（2016）公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2502 号	公安县藕池镇五星村 3 组	75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1	天然气公司	鄂（2016）公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2501 号	公安县藕池镇五星村 3 组	4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82	天然气公司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7730号	沙市区河埕村	5,396.9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3	天然气公司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7801号	沙市区河埕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4	天然气公司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6782号	沙市区岑河镇白渚村	789.91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5	天然气公司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7773号	沙市区岑河镇白渚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6	天然气公司	鄂（2018）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49490号	荆州开发区江北农场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7	天然气公司	鄂（2018）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49465号	荆州开发区江北农场	4,48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8	天然气公司	鄂（2016）大悟县不动产权第0001182号	大悟县城关绕城南路以东	7,538.4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89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广水市不动产权第0000323号	广水市杨寨村京桥村	7,2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0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广水市不动产权第0000324号	广水市杨寨村京桥村	1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1	天然气公司	鄂（2019）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25534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园南路以北、光谷三路以西	2,352.8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2	天然气公司	鄂（2020）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12084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618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及研发楼栋/单元1-17层（1）号	19,811.42	出让	工业用地	2061/9/23	无
193	天然气公司	鄂（2019）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12085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618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器材库堆料厂房	19,811.42	出让	工业用地	2061/9/23	无
194	天然气公司	鄂（2019）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12083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618号湖北省天然气管理调度中心和抢险维修中心（全部自用）维抢及研发楼栋/单元1层（3）消防控制室号	19,811.42	出让	工业用地	2061/9/23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195	天然气公司	武新国用（2013）第 030 号	光谷三路以西、高新四路以南	19,811.4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1/9/23	无
196	天然气公司	随国用（2015）第 1 号	南郊和平村	11,6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7	天然气公司	河国用（2013）第 1087 号	老河口市仙人渡镇马冲村	21,217.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8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孝南区不动产权第 0005951 号	孝南区肖港镇丰盛村	69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199	天然气公司	鄂（2017）孝南区不动产权第 0005952 号	孝南区肖港镇丰盛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0	天然气公司	鄂（2018）应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221 号	应城市陈河镇柯邓村地段	69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1	天然气公司	鄂（2018）应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222 号	应城市陈河镇柯邓村地段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2	天然气公司	天国用（2014）第 1722 号	天门市石河镇段场村	952.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3	天然气公司	天国用（2014）第 2095 号	天门市岳口镇五星村	952.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4	天然气公司	仙国用（2014）第 2767 号	仙桃市毛嘴镇深江村	695.2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5	天然气公司	仙国用（2014）第 2766 号	仙桃市毛嘴镇深江村	256.7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6	天然气公司	孝昌国用（2013）第 420921203004 号	孝昌县陡山乡合山村	12,000.4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7	天然气公司	孝昌国用（2013）第 420921203005 号	孝昌县陡山乡合山村	257.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8	天然气公司	云国用（2015）第 201412077 号	云梦县伍洛镇黄万村吴铺镇秀才村	6,878.7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09	天然气公司	鄂（2018）应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219 号	应城市三合镇八彭村地段	17,0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0	天然气公司	鄂（2018）应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220 号	应城市三合镇八彭村地段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1	天然气公司	天国用（2014）第 1682 号	黄潭镇直河村十组	9,21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12	天然气公司	天国用（2014）第 1189 号	天门市皂市镇梁前村	9,21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3	天然气公司	鄂（2017）武汉市黄陂不动产权 第 0054574 号	黄陂区罗汉寺街周寨村	10,627.8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4	天然气公司	鄂（2017）武汉市黄陂不动产权 第 0054573 号	黄陂区罗汉寺街周寨村	183.79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5	天然气公司	鄂（2017）武汉市黄陂不动产权 第 0000965 号	黄陂区王家河街大阳村	364.3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6	天然气公司	鄂（2017）武汉市黄陂不动产权 第 0000964 号	黄陂区王家河街大阳村	177.0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7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3）第 42212302110001 号	红安县杏花乡星光村秦世贤	6,51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8	天然气公司	麻土国用（2013）第 420005010 号	麻城市中驿镇	7,864.2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19	天然气公司	麻土国用（2013）第 420005011 号	麻城市中驿镇	72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0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10120001 号	红安县八里湾镇东边田村	6,324.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1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021201001 号	红安县杏花乡星光村	25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2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072101001 号	红安县永佳河镇程大村	1,29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3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071601001 号	红安县永佳河镇程大村付桥村	22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4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072701010 号	红安县永佳河镇周垅村	5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5	天然气公司	红安国用（2016）第 422123072701011 号	红安县永佳河镇周垅村	22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26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州国用（2013）第 1-101 号	碧石渡李家边村	2,621.5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3/6/5	无
227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州国用（2013）第 1-102 号	碧石渡樟树岭村	493.6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3/6/5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28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州国用（2013）第 1-103 号	泽林镇陈桥村	11,979.9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3/6/5	无
229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州国用（2013）第 1-104 号	燕矶嵩山村	3,293.8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3/6/5	无
230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黄冈国用（2012）第 200000001 号	黄冈市黄州区东湖街道办六福湾村	8,218.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2/11/11	无
231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黄冈国用（2012）第 04250001 号	黄冈市黄州区陈策楼镇六庙村	6,37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2/11/11	无
232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黄冈国用（2012）第 04250002 号	黄冈市黄州区陈策楼镇六庙村	22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2/11/11	无
233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大治国用（2014）第 009015GB0001 号	大冶市金山店镇新楼村，新屋夏湾东 北处	6,893.2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4/3/27	无
234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大治国用 2014 第 0330200803 号	大冶市还地桥镇军山村	1,040.3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064/5/3	无
235	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2021）石首市不动产权第 0007507 号	石首经济开发区金平工业园区	11,237.1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36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2016）城关镇不动产权第 0000013 号	保康县城关镇王湾村	8,521.7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37	保康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2021）保康县不动产权第 0005580 号	保康县马桥镇周弯村	6,49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38	通城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2019）通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4317 号	通城县大坪乡坪山村	25,907.9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239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	神土国用（2016）第 210307008	松柏镇八角庙村	9,363.90	划拨	基础设施	无	无
240	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	鄂（2022）神农架不动产权第 0001269 号	神农架林区红坪镇温水村	3,190.0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0/4/21	无
241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通国用（2005）第 250801 号	九宫山一天门	4,800.00	出让	工业	2055/4/1	无
242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通国用（2018）第 208155 号	九宫山风景区	2,184.00	出让	基础设施	2058/4/1	无
24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1）利川市不动产权第 0010600 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12,784.7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4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 0004502 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4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3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3.9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4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7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4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8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3.9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4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8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4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7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4.5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6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7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4.1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4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5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4.0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3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4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3.6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5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南坪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6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南坪村	13.9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1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5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2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4.2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30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南坪村	285.9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6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6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7号	利川市齐岳山桃元村	14.2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9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30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13.9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3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5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14.3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0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1号	利川市齐岳山鹿池村	14.5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6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7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5375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13.5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8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9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14.1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2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3号	利川市齐岳山南坪村	13.6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4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87.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9号	利川市齐岳山相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7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0号	利川市齐岳山相元村	14.1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5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84.3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7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8号	利川市齐岳山相元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51号	利川市齐岳山相元村	14.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5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6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2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2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2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3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2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7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88.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5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8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95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4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2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3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29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9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86.0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8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49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5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6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97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29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1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2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14.2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3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4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14.2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2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6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4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7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0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8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0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4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0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9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8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3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9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3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4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2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9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20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14.2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6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7号	利川市齐岳山大罗村	14.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1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3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4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2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0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93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18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2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6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7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7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7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8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4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2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6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80.4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6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98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4.2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1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3.7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9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5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6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4.0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9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3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70号	利川市齐岳山中槽村	14.1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08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4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594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4.0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4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55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3.9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1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62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3.7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4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74.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435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14.2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7）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4328号	利川市齐岳山友好村	287.3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2/5/31	无
34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利川市不动产权第0000796号	利川市东城办事处岩洞寺村四组（工业园区）	9,203.5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5/27	无
35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204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7,806.7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0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8.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1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插旗村	248.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2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8.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3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9.3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4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9.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5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8.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02-0186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8.2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5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87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7.4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5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88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7.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89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7.7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0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7.2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1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大沟村	247.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2 号	利川市汪营镇兴隆村	247.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3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7.2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4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7.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5 号	利川市汪营镇兴隆村	246.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6 号	利川市汪营镇兴隆村	247.6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7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兴隆村	246.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6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8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7.7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199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7.6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00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6.8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01 号	利川市汪营镇林口村	247.3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02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7.4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03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7.4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9/21	无
37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95 号	利川市汪营镇高笋塘村	240.9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7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96 号	利川市汪营镇高笋塘村	240.5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7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97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6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7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98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白羊塘村	240.8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7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299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8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0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39.9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1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白羊塘村	240.2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2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9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3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3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4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6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5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6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6 号	利川市汪营镇石庙子村	240.8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7 号	利川市汪营镇团合村	240.5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8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7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89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09 号	利川市汪营镇团合村	240.5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0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0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07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1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1 号	利川市汪营镇团合村	240.0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2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2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7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3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3 号	利川市汪营镇团合村	240.6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4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7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5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5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396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6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3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7 号	利川市汪营镇鱼泉口村	240.59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8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利国用（2015）第 02-0318 号	利川市汪营镇天上坪村	240.47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5/11/29	无
399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23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11,353.2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0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2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3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4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3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5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4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6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5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7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6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8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7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299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8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00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09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01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0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02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303 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1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4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3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5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5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4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6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5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7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6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8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3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7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09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8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0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19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1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0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2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3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4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3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5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5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4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6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5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7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6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8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7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19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28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20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29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21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0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22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63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64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3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65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4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66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5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67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6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97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7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98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8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399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39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00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40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01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4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02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4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89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3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443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90号	麻城市福田河镇护儿山村	283.4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6/1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4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1）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2361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发旺村综合办公楼幢等4户	10,94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4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0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小河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4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4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小河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4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3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小河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4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73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小河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4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6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3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8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3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5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8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5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6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3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0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6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1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天星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8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天星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2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华新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4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华新村、天星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6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华新村、天星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6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7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华新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3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华新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4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天星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8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7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7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3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裴山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7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塘坪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25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5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3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1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46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8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6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9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9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5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49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9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9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8）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0665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4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6/20	无
49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819.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49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53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49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3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社区居委会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49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5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社区居委会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49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2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5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58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59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0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4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白洋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8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双泉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5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0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3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双泉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0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6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双泉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51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仙居乡双泉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1号	荆门市东宝区仙居乡双泉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石桥驿镇马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40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9号	荆门市东宝区石桥驿镇马店村一组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0号	荆门市东宝区石桥驿镇马店村一组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6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栗树湾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19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0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90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1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9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2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78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3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4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24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83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5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7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52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7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2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插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8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2）东宝区不动产权第10004361号	荆门市东宝区栗溪镇折旗村	32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30	无
529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黄石市不动产权第0026854号	阳新开发区太子镇筠山	11,038.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530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老河口市不动产权第0052965号	老河口市洪山嘴镇肖湾村	6,24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11/19	无
531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老河口市不动产权第0052963号	老河口市洪山嘴镇肖湾村	3,082.2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1/6/19	无
53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阎家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0）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4065号	麻城市阎家河镇蔡家湾村	4,672.0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533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2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4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7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5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0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6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4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7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5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8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8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39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3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40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7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1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6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2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3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3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6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4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2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5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1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6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4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7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9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8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1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49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79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50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8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51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1365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274.5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52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鄂（2020）通城县不动产权第0000955号	通城县麦市镇国有黄龙林场	6,17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6/7/1	无
553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2）随县不动产权第0000231号	随县殷店镇江头店村（岩子河光伏发电）1幢综合楼、2幢车库、3幢仓库	3,133.8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10/26	无
554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广水市不动产权第0024318号	广水市吴店镇王子山村1幢	444.5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9/27	无
555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1）广水市不动产权第0024319号	广水市吴店镇王子山村5幢	178.1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9/27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56	麻城中广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19）麻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886号	麻城市夫子河镇西程湾村	3,286.7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7/12/19	无
557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鄂（2022）随县不动产权第001374号	随县万福店凤凰山（爱康新能源）综合楼、电气室等4户	3,744.76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2/4/24	无
558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随州市不动产权第0020264号	随州市大洪山风景名胜区长岗镇黄木淌村1栋1-2层地面光伏电站	3,800.0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2/4/21	无
559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鄂（2021）南漳县不动产权第0053375号	南漳县九集镇邹家湾村一组1幢1层、2幢1层	4,359.80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058/1/15	无
560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2018）安陆市不动产权第0005234号	安陆市雷公镇曹岗村	2,835.6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8/12/24	无
561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19）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07424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5,307.4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8/11/27	无
562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19）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07425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5,307.4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8/11/27	无
563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00876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1,184.4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1/19	无
564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00878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1,184.4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1/19	无
565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00877号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	1,184.4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1/19	无
566	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皖（2019）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1905号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白陈村	6,81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6/27	无
567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鲁（2019）微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544号	微山县欢城镇境内，东西西南均临二龙岗村土地，北临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89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2	无
568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鲁（2019）微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546号	微山县欢城镇境内，东、北均临赵庄村土地，南、西均临袁堂村土地	11,027.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2	无
569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鲁（2019）微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529号	微山县欢城镇境内，东、西、南、北均临袁堂村土地	1,58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2	无
570	达茂旗大唐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蒙（2018）达茂旗联合旗不动产权证第0000362号	达茂旗希拉穆仁镇呼和浩特素嘎查（大水圪洞村东南侧）	8,455.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7/6/12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71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2）潜江市不动产权第0007796号	潜江市渔阳镇谢小村	7,954.9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2/2/14	无
572	天门市火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87671号	天门市佛子山镇天龙村	8,809.5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2/2/28	无
573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56577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6,960.00	出让	国有建设用	2069/10/16	无
574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2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7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1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7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8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77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7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78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8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79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9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0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0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6,96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1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1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2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2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3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3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4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4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65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0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587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89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8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88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89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87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0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1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2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1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2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33.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2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3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3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4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4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5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56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13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木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7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09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木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8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06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599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03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0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00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木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1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6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2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4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03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93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4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86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35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木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485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7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28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8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31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09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24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0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20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1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17号	恩施市板桥镇大山顶村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2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0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3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1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4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2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3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6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4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7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5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2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18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6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33.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19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7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18.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20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鄂（2019）恩施市不动产权第0064579号	恩施市板桥镇国有大山顶林场	31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9/10/16	无
621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70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	5,774.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2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1号	鹤峰县走马镇北镇村三组（1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3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99号	鹤峰县走马镇北镇村三组（2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4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3号	鹤峰县走马镇北镇村三组（3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5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4号	鹤峰县走马镇北镇村三组（4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6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71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5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7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5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6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8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6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7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29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7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8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0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8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9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1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59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0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2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0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1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3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1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2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4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2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3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35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3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4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6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4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5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7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6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6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8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7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7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39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5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8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40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8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19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41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鹤峰县不动产权第0009169号	鹤峰县铁炉白族乡细杉村（20号风力发电机组）	371.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0/10/18	无
642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远安县不动产权第0004478号	远安县河口乡樟树村	5,141.9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0/5/31	无
643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1）远安县不动产权第0004479号	河口乡张桥村等	6,511.0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0/5/31	无
644	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2022）大悟县不动产权第0003081号	大悟县四姑镇竹园村	2,539.04	出让	商服用地	2062/7/26	无
645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枣阳市不动产权第0089596号	枣阳市兴隆镇272省道西侧	5,435.1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2/9/14	无
646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2）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113579号	天门市净潭乡净潭社区	13,940.00	出让	公用设施用地	2073/3/30	无
647	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3）石首市不动产权第0000987号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	5,626.31	出让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073/1/6	无
648	公安县竹瑞晟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公安不动产权第0053712号	公安县狮子口镇横堤子村（晟鑫新能源）	7,2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2/9/29	无
649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2022）阳新县不动产权第0035677号	阳新县三溪镇八湘村	3,5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2/10/10	无
650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鄂（2022）江陵县不动产权第00003824号	江陵县煤炭港化产业园荆江大道北侧	826,086.37	出让	仓储用地	2071/4/13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51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鄂（2022）江陵县不动产第00003825号	江陵县煤电港化产业园荆江大道北侧	142,431.00	出让	仓储用地	2071/4/13	无
652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鄂（2022）江陵县不动产第0004184号	江陵县煤电港化产业园荆江大道北侧	147,894.63	出让	仓储用地	2071/4/13	无
653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鄂（2022）江陵县不动产第0004192号	江陵县煤电港化产业园荆江大道北侧	60,483.00	出让	仓储用地	2071/4/13	无
654	省煤投公司	武新国用（商 2009）第 06582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吴家湾邮科中路民营高科技综合楼 1 栋 17 层	81.38	出让	商服用地	2052/4/5	无
655	省煤投公司	武昌国用（2012）第 037 号	武昌区中南路街中南路 64 号	4,935.19	划拨	商务金融用地 （办公）	保留划拨土地至 2017.3.12	无
656	省煤投公司	武昌国用（商 2013）第 14039 号	武昌区中南路街中南路 80 号中南大厦 3 单元 1 层商网	2.63	划拨	其他商服用地	无	无
657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06号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二级 35KV 配电房 1 幢等 4 户	5,281.37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工业	2060/8/23	无
658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07号	鹤峰县中营镇锅厂湾村 3 幢	41,126.96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工业	2060/8/23	无
659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08号	鹤峰县容美镇官坪村 2 幢等 2 户	5,277.92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仓储	2058/9/22	无
660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09号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	518.86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661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10号	鹤峰县容美镇芭蕉路	398.7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662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11号	鹤峰县容美镇大溪村	5,086.00	划拨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663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12号	鹤峰县容美镇官坪村	31,792.42	划拨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664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13号	鹤峰县容美镇二果坪村	89,042.77	划拨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665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0002815号	鹤峰县容美镇鸡公洞	5,878.40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无	无
666	涇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底	鹤峰县容美镇大溪村	1,784.69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0002816号						
667	涑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第0009242号	鹤峰县中营镇锅厂湾村	2,638,800.00	划拨	水库水面	无	无
668	涑水公司	鄂（2020）鹤峰县不动产第0009243号	鹤峰县容美镇大溪村	784,200.00	划拨	水库水面	无	无
669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恩州国用（2006）第J877号	施州大道155号	27.24	出让	住宅用地	2054/10/13	无
670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恩州国用（2006）第J878号	施州大道155号	125.80	出让	综合用地	2054/10/13	无
671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302053-1号	宣恩县珠山镇民族路45号	34.90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2050/5/8	无
672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3-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1,566.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9/16	无
673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4-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1,392.4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9/16	无
674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05-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8,964.5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9/16	无
675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6-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383.8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9/16	无
676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7-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667.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9/16	无
677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0）第0190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乡九组	996.7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60/8/22	无
678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0）第019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9,647.7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8/22	无
679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0）第0192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二组	11,250.5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60/8/22	无
680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0）第0193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	1,855.0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60/8/22	无
681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0）第0194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	5,852.0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60/8/22	无
682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1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24,037.50	划拨	采矿地	无	无
683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020202002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481.10	划拨	工业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684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 020105001 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	554.60	划拨	工业用地	无	无
685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 020105002 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	87.90	划拨	工业用地	无	无
686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 020105003 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	56.10	划拨	工业用地	无	无
687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08）第 020105006 号	宣恩县万寨乡大明山村等	8,501,443.00	划拨	水库水面	无	无
688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恩市国用（2012）第 011780 号	舞阳街道办事处长堰塘村、鸭子塘村	60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89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恩市国用（2012）第 020518 号	六角亭街道办事处松树坪村、高桥坝村、谭家坝村、头道水村	1,849.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0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恩市国用（2012）第 031038 号	小渡船街道办事处旗峰坝社区居委会	892.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1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2）第 0371 号	宣恩县万寨乡长沙河村	216.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2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2）第 0372 号	宣恩县万寨乡白果坝村	177.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3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2）第 0373 号	宣恩县万寨乡梭龙坝村	267.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4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2）第 0374 号	宣恩县万寨乡长堰沟村	401.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5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国用（2012）第 0375 号	宣恩县万寨乡向家村	674.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69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18 号	五峰湾潭镇大岭村	5,560.28	出让	水利用地	2027/10/8	无
69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44 号	五峰湾潭镇红烈村	22,702.50	出让	引水渠	2027/10/8	无
69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45 号	五峰湾潭镇横渡口村	8,840.40	出让	引水渠	2027/10/9	无
69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47 号	五峰湾潭镇下街	3,816.70	出让	机关	2027/10/10	无
700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48 号	五峰湾潭镇龙桥村	6,666.70	出让	水利用地	2027/10/9	无
70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49 号	五峰湾潭镇湾潭村	12,629.90	出让	引水渠	2027/10/9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702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50 号	五峰湾潭镇茅庄村	3,886.86	出让	引水渠	2027/10/9	无
703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有（97）字第 151 号	五峰湾潭镇岗坪村	137,240.20	出让	进厂专用公路 及厂房、生活 区、管道线	2027/10/11	无
704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52 号	五峰湾潭镇岗坪村	3,333.30	出让	工程公路占地	2027/10/11	无
705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有（97）字第 153 号	五峰湾潭镇大垭村	6,600.30	出让	工程专用公路	2027/10/11	无
70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54-1 号	湖北五峰湾潭镇双垭三台坡	498,204.90	出让	水库	2027/10/12	无
70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54-2 号	湖北五峰湾潭镇双垭三台坡北风垭林 场	75,603.80	出让	水库保护区	2027/10/12	无
70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7）字第 155 号	五峰湾潭镇红烈、大垭、鹿耳庄	31,841.60	出让	引水渠	2027/10/12	无
70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98）字第 085 号	五峰湾潭镇双垭村	2,100.00	出让	专用公路	2028/12/31	无
710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08）第 059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3,691.30	出让	办公	2030/12/12	无
711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08）第 060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3,691.30	出让	住宅	2030/12/12	无
712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08）第 061 号	五峰湾潭镇下街	1,208.20	出让	公共管理与公 共服务用地	2027/10/9	无
713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59-01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53.91	出让	仓储	2030/12/12	无
714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59-02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78.51	出让	办公	2030/12/12	无
715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59-03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18.40	出让	仓储	2030/12/12	无
716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60-01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20.13	出让	住宅	2030/12/12	无
717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60-02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20.08	出让	住宅	2030/12/12	无
718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国用（2012）第 060-03 号	五峰镇小北门 20 号	20.08	出让	住宅	2030/12/12	无
71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鄂（2018）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不	湾潭镇锁金山村	12,208.00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64/8/31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动产权第 0000314 号						
720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87654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北、光谷一路以西	69,393.79	出让	工业用地	2065/4/20	无
721	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武新国用 2014 第 001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三路以南、高农路以西	11,084.7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722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国用 2008 第 01-0208 号	谷城县城关镇公园路	11,246.00	出让	机关团体用地	2055/6/20	无
723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国用 2010 第 09-004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2,888.1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8/19	无
724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国用 2010 第 09-005 号	谷城县南河镇东坪村	47,786.3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8/19	无
725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谷城国用 2011 第 01-184 号	谷城县城关镇公园路	7,105.74	出让	住宅用地	2055/6/20	无
726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鄂 2020 房县不动产权第 0001263 号	房县城关镇花宝小区 A 区（房陵东大道 57 号）	6,549.78	出让	综合调度大楼用地	2081/7/31	无
727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辽（2019）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21330 号	三号路以东、营钢路以南	230,942.4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2/28	无
728	宜城公司	鄂（2022）宜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042 号	宜城市小河镇梁堰村、高庄村	52,224.85	出让	工业用地	2072/2/27	无
729	宜城公司	鄂（2022）宜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2043 号	宜城市小河镇荣河村	5,563.17	出让	水工建筑用地	2072/1/20	无
730	宜城公司	鄂（2021）宜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049 号	宜城市小河镇梁堰村、高庄村	484,457.99	出让	工业用地	2071/4/8	无
731	新疆楚星公司	五师国用（2016）第 00321 号	八十九团三北林	40,107.3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732	新疆楚星公司	五师国用（2016）第 00322 号	八十九团五连	2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733	新疆楚星公司	五师国用（2016）第 00323 号	八十九团园艺三场	154,968.7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无	无
734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 0010389 号	天门市卢市镇魏场村	331.37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35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 0010395 号	天门市卢市镇春风村	331.37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736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10399号	天门市卢市镇春风村	331.37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37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1号	天门市净潭乡丰乐村	360.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38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3号	天门市净潭乡沙口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39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4号	天门市净潭乡净潭社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0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5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1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7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2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8号	天门市净潭乡状元村	350.58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3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9号	天门市净潭乡文台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4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21号	天门市净潭乡净潭社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5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22号	天门市净潭乡净潭社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6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27号	天门市净潭乡状元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7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28号	天门市净潭乡丰乐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8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63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49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12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0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97号	天门市净潭乡沙口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1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95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他项 权利
752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93号	天门市净潭乡蒋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3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2998号	天门市净潭乡丰乐村	487.73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4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52号	天门市卢市镇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5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37号	天门市卢市镇卢家口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6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39号	天门市卢市镇北新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7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36号	天门市卢市镇同兴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8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31号	天门市卢市镇彭家塆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59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33号	天门市卢市镇春风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0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25号	天门市卢市镇同兴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1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427号	天门市净潭乡（代湖旱粮原种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2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303号	天门市卢市镇程家台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3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307号	天门市卢市镇魏场村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4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天门市卢市镇程家台村	486.92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5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375号	天门市代湖旱粮原种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766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鄂（2023）天门市不动产权第0003382号	天门市代湖旱粮原种场	484.00	出让	供电用地	无	无

附表五 未办证土地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名称	所属公司	土地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用地手续
1	通城黄龙山项目#1-6 风机平台所在地块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4,959.5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2	利川中槽项目风机及箱变所在地块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3,570.31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3	齐岳山二三期风电项目风机及箱变所在地块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16,756.68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二期、三期）
4	利川安家坝风电项目风机及箱变所在地块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6,810.03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5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11,526.78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招拍挂出让公告
6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风机机位所在地块（分散式风电项目用地）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1,988.22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7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二期）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2,443.74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8	中启绿风乐楚项目风机机位所在地块（一期）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9,676.97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9	钟祥双河项目升压站用地所在地块	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17.12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10	监利汪桥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6,666.64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序号	土地使用权名称	所属公司	土地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用地手续
11	潜江高锐达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潜江高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不超过 6,240.0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12	天门净潭项目风机机位项目二期工程所在地块	天门天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821.0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13	通榆晶鸿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133.0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14	乾安宏华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3,925.69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选址意见书
15	左云晶科项目升压站所在地块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2,753.33	①选址意见书 ②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项目正在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6	晶鸿光伏石首横沟市 7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所在地块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991.51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省级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复 ③土地出让合同 ④政府出具的《关于未办理土地权属证书的说明》
17	马家寨阀室所在地块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125.00	①建设用地批复（鄂政土批〔2014〕409号）
18	孝昌阀室所在地块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725.0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9	王店阀室所在地块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725.00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	厂区土地	房县水电公司	22,894.17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②《土地使用批复》 ③政府指定湖北能源集团托管的证据文件 ④政府关于项目征地报批相关问题的请示 ⑤政府关于项目征地报批相关问题的报告

序号	土地使用权名称	所属公司	土地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用地手续
21	江夏区庙山汤逊湖取水口	东湖燃机公司	1,600.00	收购所得，已取得： ① 出让方 1998 年《关于出让土地的协议书》 ② 《国家、集体单位建设用地许可证》 ③ 《取水口转让协议》

附表六 土地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1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1.黄土岗镇土城村 2.蔡家岗村村委会 3.蔡家垵村村委会（含原袁畈村） 4.鸟雀林村村委会（含原黄秀畈村） 5.小河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集体	2015.9-2035.9	3.34
			集体	2015.9-2035.9	590.07
			集体	2015.9-2035.9	931.97
			集体	2015.9-2035.10	2,078.11
			集体	2015.9-2035.11	49.85
2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洪山嘴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16.2.30-2046.2.29	1,950.81
			集体	2016.6.1-2046.5.30	1,064.81
			集体	2019.10.1-2028.9.30	1,075.65
3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随州市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集体	2017.7.1-2037.6.30	1,400.00
				2020.3.20-2040.3.20	1,456.00
4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随州市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集体	2017.1-2037.1	1,200.00
5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国营万福店农场	集体	2015.8.25-2035.8.25	741.00
6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随州市天和新能源有限公司随县殷店分公司	集体	2020.3.20-2040.3.19	1,255.41
7	麻城中广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麻城市夫子河镇胡城寨村村委会	集体	2018.2.10-2038.2.9	395.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麻城市夫子河镇陶家寨村村委会	集体	2018.2.10-2038.2.9	314.50
8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随州市大洪山风景名胜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集体	2019.9.26-2039.9.25	498.72
9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南漳县九集镇方家集村	集体	2016.8.23-2041.8.22	600.00
		南漳县九集镇邹湾村		2016.8.23-2041.8.22	300.00
10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安陆市雷公镇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集体	2016.1.1-2045.12.31	640.00
		安陆市雷公镇曹岗村村委会			
		安陆市雷公镇横冲村村委会			
11	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悟县四姑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16.1.14-2028.1.13	696.16
12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丰辉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集体	2020.11.20-2040.11.19	2,265.36
13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仙桃市杨林尾镇盘滩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8.1.1-2043.1.1	184.33
				2018.1.1-2044.1.1	590.00
		仙桃市杨林尾镇兴隆村村委会	集体	2018.1.1-2043.1.1	626.67
14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石首市横沟市镇挖口子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0.9.18-2045.9.18	1,500.00
15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潜江汉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体	2020.9.1-2040.8.30	2,378.70
16	天门市火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门市佛子山镇佛祖山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0.9.1-2040.8.30	702.05
		天门市佛子山镇天龙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0.9.1-2040.8.30	1,828.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天门市佛子山镇坟禁社区居民委员会	集体	2020.9.1-2040.8.30	87.69
17	天门市天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门市经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集体	2020.9.1-2040.8.30	1,998.00
18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左云县店湾镇东条涧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5.9.23-2041.9.22	1,700.00
19	宿州晶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蕲县镇白陈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10.1-2037.9.30	233.00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大营镇耿湾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8.7.1-2025.8.20	645.00
		宿州市埇桥区蕲县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17.7.15-2037.7.15	370.00
20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微山县留庄镇桥上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21.70
		微山县驩城镇二龙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1,633.00
		微山县驩城镇大宋楼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347.30
		微山县驩城镇虎庄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980.50
		微山县驩城镇苏庄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401.50
		微山县驩城镇小屯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143.40
		微山县驩城镇袁堂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24.60
		微山县留庄镇人民政府,微山县留庄镇桥上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7.4.28-2042.4.27	21.70
21	南京虹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冶山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14.1.1-2033.12.31	577.00
22	乾安宏华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周**	集体	2017.6.30-2037.6.30	615.00
23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通榆县鸿兴镇绿化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19.11.19-2044.11.18	4,448.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24	中启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和 180 位村民分别签订	集体	2021.5.18-2046.5.17	2,616.90
25	浠水绿清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浠水县郭港村村委会	集体	2020.11.1-2040.10.31	111.79
		浠水县团陂镇虎形地村村委会	集体	2020.11.1-2040.10.31	356.72
		浠水县团陂镇毛畈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0.11.1-2040.10.31	957.97
		浠水县杨家寨村村委会	集体	2020.11.1-2040.10.31	29.60
26	黄梅县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黄梅县段窑村村委会	集体	2022.4.10-2042.4.9	78.53
		黄梅县费湾村村委会	集体	2022.4.10-2042.4.9	117.51
			集体	2022.11.23-2048.11.22	20.81
		黄梅县石流港村村委会	集体	2022.6.20-2042.6.19	190.15
			集体	2022.10.28-2042.10.27	300.50
		黄梅县新农村村委会	集体	2022.6.1-2042.5.30	39.80
		黄梅县宏星村村委会	集体	2022.6.5-2042.6.4	9.88
		黄梅县占圩村村委会	集体	2022.5.20-2042.5.19	22.62
黄梅县刘佐乡杨西湾村村委会	集体	2022.4.1-2042.3.31	331.10		
27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三圩盐场	国有	2017.1.1-2025.12.31	2,888.22
28	随县爱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省国营万福店农场	国有	2015.8.25-2035.8.25	741.00
29	湖北能源综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高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集体	2021.6.12-2029.4.11	20.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30	湖北能源集团双河市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农发中心	国有	2041.12.31	3,581.33
31	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钟祥市双河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21.12.16-2041.12.15	2,000.00
32	湖北能源集团襄阳宜城发电有限公司	宜城市小河镇梁堰村村委会	集体	2022.7.1-2042.6.30	1.20
33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农发中心	国有	2022.1.1-2041.12.31	3,581.33
34	湖北能源集团汉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宜城市板桥店镇东湾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7.22-2042.7.21	2,000.00
35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孟家湾乡波直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9.30-2042.9.29	5,110.87
36	潜江汉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潜江市渔洋镇谢小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0.9.1-2040.8.30	2,378.70
37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阳新县三溪镇木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5.25-2041.12.30	140.00
38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阳新县三溪镇世林村村民委员会,阳新县三溪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22.5.2-2041.12.30	115.00
39	湖北能源集团汉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城市流水镇莺河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4.15-2042.4.14	1,500.00
40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阳新县三溪镇世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2-2041.12.30	160.00
		阳新县三溪镇八湘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3.7-2042.3.6	130.00
				2022.4.25-2041.12.30	50.00
41	湖北能源集团西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榆林市榆阳区智慧榆阳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集体	2022.9.1-2042.8.31	5,128.77
42	湖北能源集团汉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襄州区峪山镇泉眼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18-2042.12.18	203.72
		襄州区峪山镇万荡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17-2042.12.17	554.15
		襄州区峪山镇武马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18-2042.12.18	115.66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 点两位)
		襄州区峪山镇下河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7-2042.12.7	191.29
		襄州区峪山镇姚岗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17-2042.12.17	70.98
		襄州区峪山镇长山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12.17-2042.12.17	315.15
43	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石首市南口镇永福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9.1-2031.8.31	450.00
		石首市南口镇永福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31.9.1-2047.8.31	450.00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集体	2021.9.1-2031.8.31	1,731.00
		石首市南口镇永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集体	2031.9.1-2047.8.31	1,732.00
44	浠水县洗马镇综合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浠水县洗马镇燕毛咀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14.77
		浠水县洗马镇燕毛咀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5.1-2041.4.30	379.00
		浠水县洗马镇堰桥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70.71
		浠水县洗马镇小金山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157.25
		浠水县洗马镇柿树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29.20
		浠水县洗马镇毛张院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52.41
		浠水县洗马镇毛张院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5.1-2041.4.30	203.64
		浠水县洗马镇龙头山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13.75
		浠水县洗马镇龙头山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5.1-2041.4.30	380.00
		浠水县洗马镇刘家铺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35.55
		浠水县洗马镇刘家铺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5.1-2041.4.30	131.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性质	租赁起止时间	租赁面积 (亩/保留小数点两位)
		浠水县洗马镇柏树祠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1.5.1-2041.4.30	363.00
		浠水县洗马镇柏树祠村民委员会	集体	2022.5.1-2042.4.30	169.51
45	湖北能源集团监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利汪桥镇人民政府	集体	2022.7.1-2042.6.30	2,520.00

附表七 商标权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31	43	2030年04月13日	原始取得
2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30	42	2030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3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29	41	2030年7月13日	原始取得
4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28	39	2030年7月13日	原始取得
5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27	37	2030年03月27日	原始取得
6	清江公司	清能	6487726	36	2030年03月27日	原始取得
7	清江公司	清江	6487725	43	2030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8	清江公司	清江	6487724	42	2030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9	清江公司	岭秀城	5627124	42	2030年03月20日	原始取得
10	清江公司	岭秀城	5627123	41	2030年03月20日	原始取得
11	清江公司	时代骄子	5627122	42	2029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12	清江公司	时代骄子	5627121	41	2030年04月13日	原始取得
13	清江公司	清江山水	5626694	36	2029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14	清江公司	清江山水	5626693	42	2029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5	清江公司		5626692	37	2029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16	清江公司		5626691	41	2030年03月20日	原始取得
17	清江公司		5626689	37	2030年03月20日	原始取得
18	清江公司		5626688	41	2029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19	清江公司		5626687	42	2029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20	清江公司	时代骄子	5626686	36	2029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21	清江公司	时代骄子	5626685	37	2029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22	清江公司	清江	1536223	3	2031年03月13日	转让取得
23	清江公司	清江	1469722	9	2030年11月06日	转让取得
24	清江公司	清江	1466603	7	2030年10月27日	转让取得
25	清江公司	清江	1464862	19	2030年10月27日	转让取得
26	清江公司	清江	1460279	2	2030年10月20日	转让取得
27	清江公司	清江	1452105	1	2030年10月06日	转让取得
28	清江公司	清江	1427516	11	2030年07月27日	转让取得
29	清江公司	清江	1425673	17	2030年07月27日	转让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30	清江公司	清江	1424442	12	2030年07月20日	转让取得
31	清江公司	清江	1424325	6	2030年07月20日	转让取得
32	清江公司	清江	1421684	39	2030年07月13日	转让取得
33	清江公司	清江	1421440	8	2030年07月13日	转让取得
34	清江公司	清江	1412648	37	2030年06月20日	转让取得
35	清江公司	清江	1409767	36	2030年06月13日	转让取得
36	清江公司	清江	1407343	14	2030年06月13日	转让取得
37	清江公司	清江	1404329	4	2030年06月06日	转让取得

附表八 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1	重型智能工具柜	ZL201721369568.6	实用新型	转让取得	2017/10/23	清江公司
2	孔井扳手	ZL20182133236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8/17	清江公司
3	一种电缆对线及绝缘检测装置	ZL201821584247.2	实用新型	转让取得	2018/9/28	清江公司
4	高压电气设备控制柜观察窗结构	ZL20192052181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4/17	清江公司
5	托油盘自动升降装置	ZL20192044713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4/3	清江公司
6	电力检修防护装置	ZL20192052178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4/17	清江公司
7	快速散热的集电环	ZL20192170617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0/12	清江公司
8	抗老化集电环连接结构	ZL20192170724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0/12	清江公司
9	立式水轮发电机组导轴承托油盘升降专用工具	ZL20192170616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0/12	清江公司
10	立式水轮发电机组磁极下挡风板螺栓拆卸装置	ZL202030261636.8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5/29	清江公司
11	气体绝缘开关支撑防坠落装置	ZL202030266665.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6/1	清江公司
12	气体绝缘组合电器密封更换工具	ZL202030258103.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5/28	清江公司
13	一种灌胶防水型火灾探测器终端盒	ZL20192229841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19	清江公司
14	齿轮拆卸装置	ZL202030258095.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5/28	清江公司
15	高压电气设备控制柜门防护装置及方法	ZL201910309715.8	发明	原始取得	2019/4/17	清江公司
16	基于施耐德 M340PLC 和组态王的转速信号校验装置	ZL20202053482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13	清江公司
17	维修架	ZL202030267357.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6/1	清江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18	一种简易高效率继电器校验装置	ZL201922306296.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19	清江公司
19	空气开关安全标示牌悬挂装置	ZL202020838528.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19	清江公司
20	激光测量装置	ZL202030316030.X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6/18	清江公司
21	深井泵联轴器拆卸卡钳	ZL202030316009.X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6/18	清江公司
22	水轮发电机定子线棒铁芯自动清扫装置	ZL202030362429.1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7/7	清江公司
23	水轮机组防飞逸显示预警装置及使用方法	ZL202010230736.3	发明	原始取得	2020/3/27	清江公司
24	气体绝缘组合电器密封更换工具	ZL202020936687.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28	清江公司
25	水轮发电机组紧密衬套拆卸装置	ZL202030362436.1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7/7	清江公司
26	精准拔插的继电器结构	ZL20202114869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9	清江公司
27	一种测量水库水位的激光测量装置	ZL20202113895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8	清江公司
28	一种户外防水端子	ZL20202129629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3	清江公司
29	一种过短自动报警的碳刷	ZL20202113893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8	清江公司
30	一种深井泵联轴器拆卸卡钳	ZL20202113733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8	清江公司
31	一种水轮发电机定子线棒铁芯自动清扫装置	ZL20202131452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7	清江公司
32	一种 GIS 开关支撑防坠落装置	ZL202020970654.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	清江公司
33	一种高精度齿轮拆卸装置	ZL202020934658.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28	清江公司
34	一种水轮发电机组紧密衬套拆卸装置	ZL20202131449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7	清江公司
35	立式水轮发电机组磁极下挡风板螺栓拆卸装置	ZL20202094928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29	清江公司
36	一种用于盘柜的电缆固定装置	ZL202021519025.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8	清江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37	电厂导瓦间隙调整工具	ZL202021579799.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3	清江公司
38	电厂发电机组推力瓦清洗装置	ZL20202157974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3	清江公司
39	接力器方头拆卸专用工具	ZL20202151759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8	清江公司
40	一种发电机出口刀闸防坠保护器	ZL202020894406.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25	清江公司
41	电磁吸附伸缩检修平台	ZL20202114866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9	清江公司
42	伸缩结构电气防护装置	ZL20202115021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9	清江公司
43	按压式密封垫制作装置	ZL202021471623.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3	清江公司
44	法兰快速连接锁紧装置	ZL202021474228.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3	清江公司
45	圆螺母机械锁固拆装工具	ZL202021563626.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31	清江公司
46	一种便于进行检测的干体温度炉	ZL20202151691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8	清江公司
47	一种配干式计量炉炉槽套筒	ZL20202089438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5/25	清江公司
48	一种应用于检修过程中的防器具坠落装置	ZL202021651377.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11	清江公司
49	一种电缆屏蔽线并线器	ZL20202151896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8	清江公司
50	一种大流量供水蝶阀控制系统	ZL20202172675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18	清江公司
51	用于维修多层纵列式电压互感器的维修架	ZL20202097055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	清江公司
52	一种短路接地线夹	ZL202023139039.1	实用新型	转让取得	2020/12/22	清江公司
53	一种可调节设备状态标识牌	ZL202021516840.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8	清江公司
54	用于坝前淤积高度测量的测深装置	ZL20212029217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	清江公司
55	可视声光告警剪断销信号器	ZL20212029219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	清江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56	厂房吊车轨道检测装置	ZL202120415977.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5	清江公司
57	具备报警功能的磁翻板气压计	ZL20212065849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31	清江公司
58	绝缘杆耐压检测装置	ZL202120292236.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	清江公司
59	一种便捷接线装置	ZL20212042590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6	清江公司
60	一种自动化继电器校验设备	ZL202120389149.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2	清江公司
61	电缆接头快速熔接装置	ZL20212064521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30	清江公司
62	蜗壳水轮机自动补气装置	ZL202120242641.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28	清江公司
63	蜗壳水轮发电机防气蚀装置	ZL20212024366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28	清江公司
64	真空断路器试验接线装置	ZL202120498183.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9	清江公司
65	水电站发电机组运行区间智能告警系统	ZL20212066870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	清江公司
66	便携式超高超重蓄电池起吊装置	ZL20202240098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0/26	清江公司
67	水电站风洞爬梯安全延长装置	ZL20212137781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1	清江公司
68	流域梯级电厂厂间负荷转移系统	ZL202120971929.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8	清江公司
69	四位一体防误闭锁系统	ZL20212068168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	清江公司
70	一种水轮机多层叠片式轴承呼吸器	ZL20212275795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1/11	清江公司
71	针对提轴螺母专用拆卸的棘轮扳手	ZL202122971320.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1/30	清江公司
72	一种便携式多量程压力表校验装置	ZL20222062817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2	清江公司
73	一种便于高空平洞走线的辅助装置	ZL202220730824.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31	清江公司
74	一种干式变压器温度计校验专用装置	ZL20222062819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2	清江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75	一种可一体敷设和拆除的封闭母线槽盖板及封闭母线槽	ZL20222054501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14	清江公司
76	一种水轮发电机组冷却器铜管检漏装置	ZL20222061708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1	清江公司
77	一种温度计校验用油槽固定装置	ZL20222062819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2	清江公司
78	一种用于提高测量精度的新型量水堰结构装置	ZL2022204988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7	清江公司
79	一种仪表节点测量专用工具	ZL20222062820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2	清江公司
80	一种水轮发电机碳刷高效打磨装置	ZL20222097897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26	清江公司
81	一种一体化接线槽	ZL202220743816.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1	清江公司
82	一种钻孔测斜仪人工观测辅助装置	ZL20222094265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22	清江公司
83	一种水轮发电机组磁极键安装装置	ZL20222061706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1	清江公司
84	可视声光告警剪断销信号器	ZL202110141467.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	清江公司
85	一种适应式自由裁剪扎带	ZL202221179636.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5/17	清江公司
86	水轮机风闸制动气压控制自检装置及方法	ZL20211035098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31	清江公司
87	宫格式防洪大堤加固修复用防洪框架	ZL202221491214.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6/15	清江公司
88	一种准确测量水位的监测装置	ZL20222163142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6/28	清江公司
89	便于检测电缆绝缘的工具	ZL20222185714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19	清江公司
90	瓦斯继电器专用防雨罩	ZL20222140250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6/7	清江公司
91	一种便捷试验接线装置	ZL202110218062.X	发明	原始取得	2021/2/26	清江公司
92	一种大坝排水孔人工观测装置	ZL202221739392.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7	清江公司
93	一种推力瓦吊装装置	ZL202222034305.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3	清江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94	一种冷却器快速耐压试验装置	ZL20222203403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3	清江公司
95	变压器高压侧密度继电器校验快装平台	ZL202221857883.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19	清江公司
96	一种励磁调节器功率柜风机拆装工具	ZL20222202059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2	清江公司
97	一种在运行水轮发电机组推力轴承备用冷却装置	ZL20222204547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4	清江公司
98	液压启闭机有杆腔高压球阀锁定装置	ZL20222212482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2	清江公司
99	高安全性的数据单向隔离同步方法	CN113076377B	发明	原始取得	2021/4/21	清江公司
100	用于坝前淤积高度测量的测深装置	ZL202110141552.4	发明	原始取得	2021/2/2	清江公司
101	一种保留磁轭更换转子支架的磁轭与转子支架连接结构	ZL20222317303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29	清江公司
102	蓄电池电压测量辅助工具	ZL202222400129.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9	清江公司
103	一种中置手车 PT 柜便携式接地线装设工具	ZL20222240153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9	清江公司
104	水电站发电机组运行区间智能告警系统	ZL202110355880.4	发明	原始取得	2021/4/1	清江公司
105	应用投影分析法进行水轮发电机组轴线调整的方法	ZL202110043963.X	发明	原始取得	2021/1/13	清江公司
106	大坝测压管人工观测装置	ZL20222255982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27	清江公司
107	一种测量坝体渗流量的测量装置	ZL20222247789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20	清江公司
108	一种浮球式天然气过滤分离器	ZL201910404764.X	发明	原始取得	2019/5/15	天然气公司
109	一种滑道式滚球止回阀	ZL201910298413.5	发明	原始取得	2019/4/15	天然气公司
110	一种表面喷涂均匀的涂层装置	ZL202020384704.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3/24	天然气公司
111	一种喷头移动式光伏组件清洗机器人	ZL202121549400.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8	新能源公司
112	一种风力发电机组的防雷传导装置	ZL202121587136.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13	新能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113	一种可适用于极端环境中的风力发电机	ZL202121458608.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9	新能源公司
114	一种风力发电机组的防雷装置	ZL202121586157.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13	新能源公司
115	一种风力发电机机舱智能消防监控装置	ZL202121463298.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9	新能源公司
116	一种光伏电站无人机巡检装置	ZL202122088774.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31	新能源公司
117	风电机组齿轮箱振动数据采集结构	ZL20222008296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	新能源公司
118	一种小聚焦光斑激光清洗装置	ZL20222068545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8	新能源公司
119	一种光伏电站的智能安防监控设备	ZL202222195995.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8	新能源公司
120	一种用于配电室高压开关柜防脱落操作手柄	ZL20222031693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2/16	涑水公司
121	一种用于中央空调制冷机组的节能制热水装置	ZL20222064958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4	综合能源公司
122	一种防泡沫干扰的超声波液位计	ZL20222302570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15	综合能源公司
123	一种适用于火电厂热工系统工作的测量报警装置	ZL202121858034.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10	鄂州发电公司
124	一种处理烟气余热工艺中的泥饼的装置	ZL20192163935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27	鄂州发电公司
125	一种处理烟气余热工艺浓浆的装置	ZL20192163894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27	鄂州发电公司
126	一种夹片式组装的浓缩塔	ZL20192192845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1/8	鄂州发电公司
127	用于烟气余热浓缩塔中硫酸镁结晶的装置	ZL20192163894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27	鄂州发电公司
128	一种降低浓缩塔中镁离子浓度的装置	ZL20192163935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27	鄂州发电公司
129	一种发电机组全自动氢气置换装置	ZL202220666209.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5	宜城公司
130	一种锅炉结焦探测仪	ZL20222307929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21	宜城公司

附表九 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全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1	潘协舟、何军、聂赞、沈而峻	火电厂考核电量自动计算软件	2021SR1645500	未发表
2	戴赞；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企业电气操作票自动生成系统	2018SR517547	未发表
3	聂赞；柯煜坤；肖垚	火电厂培训考试一体化软件	2019SR1043048	未发表
4	湖北能源集团涇水水电有限公司	江坪河电厂水调系统辅助服务系统 V1.0	2022SR1260106	2022年6月28日
5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陈苏东；贺新群；张誉才；龙小琴	生产信息管理系统调度管理子系统 V1.0	2020SR0153403	未发表
6	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王卓；张浩	天然气管道智能监测系统 V1.0	2021SR1736562	2021年7月1日
7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燃气报装系统 V2.0	2022SR1102306	2022年3月2日
8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智能开票系统 V1.0	2022SR1102337	未发表
9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智能燃气安全管控系统 V1.0	2022SR1102350	2021年11月20日
10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智能燃气管理平台（微信端） V2.0	2022SR1091225	未发表
11	湖北省天然气开发销售有限公司	智能燃气在线 APP 系统 V2.0	2022SR1091150	2022年4月2日
12	戴赞；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重力计数智能货架管理系统 V1.0	2023SR0376510	2022年11月20日

附表十 其他资质

一、电力业务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1052206-00001	2006.08.24-2026.08.23
2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52217-00633	2017.09.12-2037.09.11
3	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515	2016.07.26-2036.07.25
4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1852211-00207	2011.06.09-2031.06.08
5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520	2016.10.31-2036.10.30
6	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503	2016.08.22-2036.08.21
7	麻城中广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2217-00545	2017.03.27-2037.03.26
8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阎家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491	2016.07.26-2036.07.25
9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52207-00038	2007.03.28-2027.03.27
10	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1652218-00712	2018.06.22-2038.06.21
11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岩子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52217-00634	2017.09.12-2037.09.11
12	湖北省九宫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52208-00134	2008.11.26-2028.11.25
13	中启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1052222-01259	2022.01.21-2042.01.20
14	南京虹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41614-00474	2014.01.15-2034.01.14
15	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	1952221-01223	2021.04.07-2024.01.4.6
16	安陆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52216-00535	2016.12.12-2036.12.11
17	天门市火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2222-01274	2022.05.12-2042.05.11
18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20820-00437	2020.10.12-2040.10.11
19	湖北能源集团鹤峰大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2221-01226	2021.05.25-2041.05.24
20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2222-01258	2022.01.21-2042.01.20
21	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1010416-00352	2016.10.24-2036.10.23
22	达茂旗大唐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1210516-00219	2016.11.07-2037.11.06
23	潜江安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52222-01273	2022.05.12-2042.05.11
24	天门市天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2222-01275	2022.05.12-2042.05.11
25	微山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1010618-00083	2018.12.10-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2038.12.09
26	宿州晶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41818-00426	2018.05.16-2038.05.15
27	宿州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41818-00427	2018.05.16-2038.05.15
28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2221-01233	2021.06.25-2041.06.24
29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2218-00687	2018.01.25-2038.01.24
30	大悟县明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52216-00537	2016.12.12-2036.12.11
31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2220-00859	2020.07.15-2040.07.14
32	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风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476	2016.03.21-2036.03.20
33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52216-00468	2016.02.05-2036.02.04
34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31417-00413	2017.04.17-2037.04.16
35	湖北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52206-00032	2006.12.14-2026.12.13
36	湖北能源集团房县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1052211-00230	2011.12.05-2031.12.05
37	湖北能源集团淦水水电有限公司	1652220-00880	2020.09.04-2040.09.03
38	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	1052207-00057	2007.08.20-2027.08.20
39	湖北锁金山电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52208-00125	2008.09.04-2028.09.03
40	石首市晶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52221-01249	2021.10.09-2041.10.08
41	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2223-01301	2023.03.03-2043.03.02
42	中启绿风乐楚清洁能源（天门）有限公司	1052222-01263	2022.03.18-2042.03.17
43	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41614-00500	2014.08.17-2034.08.16

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类别和等级	有效期
1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4-01254-2020	承装（修、试）四级	2020.09.04-2026.09.03
2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01254-2020	承装类四级、承修类一级、承试类一级	2020.06.23-2026.06.22

三、取水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
1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取水鄂武字 2020 第 01003 号	武汉市水务局	2020.06.01-2024.12.31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
2	清江公司（隔河岩水电站）	取水鄂字 2007 第 00001 号	湖北省水利厅	2018.03.31-2028.03.31
3	清江公司（高坝洲水电站及自备水电站）	取水鄂字 2007 第 00002 号	湖北省水利厅	2018.03.31-2028.03.31
4	清江公司（水布垭水电站）	取水鄂字 2007 第 00033 号	湖北省水利厅	2018.03.31-2028.03.31
5	清江公司（峡口塘水力发电厂）	A422802S2022-0193	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	2022.10.25-2032.10.24
6	新疆楚星公司	取水国黄字 2018 第 921702 号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	2018.03.20-2023.12.31
7	湖北省宣恩洞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B422825S2021-0079	湖北省水利厅	2022.07.31-2027.07.30
8	浚水公司	A42282832021-1171	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	2021.07.22-2031.07.21

四、港口经营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1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	（鄂荆州）港经证（2018）	2025.1.23

五、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类型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
1	省煤投公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4732207	武汉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22.03.03-长期

六、排污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类型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
1	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420100063027120L001P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自 2020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1 日
2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652700599181353P001P	第五师双河市生态环境	自 2020 年 0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8 日止
3	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210800MA0UBECA00001V	营口市生态环境局	自 2020 年 0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4 月 19 日止
4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420700615789116A001P	鄂州市生态环境局	自 2020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1 日止
5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421024060696863M001U	荆州市生态环境局江陵	自 2021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1 日止

附表十一 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涉案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

序号	案件名称	原告/上诉人	被告/被上诉人	标的额 (万元)	案由	案件进展
1	阜阳通达理公司、安徽通达理公司诉黄石风电公司、中电北京勘察设计院、中核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侵权纠纷案	阜阳市通达理装卸服务有限公司、安徽通达理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核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73.76	侵权纠纷	2022年6月28日，阳新县法院开庭审理，庭审中将案由调整为侵权纠纷。原告就其营运损失申请重新鉴定，鉴定机构有待摇号确定。
2	中国人保合肥分公司诉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黄石风电公司、中电北京勘察设计院、中核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中核机械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黄石风电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中核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425.00	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	2021年11月22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苏民辖318号判决，判决由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法院审理该案件。栖霞区法院于2023年1月10日开庭审理，于2023年6月1日作出（2022）苏0113民初4730号判决。
3	四川瑞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第一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四川瑞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第一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650.8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本案已于2023年2月9日在通榆县法院开庭审理。因原告四川瑞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交了撤诉申请，通榆县法院于2023年5月12日作出（2022）吉民初1766号裁定书。
4	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诉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	2,642.96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4月13日，陵江电力宁夏分公司向通城县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通城风电公司现金存款23,261,291.30元，并提供担保。2022年4月14日，通城县法院下达冻结裁定书。2022年5月6日，通城县法院开庭审理，通城风电公司向法院提交答辩状，以及冻结银行账户的执行异议申请，法院裁定中止审理，但驳回了执行异议申请。经沟通，原告同意变更保全申请，解除冻结通城风电公司建行账户，其他账户继续冻结。法院向通城风电公司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通城风电公司立即停止向黑火公司支付工程款。双方已就此事项进行调解并签署调解笔录。2023年3月，通城风电公司工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
5	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与省煤投公司	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省煤投公司	7,065.12	合同纠纷	省煤投公司起诉平顶山博然贸易有限公司、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等，请求法院判令博然贸易立即支付省煤投公司债务本金70,651,174.45元，资金成本16,909,826.30元和逾

序号	案件名称	原告/上诉人	被告/被上诉人	标的额 (万元)	案由	案件进展
						期违约金 38,488,313.49 元，律师代理费 479,703 元。 2020 年 10 月 15 日，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鄂民初 34 号民事判决，判令博然贸易和河南乡贸共同向省煤投公司支付合同款和资金成本，驳回省煤投公司的其他诉求。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立案受理后，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目前公司准备申请强制执行。
6	白城市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四川瑞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债务转移合同纠纷案	通榆县晶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四川瑞宏基建设有限公司	白城市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	债务转移合同纠纷	白城能投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解除三方签订的委托建设协议补充协议，二被告立即支付 2,500 万元及违约金，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22 年 10 月 18 日，白城市洮北区法院作出（2022）吉 0802 民初 1348 号民事判决，判决：1.原被告三方签订的《白城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2019）3 号项目 220KV 升压站委托建设协议补充协议》已解除；2.通榆晶鸿给付原告代建费用 2,500 万元；3.通榆晶鸿、四川瑞宏基共同支付原告违约金。 通榆晶鸿公司不服该判决，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向白城市中院提起上诉。白城市中级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开庭审理。2023 年 5 月 31 日白城市中级法院作出（2023）吉 08 民终 77 号。
7	省煤投公司诉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省煤投公司	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2,000.00	买卖合同纠纷	省煤投公司起诉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退还 1.2 亿预付煤款及违约金。武汉市中院已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立案受理。法院已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12 月 8 日开庭审理。2023 年 4 月 3 日，武汉市中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返还省煤投公司 103,173,515.22 煤款及资金占用损失。目前河南乡贸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已上诉。
8	宜昌高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诉省煤投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省煤投公司	宜昌高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24.23	买卖合同纠纷	2022 年 9 月 16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煤投向宜昌高投支付货款 25,033,313.29 元；退还保证金 600,000 元；支付逾期付款损失，并驳回宜昌高投其余诉讼请求。 煤投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法院于 12 月 2 日作出判决，驳回煤投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序号	案件名称	原告/上诉人	被告/被上诉人	标的额 (万元)	案由	案件进展
						省煤投已向湖北省高院申请再审。湖北省高院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立案，案号为（2023）鄂民申 1506 号。
9	2017-1974 号土地纠纷案件	EdgarAntunez	瓦亚加发电股份公司	1,478.00	土地争议	<p>本案涉及土地位于 Hualaga I 和 II 桥之间的电站进场道路，在征地时瓦亚加公司向土地所有者 Gonzales 和占有者 Omar Ali Leon Pirca 支付了征地款，随后原告出现声称是土地占有者。2014 年，原告向瓦努科法院提交形式诉讼申请，声称瓦亚加公司伪造交易和占有者文件，法院最终裁定瓦亚加公司胜诉。</p> <p>2016 年，原告向利马法院提出民事诉讼请求，要求法院判定能矿部对查格亚电站进场道路授予的行政地役权无效，该案件仍在审理中。</p> <p>2017 年，原告再次向利马法院提出民事诉讼请求，要求法院判定瓦亚加公司向其赔偿经济损失费用 7,000,000 索尔。</p> <p>2022 年 9 月 23 日，瓦亚加公司向法院提交结案陈述文件，目前等待法院一审判决结果。</p>

附表十二 行政处罚情况表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在境内受到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1	湖北能源集团峡口塘水电有限公司（合并吸收）（重要子公司）	利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利自然资罚[2021]44号	公司在利川市文斗镇郁江村、堡上村、艾地村建设的峡口塘水电站项目于2016年5月24日开工建设，项目存在非法占地情形。非法占地总面积18,128.62 m ² ，其中地块一面积8,503.55 m ² ，地块二面积6,523.06 m ² ，地块三面积3,102.01 m ² ，其中占有土地总面积1,976.00 m ² ，占集体土地16,152.62平方米。	责令公司在十五日内将非法占有的16,152.62 m ² 集体土地分别退还给郁江村、堡上村、艾地村。	罚款已经缴纳完毕，相关用地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利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2年11月10日出具《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2021年7月8日，湖北能源集团峡口塘水电有限公司因存在峡口塘水电站项目用地审批手续未办理完结即动工建设的违法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本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2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	江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自然资罚（2021）020号	公司于2018年5月在江陵县马家寨乡金港村、江北农场三分场未经批准开工建设铁路及附属设施，占地面积5,355.09 m ² ，属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1、责令15日内将非法占用的3,008.41 m ² 土地退还江陵县马家寨乡金港村村民委员会、非法占用的2,346.68 m ² 土地退还江陵县江北农场三分场； 2、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铁路和其他设施5,355.09 m ² ； 3、处非法占用4,517.37 m ² 耕地按每平方米20元的标准处以罚款人民币90,347.40元，和非法占用837.72 m ² 其他农用地按每平方米5元的标准处以罚	罚款已经缴纳完毕，相关用地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江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2年12月9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因存在未经批准开工建设铁路及附属设施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2019年10月、2021年9月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切实履行行政处罚义务进行了整改，并积极办理相关土地报批工作。上述违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除上述外，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其他新增违反土地管理及林业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款人民币 4,188.60 元，共计罚款 94,536.00 元；		
3	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	江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自然资罚(2019) 28 号	公司在马家寨乡祁渊村占用土地修建铁轨、皮带机栈桥过程中存在为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1、责令将非法占用的土地 33,001.65 m ² 退还江陵县马家寨乡祁渊村； 2、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 3、处非法占用 33,001.65 m ² 处以每平方米 20 元为标准处以罚款人民币 660,033.00 元。	罚款已缴纳完毕，已取得《自然资源部关于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一期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非法占地行为已规范。	江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因存在未经批准动工建设铁路及附属设施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 2019 年 10 月、2021 年 9 月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切实履行行政处罚义务进行了整改，并积极办理相关土地报批工作。上述违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除上述外，湖北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其他新增违反土地管理及林业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4	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 (2021.8.5 注销) 2021 年吸收合并主体为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	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利城管罚决字[2020]第 3001 号	公司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擅自开工建设利川汪营风电场（48MW）110KV 升压站土建及安装工程。	处以罚款 66,391.22 元。	罚款已缴纳完毕，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因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擅自开工建设利川汪营风电场（48MW）110KV 升压站土建及安装工程，以及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因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擅自开工建设齐岳山风力发电场 110KV 升压站土建工程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该等公司进行了罚款的行政处罚。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均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处罚。”
5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	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利城管罚决字[2020]第 600 号	公司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擅自开工建设齐岳山风力发电场 110KV 升压站土建工程。	处以罚款 55,927.38 元。	罚款已缴纳，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利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因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擅自开工建设利川汪营风电场（48MW）110KV 升压站土建及安装工程，以及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因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擅自开工建设齐岳山风力发电场 110KV 升压站土建工程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该等公司进行了罚款的行政处罚。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均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6	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非重要子公司）	远安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远城执罚字[2021]第 004 号	远安县河口乡樟树村四组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风电场工程项目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	处以工程合同价款 1% 的罚款 36,616.69 元	已缴纳罚款，根据《宜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优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的通知》（试行）（宜市住建文（2019）42 号）规定，已完工项目，不再补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远安县住建部门出具了相关证明。	远安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因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施工建设远安茅坪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对该公司进行了罚款的行政处罚。湖北能源集团远安茅坪新能源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且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已办理完毕。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罚。”
7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重要子公司)	随州市大洪山风景名胜区综合执法局、随洪综行决字[2021]2号	公司于2019年11月在大洪山风景名胜区长岗镇黄木淌村三组实施了大洪山(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其中新建了大洪山光伏开关站综合办公楼建设工程,总建筑面积838平方米,总投资约192.27万元,未依法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手续。	处以96,135.00元的罚款。	已缴纳罚款,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根据《关于规范城乡规划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对违法建设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区分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和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随州《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该行政处罚“属于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且处罚金额9.61万元占工程总投资192.27万元的5%,属于该处罚区间的低档。且该公司为非重要子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8	湖北能源集团随州长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重要子公司)	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随自然资规执罚[2021]4号	公司未经批准,于2021年4月擅自占用大洪山风景名胜区国有建设用地进行土地平整,面积2,059.72平方米,占用土地位置为长岗镇黄木淌村三组。	1、责令公司将非法占用的2,059.72平方米土地在15日内退还给随州市大洪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对公司非法占用土地按每平方米9元标准罚款18,537.50元。	已缴纳罚款,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湖北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范(试行)》之相关规定,对于“非法占用土地”违法行为情节“一般”的,处以非法占用土地每平方米5元以上10元以下的罚款。此次对公司非法占用土地按每平方米9元的标准罚款,属于违法行为情节“一般”的情况,该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
9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水市林业局、鄂广林罚决字[2020]第058号	2019年12月23日至2020年9月中旬期间,情人在广水市吴店镇王子店村安装太阳能	1、处未初审同意征用、占用林地每平方米50元罚款,共计2,750,100	已缴纳罚款,相关用地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根据《湖北省林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指导标准(2021年修订)》,对于违法占用林地分为“轻微、一般、严重”三种情形,从罚款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非重要子公司)		光伏板超林地许可占用林地。其中三期光伏电板超占用林地面积 33,408 平方米，四期光伏板超占用林地面积 21,594 平方米，两处共计 55,002 平方米	元； 2、责令在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补办手续；		金额来看，三种情形每平方米处罚标准分别为“50 元、50-80 元、80-100 元”。发行人子公司的处罚标准为每平方米 50 元，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广水林业局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因超林地许可安装太阳能光伏板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且在积极办理相关林地许可手续。上述违规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除上述已处罚案例外，在已建成区域内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林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该公司为非重要子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0	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 (非重要子公司)	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黄开铁城管执罚决字(2020)第 001 号	公司未经规划部门许可于 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太子镇筠山上擅自开工建设风电升压站，共计建筑面积 2,349.68 m ² ，工程造价为 317.45 万元。	处以建设工程总造价 5% 罚款，人民币 15.87 万元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根据《关于规范城乡规划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对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按以下规定处理：（三）对按期改正违法建设部分的，处建设工程造价 5% 的罚款；对逾期不改正的，依法采取强制拆除等措施，并处建设工程造价 10% 的罚款。此次处罚为总造价的 5%，属于处罚区间的低档，且属于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的处罚，目前公司已整改完毕，且该公司为非重要子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11	湖北能源集团随县 岩子河光伏发电有 限公司 (非重要子公司)	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随县自然资规执 罚[2020]22号	公司于2019年12月,未经批准,擅自占用随县殷店镇江头店村十一组土地建设随县江头店50MWp光伏升压站,总占地面积3,134平方米,建筑面积780平方米。	1、责令将非法占用的3,134平方米土地在15日内退还给随县殷店镇江头店村村委会; 2、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780平方米建筑物; 3、对非法占用的3,134平方米土地,按照每平方米7元标准处以罚款,计21,938.00元;	罚款已缴纳,用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湖北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范(试行)》之相关规定,对于“非法占用土地”违法行为情节“一般”的,处以非法占用土地每平方米5元以上10元以下的罚款。此次对公司非法占用土地按每平方米7元标准罚款,属于违法行为情节“一般”的情况,该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
12	湖北能源集团枣阳 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重要子公司)	枣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枣自然资处罚 字[2021]52号	公司未经批准,2021年3月至立案调查时,非法占用兴隆镇兴隆村七组土地2,949.89平方米建太阳能发电站的综合楼、配电楼、svg室及附属设施。	1、责令将非法占有的枣阳市兴隆镇兴隆村七组2,949.89平方米土地在十五日内自行退还给枣阳市兴隆镇兴隆村七组; 2、对非法占用不符合枣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2,949.89平方米土地的行为,限十五日内自行拆除在枣阳市兴隆镇兴隆村七组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恢复土地原状; 3、对非法占用2,523.10平方米土地(水田)的行为,按16.00元/m ² 处以40,369.60元罚款; 4、对非法占用426.79平方米(坑塘水面126.44平方米、渠沟170.96平方米、农村道路129.39平方米)体验度的行为,按	罚款已缴纳,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枣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2年11月22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因存在未经批准占用土地建设太阳能发电站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2021年6月18日对该公司进行了罚款的行政处罚。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且在积极办理相关土地报批工作。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除上述外,湖北能源集团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其他违反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况。”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8.00元/m ³ 处以3,414.32元罚款； 罚款合计人民币43,783.92元		
13	鄂州发电公司 (重要子公司)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鄂市监处字[2020]12号	<p>(一) 公司在2018年1-12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二氧化硫污染超标时段为3小时，脱硫上网电量962,531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硫环保加价0.015元，多收脱硫环保电价款144,38元。</p> <p>(二) 公司在2018年1-12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时段为88小时，脱硝上网电量279,212,226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0.01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279,212元。</p> <p>(三) 公司在2018年1-12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烟尘污染物超标时段为3小时，除尘上网电量1,234,884千瓦时，每千瓦时除尘环保加价0.002元，多收除尘环保电价款2,470元。</p> <p>(四) 公司在2018年1-12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超1倍以上）时段为2小时，脱硝上网电量467,354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0.01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4,671元。</p>	<p>1、没收第（一）、（二）、（三）项多收环保电价款296,12元，免于罚款。</p> <p>2、没收第（四）、（五）项多收环保电价款5,494元，并处三倍罚款计16,482.00元。</p> <p>以上（一）至（五）项处罚合计318,096元，其中没收环保电价款301,614元，罚款16,482元。</p>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p> <p>上述污染物排放超过执行环保电价的排放量限值情形系热电厂燃煤机组启停机导致脱硫、除尘设施退出等原因所致，系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现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电网企业一般以燃煤发电企业实际上网电量支付环保电价款，导致不少燃煤发电企业客观上出现多收环保电价款的情形。</p> <p>此次行政处罚属于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情况导致，非发行人故意违法，且罚款金额较小，属于法定罚款金额区间内的低档，且并未被责令停业整顿，不属于从重处罚情形，不属于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p>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元。 （五）公司在 2018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烟尘污染物超标（超 1 倍以上）时段为 1 小时，除尘上网电量 41,008 千瓦时，每千瓦时除尘环保加价 0.002 元，多收除尘环保电价款 820 元。			
14	鄂州发电公司 （重要子公司）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鄂市监处字[2021]5 号	（一）公司在 2019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二氧化硫污染超标时段为 22 小时，脱硫上网电量 8,832,471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硫环保加价 0.015 元，多收脱硫环保电价款 132,487 元。 （二）公司在 2019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时段为 137 小时，脱硝上网电量 61,829,549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 0.01 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 618,295 元。 （三）公司在 2019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烟尘污染物超标时段为 17 小时，除尘上网电量 7,838,180 千瓦时，每千瓦时除尘环保加价 0.002 元，多收除尘环保电价款 15,676 元。 （四）公司在 2019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超 1 倍以上）时段为 10 小时，脱硝上	1、没收第（一）、（二）、（三）项多收环保电价款 766,458 元，免于罚款。 2、没收第（四）项多收电价款 66,726 元，并处一倍罚款 66,726 元。 以上（一）至（四）项处罚合计 899,910 元，其中没收环保电价款 833,184 元，罚款 66,726 元。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 上述污染物排放超过执行环保电价的排放量限值情形系热电厂燃煤机组启停机导致脱硫、除尘设施退出等原因所致，系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现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电网企业一般以燃煤发电企业实际上网电量支付环保电价款，导致不少燃煤发电企业客观上出现多收环保电价款的情形。 此次行政处罚属于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情况导致，非发行人故意违法，且罚款金额较小，属于法定罚款金额区间内的低档，且并未被责令停业整顿，不属于从重处罚情形，不属于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网电量 6,672,560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 0.01 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 66,726 元。 上述四项合计多收环保电价款 833,184 元。			
15	鄂州发电公司 (重要子公司)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鄂市监处字 [2021]28 号	<p>(一) 公司在 2020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二氧化硫污染超标时段为 1 小时，脱硫上网电量 175,511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硫环保加价 0.015 元，多收脱硫环保电价款 2,633 元。</p> <p>(二) 公司在 2020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时段为 77 小时，脱硝上网电量 32,197,406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 0.01 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 321,974 元。</p> <p>(三) 公司在 2020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烟尘污染物超标时段为 1 小时，除尘上网电量 175,511 千瓦时，每千瓦时除尘环保加价 0.002 元，多收除尘环保电价款 351 元。</p> <p>(四) 公司在 2020 年 1-12 月期间涉及燃煤发电机组氮氧化物污染超标（超 1 倍以上）时段为 6 小时，脱硝上网电量 1,100,436 千瓦时，每千瓦时脱硝环保加价 0.01</p>	<p>1、没收第（一）、（二）、（三）项多收环保电价款 324,958 元，免于罚款。</p> <p>2、没收第（四）项多收电价款 11,004 元，并处三倍罚款 33,012 元。</p> <p>以上（一）至（四）项处罚合计 368,974 元，其中没收环保电价款 11,004 元，罚款 33,012 元。</p>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p> <p>上述污染物排放超过执行环保电价的排放量限值情形系热电厂燃煤机组启停机导致脱硫、除尘设施退出等原因所致，系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现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电网企业一般以燃煤发电企业实际上网电量支付环保电价款，导致不少燃煤发电企业客观上出现多收环保电价款的情形。</p> <p>此次行政处罚属于燃煤机组启动过程中普遍存在的情况导致，非发行人故意违法，且罚款金额较小，属于法定罚款金额区间内的低档，且并未被责令停业整顿，不属于从重处罚情形，不属于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p>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元，多收脱硝环保电价款 11,004 元。 上述四项合计多收环保电价款 335,962 元。			
16	天然气公司 (重要子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住建局行罚决字[2021]第 17 号	公司建设的武汉安山接收门站项目未依法进行招标及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项目总建筑面积 635.30 m ² ，合同价款 90.03 万元。	1、对施工未依法进行招标的行为处项目合同金额 7‰的罚款，即 6,302.10 元； 2、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行为处工程合同价款 1.65%的罚款，即 14,854.95 元。 以上合计 21,157.05 元。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违反本法规定，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而不招标的，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项目合同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规定，对于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的，由有管辖权的发证机关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对建设单位处工程合同价款 1% 以上 2% 以下罚款。 此次处罚罚款金额较小，且项目已完成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7	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	利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利自然资执告(2019) 133 号	公司在利川市谋道镇双鹿村二组修建齐岳山二期风电场升压站建设中，未办理合法用地手续进行建设的行为。	1、责令退还非法占用土地 8,954.87 平方米； 2、没收非法占用土地上修建的办公用房 1,064.40 平方米、生产综合楼 904.65 平方米、内部道路 2,368.36 平方米、绿化用地 2,278.93 平方米、变电站 2,329.25 平方米等构筑物； 3、拆除在非法占用 9.28 平方米土地上修建的构筑物； 4、罚款 179,097.40 元。	罚款已缴纳完毕，正在积极办理用地手续。	利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因存在齐岳山二期风电场升压站建设项目未办理完毕合法用地手续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湖北能源集团齐岳山风电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且在积极办理相关土地报批工作。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18	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非重要子	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住建局行决字[2020]10 号	公司建设的吴店 1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开工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	1、对建设单位处工程合同价款 1%（叁万柒仟肆佰玖拾柒元）罚款。	罚款已缴纳，已整改完毕。	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出具了《企业违法违规记录情况证明》，该文件载明：“经查，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

序号	主体名称及是否属于重要子公司	处罚机关及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及依据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公司)			<p>2、对施工单位处壹万元罚款。</p> <p>3、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人处罚款数额 5%（壹仟捌佰柒拾伍 1,815 元）罚款。</p> <p>4、对施工单位直接责任人处罚款数额 5%（500 元）罚款。</p>		<p>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因存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违规行为，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对该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人员伤亡和社会影响恶劣，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除上述外，湖北能源集团广水王子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其他因违反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遭受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p>